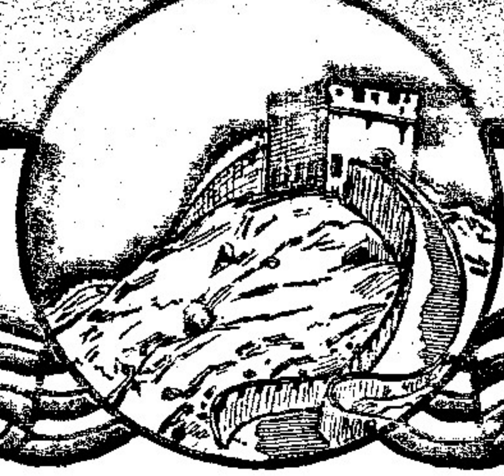
一九〇四年創刊　　每月二回

東方雜誌

THE EASTERN MISCELLANY

第二十一卷第一號　　十三年一月十日



二十週年紀念號

政治學之改造　張君勱
中國政制問題　張東蓀
社會自救與中國政治之前途　楊銓
國是會議憲法草案對於北京新憲法之影響　陸鼎揆
現代之出版自由　王世杰
二十年來美國城市政府的改革　張慰慈
從世界眼光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　潘公展
中俄關係論　周鯁生
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　瞿世英
二十年來中國的政黨　高一涵
國民黨與社會黨　于右任
歲出預算上之軍費限制論　徐滄水
上海之銀洋並用問題　馬寅初
現代文明的問題與社會主義　瞿秋白
二十年來中國的經濟思想　李權時
中國之合作運動　湯蒼園
我的婚姻問題觀　陳望道
唯物史觀在歷史哲學上的價值　劉叔琴
德與社會學之派別與其特質　俞頌華
柯爾與盧梭　郭夢良
反對本能運動的經過和我最近的主張　郭任遠
英德哲學之比觀　李石岑
立伽脫之生命哲學及其批評　費鴻年
二十年學術與政治之關係　胡樸安
最近二十年來中國學術蠡測　甘蟄仙

Ma Ch'a Hsiang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

訂閱商務印書館——民國十三年份——

各雜誌的利益

▲東方雜誌 贈送東方文庫優待券

東方文庫全部百册定價十元在本年六月底前訂閱本誌全年者贈甲種優待券購買文庫五折收價訂閱半年者贈乙種優待券六折收價（全年二十四册四元　半年二元）

▲小說月報 贈送文學書籍廉價券

在六月底前訂閱本報全年者贈甲種廉價券購書六折收價訂閱半年者贈乙種廉價券七折收價（全年十二册二元半年一元〇五分）文學書籍特選六十種另印書目詳單承索即贈

▲英文雜誌 贈送冠詞之用法一册

在六月底前訂閱本誌全年除贈送冠詞之用法一册外年底出版之「十週紀念號」亦不加價　全年十二册二元）

▲婦女雜誌 贈送九色印畫片一張

本誌今年亦爲十週紀念第一號爲紀念專刊篇幅加倍預定者概不加價並贈精美畫片（全年十二册二元）

本館出版之雜誌此外尚有……

教育雜誌　月出一册每册一角五分全年十二册一元五角

學生雜誌　月出一册每册一角五分全年十二册一元五角

少年雜誌　月出一册每册一角全年十二册一元

兒童世界　每週出一册每册六分全年五十二册二元五角

兒童畫報　半月出一册每册八分全年二十四册一元六角

小說世界　每週出一册每册一角全年五十二册四元

英語週刊　每週出一册每册五分全年五十二册二元

……等廿餘種本年份內容均益見精采



家庭快樂之原素

一　要衣食住之費有餘

二　要子女教育婚嫁之費有着

三　要本身醫藥養老之資有預備

本會有四銀行二千萬元以上之資本擔保本息。又有紅利分派會員。若以衣食住所餘之款。存入本會。照分期儲金辦法。按月繳一元。二十五個月期滿後。可取回二十七八元左右。若照定期儲金辦法。一次存入五十元。二年期滿後。可取回六十元左右。若照長期儲金辦法。一次存入一百元。十年期滿後。可取回三百元左右。用作子女教育婚嫁之費。本身醫藥養老之資。家庭快樂。可永久保持。國內造成快樂家庭最穩妥之機關。似無有如本會者。

04865

鹽業 中南 金城 大陸 銀行儲蓄會

會所　天津法界廿一號路六十三號
上海漢口路三號
漢口俄界瑪琳街四十五號

代理所　各地鹽業 中南 金城 大陸銀行

章程函索卽寄

請擧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東方雜誌二十週年紀念刊物◀

東方文庫出版廣告

自從刊印東方文庫的計畫發表後，屢承海內外愛讀諸君來信催問，但因篇幅過繁，搜輯費時，致不能迅速出版，很爲抱歉。現在全書已**編訂完竣**，正在趕印，特再行布告，以慰讀者盼望。

東方文庫原定六十五種八十册，現在增至**八十二種，一百册。**搜羅範圍極廣，凡政法社會文理各科，無不兼收并蓄，實在可算是一部**最完備最通俗的百科叢書。編撰者有四百餘人之多，**其中不少**學術界的專門家。**排印裝訂，尤極美觀，全書目錄開列後頁。出版分爲三次：**陽曆十二年底先出三十册，十三年四月底續出三十册，至十三年六月底出齊。**又因材料增加，優待本誌定戶辦法，亦不得不酌量改訂，現在把定價及**優待定戶辦法**規定於下：

(一)東方文庫定價

(甲)定價每册一角，全部一百册，定價十元。

(乙)郵費包紮費每部國內五角，國外一元六角，各處分館及經售處得酌加運匯費。

(丙)特製東方文庫精美錦匣，價目另加，要否聽便。

(丁)購閱全部者，當先取三十册，另奉取書憑單一紙，以後出版，憑單取書，全部書價無論照定價或優待價，均須一次交足。

(二)本誌優待定戶辦法

凡自陽曆十二年一月起至十三年六月底止，預定東方雜誌全年一份（不論何期起止）者，隨雜誌定單附贈東方文庫甲種優待劵一張，持劵購書，每部收價五元。預定東方雜誌半年一份者，贈乙種優待劵一張，每部收價六元，已定者一律按戶補寄。又自十二年一月起至本辦法發表之日止，已定半年者，如在十三年六月前續定半年，仍得照全年計算，改贈甲種優待劵。

優待劵應償購書期限，以十三年陽曆年底爲限。

優待劵以書價爲限，郵費運滙費錦匣等不在內。

東方文庫目錄

▲全書共八十二種 ▲合計一百册

▲十二年底出三十册 ▲十三年六月底出齊

一．現代歷史．現代地理

(1)辛亥革命史 高勞編
(2)帝制運動始末記 高勞編
(3)壬戌政變記 張梓生編
(4)歐戰發生史 高勞 錢智修等
(5)大戰雜話 君實 高勞等
(6)戰後新興國研究 二册 羅羅編
(7)華盛頓會議 黃惟志編
(8)俄國大革命記略 高勞 [illegible]等
(9)勞農俄國之考察 朱枕薪 林可彝等
(10)蒙古調查記 王華隆 [illegible]等
(11)西藏調查記 [illegible]等
(12)世界之秘密結社 古研氏 [illegible]等
(13)世界風俗談 錢智修 甘作霖等
(14)日本民族性研究 謝晉青著

二．政治法制經濟及社會問題

(15)中國改造問題 楊端六 [illegible]等
(16)代議政治 [illegible]等
(17)歐洲新憲法述評 [illegible]等
(18)領事裁判權 [illegible]等
(19)新村市 [illegible]譯
(20)貨幣制度 [illegible]等
(21)社會政策 楊端六 君實編
(22)合作制度 孫錫麒 羅羅編
(23)農荒預防策 于樹德著
(24)近代社會主義 錢智修 昔塵等
(25)馬克思主義與唯物史觀 [illegible]等
(26)社會主義神髓 高勞譯
(27)婦女運動 二册 章錫琛 高山等
(28)婦女職業與母性論 [illegible]等
(29)家庭與婚姻 [illegible]編
(30)新聞事業 [illegible]編

三．文化及哲學

(31)東西文化批評 二册 [illegible]等
(32)中國社會文化 [illegible]等
(33)哲學問題 [illegible]譯
(34)現代哲學一臠 [illegible]等
(35)西洋倫理主義述評 楊昌濟著
(36)心理學論叢 [illegible]等
(37)名學稽古 [illegible]等
(38)近代哲學家 [illegible]等
(39)柏格遜與歐根 錢智修著
(40)克魯泡特金 [illegible]等
(41)甘地主義 [illegible]等
(42)戰爭哲學 [illegible]等
(43)處世哲學 杜亞泉譯
(44)羅素論文集 二册 [illegible]等
(45)究元決疑論 梁漱溟著

四．科學及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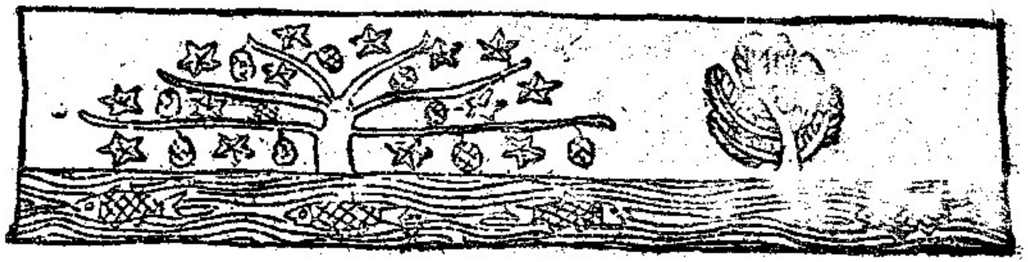
(46)科學基礎 [illegible]譯
(47)宇宙與物質 [illegible]等
(48)相對性原理 [illegible]等
(49)新曆法 [illegible]等
(50)進化論與善種學 [illegible]等
(51)迷信與科學 [illegible]等
(52)笑與夢 [illegible]等
(53)催眠術與心靈現象 [illegible]等
(54)食物與衛生 [illegible]等
(55)石炭 [illegible]等
(56)鐳錠 [illegible]等
(57)飛行學要義 [illegible]著
(58)科學雜俎 四册 [illegible]等

五．文學．藝術．語學及考古學

(59)近代文學概觀 二册 [illegible]等
(60)文學批評與批評家 [illegible]等
(61)寫實主義與浪漫主義 [illegible]等
(62)近代文學與社會改造 [illegible]等
(63)近代戲劇家論 [illegible]等
(64)近代俄國文學家論 [illegible]等
(65)但底與哥德 [illegible]等
(66)莫泊三傳 [illegible]譯
(67)美與人生 [illegible]等
(68)藝術談概 [illegible]等
(69)近代西洋繪畫 二册 [illegible]編
(70)國際語運動 [illegible]編
(71)考古學零簡 王國維 [illegible]等
(72)開封一賜樂業教考 陳垣著
(73)元也里可溫考 [illegible]著

六．小說及戲劇

(74)東方創作集 二册 [illegible]等
(75)近代英國小說集 二册 [illegible]等
(76)近代法國小說集 二册 [illegible]等
(77)近代俄國小說集 五册 [illegible]等
(78)歐洲大陸小說集 二册 [illegible]等
(79)近代日本小說集 [illegible]等
(80)太戈爾短篇小說集 [illegible]等
(81)枯葉雜記 [illegible]譯
(82)現代獨幕劇 三册 [illegible]等



東方雜誌

第二十一卷 第一號

二十週年紀念號——上冊

本誌的二十週年紀念……………………………………堅　瓠（一）
★政治學之改造…………………………………………張君勱（一）
中國政制問題……………………………………………張東蓀（一〇）
社會自救與中國政治之前途……………………………楊　銓（三〇）
★國是會議憲法草案對於北京新憲法之影響……………陸鼎揆（一）
現代之出版自由…………………………………………王世杰（三）
二十年來美國城市政府的改革…………………………張慰慈（三五）
★從世界眼光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潘公展（一）
中俄關係論………………………………………………周鯁生（三九）
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瞿世英（五四）

二十年來中國的政黨……高一涵（一）
國民黨與社會黨……于右任（一四）
歲出預算上之軍費限制論……徐滄水（一）
上海之銀洋並用問題……馬寅初（六）
現代文明的問題與社會主義……瞿秋白（一）
二十年來中國的經濟思想……李權時（三）
中國之合作運動……湯蒼園（三三）
我的婚姻問題觀……陳望道（四九）
唯物史觀在歷史哲學上的價值……劉叔琴（一）
德奧社會學之派別與其特質……俞頌華（二〇）
柯爾與盧騷……郭夢良（四〇）
反對本能運動的經過和我最近的主張……郭任遠（一）
英德哲學之比觀……李石岑（二）
立伽脫之生命哲學及其批評……費鴻年（二一）
二十年學術與政治之關係……胡樸安（一）
最近二十年來中國學術思想蠡測……甘蟄仙（一五）

補白

支配近二十年來的世界的六大人物（A九）
俄國新人民委員長賴柯夫略歷……（A二八）
恐龍類動物的新發見……（B五四）
魯平遜博士之動的教育論……（B四六）
美國法律家對於現代文明的意見…（C五三）
全世界的汽車數……（C六一）
英國報界的狄克推多……（D一四）
伊本納茲來華後的所見……（D一九）
愛廸孫的靈魂論……（E一三）
巴比塞最近被控的罪名……（F一一）
空前未有的地下電線……（F三三）
無線電治聾問題……（F四五）
古代動物塑像的發見……（G二九）
現代的猶太名人一打……（H一〇）
成功所不可缺的八要素……（H二四）
百年後的世界……（H三一）
二十年來的幾件大事……（I一四）

插圖

宋畫院眞蹟『王羲之自寫眞圖』（三色版）……一幅
『凝視』（周勁豪作）（三色版）……一幅
『秦淮河』（王濟遠作）（三色版）……一幅
『初步』（米勒作）……一幅



凝視　　　　周勁豪作



秦淮河

王濟遠作



初步　　米勒作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銀行

浙江興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自前清光緒三十三年設立至今已十八年收足資本二百五十萬元公積金八十五萬餘元辦理各種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押匯並自設保管庫及貨棧二所

上海總行 北京路七十八號

電話 營業室中央二六一三四 經理室中央二六五〇 金幣部中央七四一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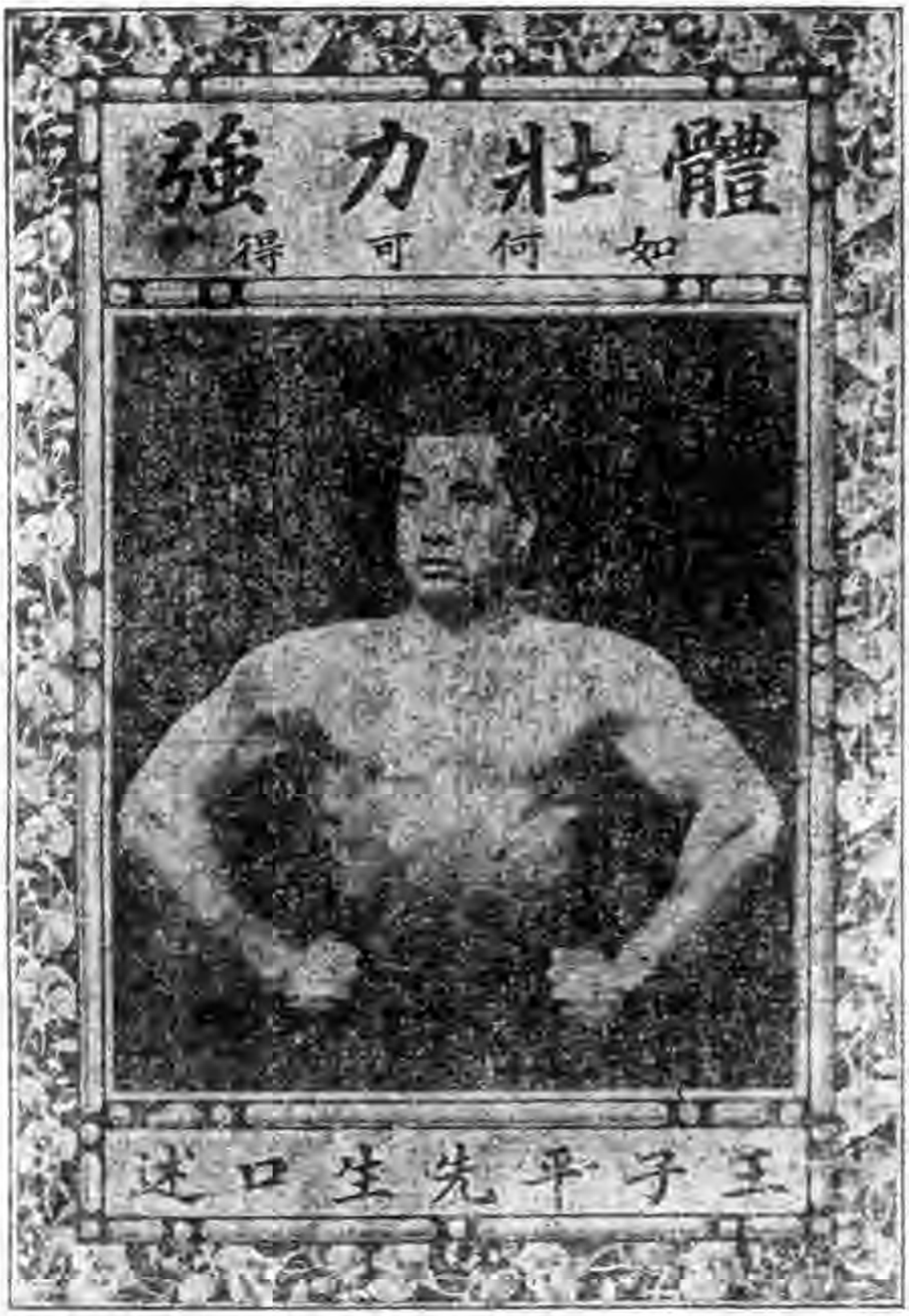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我國銀行事業漸見發達,國內銀行日益增多.有專門銀行智識的人才需要尤急.敝館出版下列各種關於銀行專書,以供有意銀行事業者之參考,及有志於銀行職業者之習讀.

銀行學原理	七角	銀行經營論	一元
銀行新論	一元二角	銀行簿記法	一元二角
銀行攬要 上下冊	一元 六角	實用銀行簿記	二冊三元
銀行制度論	一元	中華銀行史	三元
銀行計算法	一元		

商務印書館發行

今日卽當塡寫索取人人



需有此書係奉送也

中國今日之所最要者

卽德智體三育兼全強健之人民是也此小書編輯刷印係在上海其目的蓋欲扶助青年使之體質健全肌膚堅壯匪特中年者藉此而更見康強卽老年人亦可於此中覓其恢復精力之良法由是其有用之年齡遂可因之而增進幸福矣是書對于男子體育固已不厭求詳而對于婦女孺子之衞生亦未嘗有所缺遺也是書之名曰

體壯力強如何可得

王君子平中國武術家而具莫大之腕力者也其言體力之如何可得健全之偉論想必爲閱者所樂聞且同人等尤望因王君之忠告與良模多數青年將按是書所指導以操練其身體而臻於健全之域也書中有體操圖十二幅係王子平君所選擇極易舉行不用器械每日仿此徒手體操數分鐘可使消化有力身體強健大便有序能免瘋濕疾痛之患可增肌膚豐盈常享人生之樂趣

此書奉送不取分文

卽須寄一明信片或信詳載閣下之姓名住址郵至**上海江西路六十號韋廉士醫生藥局**可也敝局收到之下原班郵送**體壯力強如何可得**小書一本幸勿坐失時機爲荷

本誌的二十週年紀念

堅

本誌創刊於一九○四年——甲辰，到今年一九二四年——甲子，已經二十個足年了。以號數計：則自第一卷至第十六卷，係每卷十二號；自第十七卷起，改爲每卷二十四號。中間一九一一年的第八卷，因事停頓，至一九一二年夏季，始行出版，一九一四年的第十一卷，又因爲要恢復春季出版的原狀，祇出了六號。所以本年的第二十一卷第一號，從創刊的時候算起，實爲第二百八十三號。

本誌雖尙祇有二十歲的年紀，二百八十二册的年譜，其時間的歷程，並不能算怎樣悠久，但這經過的二十年，卻在世界史和本國史上，佔着非常重要的位置。如爲遠東政局一大轉捩的日俄戰爭，就是在一九○四年春間，本誌出世的時候發生的。其後如一九一四年的歐洲大戰，一九一八年的巴黎會議，一九二一年的華盛頓會議，皆爲世界政治轉軸的關鍵，亦皆與我國國際地位有深切的影響。而辛亥革命以後，國內的政爭，尤極雲譎波詭之致。史稱『道家者流，出於史官，歷記成敗興亡禍福古今之道』，爲我國政治哲學之中堅。本誌同人，雖不敢以此自任，但本誌自始以來，卽以記述國內外大事爲主要職志；在這雜誌事業特別的不發達的中國，尙沒有與本誌負同一任務而延續到這許多年代的。然則這二十年二百八十餘號的本誌，也許可以稱現代政治上重要的史料了。

本誌出世後的二十年間，學術界交通的便利，和思想界轉變的强烈，亦開我國空前之創局。本誌在這新生時代的思想戰中，自愧不能爲衝鋒陷陣的先登者；但本誌從不敢自弛其忠實的介紹的責任。如各派的社會主義，本誌在十餘年前，卽已有系統的譯述；柏格遜和歐根的哲學說，也由本誌最先翻譯。而黃遠庸先生運其融合言文的新文體，對於社會政治爲沈著深刻的批評，曾爲本誌館外記者一年；其所著的想影錄，是雖在十年以後的今日讀之，尙有『新發於硎』的銳氣的。至於物質科學方面，因科學界的老宿杜亞泉先生，曾主編本誌十年，所以對於世界的新發明和新發見，從來不曾忽視。國學方面本誌未能爲多量的容納，卻時時有關於燉煌石室和一賜樂業教等在考古學上極有價值的材料。加以歷年任本誌編輯或撰述論文的人，如署名別士的夏穗卿先生，署名蘊照的汪允宗先生，署名景藏的陶惺存先生，署名崇有的高夢旦先生，和孟純生先生，徐仲可先生，杜山次先生等，都是富於國學素養

的人，所以本誌雖素不主張誇大的國粹論和『中外古今派』的調和論，而立言遣論，要自有其歷史的根據。如顏李學派，經戴子高紹述以後，到最近幾年，始有重光的機運，而本誌則在二十年前，卽有提倡顏學的文字。此外尙有一樁值得囘憶的事，就是：歐戰以後，傖父先生繼續發表的東西文化論。此事雖曾經引起論壇的反駁，而且在今日時代落伍的中國，是不是就可以提倡東方文化，也是一個問題，但是西洋文明的已露破綻，要爲不可掩的事實。傖父先生在羅素尙未來華之前，卽已有此種大膽的批評；而其批評的觀點，基於中國正統派的儒家思想，亦較羅素之僅能窺見老莊一派的皮毛的，更爲切題：就文字的本身而言，終是可以佩服的。

本誌在文藝方面，也曾有相當的貢獻。如前幾年的林譯小說和石遺室詩話，都是在舊文學界早有定評的。而王靜安先生的宋元戲曲史，尤爲我國文學史上不朽的傑作。至第十七卷以後，本誌更努力於新文藝的輸入；國內創作家，亦常常以新作品見餉。計自十七卷至二十卷的四年間，本誌所曾經刊載的短篇小說和獨幕劇，已經可編成十二册的單行本：可謂『以附庸而蔚爲大國』了。

本誌既然有上述的歷史，所以在去年春間，曾選取二十年間的重要材料，仿叢書體例，編成八十二種，一百册的東方文庫，以作紀念的祝典。但有人以爲這祇能算整理從前的舊帳，不足以表示對於將來的努力；於是我們又有這二十週年紀念號的刊行。

此次的紀念號，在去年十月底始着手預備，而且除在日報上登載廣告外，祇揀着我們所認識而又預料可以有時間替我們作文的人，發過幾十封的徵文通啓；而兩月以內，居然有幾百篇應徵的稿件，五十餘篇特約的撰稿：這可以見讀者愛護本誌的熱忱，和著作界重視本誌的盛意。我們在這裏謹致深切的感謝。

紀念號內五十篇的論文，差不多都是特約的。因爲篇幅很長，所以我們略依門類，分爲兩號出版。其餘寄到在後和應徵當選諸文，祇好在三號以後陸續發表了。尙有羅仲銘先生的憲法平議，竺藕舫先生的中國在世界上之位置，梅迪生先生的英國文學之特點，我們在預告上已經登出，都因事未及脫稿。但他們都答應稍緩就寄來的，我們希望不久就可以補刊。

本年承新畫家俞寄凡周勁豪先生等幫助，答應把他們的作品，在本誌發表，琳瑯滿目，美不勝收，這也是我們應得感謝的。

這兩册紀念號，因等候幾篇稿子，又因葉數較多，出版期延遲兩月，眞是萬分抱歉。祇有此後從速的恢復原狀，以贖前愆了。

政治學之改造

張

二十年前初讀政治學書以之與今日之政治思想相較，其對象與根本概念，已經一種絕大變化；前後之差異，雖比之歌白尼前之天文學與歌白尼後之天文學可焉。政治學之最重要之對象曰國家，舊日政治學中關於國家之界說曰：

『國家者，一定之人類在一定之地區上，受固有之主權所支配之團體也。』

所謂界說者，以簡單之語，舉某現象之特徵者也。惟其特徵盡舉而無餘，故現象之屬於同類者，可以同一界說概括之。蓋十九世紀之末年，所謂世界列強者，若英，若法，若美，若德，若日，私土子民，各有一定界限；故謂一定之人類一定之地域，瞭然在目。今焉如所謂俄羅斯者，忽宣言與某地合併，忽宣言與某地分離（若遠東共和國），究竟俄之主權以何地起以何地終？（如東清鐵道問題，）不得而知焉。所謂一定人類一定土地者安在耶？十九世紀之末年，政體不外二類：曰君主，曰民主。今君主之國日少，民主之國日多。昔之君民主國中，其主權所在，極為確定；如俄為專制國，其主權者卽『柴』也；英為名君主而實共和之國，其主權者卽『巴力門』也。今也勞動組合罷工決議之聲勢，可超於國會或內閣之上，政權可以專政之形式行之；或託名於兵工會議，以明其權力之所自來。究竟所謂一國之主權何自而來，所謂固有之主權又安在耶？

總之，以二十年前之界說，驗諸二十年前之國家，如方位然，雖曲折之度不同，而南北東西不至易位；如房屋然，雖大小不同，而樑柱常頑立不動。反之，若以昔日之界說驗之今日之國家，其在俄之不適用，已不俟論。卽攷之英法德，是否相合，亦已成疑問。

此無他，各國政治上之制度與其根本觀念，有由定質易爲流質者，有由流質化爲汽質者，其狀如鼎沸然；故舊界說之專寫定的狀態者，已不復通行矣。

國家之舊界說所以不適用者，蓋有四故：國家之必要，昔日不成疑問者，今則以爲政治至極之處歸於無國家，此義創自克魯泡特金，至李寧翟而大盛，此對於國家之倫理的價值之懷疑，一也；其次焉初不欲破壞國家而後已，然其視國家之職掌，如學校或工廠然，不過執行某種職務而已，不得以最高之主權團體視之，此對於國家至尊無上之主權之懷疑，二也；代議之制，盛於十九世紀之末，初以爲民隱可以上達，無以復加，顧以今日富豪之把持與政黨之黑幕觀之，謂議會不能表示民意者比比而是，此對於國家內部構造之懷疑，三也；歐戰以來，國家主義之流毒，爲世所公認，其走於極端者，直欲廢國界而進於大同，其次焉謂國家之上應以超國家統一之，猶聯邦國之中央政府然，此對於國與國相互關係之懷疑，四也。夫國家本體上既生種種懷疑，故以二十年前之書衡之，不啻明日黃花矣。人事者變動不居者也，決非有一成不易之公例可求。其在比較治安之世，以抽象之法寫之，非無一二定義，若夫創造之日，則生命之奮進，正在向前，而理智之認識作用，不可得而施，此舊界說所以無用之大因也。

第一，國家毀滅說　此說之代表者，以爲政治上之罪惡，起於有國家，國家既廢，則強權隨之而去，而後自由結合之團體可代之以興；主之者無治主義者是也。李寧之新國家論中，亦發揮此義。然吾以爲國家之元素三：曰土地，曰人民，曰主權，——或曰統治關係。土地者，分可也，合可也，而要不能並此而無之，故土地不可缺者也；以言人民，多可也，少可也，然除古所謂大去其國者外，決無無民之國，故人民亦不可缺者也；此二者，國家之物理的基礎也，物理的基礎毀，則國家亦隨之而亡，故無治主義者所倡國家毀滅云者，非曰毀土地與人民也，亦曰今日之統治關係當毀之而再造之耳。夫人類之理想，以無治爲極則，人人有完全之人格，人人有完全之自由，各盡所長，各取所需，世間自無「治」之之必要；而以甲治乙，在事理爲不當。古今大哲學家，去其文字之糟粕而窮其立言之精神，無一而非無治主義者也。然既爲人類，彼此各有衣食住之相需：衣食住既不能分配悉均，隨處可以拾取，於是有執法與主持教養之政府出焉。始爲酋長，繼爲神權之

君主，又繼爲富族之代議政治；此負統治之責者，大抵爲有權力有金錢之人，故國中分貴賤貧富兩階級，而不平緣之以起。今日無治主義者與夫社會主義者之所痛心疾首者，即在於此。然階級之不平，去之可也，若謂並此統治之關係而去之，則吾以爲夢想而已。何也？勞動組合中，亦有所謂黨員乎？執行部乎？此黨員與執行部之關係一日存在，則統治關係即一日不能消滅也。工黨大會中，亦有所謂決議乎？亦有所謂決議後之執行乎？若黨議之服從一日存在，即統治關係一日不能消滅也。今俄之蘇維埃政府，何嘗不有中央執行委員會，何嘗不有辦事之各部，何嘗不有議事機關，何嘗不有所謂法令？此數者存在，則其統治關係與其他各國等耳。天壤之間，一日有人類，一日有物質之需要，則治人與治於人之區分之消滅，恐終不可得耳。

第二公共職務說　社會黨仇視國家之言論，皆爲宣傳而起者也；若夫公法家平心靜氣以窺世運之變遷，大悟主權論之不適，於是創爲公共職務說，是爲法之狄驥氏(L. Duguit)狄氏曰：

『今日國家所執行之公務中，有教育，救貧，道路，橋梁，街燈，郵政，電報，電話，鐵路，凡此種種行動，非有公法系統以規律之不可也。此種公法系統，其不能以主權論爲基礎甚明；以此種行動中並無命令之痕迹可見故也。爲今之計，惟有重造一新系統，與舊說相銜接，與新現象相脗合者以予效之，其惟公共職務之說乎？公共職務者，一切法制之範圍，而法國行政法廷判決之所本也。』(錄拙著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三三九頁)

狄氏更進而說明公法與公共職務之關係曰：

『今日之所謂公法，非確定某領土上一方爲號令者他方爲個人或團體之關係，如主人對於其所服從者然。今日之所謂公法者，規定各種公務之組織，並保持此種公務之進行無阻是已。故公法之基礎，非命令也，乃組織也，乃事務之處理也。』(錄前書三四〇頁)

其與狄驥氏爲同調者，又有英之基爾特社會主義者柯爾氏(Cole)。柯氏推本一切結合於職業，且欲本職業原則(The Principle of Function)以改造全社會之生計機關與政治組織，故其言曰：

『凡人類之結合，原所以達公共之需要或目的；所謂目的，即結合之職掌之根本也。』

狄氏職務云云，在法文為"Service publique"；柯氏職掌云云，在英文為"Function"，自表面觀之，二者本非同物，然自精神言之則一。蓋團體之所以立者，不在其權力，而在其所事，所事之具體者曰"Service"，抽象者曰"Function"，其實一物耳。然 Function 云云，為現代之流行名詞，與創造二字幾乎相埒。心理學家曰職能的心理學；數學上兩數之相依者曰函數，其意為兩數相依為用；病理學上有所謂職能的病症，與機關的病症相對立；哲學家之新稚實派好用『關係』之名，蓋棄其體的方面而但就其用的方面言之，亦職司之意也。此名詞今又推及於社會政治，乃有以職司二字解釋團體結合之本者，是此字之在現代已有一種魔術的力量矣。吾嘗求其所以然之故。昔之國家之大政，軍事，警察，司法而已。國家之地位，以上臨下，而屬於發號施令者為多。今也國家之所掌者為生計文化上之事務，故權力之義已不適用，而以職務二字為最當，此則謂為工業主義之影響可也。其次，既言主權矣，自必發源於一至高無上之體，而近世之社會，以無量數之自動的人民為主幹，此人民各盡所能，各得所欲，與昔日之以一人為主體者，不可同日而語，此則民主政治之產物也。更進言之：自進化論大昌以來，人人以社會為變動不居之體，而柏格森等之惟心哲學家推衍其說，謂世界可以人力使之進而日上，故世名柏氏之學為『變之哲學』，而此種現代心理，當然距固體之主權論遠，而去活變之職司論近，此又此名詞所以流行之大因也。

第三，政治組織之改造　自歐戰後，關於政府內部之改造，有種種新論。新論之最有力者有二：其一，職業代表說是也；其二，立法行政分立之反對運動是也。職業代表說之中，又分二派：如柯爾氏欲以一種職業自成一基爾特，以處決其本職業以內之事，而區域的代表制因之以廢棄；如德國之現制，區域的代表依然存在，此外另設一生計會議，雇主工人各遣代表列席焉。竊以為自工商業勃興以來，各職業單位之勢力，遠駕地域單位而上之；故情勢大非昔比。然如柯爾氏之言，以基爾特會議改造全部政府，恐尚非其時；如德之國會與生計會議平行之制，此後殆必為各國所取法。所謂立法行政分立之反對運動者，三權分立為

孟德斯鳩以來流行之學說，以議會掌立法，以內閣掌行政，雙方相制，乃以歸於平衡；且英制之妙用，尤在以議會居監督之地，而政府則主持政策；若夫俄制之蘇維埃，其中央執行委員之出於全俄會議選舉也，與英制之內閣屬於多數黨者同然。何者為立法為議院之職，何者為行政為內閣之責，則遠不如英國之界限分明；故俄之舊憲云，中央執行委員會為全俄之最高立法行政及監督之機關。夫會名執行，而其職權兼立法行政而有之，不謂為混淆，不可得矣。俄制之由來，純為革命設施之便利，非有何種深遠之根據；然依近時趨勢觀之，覺政府議會之對待，要以信任為前提，而立法行政之界限，本不必過嚴。何也？誠信任政府也，雖兼立法，有何不可？誠不信任政府也，即行政上亦不應輕易更張，故孟氏鼎學說，恐今後已不適用矣。

第四，直接行動之意義　二三十年來國民之所以轉移國政者奈何？曰提案於議院以求通過；一次不通過，則繼以第二次之提案；更進焉總選舉之日，鼓動國人，冀操勝算，而後政策乃有通過之望。如是國民之行動，舍法定之提案外，無他法焉。顧近年以來，聞有所謂直接行動者，工人團體有不滿於政府之所為者，則以同盟罷工之手段警告政府；是其取徑，不在國會而在工人之自身，此其名義所由來也。此等活動方式所以不起於十九世紀之初而獨起於今日者，則亦以工業發達，而工人地位之重輕大異於昔耳。夫事之是非得失，暫勿細論，而吾人之所欲研求者，則在其心理之根據；蓋議院之議事，有一定之程序，又有黨派之操縱，常迂迴曲折，而工人之意旨，抑而不伸，一也；階級利害，顯然兩歧，大銀行大報館皆操於資本家之手，故經通常之立法方法以求勝利，終必無望，二也；而最近哲學界之思潮，好言行動，一若人類之進步，視人之向前幹去，而無取遲迴審顧，此殆此說所以流行之大原因歟？或有非之者，謂工人以罷工左右國政，是目無法紀，必陷於無政府狀態而後已。吾以為法紀者通常時代之標準也，處改造之日，因意志之衝動，而社會之組織因以構成，故不得以尋常法紀相繩也。

第五，貧民專政之可否　直接行動，與立法方法相反者也。專政云云，亦與法治民治之義相反者也。克林威爾行之於英，拿破侖行之於法，今李寧則行之於俄。然俄制與英法異者，則俄人擯除其他階級，而獨以工人為主體，同為工人之中，除鮑爾雪維

克外，不令他人有選舉有言論之權，而全俄常在戒嚴之中，生殺予奪之權，操之政府，此所以為專政也。專政者，人治之一也；在理論上並無何種根據，其所以能存在之故，則歐戰時政府權力之擴充也，俄人歷史上之遺傳性也，俄之幅圓易趨於集權之勢也。抑最近人類之於圖畫美術之嗜好，酷愛大紅大綠奇形怪狀，其所以能與專政相安者，殆亦此種心理為之歟？雖然，國中之持公產主義者，不以專政為俄李寧之特別產物，反視為一種理想而禱祝其實現，竊以為誤矣。夫政治之本，要以承認各人之人格，各人之自由為旨歸；若其政制明明蔑視他人之人格，剝奪他人之自由，而反奉為理想，竭力以鼓吹之，是不啻以一人剛萬夫柔為至計也，教人崇拜英雄而以國民為奴隸也。康德有言：『道德之原則，應以人類為目的，不應以人類為手段。』豈惟道德，政治亦然。凡政治上一舉一動，反於發達自由與人格之原則者，無論其收效著何捷速，應在排斥之列，奈何號為愛自由者不提高羣衆使之共同向上，而反祈禱不可必之英雄政治之出現，吾見其南轅而北轍矣！

第六　聯邦主義之推廣

王溥沙君，國會中反對省憲之一人也，嘗引拙稿德新憲法評之語，謂德之改邦為州，乃至收各邦之軍權於中央，皆為世界政治日趨於統一之證據，而與聯邦之義背馳。雖然，德之憲法起草者所以限制各邦之權力者，以德之國情有特別者在焉。普魯士者，方與人口，占全德國七分之四，若此大單位，獨霸一國中，其他各邦難與之抗衡，所謂中央者名而已；實則為之主者，普魯士焉。故其起草者不得已而有改邦為州之議，正所以瓜分普魯士而化全國之各邦為同等之大小；所以收軍權於中央者，亦以巴威略之離中央而自練軍隊，與聯邦國如美制者，正相反對。凡此所為，謂為圖各邦平等之發達則可，謂為背於聯邦主義則不可焉。且聯邦主義，本起於異地域異人種之自由發達之要求，若美瑞澳皆依此原則而產生者也。近年以來，聯邦之說之所以大盛者，更別有故。政務叢集於中央，中央之力，勢不克舉，於是欲以聯邦分權之法救濟之，此英倫三島所以於一八二〇年有改為聯邦之決議案也。其持職業代表說者，謂一區域之內，應設各種職業會議，但各地之人口財力約略平等，然後一方能舉一方之事，而其上則以全國之職業會議籠罩之，是之謂生計的聯邦主義，創之者法人龐哥氏(P. Boncour)，而

英之柯爾氏亦贊成其說者也。法人狄驥氏亦有言曰：

『凡職務置之國家權力之下，所以保持此種職務之進行無阻耳。然因此卽謂一切職務之管理員及其財政，直接隸屬於政府之下，則又不可。蓋今日新舊職務之中，已有一種分權運動，以種種形式而正在發展中也。第一，地方的分權，限於一地方之事務，則委諸一地方之文官；第二，財產的分權，以特種事務，委諸特種自主團體之官吏；第三，職業的分權，以某種職務。委諸專門之技術員：此外更有以一種職務託諸私人經理，而國家僅從而監督之。』（錄摘著德國社會民主政彙記三四〇頁）

世人之意，以爲如社會主義者之言，一切職務，集中於政府，則全國非盡變爲官僚政治不可。然狄氏以爲可以無恐，以有如上所言之三種分權傾向也。狄氏謂分權以後，各種事務可委之地方之文官及專門技術員。然依英國之趨勢與柯爾氏理想中地方制度言之，此三種分權，其屬於地方者，有地方之自主團體爲之；其屬於職業者有職業之自主團體爲之；而其上以聯邦政府之中央機關總其成；故今後之聯邦理想，於美瑞之制外，別開一新生面矣。

第七，國際主義之萌芽 世界大同也，永久平和也，昔以爲哲學家之夢想耳。十九世紀中葉以降，馬克思氏聯合各國勞動者而組織第一國際，近來社會黨公產黨繼之，於是有所謂第二第三國際。歐戰以還，遠識之士，推求戰禍之由，僉曰國家之對峙爲之，非有國際的組織，則日後戰禍必有甚於此者。英國者，屬地遍於五洲者也，其文學之士，如蕭伯訥氏威爾士氏狄更生氏(G. L. Dikinson)，皆以鼓吹國際主義聞於世。威氏之世界史表彰人道主義，其最後章，舉『世界國』爲今後改造之目標。狄氏發行國際叢書，以鼓吹威氏所謂國際的心理，此文學家之一字一句，眞起於惻怛之心，而不得與外交家之以公理以人道爲口頭禪者同類而並觀之者也。然同爲國際主義，而解釋各異；工人之所謂國際，一也；法律家以海牙公斷法廷爲國際，二也；政治家以已成之國際聯盟爲國際，三也；此三者，皆非眞正之國際也。何也？工人之國際，乃革命黨之參謀部耳；法律家之國際，joined交付公斷與否，聽之各國，其去國內法上之法廷遠矣；國際聯盟者，除一紙空文，歲時會議外，在外交上可謂絕無影響，故識者且云此種聯盟不特無益，而反爲今後眞正國際政府繼起之障礙矣。竊自

社會進化之程序觀之，全人類之必合於一政府之下，殆爲必至之勢，特其方法如何，不易斷言，而要之不出二途，國際聯盟當爲人民合作之所，而非政府代表捭闔之地，一也；全世界倘未大一統之時，則國家與超國家之關係，殆如各邦之與中央政府，二也。此二者吾之所以料定國際結合之趨勢者也。

讀者見我以上所舉七端，殆必有感想焉，曰：昔之論國家性質者必以主權爲要件者，今則易爲公共職務說矣；昔之論政府組織者必曰三權分立，今則易爲立法行政混合之中央執政委員會矣；昔以議會爲分區選舉之代表之集合地者，今則易爲分業代表矣；且以政制正在改造之中，故其所用手段有所謂直接行動，有所謂專政，豈非昔日政治學中所奉爲原理原則者，可一切視爲覆瓿之資？故曰：『今昔政治學之異同，猶歌白尼前後之天文學矣。』其所以然之故安在？曰，前既言之，人事者變動不居，非有公例可求者也，因人自由意志之奮進，而制度因之以變更，英之政治學家華賚斯氏(G. Wallas)著社會的遺產(Social Heritage)其引論之語曰：

『除此時之整理之必要外，則有人類好奇心與人類創造的本能之繼續的壓迫，驅其一時代之能者健者求有所傳授於子孫，較諸所得於宗若祖者爲尤多。此種舊瓶中實以新酒之舉，在人類歷史中，原屬緩慢而無一定，有時以舊制之失敗，新思之代興，於是某方面有某種之改革，而一地之改革，常牽及他方，有時則以廣大而自覺的努力，以調定社會全部的遺物，且使新者與舊者成系統的關係，則蘇格拉底時代之希臘，文藝復興時代之意大利，革命時代之法國是也。』(錄拙著德國社會民主政象記三八〇頁)

華氏舉人類創造之實例，以法國革命爲止，然不獨法國革命爲，其繼起之創造時代，今日是矣。美國近世法律哲學叢書(The Modern Legal Philosophy Series)之編輯委員會自序其書曰：

『今日之人類中，有此改造之希望，有此改造之必要，攷之歷史，法律的進步，常有時代之循環，而進步之先，必以哲學家爲前驅，爲指引，吾民族生當今日，其殆能弱與此役乎？』

此所言者，與華氏之意，如出一轍；德法人之異口同聲者，尚不可以數計焉。如是人類社會之爲日進不已之體，顯然可見，而記政

象之書，自必出於新陳代謝；故吾所欲告讀者者；生當今日，留心政治，不可但讀死書，當注意其日變之情景；又不可以情景爲止境，當注意其思潮上之變遷。誠如是，政治起伏之動機，瞭然心目，而所以效力於國事者，從可知矣。

支配近二十年來的世界的六大人物

(魯)

（1）維廉第二(William II)

生於一八五九年，德意志皇帝，卽位後，厲行軍國主義，其後卒釀成世界大戰。

（2）李寧(Nicolai Lenin)

生於一八七〇年，死於一九二四年，爲俄羅斯勞農革命之領袖，無產階級專政，與共產主義之實地建設，自李寧始。

（3）甘地(Mohandas Gandhi)

生於一八六九年，爲印度不合作運動之領袖，消極抵抗的首創者。

（4）威爾遜(William Wilson)

生於一八五六年，死於一九二四年，前任北美合衆國大總統，爲美國加入歐戰之主動人，戰後爲著名之十四條及國際聯盟之首創者，雖其企圖未能實現，然總不失爲現世界最偉大的理想政治家。

（5）凱末爾(Mustapha Kemel)

生於一八八二年，爲土耳其復興的元勳，現任土耳其共和國大總統。使國敎民族得以揚眉吐氣，實全出凱末爾之力。

（6）慕沙里尼(Benito Mussolini)

生於一八八二年，意大利大政治家，爲風靡世界之棒喝主義之首領。

中國政制問題

張東蓀

一

我曾在本雜誌上作了一篇文章，題目是憲法上的國會問題，登在憲法問題專號上，距今將要一年了。我想愛讀本雜誌的諸位斷乎不會沒有看見的；並且我想諸位倘若一經提醒，亦必能憶得起那篇文章的內容。我想諸位中憶起那篇文章的必亦有一種異感，覺得我所預料的幾點竟不幸而完全中了。但我今天再提那篇文章，並不是向諸位誇口自以爲是一個大預言家，乃是鄭重陳述於諸位前使大家知道中國的政治制度確是尚待解決的懸案，而不是已經解決的與已經成立的。換言之，中國應當採用何種政制，在今天尚是問題，這個問題並沒有解決。我那篇文章對於這一點便是一個有力的證明。現在我不避重複，再把那篇文章中所預言的兩個要點開列如下：

一，我在那篇文章上預言國會一定恢復，國會恢復後憲法一定制成，但所制的憲法卻一定要不得。（那篇文章當起草時國會尚未恢復，可是出版時國會已恢復好久了。）

二，我又預言經過幾次所謂『護法』的內亂以後，無論任何不規則勢力都不願拋棄國會而即想利用國會了，但同時人民方面則厭惡國會的心理與對於代議制的懷疑卻一天高深一天。

以上兩點照現在的時局來看，可謂完全中了。原來當我作那篇文章時只見吳佩孚主張恢復舊國會的新聞，文章成後出版相隔竟有數月，大約是印刷上的緣故。出版的時候國會已經開會，並且已作了許多不滿人意的事情。有人說我料定憲法可成，乃

對於議員尙有怨詞。其實憲法的成立却更加一層擾亂。因爲憲法雖由實力派所擁護，而其中規定不利於實力派的居多，實力派決不能完全奉行；並且由議員制定，而議員的人格在社會上生了問題，不能不影響到憲法的尊嚴性。於是憲法這個東西除了把約法抵消以外，他的作用尙在不可知之數。所以憲法的成立不是由活動而趨於固定，乃是更造成一種不固定的局面。現在憲法竟告成了，國人對於這個紛擾至少必有一番努力方能渡過。足證這些舉動一件一件接續而來乃是專促動我們使我們對於中國政制的根本問題不能不再翻出來重新估量一下。

反對重新估價大約有兩說。一說是很淺薄的，以爲對於現行政制若根本搖動，勢必恢復君主制。於是凡遇着根本懷疑的論調，即認爲主張君主而謀顚覆國憲。其實這樣拿大帽子壓人，鉗制常人的口或則可以，而想恫嚇學者的良心却無能爲力。因爲學者本是昂首天外的，只知有是非不知有利害。葛利萊（Galileo）相信地是圓的，當時宗教用種種方法壓制他，然他終是相信地是圓的。古今學者爲宗教政治所壓制，眞是例不勝舉。我覺得這些例却反給我們以勇氣。就是我們只須自問所見是否眞確。如其自己相信已是十二分眞確了，則外界的威嚇言論與侮蔑言論大可不必計較。所以我們對於中國應行何種政制若從根本上着想，當然不必拘泥於現行政制；即有人誣爲破壞現行政制，亦可不必申辯。總之，這種威嚇對於有研究心的人們是無用的，因爲決不能因此使其懷疑心不起，使其表示懷疑的勇氣減退，質言之，即不足以使他們有所畏縮。

另一說是以爲現行政制自辛亥起迄今不過十二年，爲期尙短；現在縱然百弊叢生，黑暗重重，而安知五六十年以後不變假成眞麽？這個議論自然亦有相當的理由。大凡一國改制往往不能速效，而尤以舊國爲然。一種民族既有其悠久的歷史，積習的風化，而一旦盡納入新的制度中，使絲毫無格扞不入的地方，這本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所以在改制的初期，不能責備過嚴。但是以上的理由却不能拿來爲中國現狀作辯護。因爲我們須把效果與趨向分別觀之。我們只可說沒有效果，但不能沒有趨向。如現在有一顆小樹，我們說現在雖不成爲樹，但五六十年後必定成樹。我們這個判斷是根據於一種觀察認定小樹自身上即有長成大樹的趨向。若是一根枯草，我們斷不能即肯信將來能

長為大樹。須知這件事的證明不必候到五六十年以後。設如小樹天天不長，而隔了五六十年以後，在他滿六十年的那一天突然而成大樹，自然非到那時候不能證明。無如事實不然，凡五六十年後能成大樹的小樹，必在其一年至十年等時候已是天天繼長增高了。我們可以拿他的二年比一年，十年比五年，以證明一可能效果的趨向。政制亦然。斷不能說已實行了十二年，卻一年不如一年，等到滿了五六十年忽然大放其光明來了。可見若說一種政制必行了五六十年後方能有利無弊，則其端倪至少在今天必亦能看見一點兒。否則我們實無法斷定將來可比現在好。總之，說現在中國是假共和，是無論何人都一致承認的；至於說這種假共和將來可以變為真共和，我想這句話一經分析，必便立不住了。

可見這兩說都不足阻我們對於中國政制下澈底研究工夫的勇氣。所以我今天仍是把這個問題提出來。

二

中國自受外來的刺激以來，知道由今之道無變今之俗，決不足以圖存，於是近三十年來，無論是練新軍，是興學校，是辦鐵路，是謀立憲，是講共和，要而言之是學外國，希望和外國一樣。這種革新運動於有意識無意識之間行了數十年。其間雖波折無數，失敗重疊，然卻有一個一定的方向：就是向着近世國家而趨。詳言之，即是努力於構成一個近世式的國家。不過其努力不定出於有意，有許多是在無意中罷了。這些努力雖有互相抵消的地方，然而其總量亦不能不算很小。何以努力了這許多年而仍然沒有進境呢？好像一支船，雖大家都在那裏撐篙搖櫓把舵掛帆，忙得滿頭大汗，而船身仍卻未離開原處，這是甚麼緣故呢？我想決不能單純諉為撐篙搖櫓等努力的時期太短罷。設如船底果有暗礁，恐怕不盡是搖櫓撐篙所能解決罷。所以若只認為是由於努力時期不够的一原因，似乎太單簡了罷。可是這些努力卻亦不能說完全是空費的。

我的學力固然不够解決這樣的大問題，但我卻不能不竭力之所及試一解決。現在先講中國於有意無意間所趨向的近世國家是甚麼。所謂近世國家，我給他起一個怪名詞，就是『民族戰團』。何謂民族戰團呢？就是（1）其結合以民族為單位；（2）

其目的是侵略他種民族而同時抵禦他種民族的來侵；(3)其手段是殘苛的武力與狡詐的外交；(4)其在平時專想以經濟收吸他種民族的汗血以養肥自己民族。這種民族戰團最初或許是偶然，後來却變爲强迫的了。因爲一個民族組成了戰團來淩辱其他民族，則其他民族不能不各組成戰團以相抗。所以近世國家所以普遍，全球上各種民族不能不起而構成近世式的國家，其故全由於强迫。就好像商店的競賣一樣，一家減了價，其餘各家亦不得不跟着減價。但自衞與侵人是在事實上沒有嚴正界限。——雖則在意義上截然不同。大凡能抵禦的必亦能想法侵略。所以一來一往，已成了交織的狀態。交織狀態愈複雜，則陰謀詐計愈得層出不窮。於是便成爲民族間的生存競爭，而國家的組成便是對付這種生存競爭的唯一工具了。這樣幹法是起於歐洲，中國在未與世界交通以前沒有把民族摶爲一體成一個戰團，用以自衞，兼以侵人的必要。自海通以還，屢次受外族的欺侮，所以亦覺得有生存競爭的必要。這方發生變法維新的問題。但數十年來我們對於這個問題只感着緊急萬分的壓迫，恨不得立刻解除，如志士因憂而自殺的事幾乎每年總有所聞，但人們却往往因壓迫過於急切，反而不去細細地反復思考了。現在我要請求諸公的是暫把這個民族生存競爭的壓迫之感擱在一旁，而放遠一步眼光，靜心平心地從容考量一下。

三

據我個人考量的所得，我們雖可斷定中國不復能安於舊狀，然却不見得必定能構成這個民族戰團的近世國家。我現在把這一層分析一下。

須知這種近世國家既是一個平時戰團，必由兩種人而組織：一種人如軍隊中的參謀，他們是天天在那裏畫地圖，想如何防守，如何進攻的；另有一種人是如軍隊中的小兵，專門做炮灰的。前者是資本階級與治者階級，後者是勞工階級與被治階級。在古代資本階級的靈魂沒有鑽入治者階級的軀殼中，所以治者階級高懸於上，不能與社會打成一片。可見近世國家乃是所謂「國民經濟」(按National譯爲「國民的」頗易誤會。似應改譯爲民族國家經濟)的產物。必定經濟發達到這個地步，而近世國家方能應運而生。經濟既發達爲「國民的」(即民族國家的)，乃把這一個民族國家用經濟爲脈絡，而摶

為一體了。於是把治者與被治之間亦打通了；即把社會的意思直貫通到政府裏去了。這便是代議制度所以成立一個緣故。原來代議制度在歷史上有很久的起原，其存在的理由亦有多種，不過這一個理由却是許多理由中一個很重要的。由此我們可以知道中國所以未能構成近世國家：其根本原因即在經濟沒有發達到『國民的』，不能以經濟為脈絡把全民族摶為一個單位；因而社會與政府截然兩橛沒有溝通，於是孤懸於上的政府自漸腐敗，而散漫於下的社會日承其弊。現在所有一切腐敗現象，如軍閥的跋扈與議員的墮落，都足以證明中國的政治沒有社會化，還是和以前一樣。換一句話說，即仍是古代式的國家，這種國家其實不成為國家，只是一種鎮壓關係而成為習慣罷了。

以前學者主張超越的好政府，其實只是一種近乎幻想的理想罷了。我以前亦相信柏拉圖的哲人主義，現在我對於這個意見不能不加修正了。就是把哲人主義擴大到一切組織上，以為無論社會上任何機關都須舉賢任能。但這樣却把哲人主義化為淺薄了。社會上任何機關，其分子既都須有道德有知識的人來充任，則全社會的事務必可得最大效率的發展，較一個或少數智能超羣的人高居於上指揮操縱要好得多。因此我不相信有超越的好政府而以為只可有把社會靈魂鑽入政府軀殼的政府。這種政府只可說是不會單獨腐敗的，至於是真好真壞却尚難說。現在各先進國的政府比較上能代表民意，即是其例。所以中國此後若希望有超越的好政府忽然發生，內以控制一切惡勢力，外以抵禦異種的侵略，在事實上必是不會有的。所可能的只有設法把社會上的民意鑽入政府，使政府變為社會的一種表現機關。換言之，即把本來是兩截的打成一片。達此目的有兩種方法：一種是共產黨的方案，主張以社會革命為手段把政府為無產階級的機關，代表無產者的公意。換言之，就是把無產者的靈魂鑽入政府這個軀殼裏去，於是政府與無產階級打通了。另一種是照現行狀態而進更特別擴張工商業造成資本主義的社會。資本主義社會造成後，政府當然為資本階級的表現，一舉一動代表資本階級的意志。這兩種方法都有可能的程度，然都去現實很遠。完全是少數人的想像，而尚不是全社會的努力。所以中國目前的狀態乃是政府孤懸於上而民意不會鑽

入政府。須知近世國家的政府，其特徵異於古代的就在一個是一個意志用一種形式而表現，一個是兩個意志而强的意志壓制弱的意志使等於無。所以古代國家的政府，其意思是政府自己的，而不是人民的。中國的政府未嘗沒有自己的意思，但不僅與人民無涉，並且與人民相反。這種政府自然是單獨陷於腐敗而不能自拔了。論起中國改制以來，何以民意不能鑽入政府；其故却在沒有民意。沒有民意這句話似乎說得太過火了，其實隱微的與空汎的不得算民意，必關於實際利害方有民意可見。所以只有資本主義社會與無產者專政的社會可有民意。一種民意是關於工商業的利害非利用政府來解決不可，因此資主階級非設法把意志鑽入政府去不可。另一種亦是關於利害非用政治手段來解決不可的。於是可知中國的經濟狀態既沒有發達到國民經濟的程度，自然沒有非鑽入政府不可的民意。一班人民大部分是在農業經濟狀態，所以他們沒有政治意識。他們只是被虜。以被虜的結果，反而於無意有意中發生一種反對政治的意識。這種意識名爲「無治的習尙」似乎不甚切當，不過却很占一部分勢力，無論如何不能漠視。因爲中國地域太廣，交通不便，教育不振，自然更難使人民干與政治了。所以自辛亥以來，政制雖是變君主爲共和，而實際上仍是那種舊式的政治，絲毫亦沒有改變。加以連年戰禍，把人民生產的能力和組織破壞了不少。經濟不但沒有進化與發展，且反有毀壞與退步。經濟狀態一天不如一天了，而尙想建立以社會爲靈魂的政府，豈非南轅而北轍麼？所以在這樣的天天戕傷社會元氣中而求能創造一個好政府，我想必是絕對不可能的。大家若明白這個道理，當知政府決不能超越的好，只有把實際上利害問題民意鑽入其中而打成一片，政府乃不致於單獨腐敗；無奈中國現在尙沒有這種民意。這便是中國所以雖行新制，而新制仍建立於沙上，乃是浮着不生根的。

四

要使政府不能單獨腐敗，除了打通政府的後壁使與社會合化以外沒有別的辦法。無奈中國在今天，一因產業不發達，二因教育不發達，尙沒有這樣積極主動的民意。因爲大凡一種人民想利用政治必是從實際的利害上打算覺得非經過政治的

活動不可。所以政治，意識的自覺必先有階級利害的自覺。這種自覺只有近代已構成國民經濟的民族方能有之。若中國，大部分尙在農業時代，所以沒有這種主動的自覺。中國此後應當如何？當然是非啓發這種自覺不可。啓發的方法有兩種：一種是現在無意中所趨赴的，質言之，卽創造資本主義的社會，以經濟勢力左右政治；另一種是少數極端派所夢想的，質言之，卽是幹生吞活剝的無產革命以建立共產主義政府。後者決不會成；卽使倖成，亦必仍退到原來地位。因爲政治、可以隨意改革，而經濟狀態却非自然長大成熟不可，不能像氣球可以吹大的。所以後者沒有討論的必要。前者目前雖不能算沒有多少勢趨，不過將來推演到甚麼樣子却尙是大疑問。因爲社會上缺乏資本，一切產業不能振興，倘若吸收外資則事業雖可舉辦，而情形却大不相同了。所以不敢斷定照現在的經濟組織只要發達起來卽可以左右政治。

照這樣說，在現在無論擬成何種理想的制度，在實際上却不能充分發揮所理想的主義。所以我以爲與其憑空想擬政制不如決定運動的方向。須知政制好像衣服，若不先設法把身體養胖了，而專製一個寬大的衣服，又有何用處呢？卽以代表議政制爲例，必先有對於實際問題的自覺民意，然後方能有眞正的代表。中國人民既尙未有這種自覺，則當然所選的議員不是捐班的官吏卽就是武人的代表。這亦難怪議員因爲人民沒有意思，倒是軍閥有意思，怎能不使議員賣身投靠去做軍閥的代表呢？可見社會發展尙未到適合代議政制的程度。在這種狀態下徒然改爲代議制，亦必無用。因此我以爲在今天的中國，討論政制的具體組織大半是空費的。好像身體既在變化不定中，今天短明天長，今天瘦明天肥，則衣服亦斷不能固定而無變化餘地。所以一切政制在今天的中國不但事實上是在飄搖不定中，卽在理論上亦應得不必硬使其固定。不過運動的方向却不可不決定。於是我不妨大膽代大家定這個方向。我以爲這個方向可以英字"Devolution"來包括之。這個字可譯爲『權力下散』。換言之，卽是一種『批發』。如制憲權本是中央的，中央制定地方制度使各省照辦，可是各省得把這個權批發一部分來自己行使之，以自制憲。這不過一種舉例罷了。其他的例尙多：如教育事業本由政府教育部命令辦理的，却可改由教育團體的教育聯合

會或省教育會直接議決辦理。可見這種批發有兩種：一種是以地域的大小爲次第，做橫的批發，如由國批發到省，由省批發到縣；另一種是以事業的種類爲區別，做縱的批發，如教育歸教育界辦，實業的歸實業界辦。這種種批發的結果有兩種好處：一是加重地方團體事業團體的責任，使其有充分操練的工夫；其結果便得增加社會全部的功用；二是減輕孤懸於上的政府權力，使政府不得爲任何非社會的勢力所假借。我們只有在這個方向下拼命努力運動，凡政制而合乎這個方向的都可引爲一種幫助。如新憲法中頗有一部分是合乎這個方向的，所以有人主張承認憲法，借憲法以爭民權，我亦不反對。不過我以爲這只可爲手段的一種，並且這個手段亦只能幫助這個方向的進行於一小段落，而這種權力下散運動全部尚不能僅靠這一個手段。所以在我看來，這個憲法必等於約法，他的功用總是有的，不過只是一部分，決不能即算中華民族的根本政制。

中國的社會不發展根本原因有兩種：一是集權的荒廢；二是軍閥的橫梗。由前而言，雖大半在形式在習尚，而是虛的，不過阻碍社會的自展，卻仍有力量。所謂集權的荒廢就是明明是集權制度，然而不行使其權，又不讓人行使。我嘗譬喻如一個貪食的人，把好幾桌菜都搶到自己面前，雖則自己吃不下去，卻決不讓別人來吃。須知集權而在新興時代原沒有甚麼大壞，集權而在衰頹時代實在足以阻遏在下的自由發展，中國幾乎完全是集權而又復荒廢，所以社會頗受影響。至於軍閥爲今天中國唯一的大梗，乃是全國衆口一辭的，不待詳說了。現在的問題便是如何以消除這個阻梗。這個問題要詳論起來非另篇不可，現在只能說到這個批發運動與軍閥的關係。據我的推想，似乎中國的軍閥不像一塊大石頭，只須把他搬移了就不足爲障礙。現在一班人高呼倒軍閥以救國的大概於無意中是抱了這種誤會的觀念。（即以軍閥爲當道的一塊大石）其實軍閥是很複雜的，不是一下就能剷除的。所以依我看，只有社會勢力與軍閥勢力的消長而沒有軍閥全倒或全滅的事實。有人主張實行大規模的罷稅，這個罷稅方法如能實行，我當然是十二分贊成，不過這種仍是社會與軍閥爭勢力的消長而已。所以我對於這些與軍閥相抗爭的方法無一不贊成，且以爲這些方法都應得爲權力下散的批發運動的工具。

五

照這樣運動下去，把集聚在一起而又不行使的權力都分散下來。分散到底，必有人慮為使全國分崩離析，其實不然。須知組織性不是憑空鼓吹能成功的，必須實際上感有需要。要社會上各方面的人們自己感有組織的需要必須使他們先有事業可做，然後自己知道了責任，因此便感到組織的需要，且必感到組織的範圍的愈廣愈好。所以把責任下降而分散於各部分的結果決不是分崩離析就拉倒了，必是由責任下散而重新發生一種新聯合的需要。這種新聯合可根本上與以前的舊統一不同。就是可以依着某爾特社會主義所謂職司(fnnction)原理，使各當一種職司的社會勢力，因必須與其他職司相待相成的緣故，而重新集合成一個新總體。到那時便產生中國根本的新政制了。總之，中國的政制問題非等到這塊石，從山頂上滾到平地上，決不會解決的。我們只有努力使他滾得更快；倘不注意於此，而即取現在所有的制度為已成而不變，則發現許多不適應的現象。因此我對於中國前途，並不很悲觀。我以為强勉學外國而竟學不像，勉强造成近世式國家而竟造不成，這不見得就是中國的大不幸。這個觀察亦有人同時見到。不過他們的主張和我不同：他們以為中國既不能強勉造成和外國一樣的近代工業國，則唯有安於原有的農業狀態，提倡東方道德，以生息於固有的文化中罷了；而我則以為凡以前都不能完全恢復，並且現在亦不能停止不進。所以中國想維持舊狀是不可能的，想恢復以前的樣子更是不可能的，想閉關自守亦是不可能的。然則中國應當如何呢？我以為自辛亥以來十餘年以迄今日都是胡亂努力的時代。這個時代，中努力並無一定的方向只是感着不安，非跑不可而已。今後這種胡亂努力尚須經過不知若干年歲。不過於亂糟糟的當中隱然有一條線路：就是所謂 Devolution 是了。這種批發運動便是澈底改造中國的唯一途徑。證之於學說，亦復相合。馬克伊缶 (Mac Iver) 著有人羣(Commnnity)把國家和社會分析得很清楚。他以為『社會』(Society)是人與人間的意思關係的總稱，乃是一個最廣的汎名詞。『人羣』則是指有一定地域而共同生活的人類關係。『團體』是人類為一定目的而組織的。至於國家則不過特種團體而已。一班學者往往

誤認國家卽爲人羣，以致生出種種乖謬。實際上人羣與國家其範圍不一致，例很多：如硬割甲國的地方歸乙國等便是最顯著的了。馬氏此書爲近來社會學上的一部名著，我很想譯了爲中國高中師範的教本。照這樣說，足見國家是和俱樂部研究會一樣的特立團體，這種團體儘管消滅了改更了重組了，而仍與人羣無傷。我們明白這個道理，我們對於中國組織不成近世式的裝甲經濟團體的「國家」，便可不必悲愁了。我們不必專請抵抗他人，我們須得昂首天外認定人類在宇宙的本位，謀更合理的生活。所以我們現在順着這種權力下散的運動把社會促起自覺，由自覺而自動，然後方有重新聯合的發生。須知這種運動就是使社會各職司得自由發展，在人羣上謀進化，而不專靠國家。因此我以爲中國不必再執迷不悟定要强勉去製造那種不自然的近世國家，我們可以使社會各職司充分發達了而另成一個職司聯合的新國家，所以我們對於政府權力的瓦解不必愁，對於無治的思想不必怕。有人在這個時代主張强有力政府與集權政治，我以爲除了供非社會的惡勢力假借外，是沒有甚麼用處的。現在把我所感想得到的再總括言之如下：

一，中國現在政治制度並沒有生根；我們不妨因其飄搖不定而推想將來可建立一個更合理的制度。

二，但這事却不能十分性急，只有努力於批發運動，使由解放而自覺。

三，社會的各職司果能自由發展，決不患不能另發生一種新聯合。

設我這個感想不謬，則救亡的責任便應分別言之：第一，舊式的烈士，不恤犧牲生命財產以救國家，這種精神對於剪除惡勢力是十分有用的，不過若以爲惡勢力去掉了，卽以這些人組織政府，以政權來改革一切，我以爲必仍是不行的；所以第二，必定把建設事業由社會上各部分自動，不必希望有一個超越的好政府從天上掉下來爲人民的救主。我們看清楚這一點，則對於中國的前途便能得幾分把握了。



社會自救與中國政治之前途

楊銓

自民國成立以來十有二年，國內之政爭迄無寧日，國際之地位日益不振，救國之士，論政治腐敗則歸罪於社會不良，論社會不良又歸罪於政治腐敗，如是遞相因果，循環不已，而中國之前途遂成一不可救藥之死症。改良政治乎？則由排滿而倒袁，而擁護共和復辟之役而護法，雖旗幟屢更而南北兩勢力之對峙如故。提倡聯省自治，聯省自治遂成騎牆派之護符，主張中央集權，中央集權乃爲獨夫專政之代名詞；乃至統一與憲法諸美名，無一不成爲政爭之武器，而失其固有之效力與意義。改良社會乎？其道不外提倡教育，振興實業，改良家庭三事。家庭之改革甫肇其端，其功罪尚不易下定論。若言教育，則今之政客議員躬行賣國者率皆新教育之優秀產品，其不入政界而專事教育者，亦皆遞爲師弟，自成系統，不與社會生任何之關係。卒業生之人數日增，而教育界之位置不加多，遂釀成今日教育界人浮於事之失業恐慌。去年十二月天津郵局調查該地失業者，學校畢業生乃佔多數，自救不遑，安能救國？故就今日之中國情勢言，多一教育家，卽多一寄生蟲，徒添農工界之負擔，而無補於國事，此又提倡教育者始料所不及也。以言實業，則其腐敗無能殆與政治相伯仲。交易所之失敗，其中舞弊欺詐之行爲一如官場之不可告人；大公司股東職員之內鬨，一如政界之黨爭。最近棉業與紗廠之恐慌，其狼狽一如中國之財政現狀。中國人之觸厭股份有限公司

與儱馭其共和政體，其手段竟同一笨拙。外人每謂中國商賈於官，自民九以還不更作此論調矣。（如美人福克司去年在舊金山日報論中國商人道德之墮落之類）今日之實業界除少數之例外，皆自救不遑，實業救國之夢，殆無實現之可能。

綜上所言，今日之各方運動幾無一可達救國之目的。政治既不能自上軌道，教育與實業亦各自救不遑；易言之，社會與政治同爲不能自立，既不能單獨整理一方，則無論孰因孰果，其爲不可救藥一也。處此無可奈何之境，悲觀者遂以中國非國際共管，無和平革新之望；樂觀者則謂中國民族富同化力及調和性，必能同化西人，調和新舊，保持其獨立之地位。前一說崇拜外人及憑藉外人勢力者多信之；後一說則富於歷史觀察及愛國心者主張之；二者之根據雖不同，其依賴一種不可必得之勢力則一。歐美日本之人，方各有其問題應付不暇，歐戰以後尚無力以恢復其固有之地位。法則人口銳減，國債如山；英則工業凋敝，失業者滿市；日本則在地震以前失業者已佔全業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地震以後雖建築大興，工人之需要驟增，然社會之疾苦則較前更甚；德有一蹶不振之勢；俄亦外强中乾；惟美實力尚足，亦爲歐戰所累，疲於索債，其社會中呻吟之聲時聞，不得謂爲完全樂土也。曠觀世界皆自顧不暇之民族，其以兵力經濟力宗教力侵略他人者，皆自忘其陋，捨己田而芸人田者也。求此輩致中國於福地，不特與虎謀皮，絕無成理，卽使外人果具仁心，亦終於愛莫能助而已。

第二說以中華民族富於同化力自慰，更屬畫餅充饑。中國歷史上異族入主如遼金元清雖卒歸覆滅，其覆滅之原因不在同化力，而在漢族文化之優越。故彼雖能以武力征服一時，而吾卒能以文化力勝之。今之西人，其文化是否高出吾人，姑置不論；卽以其人之高自期許與物質文明之優越，已足使國人生自愧弗如之感。海通以來六十年中以少許之歐人入居中國，其結果但見華人之歐化，絕少西人之華化，衣食住皆惟舶來品是尙，擧中國四千年來無數聖賢所提倡之儉德，不能抵通衢一紙廣告之效力，所謂漢族同化力者，末運如此，亦可悲矣。西人非無尊崇中國文化者，如托爾斯泰羅素杜里舒之輩皆深服膺老莊孔孟之說，然其意大抵借人盃酒自澆塊磊，故言者諄諄，而聽者藐藐，國人喜聞諛辭，以爲吾道其西，遂有不可一世之槪，其甚者至

欲舉西方之科學與物質文明而悉推翻之，自信不可謂不深矣。不知老莊之說且不能使中國之留學生復返內地之生活，而謂能使西人棄其固有之物質文明，其誰信之！英人謂羅素以中國人爲小兒而以諛辭戲弄之，其言誠謔而虐，厚誣羅素。然吾人果欲以籠統眼光去取東西文化，而謀改造中國，必爲羅素所竊笑矣。吾爲此言，非薄中國固有之文化也。老莊孔孟自有其獨到之見，足以匡西人之失；惟絕非今日委靡偸惰之中國人所能代表之也。使今之中國人而眞具偉大之同化力者，將舉世界之人類而皆爲洋奴鄉愿矣，羅斯福訶美之不顧公理但求和平者曰：『予等欲支那化美國乎？』而『支那化』遂爲美諺怯儒之代名詞。國人雖多敝帚自珍，深慨西人之不爲我同化，吾則竊幸吾人今日同化力之衰；不然，妾婦之行，蠅營狗苟之道，皆將隨麻雀牌而西矣！

中國之政治與社會既皆不能救國，而共管與同化力又不可恃，然則中國其終於滅亡乎？曰：不然。今日以前救國運動之失敗，在以政治與社會分爲兩事，捨社會而爲政治運動，政治運動遂爲士農工商以外之新職業。民元之時，人皆詈民黨爲吃革命飯者，今則革命飯而外又添統一飯，和平飯，憲法飯等之新職業，救國者愈多，而國乃愈不救，以不在社會中之軍人政客，而日日高談救國救社會，微特其人本不知社會所需要爲何物，欲救無從，即使知之，當其救時社會已不勝其需索踐踏之虐。譬之守田者，縱犬以驅竊稻之雀，雀去而稻亦毀矣！今之軍人政客且未必能奏驅雀之功，而其自身所作之惡乃什伯倍於其欲驅之雀，人民焉得不苦？故以統一和平諸救國美行期諸軍人政客者，其人非喪心病狂，必愚不可及。最近何東君欲以軍人和平會議解決國是，卒因不得強有力者之同意，廢然而返。以挾有資本與外人兩大勢力之何東，而竟不能召集一和平會議，豈軍人皆無希望和平之心耶？正以此輩人人皆欲自出智力，親奏和平之功，故和平乃愈求愈遠，永無實現之期。不特以和平統一責諸武人政客爲不可能，即專從改革政治救國，亦屬無望。因議員受賄而主張廢除代議制，因羣雄割據而反對聯省自治，其言皆未嘗不是。然今日賄賂公行，不始於代議士，故代議制雖去而賄賂仍不能絕；聯省自治本爲一空泛之名詞，有力者不自治亦可割據，無力者不割據亦不能自治，去聯省自治之名，中國豈遂能統一和平？此

類之政論，皆所謂頭痛醫頭脚痛醫脚者也。有視賄賂爲當然之社會，則一切政治制度必不能弊絕風淸；無制裁武力之社會，則聯治集權皆成武人弄兵之護符。捨社會而爲政治運動，其無成如此，捨政治而爲社會運動，亦何莫不然。從事教育則經費卽來自軍人政客之唾餘。欲潔身自好主持淸議，則有絕糧閉門之禍；欲同流合汙歌功頌德，則所言行已失教育之本旨，又安能作育救國之人材？依違兩者之間，苟全以謀一飽者，今日中國多數之教育家也。其始也欲以教育改良社會，以達改良政治之目的；其卒也反爲政治所征服，並其改良社會之志願亦不能達。從事實業則租界之外更無安土，原料之來源，出品之銷路，在在皆受打擊；故正當純粹之實業多不免失敗，其倖能獲利者，除少數之例外，非爲政府之借貸機關，卽爲軍政界投資之公司，此輩雖以實業自豪，不知其所食者仍軍人政客之唾餘也。正當實業之利既薄，人之謀溫飽富庶者乃不得不捨而他圖。爲農爲工，不如爲兵爲匪；爲經理爲工程師，更不如爲軍官爲政客；以實業救國，其結果反爲國家添無數禍國之勢力。然而離政治爲教育實業，其害尙不止此。其最大者則在分減改革政治之力，使禍亂延長。考之中外歷史，任何國家無不易亂而難治，獨夫暴民可以一旦亂天下而有餘，而聚全國之聰明才智，竭數年之力，或不能恢復和平。秦漢之際，吳廣陳勝之徒，斬木揭竿，足以亡秦，而以張良韓信輩之人傑，轉戰累年始定漢鼎；淸洪楊之役，以少數荒謬之教民，全國受其塗炭者十餘年，竭中興名將之力，益之以西人之槍砲，僅足平之：則治亂之難易可見。蓋肇亂之材，凡有血氣之勇皆足當之；而撥亂反治則非有統籌全局，天下歸心之政治人材不能勝任，此在專制時代爲然，而在共和時代爲尤甚。專制尙有名分器數可使天下定於一尊，共和則人皆自由平等，捨公理正誼無以服人；故至今日求治之難實遠過於帝王時代。苟以全國人材努力求之尙不易得，若更以教育實業分求治之力，天下安有承平之望。且今之投身教育實業者，大抵皆一國最優秀之分子，其志則鄙政治而不爲，又不願任改革之責，其力則藉教育實業爲保障，足以餬口安心，武人政客之黠者知其不能爲禍，且足以消磨反抗人材，亦虛與委蛇以博賢名，而教育實業遂成中國超治亂無是非之特殊社會。所餘者乃爲水深火熱受壓迫無首領之民衆，與專橫無恥竊政權擭私利之武人政客，一則但能作惡，一則

但知受禍，而此中立之教育與實業，且作壁上觀，如秦人之視越人，中華民國之禍亂，又安得而不延長至十餘年乃至數十年哉？唐紹儀氏謂中國內亂至少尚有二十五年，竊謂教育與實業苟永不加入政治運動，雖更二百五十年——假使不亡於外人——內亂亦無已時也。故捨政治而爲教育實業，其害有三：(一)不得達自身之目的；(二)正當事業不發達，驅野心之人材入禍國之途；(三)使人材得苟全之所，分求治之力。羅素近作中國之問題，於末章論中國之前途，亦謂中國立國有三要素：(一)能維持秩序之政府；(二)自動之實業發展；(三)推廣教育；而三者之緩急，則以良政府爲先，實業次之，教育又次之。其意以爲政治不良，則不能興實業，實業不興，則無資辦教育，其所論緩急甚是，惟不知中國政治之長此不良，正坐以教育實業與政治分離，故政治乃益無人收拾，徒分緩急，仍得其偏，非根本建國之道也。

明中國禍亂之延長爲政治與社會分離之結果，然後可言立國之道。從社會學之眼光觀之，政治與社會本不可分，政治爲社會事業之一部份，社會爲主而政治爲奴。政治爲社會而存在，社會則不爲政治而存在。原人時代生活簡單，人自爲政，故政治與社會之責任集於一身，人人自營其實業，自謀其教育，而當其籌劃教育實業，即爲運用政治之時，故無政治教育實業之名，而三者實已合而爲一。部落時代雖有會長人民之分，啓後世分工之漸，然社業與政治仍未分離，『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何有於我哉！』足以代表當時人民之自治精神。及帝王之制成，遂入政治時代，名分既定，分工大著，政治遂爲君主與官吏之專利品，人民所得過問者，惟社會事業而已。二千餘年之中國治亂史，皆政治與社會合作成敗之結果也。譬之人身，社會爲全體，而政治爲首。原人時代部落時代之生活爲全體之生活；政治時代則爲身首異處之生活；首身雖分，而其關係則如故，身之運用仍有賴於首之指揮，首之營養亦仍有賴於身之供給。幸而二者能合作，則國泰民安；不幸而二者背馳，則國亂民困；而此幸不幸之樞機又操於極少數君吏之手，此專制人民之所以常有顛沛流離之苦也。共和政體雖主權在民，然政治與社會之分如故，所不同者人民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可以易首或自爲首領耳。易首雖可爲二者不合作之救濟，然二者之分隔如故也。自爲首領可以破階級之限，然被舉者即須離社會而入政治，棄身爲首，仍異處也。

今日歐美之共和國仍不能無社會革命政治衝突者，實受政治與社會分工之禍，基爾特社會主義之主張職業自治，安那其主義之主張無政府，老子與托爾斯泰皆欲使此已分之政治與社會復合爲一者也。

中國今日之政治尚未上尋常共和政體之軌道，自不足與歐美之共和國同日而語；然其病根與救濟之方則同。請進而論救亡之道：

今日救亡之最急者莫過恢復秩序，欲恢復秩序當首去軍閥，此盡人所知也。然去軍閥而以武力，嘗躪之苦，倖而成功又不免以暴易暴之患，況以中國之大，外人干涉之嚴，武力統一殆無倖成之理，民國十三年來之歷史可爲殷鑒也。其始南與北爭，繼而北與北爭，南與南爭，終且省自爲戰，人自爲戰，糾纏不已，而成一不可捉摸之混戰局面，雖當局者自謂盡縱橫巧詐之能事，而武人之不可恃，不可與言救國，則已鐵案如山矣。故爲策萬全治根本計，惟有社會自肩救亡之責，以不在政治之人而爲政治運動，必無利害衝突，以擔負政治之人而自動有所主張，則武人政客皆將失其憑藉，而不能繼續作亂，此社會從事政治之益也。吾所謂社會自以有職業之士農工商爲限。四者之中，士商以教育程度言，屬知識階級；以財產及收入言，屬中流社會，進可以趨承軍閥官僚，退可以領袖農工，其得志者可以爲閣員，爲議員，爲官僚，於民脂民膏分一杯羹，故爲四民中之最有力者，請先言士商救亡之責：

中國尚文，故士最貴，當政治污濁之際，士常能以氣節文章左右風氣，挽回劫運。晚近染於西教士募化之習，以奔走社會之故，遂不得不奔走權門，逢迎大賈，士氣因此不振；然其領袖之資格尚未完全喪失也。苟有大公無我之主張，抱不屈威武之精神，挺身出而救國，必能得中外人士之同情與援助。惟知識階級意見最多，本身之主張苟不統一，安能求國家之統一，故宜擇國人所公認者立一最低限度之主張，爲全國輿論之標準。教育界果以身作則，全國必能響應，往往極簡單之主張，以毅力行之，可收極大之效果。華盛頓但知求美洲之獨立，林肯但知放黑奴，辛亥以前之革命黨人但知排滿，皆能有成，今之言救國者顧慮既多，思想複雜，已不能行，欲人之不以空談視之，得乎？教育界有一種見解，足爲救國之梗者，即自謂教育足以救國，鄙政治運動而不

爲；不知欲求貫澈教育之主張，必先有政治修明之國家，若經費必暮夜乞憐而得，師弟以劇秦美新爲榮，則手段已差，安能達良好之目的？教育最重環境，以趨炎畏禍之環境，豈能產堅貞不屈之人材？故就教育而言教育，亦不容於軍閥官僚勢力之下苟且圖存也。曩者蔡孑民氏一怒出都，以不合作主義爲國人倡，說者以響應無人，認爲蔡氏主張之失敗；豈果蔡氏之主張失敗乎？抑教育界之力行無人耳。教育原以用世，豈有捨當前之世不救，而謂能造福未來者乎？今之教育界人每以專家自命，不肯爲學問以外之犧牲，不知學者生當亂世，自當以救國救世爲先務，孔孟皆游說列國，老而無成，始不得已而著書立說；清初大儒如黃黎洲顧亭林諸人亦皆革命失敗，始隱居爲學；佛蘭克林拉瓦謝非皆科學界之泰斗乎？而一則爲美獨立戰爭之功臣，一則爲法大革命之犧牲者，彼豈不知科學之重要，亦行其所安急其當務而已。最近歐洲大戰，各大學之教授年富力强者無不身赴前敵，其年力已衰者，則以研究爲國效力，即持反對論調如羅素者，亦行其所是，至下獄而不悔，不聞以身爲專家遂不屑犧牲也。吾國之學者無拉瓦謝羅素之成就，乃抱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之戒，此亦民氣消沉之一大原因也。

四民之中最有實力者莫過於商。軍政費之來源不外借款賦稅與變賣公產三途，而皆須假手於商人行之，故商人果有改革政治之決心者，必能收釜底抽薪之效。且商人素無黨派，苟有正大主張，尤能得中外人士之信仰。國內外西人期望商人救國之言論已數見不一見，蓋已默認商人爲中國社會之中堅矣。然吾國商人身家之觀念最重，以安分守己不問外事爲天職，有以國事徵其意見者，則曰『在商言商，不知其他。』此爲數千年專制政體所養成之習慣，誠非一朝一夕所能改。然商人豈果不知政治不良足以影響商業哉？試觀江浙戰爭之風聲甫播，商人之呼籲和平者，發函電，派代表，絡繹不絕，此時亦不得不在商言政矣。若充此臨時抱佛脚之熱誠，出而爲舉國和平統一之主張，以不借貸不經賣公產不納稅爲後盾，必能一新國人之觀聽，促起武人之覺悟。或謂商人干政，實業必受摧殘，豈知今日國內捨賭博與種鴉片煙外，更何實業可言？製造販賣皆因無保障而讓外商獨步，長此忍痛，且有經濟亡國之慘，在商言商，更當恢復永久之和平爲發展商業之基礎矣。

農工兩界之人數最多，受禍最烈，而勢力亦最小。其勢力薄弱之故，不在職業之低微，而在知識之缺乏。然最痛心疾首於兵禍者，莫過此輩，但使有人爲社會請命，必可得此輩之實力援助。勞動界思想簡單，最富血性，一旦奮起，必能爲中國政治改革添一種不可思議之勢力。國人每以農工散漫無組織及易爲人利用，不使預聞國是，此實大謬。褱莊之土匪，食人之軍閥，且可預聞政治，而謂終年勤苦胼手胝足以擔負國用之農工，不可參加救國運動，有是理乎？

士農工商果皆決心救國矣，將如何而後可達目的？曰，仍不外利用其固有之社會勢力，首由有組織之團體擇言論自由之地召集一救國發起會，擬定最簡單之救國主張，如廢軍閥制，——巡閱使，督軍，督理，軍長之類，皆爲軍閥制——改兵爲工之類；並規定一救國期限，少則三個月，多或半年，在此時期內無論中外人不得借款與南北政府，然後以此主張召集全國職業大會，出席者以職業團體之代表爲限，主張既定，先要求列強救國期內與南北政府經濟絕交，同時嚴重監督各地銀行錢莊不得借款與南北政府，不得爲南北政府匯款，一切外人掌管之關餘鹽餘亦請暫時停撥。凡此皆似甚難辦到之事，然果有眞正強有力之輿論與民意，外人必樂爲之助。臨案以後，外人渴望和平之心，恐且甚於國人也。既得外人之同意，則以此主張要求南北政府之承認，有民意與外人爲後盾，必可得多數省政府之贊同。再以軍人代表與社會代表合組和平統一會議，其效果必較完全軍人組織之和平會議爲大。此舉果成，不特可以奏一時和平統一之功，且可立職業代議與職業自治之永久基礎，社會與政治將由此而趨於合一之途。愛國之士，幸勿以老生常談忽之。救國爲極笨重陳舊之事業，必無新奇之計劃可以動人，化腐朽爲神奇，是在吾人之熱誠與決心而已。

或謂使此舉而仍失敗，又將如何？曰惟有結合全國之有職業者起而爲民權革命而已。孟心史先生謂『中國僅有兩黨：一爲軍閥官僚議員政客所代表之無職業黨；一爲士農工商所代表之有職業黨。一則有爲而終於自敗；一則無爲而卒獲全勝。』（見去年十二月申報）其言自有一部份之眞理，特河清難俟，中華民國之壽命或不能待此自然淘汰之成功耳。吾則以爲求民國之名符其實，非社會的政治革命不爲功，亦惟有此兩大黨之宣戰乃爲眞

革命。十三年以前之內亂，皆軍閥政黨之互鬨而已。若慮社會散漫不易結合，則建立民主國本非易事。天下豈有坐享其成之民國主人翁？國亂日亟，隱憂四伏，兵匪之數日增，邪教之說風行，赤化與共管之毒手方日侍其旁，及今不為正當之社會革命，一旦瘡潰毒發，欲求為今日之犧牲而不可得矣。與其頭破血出，為叢薪之舉，橫征暴歛，供內亂之餉，死於兵匪，死於凍餒，何若以主人翁之資格，慷慨出師，索還大政，士農工商盍興乎來？為之執鞭，所忻慕焉。

十三年一月十日作於南京

俄國新人民委員長賴柯夫略歷

（雲）

俄國自最近李寧逝世後，繼任人物，殊難其選，若脫洛斯基，若開米納夫，俱地醜德齊，資望相等。茲據里加二月三日路透電稱，謂已公共舉定賴柯夫 (M. Rykov) 為蘇維埃國民委員長云。

賴氏以一八八一年生於東俄的薩來托夫 (Saratev) 地方，現年四十有三。當一九一七年大革命前，他以從事革命事業，一九〇〇年嘗被捕於安察格爾 (Archaugel) 後中途免脫。一九一一年復被捕，配西伯利亞。革命成功，他被任為內務委員；一九一九年擢為國民經濟委員長。當是時，俄國內困於白黨之亂，外迫於列强之經濟封鎖，形勢殊岌岌。賴氏與祖魯伯 (Tsurupa) 二人，佐助李寧，擔任供給事務，為功殊鉅。氏性情溫厚，屬穩和共產黨，極端左黨與極端右端之所以不相衝突，氏調和之力為多。去年六月，李寧身雖政治養痾於外，此時管理國政者，即為氏與斯泰林及開米納夫三人。質言之，氏在此三頭政治中，蓋即調和二人之衝突者。——因為斯氏係土耳其系統，開氏係猶太系統，兩人都有趨於極端的傾向。故此次李寧逝世，論繼任人選，實非氏莫屬。氏性情態度，俱與李寧頗相肖似，且歷年以來，對於俄國政治已有充分的經驗及能力，大概總能措置裕如，不負李寧創業之難吧。


金馬牌香煙
頂上國貨。金馬香煙。品質優美。敢謂空前。
寧可不看
滑稽片
不可不吸
金馬烟
GOLDEN HORSE
CIGARETTES
中國南洋兄弟烟草公司

壽比南山

AS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INCORPORATED

EVERLASTING AS THE HIMALAYAS

節儉—美德之一

凡能儲蓄之人。必先自節儉。約束身心。自奉菲薄。故能儲蓄者。必為克己之人。克己者。美德之一也。儲蓄為人生成功之一途。故不能儲蓄者。易於失敗。反之。亦必易於成功。然無論其能儲蓄與否。皆須投保壽險。

不能儲蓄者。一旦投保壽險。則不特使家庭得穩妥之保障。亦且使其個人。藉以養成強迫儲蓄之習慣。故壽險為養成社會節儉之唯一良策。

若已從事儲蓄者。亦宜投保壽險。何則。儲蓄者。往往不能達到其預定之目的。以置成巨大之財產。故萬一不測身故。其所得者。亦祇區區之數。不足以贍養其身後之一家老小也。若保有壽險。則送死養生。而且有餘矣。故欲以儲蓄贍養身後之家庭。為不能預定的。而以壽險金贍養其一家。為確定者也。

總之吾人果宜儲蓄。以養成節儉之美德。亦當投保壽險。以置成巨產。蓋儲蓄與保險。最好雙方並進。不能。則當保壽險。以得確定之保障也。

美商友邦人壽保險公司啟

總公司　上海廣東路三號

分公司
- 北京　米市大街一四四號
- 漢口　洞庭路一號
- 廣州　西堤光樓
- 天津　法中街六十五號
- 濟南　緯五路三馬路轉角

中國各大城鎮均設有分經理處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注意 提倡

民國元年創辦農商部註冊營業純粹華商資本之人壽保險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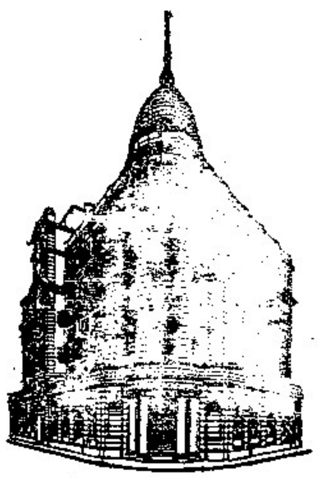
華安合羣保壽股份有限公司

開辦十一年餘之成績

資本定額規銀壹百萬兩
公積資產規銀壹百二十九萬餘兩
有效保壽總額規銀一千零三十四萬餘兩
每年可收保費規銀七十五萬餘兩
已付賠款規銀九十萬餘兩
已付十年期滿壽金及紅利九萬餘兩

名譽董事 黎元洪 齊燮元
董事長 朱佩珍
總司理 郁賜
總經理 呂岳泉

總公司上海北京路
電話管理處中央一〇七四 營業部中央一〇七三
電報掛號五〇二八即「羣」字
分公司全國百餘處



特獎二萬有餘

這次東方雜誌的紀念號、恰好萬國儲蓄會也有一種紀念、萬國儲蓄會的紀念、便是特獎已經到了二萬元了、而且過了二萬元了、萬國儲蓄會的特獎、是從儲戶比例來的、儲戶愈多、特獎愈大、儲戶如今有四萬餘全會特獎自然有二萬餘元了、這四萬多的儲戶、不是一朝一夕所能成功的、也不是空言誑語、全沒信用所能僥倖的、儲戶既有四萬餘全會、不但特獎有二萬多元、頭二三四等獎、也各有二十個、大凡數目到了成數、多有紀念的資格、現在四萬的全會、二萬的特獎、每種二十個的頭二三四等獎、這四萬、二萬、二十個、都不是成數嗎、所以本會也有一種紀念了、如今登在東方雜誌的紀念號上、真可謂相得益彰了、閱這東方雜誌紀念號的諸君、我想定能在本會紀念節內、都來入會的、

詳章函索卽奉

上海法租界愛多亞路七號

萬國儲蓄會謹啟

國是會議憲法草案對於北京新憲法之影響

陸鼎揆

制度之發生，蓋不外兩途焉：一者成熟於已往之經驗，二者發動於少數人之理想。成熟於經驗者，謂一社會中，經一次二次乃至無數次之試驗，因其試驗之成功或失敗，而於某種事項遂確定其應付之方向，而於是一定制度發生焉；或者雖非身歷其試驗，而鑒於他社會之於某種制度，行之而收實效，於是而亦隨之而趨嚮於同一之途徑焉。其發於理想者，則一社會中，有少數睿智之士或專門學者，就其對於歷史之觀察，參以一己之設想，而斷定某種事項，應如何措置，而社會乃可以得最大限度之幸福，於是以其所得，造為輿論，及輿論成熟，而制度亦隨而實現焉。吾儕稽之古今中外之政治史，蓋無不依斯例而支配，而於各國之憲法史上，則其事尤信。若英之所謂憲法，蓋大部份皆為經驗之所積而成者也：有約翰第二之橫暴，而於是有人權宣言；有梅麗女王之宗教大獄，乃有排斥舊教徒入繼大統之條文；有查爾斯之專制，乃有今之有位無權之王冕。其餘憲法上之信條，以同一緣故而成立者，蓋不可勝數。若法蘭西，則見於英之制度，行之而收其效，而移以自植者也：內閣制也，議會主權也，皆學步於鄰封者也。若美利堅合衆國之憲法，則一方面積其殖民時代之經驗，而對於民權加以充分之保障；他方面浸潤於孟德斯鳩之學說，而對於政府為分權之組織；蓋經驗理想參互為用焉。若最近德意志共和國之憲法，則其中以大戰之教訓，受時代之壓迫，而

構成者，固不在少數；特其全部憲法之幹骨，皆由柏樂斯教授一手造成，其事蓋甚彰彰，固可謂大部份成於理想者也。

自北京新憲法公布以來，國中人士，對於效力問題，發生懷疑者，不在少數。特吾儕今姑捨效力問題，而打開此一部憲法，一研究其內容焉：此憲法者，果爲八百餘人所完全自製之出產品耶？抑大部份皆受外面之指導者耶？其對於現代之先進國已有之制度，所受之影響爲何如耶？國家十餘年來痛苦之經驗，果曾一一納入之於憲法之中，而思所以滌舊染之汚，樹自新之基者耶？國中一般之輿論，及政論者之意見，其影響於此憲法內容者，又何如耶？凡此實皆爲治政治學法學者應有之問題，而對於中華民國以後之政治及法律，亦皆有重大之關係者也。

歷史派法學者有言：人者生活長養於社會中者也；彼其言語文字，思想習慣，無一不受其社會之薰陶培植與浸潤。以是之故，凡其平日一舉一動，蓋無一不受羣衆精神之影響。至於立法，亦何莫不然。立法者既亦不能離社會而生活，則其思想固在在受其環境之支配；斯其所樹之法，要皆不外代表其全羣之所欲言者。故立法者，決無創造之可言，而不過爲其羣之喉舌而已。苟有創造，必爲其民族精神之所蘊結而後成，而決非立法者之所能爲功也。歷史派此種論調，固未必盡信，而其確有幾分眞理，實亦任何人所不能否認。蓋物之不能無因而自創，猶之生物之不能無母而自發現，斯其必有所源，固可斷言；世之所謂創造者，實亦不外以原有之事物，而加之變化而已。譬如化學然，化合之方式雖無窮，而原質之存在則固不變也。特歷史派謂必限制於民族精神之所賦有，則或未必盡然。事固有素不經見於一羣之中，而一旦見聞之於外方，亦儘可借而有之者，則模仿性之作用是已。以北京八百餘議員之始終忙碌奔走於職務以外之事件，其不能安心制憲，既已如彼，而欲其精思殫慮，有所創作，爲世界憲法學上闢一別開生面之途徑，其爲不可能，自無待言；而其溺於私利，背棄民意，則更無從希冀其能審於前車之覆轍，而樹百年不拔顚撲不壞之制度，若英吉利之經驗政治者然。二者既皆不可得，斯乃不得不充分發揮其模仿之作用，而雜採以成文者也。

溯此憲法內容之來源，蓋美利堅德意志法蘭西加拿大諸憲法，皆有相當程度之採擇，而其直接的所受最大之影響者，則實爲國是會議憲法草案是已。當一二年以前，聯邦論之呼聲，高

唱於國內，於是國是會議之憲法起草委員張氏君勱，卽根本聯邦之精神，起一草案；案成並著國憲議若干篇公之於世。其後此草案雖未邀舊國會之接受，而憲法會議再開於北京，此草案乃幾成今之新憲之藍本。而此草案所介紹之德美加諸國之聯邦制度，由是而間接灌輸入於此憲法之中者蓋屢見焉。

北京新憲法之第一條，明明規定中華民國爲統一民主國；而第五章第二十二條，乃規定國權之屬於國家事項者依憲法行使，而屬於地方事項依憲法及各省自治法之規定行使；由是而遂隱然承認省與中央，實處於對等之地位，而其政治權限，且受憲法上之保障。是則以統一國家冠其篇者而乃以聯邦制度充其內者也。蓋統一國家與聯邦國家，其有中央與地方之區別者相同，而其所不同者，則在中央與地方之關係，爲附屬的抑對待的而已。其在統一國家，地方之於中央，不過爲其附屬之行政區域。中央對於地方，可以隨時以普通法律或行政命令處分其行政事務；中央可以今日擴張其權力，而明日或又縮小其權力。地方之對於中央，既混而爲一，則當然無對待的性質可以存在；各地方之行政官吏，不過爲中央之代理人。故其行政處分，惟對於中央負責任，卽有民選之團體或公職人員參加於其間，而亦視爲輔助性質之機關而已。若聯邦國家之所謂邦者則不然：邦之爲物，一方固爲國之一部分，而他方則爲有獨立性的政治團體。政治上之權限，中央與邦各有各之界線，而絕不容相侵犯。政治學者且主張邦之爲物爲半主權的政治社會，雖半主權說之是否有成立之可能，固猶爲疑問，而邦之非中央之附屬機關可知。中央與邦之權限，既必須有一定之分配；爲之分配者，則皆屬於憲法。以憲法上載明之故，斯中央不能以尋常手續侵奪地方之權限，而地方之對待性與獨立性亦賴以維持而不墜。此之謂憲法上之保障作用。故學者乃主張聯邦制度之是否成立，全視於其國憲上是否分配及保障中央與地方之權限：有之，則謂聯邦；無之，則爲統一國家。今之新憲法中，既列舉中央與省之權限於國權章矣；而又居然以統一字樣加之國體條文之中，憲法精神內部之不融洽，未有若此者也。推求其故，蓋以當時制憲諸人，一部主張聯邦，一部則主張統一，兩方既皆不能貫徹其主張，其結果則互相讓步，主聯邦者則去其聯邦之名號，而以統一字樣加之國體；主統一者，則聽其以省權國權之分配規定於憲法以

門。彼以爲如是則既可以免裂統一爲聯邦，又可以防中央凌迫地方之弊；而豈知聯邦統一之分，其關鍵全在於此權限之分配既有憲法上之規定，而中華民國在此憲法之下，蓋已爲事實上的聯邦國家矣。而其惟一之原動力，蓋實受國是會議憲草之影響。

聯邦憲法對於中央與邦之權限分配，有兩種制度焉：其一爲德美之制，以特種權限列舉而與之中央，其餘則盡歸之於邦；其二爲加拿大之制，中央與省之權限，悉爲列舉，而其剩餘權則依其性質而歸之中央或各省。於此一點，學者頗有主剩餘權屬地方者，如古德諾蒲徠士嘗主此說；而張氏獨引證克蘭孟德之書以爲非是，而主張上之一說，其草案中之權限分配一章，(註二)即援加拿大之制，而爲下列之規定：

凡事之關於全國者由聯省機關立法或執行之。(原案第五條)

各省得自定憲法，并事之關於一地方者由各省或地方機關立法或執行之。(原案第六條)

新憲法對於剩餘權規定如下：

除……列舉事項外，如有未列舉事項發生時，其性質關係國家者屬之國家，關係各省者屬之各省，遇有爭議，由最高法院裁決之。

此項之規定，蓋實完全自國是草案中脫胎而來者也。其所不同者，國是草案，無另項規定；而新憲法則爲另項之規定而已。作者以爲循德美之制而剩餘權盡歸地方，則其勢必至性質上應歸中央者亦以是而必歸之於地方；或依蒲氏古氏之說，而以剩餘權歸之中央，則又必至應屬地方者而以是不得不歸之中央。其爲不平，莫甚於此。今若從克蘭孟德之解釋，而各依其性質以爲歸屬，則庶乎能免於二者之弊病。張氏此論，實發前人之所未發者。特依是而規定，則牽強遷就之病固可以減除，而未舉事權之性質，既乏永遠不易之標準可以度而測之，則中央與地方，勢必又將各據憲條而爭持不下。以視美之剩餘權有所歸屬者，其爭必且加多。而斯後法庭之解釋條文，其職掌乃更將重要於美之聯邦大審院也。此則將視茲後司法界中有無傑出之人物，如大法官馬孝爾 (John Marshall) 輩，可以爲憲法解釋，樹百世不拔之威信已耳！

新憲法對於中央與省之權限分配，既從張氏所說之加憲

方法，而對於中央權限之列舉，則實亦盡取之國是草案。其不同者，則新憲更仿德之憲法規定，分國權爲中央獨有與中央與省共有而已。

新憲法第二十三條原文如左：

左列事項由國家立法並執行之：

一 外交；

二 國防；

三 國籍法；

四 刑事民事及商事之法律；

五 監獄制度；

六 度量衡；

七 幣制及國立銀行；

八 關稅，鹽稅，印花稅，煙酒稅，其他消費稅，及全國稅率應行劃一之稅；

九 郵政電報及航空；

十 國有鐵道及國道；

十一 國有財產；

十二 國債；

十三 專賣及特許；

十四 國家文武官吏之銓試，任用，糾察及保障；

十五 其他依本憲法所定屬於國家之事項。

新憲法第二十四條：

左列事項由國家立法並執行或令地方執行之：

一 農工礦業及森林；

二 學制；

三 銀行及交易制度；

四 航政及沿海漁業；

五 兩省以上之水利及河道；

六 市制通則；

七 公用徵收；

八 全國戶口調查及統計；

九 移民及墾植；

十 警察制度；

十一 公共衛生；

十二 救卹及遊民管理；

十三 有關文化之古籍古物及古跡之保存。

上列各款，省於不抵觸國家法律範圍內得制定單行法，本條所列第一，第四，第十，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各款，在國家未立法以前，省得行使其立法權。

取國是草案第五條而相與比較之，則此條中所列舉之二十七項，見於新憲第二十三條者，蓋十有八項；惟十一十五二項，則為國是草案所未舉，而其餘之九項，則見於新憲第二十四條者七，惟國是草案第五條，第二十六，二十七兩項之勞動法及產業公有法，則擯而皆未列入焉。(學制一項則草案規定之於教育章中而新憲則以之列之共有國權條以內)是七項者，為礦業，航業，沿海漁業，移民法，土地收用法，全國戶口調查及統計，兩省以上之水利而已。凡此皆草案以之賦予中央者，而新憲乃易之為中央與省所共有之權限。草案之以此屬之中央，實得之於加憲為多；加拿大之憲法，戶口調查，統計航業及航務省際之水道交通沿海漁業皆為加國會獨有之權，惟森林則歸之各省，其餘則略而未述。若美國之制，省際水利及航政(註二)皆入於邦際貿易之範圍以內，當然歸之聯邦政府；惟沿海漁業，(註三)礦產森林則歸之各邦；若移民之政，及戶口統計，亦皆聯邦之職掌也；公用徵收，則憲法定有大綱，聯邦法庭可以據此而保障人民之權利。惟德意志國憲乃舉航業，沿海漁業，礦產，公用徵收，水上交通諸端列為中央與邦共有之權，而移民管理之權，仍獨操之中央，(德憲第六條三項)而德意志之水陸交通固皆列為共有權限以內者也。今之新憲法，則陸上之省際交通與水上之省際交通，乃各異其規定，一則全歸中央，一則又為共有；若全國戶口調查統計，則性質上當然為中央之職掌者，則亦公之於省政府；若移民之政 (immigration and emigration) 則在在與國際方面有關，又決非一省所能自理之事；若航政則包含國際航務，又必為全國之事業而非一省之事業；不寧惟是，吾國之內河航行權開放於外國商人者不可勝數，則在治外法權撤銷以前，又為外交方面之事務，而省政府又何從而過問？以上諸端，其應為中央獨有權限蓋無疑也。至於沿海漁業，在美雖歸之各邦，而各邦之海岸與外國領海相接者甚少，若阿拉斯加，與英之屬地土壤相接，以是而因漁業權問題，惹起英美之外交談判者，蓋屢見不一：若蒲林海峽捕船案件，幾釀兩國國交之破裂，猶幸

以公斷而得和平了事；而美之得切實執行其條約義務於斯地者，則以阿拉斯加直接歸於聯邦政府管轄之下者也。若德意志之為大陸國，則其辦法固不足為吾所法則，至於吾之海岸線，自南往北，蜿蜒萬里，中間與鄰國之境隔岸相望者無慮數千里，他日漁業發達，難保不有與他國時時發生交涉之事，謂省政府可以了當之乎？吾知其必不能也。而況烟波渺茫之域，遠不若陸上管理之易，省之與省既不易為合作，則衝突且將時時而起；何如付之中央管理之下，則一氣呵成，猶較易為功乎？若謂此因共有之權，原非省所獨操；而不知此種條文之結果，勢必遇權利則互爭，遇義務則互諉而已。國權分配之未當，未有若第二十四條之內容者也。

草案與新憲，其於國權章既已相同者是矣。而其於省權，則亦大體無殊，茲列表比較如左：

新憲法第二十五條	國是草案第六條
左列事項由省立法並執行或令縣執行之	事之關於一地方者或地方機關立法或執行之，茲列舉如下
一　省教育實業及交通	三　省以內之實業 七　依據八六八七兩條省之學制規定 十　省道或其他省內交通 十一　省以內之電話
二　省財產之經營處分	六　省之公產之處分
三　省市政	

四　省水利及工程	九　省以內之水利
五　田賦契稅及其他省稅	二　省之稅法（註四）
六　省債	五　省債之募集
七　省銀行	
八　省警察及保安事項	十二　省之警察
九　省慈善及公益事項	十四　衛生及慈善事項
十　下級自治	八　省以下之地方制度
十一　其他依國家法律賦予事項	
	國憲未採入之項
	一　省之官制官規
	四　省之民團
	十三　違犯省法之罰則
	十五　省監獄

據右表觀之，則新憲內之省權十一項中，其與國是草案中之省權相合者八，惟第三項省市政，第七項省銀行及第十一項其他依國家法律賦予事項，則為草案之所無。而所謂省市政，則其性質既係地方制度之一種，固可謂包括草案第八項以內；若省銀行，則一般私立銀行，既當依據新憲第二十四條商事之法律之規定而為中央所頒定之銀行條例所管轄，則自應認為單指省政府設立之官銀行而言，而為省財政行政之一種；至於第十一項，驟視之若甚可以留日後伸縮之餘地，而細察憲法上文

之對於國權省權分配規定，則其實乃完全不能成立，何則？國權省權，已由憲法而爲之分配矣，則屬於中央者必應歸之中央，而屬於地方者，又自然歸之地方，而法律固又何得背憲法之規定，而私以權限賦予之地方耶？即使或者有憲法中所遺漏而未及規定賦予何方之權限，則又有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得依其性質而分配之，而法律更何曾有容喙之餘地耶？新憲法內容之多矛盾，此實其一端也。

新憲第二十七條，國家對於各省課稅之限制權，則爲國是草案所無，細審其來源，蓋採自德意志憲法第十一條者也。

新憲第二十七條	德意志憲法第十一條（依張氏原譯）
國家對於各省課稅之種類及其徵收方法爲免左列諸弊或因維持公共利益之必要時得以法律限制之	宗國對於各州所徵租稅之可否及種類如需要時得經由立法方法規定之大原則以除下五弊並圖社會利益之發達
一　妨害國家收入或通商	一　宗國收入及商業關係之損害
二　二重課稅	二　課稅重複
三　對於公共道路或其他交通設施之利用課以過重或妨礙交通之規費	三　關於交通大道及公共機關享用上過渡費之徵收
四　各省及各地方間因保護其產物對於輸入商品爲不利益之課稅	四　各州間或同州各部份間外來貨物與本地貨物相形之下之租稅的妨害
五　各省及各地方間物品通過之課稅	五　輸出獎勵金

就上觀之，則兩者之前四項蓋幾無甚出入，所不同者，惟第五項而已。對於此項之規定，國是草案亦曾有相類之規定，蓋皆注意於釐金之廢止者也，茲錄之如左：

國是草案第七十二條　各省間對於一切物品之出境入境不得徵抽捐稅以限制之；但以聯省政府之法律得規定例外。

此外，新憲國權章條文與國是草案條文相類者，有下列諸條焉：

新憲法	國是草案
第二十八條　省法律與國家法律抵觸者無效 省法律與國家法律發生抵觸之疑義時由最高法院解釋之 前項解釋之規定於省自治法抵觸國家法律時得適用之	第八條　聯省法律之効力在各省法律効力之上
第三十二條　國軍之組織以義務民兵制之基礎各省除執行兵役法所規定之事項外平時不負其他軍事上之義務	第六十條　國防軍採用義務民兵制設幹部軍隊其總額不得逾二十萬人
義務民兵依全國徵募區分期召集訓練之但常備軍之駐在地以國防地帶爲限	第六十四條　國防軍應在國防上重要地點分駐之
國家軍備費不得逾歲出四分之一 但對外戰爭時不在此限	第六十三條　軍費之總數不得逾聯省政府歲出百分之二十
國軍之額數由國會議定之	第六十條　見上

新憲	美憲
第三十五條　省因不履行國法上之義務經政府告誡仍不服從者得以國家權力強制之 前項之處置經國會否認時應中止之	第九條　聯省政府應保證各省之民主政治如一省內政體變動有違反本憲法或各該省憲法者聯省政府應干涉之 各省有不能履行本憲法上之義務者聯省政府應督促之
第三十六條　省有以武力相侵犯者政府得依前條之規定制止之	甲省有以武力侵犯乙省者聯省政府應阻止之
第三十七條　國體發生變動或憲法上根本組織被破壞時省應聯合維持憲法上規定之組織至原狀回復爲止	第十條　中華民國之國體發生變動各省得互相聯合維持憲法上規定之組織至原狀恢復時各省行動應卽停止

新憲對於省權之限制其規定於第三十三及三十四條條文中者，蓋取之自美憲焉：

新憲	美憲
第三十三條　省不得締結有關政治之盟約 第三十四條　省不得自置常備軍並不得設立軍官學校及軍械製造廠	第一條第十節第三項　無論何邦苟無國會之同意不得徵收船噸稅設置軍隊或軍艦於承平之時不得互相締結條約或與外國訂立條約（下略）

惟美憲雖限制邦於承平之時設置軍備，而對於軍官學校及軍械製造廠則並未包括於其中，而實際上則各邦之自設軍備學校者，且幾於每邦有之，或者則爲邦立大學之一科，以爲編練民團之用；至於軍械製造廠，則非特不禁之於邦政府，抑且不禁之

於商人爲營業性之設置，此則由於人民攜帶武器，爲其根本權利之一種，而軍器製造之不得加以限制，乃爲其必然之結論也。而新憲乃習欲以專制時代之舊觀念，循禁民挾弓弩之故轍，而不許軍器之自由製造，而專爲中央政府惟一之權利，直接的剝奪人民自衞之權力，而間接的取消其共和國人民應有之革命權利，此誠可謂目光如豆之見解者也。

新憲國權章中，關於軍備之規定，幾全吸收草案中之軍政一章，既如前表所列；而草案中關於軍政上最後之一條，吾儕認以爲最切現在之時局者，乃不蒙採擇焉；此即爲限制軍人干涉政治之一條是已。原文如左：

草案第六十五條　現役軍人對於政治不得以文字向公衆發表意見

徵之近世立憲政治，武人絕對不許干涉政治，蓋幾乎無不認爲一種信條。當福煦於巴黎和會之際，因公開其割讓萊因之主張，而遭威爾遜對於法總理當面之非難；美之海軍上將宣穆(Sim) 美海軍界最高之統將而建立大勳於歐戰中者也，徒以其在倫敦宴席上，偶發表其對於愛爾蘭問題之意見而爲報紙登載之故，遂以此而勒令回國受審，海軍總長特於公衆之前，申斥其不守紀律以示懲戒，彼其軍人領袖之對於政府，蓋有如前朝偏裨將校之伺候督撫然者，乃有如吾國今日之督軍鎭守使之儼然裂土而王者耶？一問題之發生，武人之函電，連章累牘，政府則側耳而聽，人民則側目而視，無有敢批其逆鱗者，民主立憲之國家，有若是之怪現狀若吾國今日者耶？夫軍閥政治之必須掃除，原無待論，而根本剷除其政治上之發言權，則實爲惟一隔離武人與政治之方法；而不然者，有槍者與無槍者以脣舌爭，無槍者終無以佔勝利之地位，而制憲者乃猶趑趄囁嚅，不敢出之於口，筆之於憲者，彼其果爲國家而制憲耶？抑爲趨伺武人之顏色而來者耶？使捫躬而自問，其能免乎誅心之罰乎？

國是草案對於限制武人干政之規定，除此項以外，於大總統章更有擯現役軍人於當選之外之條，（其第三十一條附規定現役軍人非解除兵柄三年後者不得當選）新憲法於此條亦未採入，此殆濟濟多士，預爲其主人入登大位之道地者歟？

新憲法國會章，仍完全依其天壇之原案；而國是草案之一院制，及以職業團體爲選舉會之辦法，皆未蒙採入。吾儕對於一

院兩院之利害及選舉方法之優劣姑且弗論，而新憲國會章關於司法權一端有可注意者在焉：則爲新憲第六十三條附則，規定「參議院判決國務員違法時，應黜其職，並得奪其公權，如有餘罪，付法院審判」之一條。夫國會之職權，雖原爲立法事業，而有時因關於政治方面之事件，或執行其職務之權，必須有相當之司法權賦予之者，蓋不乏其例。譬如：於委員會審查某種事件而傳集見證人審問之時，則被傳之見證，若抗不到院，或不肯以事實見告於審查員，則國會有權懲罰之，此外若對於大總統國務員受彈劾而執行裁判之時，亦爲行使其司法權之一端；惟後者之裁判權，只限於政治方面，至於受彈劾者果曾觸犯刑章與否，其應受之處罰爲何等，是皆純粹之法律問題，而只能由法院行使其職權，決非國會之所應過問者也。此等界限，於分權政治之國家，無不嚴劃其鴻溝；惟英吉利爲議會政治之國，故上院亦同時行使法庭之職權，爲一國之最高法院，及貴族法院，然其上院議員，名義上雖人人可以擁皐皮而據法官之座，而習慣上則惟限於少數之法律貴族（Law Lords）乃始能出庭執行職務，其餘概擯不得豫聞。故其實乃國會自國會，而法庭自法庭，二者不能并爲一談也。若新憲法之精神，則固完全爲分權政治之制，故國會雖可以審問受彈劾之政治人員之違法不違法，而其判決罪名之職權，仍以付之於最高法院及法庭，是實亦承認立法權與司法權二者之不能混而爲一者也。今乃忽以剝奪公權之權力與之參議院，此誠令人無從索解者。夫使參議院而必依據法律上處罰之規定而剝奪之乎？則參議院乃是捨其立法職務而執行純粹的司法權也；是破壞司法獨立性也。若參議院爾得於法律規定以外，憑多數之議決通過，剝奪一受劾國務員之公權乎？則是參議院得不依照立法手續之程序而臨時制造一種追溯以往之法律而自執行之也；事之欠通，孰甚於是者！而況共和國之人民，皆有非依法律不受處罰之權利，何忽於國務員而獨異之？此誠可駭笑者也。制憲者之善作威福，從可知矣。

國是草案內容特異之標幟，第一爲其用聯邦制之國權分配，第二則爲其總統選舉之公開化。總統選舉制度，不外二者：其一則以立法議會爲選舉機關而由議員公舉之；其二則以選舉權授之國民，由國民另推代表開選舉會選舉之：二者雖各有長短，而後者實足以增加一般人民之政治興味，而袪除立法人物

私相授受之弊端。惟若是之選舉制度，苟非其國之政黨有完備之組織，國中之政治方面常常有人民所信仰擁戴之中心人物，則鮮能行之而有效。國是草案對於此端之規定，精神上雖採取人民選舉之制，而爲免除人民選舉之手續困難與不易選出之弊病起見，則取美之制度而加以變通焉。依美國之制，大總統之選舉，由人民推舉選舉員，組織選舉會而選舉之，得過半數者爲當選；而事實上則總統選舉皆操自政黨，兩大黨中於選期將屆之數月以前，開所謂指名大會者，每州各派其本黨代表與會，代表既集，各州各提其所欲推舉之人，就其推出之人(Nominee)而投票決選之，以得最大多數者爲當選，當選之人，於是偕其黨員四出演說，宣布其所主之政策，以要求全國國民之同情，而選舉其爲總統。國是草案之總統選舉，則精神同相，而方法各異，玆錄其原文如左：

第三十二條　大總統之選舉應本以下各原則其詳以法律定之：

一、凡願爲大總統候選人者，經議員五十人之推薦或五省以上法定團體之推薦，提出於參議院作爲大總統候選人；

二、大總統候選人應自行提出志願書並附以國事應興應革之政見書於參議院；

三、大總統候選人在參議院中經議員總額過半數之列席，列席人數三分之二之投票同意，卽爲大總統初選當選人；

大總統初選當選人應選定六人；

四、各省各就本省省會以左列二項聯合組織大總統選舉會：

(一)各省省議員，

(二)全省教育會，全省商會，全省農會，全省工會合選與省議員相等之人數，

此項選舉會就大總統初選當選人中選定大總統，若各省選舉會第一次選舉大總統初選當選人不得列席人數三分之二之同意，由參議院議長通告各省選舉會，以得比較多數者二名由各省選舉會投票決選之。

此制度之與美制相同者，則選舉大權皆不屬之於國會，而屬之

於由人民所組織之選舉會。以是之故，一國之中，有希望爲大總統之選舉運動者，皆必求之於國民，而不能冀之於國會，而以其不爲國會所推選之故，總統與國會立於對等之地位，而皆爲國民之代表與委託人。國會對於行政部，由是不致有所軒輕，而能貫徹分權之精神。其所不同者，則美之由政黨之推選而產生候選人者，草案則用參議院及法定團體代其效用，而以其政見審代美之總統候選者之遊行演說；蓋美之非正式的政黨方法的選舉，而草案則明定之於大法而由政治機關執行之，故不同者其工具而同者其精神。彼其所以捨政黨而由政治機關也，蓋以國人之政治常識及經驗太行缺乏，政黨政治一時無望於健全之希望，乃不得不由正式之機關執行之焉耳。

夫以吾國政黨政治之幼稚，政治人物之政德之低落，則總統選舉之無論如何，不宜屬之於少數議員之手，蓋歷袁馮徐諸次選舉之成績，皆足以爲其明證。既不屬之於國會，則自必屬之於人民，而以吾國今日缺乏政治上之中心人物，與健全之政黨政治，則直接選舉之不易有結果，又事實所不容爲諱。如是而必有賴乎政黨以外之機關，用法定的方法，而先之以一種推選候補人之手續，當然爲民選之必要途徑，則國是草案之所規定，實爲吾國今日救濟總統選舉之惡例之不易之辦法也。而制憲之流，乃必欲以是爲其致富之捷徑，斯其所以萬不忍捨舊約法之舊貫也，宜矣。雖然，若使後之君子，欲謀樹國百年之計，爲澄清政治之圖，則民選總統其爲不易之制乎，吾儕可預言之矣。

國是草案之特點，除其總統選舉制以外，則爲以職業團體代行人民之政權。故國會也，憲法會議也，總統選舉也，皆不以之直接屬之於人民，而以之託付於職業團體之代表。新憲法對於上列諸項，則皆未採入，國會選舉則仍付之於民衆，憲法會議及總統選舉則仍歸之於國會；雖然，獨於其地方制度中，此種職業政治式之選舉，則乃一度採用焉，則省自治法會議組織原則及省務員選舉是已。今錄其原文而與國是草案比較之如左：

新憲一百二十六條	國是草案第三十二條

省自治法由省議會縣議會及全省各法定之職業團體選出之代表組織省自治法會議制定之 前項代表除由縣議會各選出一人外由省議會選出者不得逾由縣議會所選出總數之半額其由各法定之職業團體選出者亦同但由省議會縣議會選出之代表不以各該議會之議員爲限其選舉法由省法律定之 第一百二十七條(二)詳下文	各省就本省省會以左列二項聯合組織大總統選舉會 一 各省省議會議員 二 全省教育會全省商會全省工會全省農會合選與省議會相等之人數 又第十二條 參議員以下列議員組織之 一 各省省議會每省選舉五人 二三四、略 五 各省教育會每省選舉二人 六 各省商會每省選舉二人 七 各省農會每省選舉二人 八 各省工會每省選舉二人

由上列選舉方法觀之，大體蓋相同；其所不同者，則新憲多一縣議會加入其間，而所謂法定職業團體，則實就草案之四會中去一二會，而添一律師公會而已。新憲此端之規定不得謂非受國是草案之影響者也。

同章第一百二十七條，對於省政府組織大綱蓋亦多少脫胎自草案之規定：

新憲第一百二十七條	國是草案第七條
左列各項規定各省均適用之	各省憲法應規定下各項

一　省設省議會爲單一制之代議機關其議員依直接選舉方法選出之
二　省設省務院執行省自治行政以省民直接選舉之省務員五人至九人組織之任期四年在未能直接選舉以前得適用前列之規定組織選舉會選舉之但現役軍人非解職一年後不得被選
三　省務院設院長一人由省務員互選之
四　住居省內一年以上之中華民國人民於省之法律一律平等完全享有公民權利

一　各省應設省議會代表民意
二　省之行政首長或爲一人或爲數人之委員會由省之人民或議會選舉但不得以退職未滿三年之軍人充選
三　凡非省內官吏住居省內二年以上者依其省之憲法或法律享有選舉及被選舉權利
四　各省各設民團其額數由各省省議會議定之
五　省議應詳訂關於一切選舉之舞弊法
六　各省行政機關中之文官應定考試任用及保障之法不因一省內政治狀況而變動

考之世界聯邦憲法中，其對於邦之政治組織下相當之規定者，實不乏其例，惟其規定之內容，類皆非常寬泛，僅指定其應適用何種政體或憲法應用何方法而產生。至於政治機關之如何組織，行政首長之如何選擇，則皆付之各邦，由各邦自行規定於其憲法之中。若國是草案之詳定省政治機關之內容，以之視之一般聯邦憲法，似不免有範圍狹小之嫌；特邦政體之大綱，就世界一般通行之制度而言，實亦逃不出英美瑞三種之組織辦法，而國是草案第七條二項之規定，則實將此三種制度而完全包括在內，各省對於本省制度之採擇實饒有迴翔之餘地，既可以採民選省長制度而仿美制之辦法，又可以採議會選舉行政首長，於其下設立責任內閣而仿英法之辦法，或者則以民選委員而行瑞士之委員政治，是其原案之饒有伸縮力，實際上蓋亦不下於一般聯憲之籠統規定；而新憲一百二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對於草案此端，則完全與其精神相背馳，省民除適用委員制度式之省務院爲行政機關外，別無斟酌之餘地。夫委員政治是否果適合於今之各省，與此制度之是否果爲大多數省民所要求，姑皆不必問，而新憲既已承認省之獨立性而賦予以對於地方事件之絕對效力於前；今忽又否認省民之政治能力，而必

代擇一省之政制於後而強使其行之,此誠可謂採聯邦與統一爲一物者也。

新憲於省制規定之最後一項實亦採之草案,而此項文字上之糾纏,乃異甚令人駭笑者。夫中華民國人民於法律上一律平等,固早已規定於人民權利一章中矣;而所謂法律者,則國與省之法律當然皆包括在內,乃此處忽又規定住居省內一年以上之中華民國人民於省之法律上一律平等,完全享有公民權利。遵是而言,則凡住居不滿一年者,省皆可以設不平等之待遇乎?果爾,則是違背上述之權利章之平等規定也,則又將何去而何從耶?夫吾固知作者之本意,在規定省民之選舉資格,特設使有省而斷章取義,而施行之於一切權利方面,則憲法既不能因自身抵觸而失效,而省更或引美之前例,謂美憲對於邦民,有特別保證,故邦民於邦之權利無差等,而新憲法則有相反的特別規定,故得由省自行處分之,則所謂憲法會議,又將何從而解釋之耶?新憲對於文字方面之缺乏磨琢,而足以引起後來解釋之糾紛者,此蓋其尤甚者也。

國是草案之國權章軍制及省制,大部分皆爲新憲所吸收,既如上述。此外各條文之零星採入於新憲中者,則更有下列諸條:

新憲	國是草案
第十八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從事公職之權	第八十二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從事公職之權
第二十一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受初等教育之義務	第八十七條　全國人民不論男女有受教育之義務
第八十六條　大總統依法律得宣告戒嚴但國會認爲無戒嚴之必要時應即爲解嚴之宣告	第四十三條　大總統因全國公安之擾亂得宣告戒嚴但參議院或其閉會期內之法律委員會要求撤銷時應即爲解嚴之宣告

第一百一條　法官獨立審判無論何人不得干涉之 第一百二條　法官在任中非依法律不得減俸停職或轉職 法官在任中非受刑法宣告或懲戒處分不得免職但改定法院編制及法官資格時不在此限	第五十一條　法官在任中非受刑罰宣告或懲戒處分不得免職非依法律不得減俸停職或轉職 法官依據法律獨立審判
第一百三十八條　國體不得爲修正之議題	第一百一條附則　國體不得爲修正之議題
第一百十三條　政府因特別事業得於預算案內預定年限設繼續費	第六十七條附則　預算之支出以經參院承諾爲原則但因特別情形得預定年限規定一年以上之繼續費
第一百三十二條　省及縣以內之國家行政除由國家分置官吏執行外得委任省縣自治機關執行之	第五十九條　依第五條所舉凡關於聯省行政聯省政府得自設機關執行之其不自設機關者由聯省政府委託各省代執行之但關於委託行政之費用由聯省政府擔負之

其餘人民權利章中相類之條，以及一般憲法上應有之規定，玆皆略而不舉，就北京新憲法與國是會議憲法草案逐條而比較之，則一百四十一條之憲法，除對於國會章三十條因一院兩院之異而完全不同，及憲法修正章僅一條相同外，(此章共六條)其餘一百零六條中，與草案相同或類同者，蓋不下五十條焉。嗚呼，以極少數人在野之擬議，而其影響於一國政治之根本組織法，乃如是之深且大，是豈特吾儕所不料，而亦作者所夢想不及者也。夫以國是會議中寥寥數輩之鼓吹，而其成績之造就猶如此，使國中大多數之智識階級而能於制憲之前，皆發抒其意見，以造成強有力與健全之輿論，而爲制憲者之指導，則其成績當猶不止

如此也。使於制憲之際，能時時出而啓發之指正之，則一部憲法中之瑕點，當猶不至若是其甚也。然而皆默默焉，於是乎若六十三條及一百二十七條四項之可成爲法制史上笑枋之文字，乃不得不雜然陳乎其間矣。由是言之，在野指導之缺乏也，蓋亦有不得辭其責者矣，

新憲與國是草案，其相似固若是其甚矣。更就其兩方全部之價值而論，則其度量果相等耶？對於此點，則吾敢言新憲之價值，實遠不及國是草案；何也？國是草案中條文雖或多少皆有討論之餘地，其他應規定而未規定者，固亦不在少數，（如副總統選舉及國會無增加支出權之類）而其全部則固懷有徹首徹尾之聯邦論，故能有一貫之精神在乎其間者也。凡吾儕今日所認爲政治上之病源而應施以適當之療治者，亦皆應有盡有而能爲對症發藥之處置者也。彼其下筆也，能排除一切現有之障礙，而對於政治上敢爲澈底的解決者也。若新憲法者，則一方面既欲樹統一之標幟，而他方面又欲尋聯邦之舊轍；一部份既欲行三權分立之政治，他部份又欲置國會於諸權之巔；於是忽而聯邦，忽而統一，忽而分權政治，忽而議會政治，其結果乃造成此四不相之制度矣。彼其肩制憲之鉅任者，自身既立於政治漩渦之中，則不得不左顧右盼，計算本身之利害，而對於政治組織應有之改善，乃惟有效深秋之蟬，儀仗之馬，噤口相戒而不言矣。以其制憲者之本身爲國會也，則於其制憲之前，不免先挾有一主觀存乎其中，其所言者，乃皆不過代表國會中人物之意思，而非主權體者對於政治根本組織上之所立之條文，而國會之權力，乃無形的膨脹至莫大之限度矣。以其終朝飄蕩之政治波浪中也，則人人除制憲以外，有無數不相干之事往來於其胸中，其勢不能對於憲法草案爲專一之研究，於文字上爲精密之推勘，而憲法上之漏洞乃百出矣。由是觀之，二者度量之相越，蓋固不可以道里計也。而新憲法之若是其多謬也，則舊約法之以制憲權屬之國會，實其厲階也。然則制憲之正道奈何？曰：惟有效北美之制憲會議，聚國中之名士於一堂，各各捨棄其黨派之異同觀念，而開誠布公爲樹國百年之遠謀，則比較的良憲法乃可成乎！捨此道而求良憲也，則吾不知其可也！

（註一）　參看張氏著國憲議篇二

（註二）　Gibbons V. Ogden 9, Wheaton, 1.

（註三）　Manchester V. Mass. 139 U. S. 240.

（註四）　按依上文規定，國稅既僅包括關稅鹽稅印花稅煙酒稅，其他消費稅，其他全國一律之租稅，則田賦契稅當然屬之於省稅之內。

現代之出版自由

王世杰

出版自由，是現代諸種文化的一個公共基礎。這種自由的演進與其現狀，頗值得一般的注意。茲屆東方雜誌二十年出版紀念，爲應斯誌主編者徵文之約，因本研究所及而撰此文。

出版自由便是人類表示其思考與意見之自由。思考與意見之表示，自然不純藉出版物，舉凡非印刷品之文書圖畫以及演講，辯論，固皆爲思考與意見之表示。然在現代社會中出版物的勢力在思考與意見的表示方法中，實遠過於其他一切方法的勢力。

出版物之地位，既如是重要，國家的法律，對於出版自由，遂不容不有慎重周詳的規定。這種規定，自然應兼顧兩面：一方面務顧及政府干涉，以致人民思想與意見之表示受不當之侵犯與束縛；一方面務顧及人民之濫用出版自由，以致社會全體之利益，或特殊私人之利益，受不當之損害。

本文之所欲解說與討論者，爲歐美重要諸國，於其過去與現行法律中，對於出版的手續，出版物的範圍，與出版物的處分三問題，所曾採用的種種制度。（吾國法律之關涉這些問題者，於此亦當連帶說及，以資比較。）但此之所論，將限於平時狀態；故於以上三問題之外，將更略論歐戰期內交戰國家之出版狀態，以及蘇俄制度下之出版狀態。本文之範圍，約略如此。本來這些問題，範圍俱甚廣闊，殊非單篇文字所能盡意；本文之作，祇冀對於出版自由之演進及其現狀，能略示其梗要。

一 出版的手續問題

出版事業，在歐洲文化中本來是比較晚出的一種事業。吾國木版印刷，自隋已興，自唐已盛；即活字印刷，說者亦謂北宋時已有泥塑活字版之行用。歐洲之活字印刷，實創自十五世紀中

業，即其本版印刷，亦只伴十四世紀歐洲紙業之出現而始出現。然出版物雖爲歐洲晚出之品，而教會君主對於出版自由之干涉，則幾與出版事業並時而興。自十七世紀以後，出版自由雖漸爲學者所鼓吹，（註一）然除英格蘭而外，歐洲重要諸國出版手續之趨於完全自由，都只是十九世紀期內或二十世紀初期之事。

就列國過去或現行的法律而言，其關於出版手續問題之規定，要不外兩種制度。一爲預防制度；在此種制度之下，凡出版物不特於出版以後，須受法律之制裁，即於出版以前，亦須受行政機關之干預。一爲追懲制度；在此種制度之下，凡出版物於出版以前，毫不受任何機關之干預，僅於出版以後，須受法律之制裁；換言之，凡出版物，須於出版後，始依法律之所定而受懲罰。

預防制度之目的，無非欲假藉行政機關之干涉，以預防人民之濫用出版自由。然採用此制，誰又能保障行政機關不濫用其干涉權，以束縛人民之言論？且人民的普通行爲，實亦只於行爲發生而後，始受法律懲罰，事先固大率不受國家任何機關之干預；倘人民於執行出版自由之前，偏須預經行政機關之一度干預，亦實與法律上之普通原則相反。以是英國人士，自十七世紀以來，即確認出版自由之根本的條件，應在掃除一切預防手段，而勵行純粹之追懲制度。

顧列國過去及現行法律所採用之預防手段，亦有種種；預防制度之嚴厲的程度，亦隨其所採的預防手段而異：

預防制度之第一嚴酷者，自爲檢查制。自十六世紀而後，歐洲諸國，對於出版自由，即專採兩項干涉：一爲對於出版物之干涉，一爲對於出版業之干涉。其對於出版業（印刷業發行業等）則限定須歸國家特別允准之機關，或公司經營。此種限制，於十六世紀期內，即行於英國及歐陸諸國；其束縛出版自由，已屬過甚。然當時諸國，不特如斯的限制出版業，其對於出版物，亦設定極嚴酷之干涉；即凡出版物非預經政府檢查機關(censorship)檢查，不得出版是也。在此種檢查制度之下，出版自由直可謂全不存在。英國在十六七世紀期內，對於一切出版物，俱勵行檢查制；法國則於一七八九年大革命發生以前，尚且如此；法王亨利第二對於未經政府允許而擅自出版之人，並曾以明令設爲死刑之處分！（係一五五九年事以此與嬴秦相較抑復有何大異）然英自一六九四年而後，即已純採

追懲制；檢查制及其他預防制，從此便歸消滅。（註二）法國雖於十八世紀大革命時代，曾宣示人民之出版自由，取消從前之檢查制，然不旋踵而檢查制及他種預防制又相續而起。在歐陸其他諸國，檢查出版物的機關之消滅，尚有遲至十九世紀後半期（例如德意志諸邦）甚或二十世紀初期（例如俄國）者。然除英國採用追懲制最早，與美國自一七九一年於其聯邦憲法中宣示出版自由而後，追懲制亦已確立外，亦尚有其他國家，於十九世紀上半期即已嚴禁設立檢查機關者，如比國憲法（於一八三一年成立）第十八條之規定是。今則一般國家之憲法或法律，俱不承認檢查制度在承平時期，可以存立。

預防制中之類於檢查制者，為特許制。列國曩所行用之檢查制，時或適用於一切出版物，亦或僅僅適用於報紙；但列國曾經採用之特許制，則係特別適用於報紙之制度。對於報紙而行檢查制，則每次出版，便須預經檢查機關檢查；倘對於報紙僅行特許制，而不兼行檢查制，則一種報紙之發行，僅於其成立之初，須得行政機關之特許；成立以後，其報紙便不受政府之檢查。此即特許制與檢查制之歧異，而後者自較前者之干涉為淺。然特許制足為行政機關束縛人民言論之重大武器，亦自不可掩飾。法國在拿破崙第三帝政時期，雖未設立檢查制，然凡政治新聞紙之設立，則須預經政府之特許；是亦特許制之一例。在此種制度之下，法國人民之言論自由，曾感受極大之束縛。法國一八八一年出版法（即其現行出版法）鑒於往事，乃不能不設為明文，規定一切報紙之設立，得不預經政府之特許。（該法第五條）其他自由國家，今亦莫不否認特許制。

預防制中之次於特許制者，為保押金制。此制在十九世紀期內，亦曾數次行於法蘭西。法國在拿破崙第一時期內，對於書籍與報紙，復勵行檢查制；至一八一九年，乃廢止檢查制；然對於報紙，却又設為保押金制，以代替檢查制。凡開辦報紙之人，須於開辦以前，預繳甚大之保押金（cautionnements）。此制在拿破崙第三時代，並與前述之特許制並行；換言之，即凡開辦報紙之人，不特須得政府之特許，並須繳納保押金。在十九世紀期內，法之保押金制，頗為他國模倣，如奧國在一八九四年以前，對於報紙，亦索取一種保押金（Kautionszwang）是。保押金制，一方面既是阻止報紙之成立，一方面對於已經成立的報紙，亦大足

影響其言論，因政府既握有各種報紙之保押金，則僅政府或法庭之收沒保押金，自爲主持報紙者必有之戒心；由是，報紙對於政府之評論，亦或不免過於怯懦。以是奧國於一八九四年亦即廢止保押金制；法國一八八一年之出版法（現行出版法）且設爲明文，將此制與特許制，同樣禁止。他國尙有將保押金制與檢查制，逕假憲法條文，明示禁止者，如比國憲法第十八條之規定是。

與保押金制略相類似者爲報紙稅制。報紙稅制，在十九世紀期內頗多採用者。英國自一六九四年以後，對於一切出版物，雖未採用檢查，特許，保押金，等等預防手段，卻亦曾經徵收報紙稅。報紙稅制云者，對於報紙，按其篇幅或按他種標準而逐期徵收出版稅之制也。此種制度，與保押金制性質相似之點，即在二者均能限制報紙事業之發達。報紙稅制，且不僅限制報紙事業之發達，並使報紙之銷行，限於中上社會，而不能普及於一般民衆；因報紙稅之存在，大足影響於報紙價目故也。英法諸國，自十九世紀末期以來，一般報紙價目之大減，與極廉價報紙之出現，雖有諸種原因，（如紙價之跌落印刷機器之進步電報費之縮減皆是）之而報紙稅之廢止，實一極大原因。英國於一七一二年徵收報紙稅，一時廉價之報紙，遂至完全消滅；於一八一五年對於每頁報紙徵收四辨士之稅，而日報之平均價目，乃高至七辨士；自一八五五年廢止報紙稅而後，日報之平均價目，遂又跌至一辨士，其在歐戰以前，半辨士之日報，亦已極形普通。法國於一八七〇年，亦已廢止報紙稅，（註三）；至今法國亦爲報紙極廉之國；其廉價日報之銷行數額，至歐戰期內，有已達二百萬份，而爲世界日報冠者。

預防制中之比較輕微者，爲報告制。報告制與特許制有別；如行特許制，則出版人於出版前，將不獨有報告行政機關之義務，且須得其允許；反之，如行報告制，則出版者於出版前雖有報告行政機關之義務，行政機關卻無拒絕其出版之權利。報告制之目的，在使行政機關得預知某種出版物行將出現，因此而予以注意；故其性質，亦可謂爲一種預防手段。此種預防手段，自較以前諸制之束縛出版自由爲輕微。然使此制適用於一切性質之出版物，則其束捉出版自由，要亦不可輕視。現時法國所行之報告制，卻僅適用於報紙，而不適用於書籍及其他出版物；換言之，即凡報紙之出版，雖於該報成立以前，必須報告警察機關；然其他出版物則可逕自出版。（但出版物必須刊入印刷者之姓名）此種報告制，既僅

適用於報紙，且僅適用於報紙成立之始，實際上殆不發生如何之束縛。（註四）

循上所說，從知關於出版手續問題，所謂檢查制，特許制，保押金制，報紙稅制，等等預防手段，在理論上講，固無足容認；卽就列國實例言，亦已成歷史的陳物，而爲現時一般國家所唾棄。報告制雖非絕對不可採用，然今之採用斯制者，亦只限於報紙，而不認斯制可以適用於一切出版物。

吾國臨時約法，雖曾承認人民有言論著作刊行之自由，然關於出版手續及其他出版問題，並未設定具體的保障。爾後，特別關係出版自由之兩種法令，俱出自袁氏時代；一爲民國三年四月之報紙條例，一爲同年十二月之出版法。報紙條例所規定者爲報紙之出版；出版法原在規定報紙以外的『文書圖畫』之出版。依照報紙條例之所規定，則報紙出版，須經警察許可，且須按其報紙之種類（日刊不定期刊旬刊月刊年刊週刊）分別繳納若干『保押費』，蓋與拿破崙第三對於報紙兼採特許制與保押金制者後先一轍。出版法對於一切文書圖畫之出版，除規定須記載著作人姓名籍貫，及發行人與印刷人姓名住址而外，並規定須於發行以前，報告警察官署；蓋亦一種報告制也。報紙條例却於民國五年廢止；該條例廢止而後，迄無關於報紙出版之新法律產生。以是報紙出版，今亦同受出版法之支配；而所謂報告制者，遂適用於報紙及其他文書圖畫之出版。

（註一）米爾頓（Milton）於一六四四年出版之"Areopagitica, a Speech for the Liberty of Unlicensed Printing,"英人稱爲鼓倡出版自由之第一名作。

（註二）英國現惟戲劇須經檢查始能演唱，此其檢查制之惟一遺跡。又凡政府及議會之公牘，須經政府印刷局出版，教程及所譯書，須經政府印刷局或團橋大學牛津大學出版；此其對於出版業的干涉之唯一遺跡。（美制凡中央議會，法院，及行政機關之出版物，亦須由政府印刷局承印。）

（註三）但法國對於粘貼之告白（Affiches），今尙徵收告白稅。

（註四）卽在英國，各報紙的所有人，亦有向政府機關註册之義務。

二　出版物的範圍問題

就出版手續而言，出版自由，雖然可爲一種絕對的自由，無

須設定若何之限制；然就出版物的內容而言，出版自由，自然不能認為一種絕對的自由，而有設定限制之必要。然則出版物之內容，究應受如何之限制？換言之，出版物之所記載，何者應認為合法，何者應認為非法？這便是出版物的範圍問題。

就理論言，就列國法律而言，關於出版物的記載之限制，可說是含有兩類：其一係根本的為保障社會全體的利益而設定之限制；其一係根本的為保障私人的利益而設定之限制。茲分別論述這兩類限制：

（一）為保障社會的利益而設定之限制。　此種限制，在列國過去的法律中，彼此固不一致，即在今茲，亦尚不免分歧。但就理論而言，此種限制之設定，究亦有其正當之標準。這個標準為何？即凡出版物之紀載，如僅係一種意見，便不能構成一種非法行為；必其紀載之本身，已經構成一種妨害社會利益之事實，始應認為非法。法人謂出版物的非法行為中，應不含有所謂『意見罪』（Délits d'Opinion）者，意即謂此。惟意見罪與非意見罪，理論上殊不易下一界說。茲姑舉示若干例，以明意見罪之大旨。

列國法律，為保障社會全體利益起見，固皆承認出版物之含有以次各種記載者，為犯罪。如敗壞風紀之淫書淫畫，煽人民犯罪之言論，揭示法庭未經公判而應秘密之案件，揭示軍事外交秘密文件，散布知其為偽而有害公安之謠言等等；皆是。凡斯紀載，其本身實已構成一種危害社會利益之事實，故其認為犯罪，即不得目為意見罪。

反之，如認次之諸種言論為犯罪，則其犯罪殆不能不認為意見罪：第一，反抗國體之言論；許多國家均曾視此種言論為犯罪，而於無政府主義者之言論為尤甚。第二，攻擊元首之言論；許多君主國家均認此種言論為犯罪；即自由國家如比利時者，亦尚承認一切言論之攻擊國王人身，國王的憲法權利，或議會的權利者為犯罪。第三，誹謗宗教之言論；此種言論，亦曾經許多國家嚴酷禁止，即在英國，至今亦有所謂誹謗宗教罪（Blasphemy）者存在。第四，鼓吹階級爭鬥，或中傷各階級的感情之言論，如德國刑律一百三十條及其一八七四年出版法之所規定，與意大利一八四八年出版法之所規定者是；此種規定，自易演為政府壓迫社會黨人之重大武器。凡斯言論，但使不到造謠，或鼓

吹犯罪(如鼓吹暗殺與強盜之類)之程度，俱當目爲一種政治的，或宗教的意見，原不妨任其自由表示；苟加禁止，縱或有裨於一時之秩序，而人類思想與人類組織，或且無從改善。

顧現代自由國家之法律，雖尚不免含有上述關於政治與宗教之諸種意見罪，然意見罪之日趨縮減，究爲顯然之事實；甚者且如法國現行出版法，蓋已完全廢止一切意見罪矣。卽在意見罪尚未完全廢止諸國，因其對於出版訴訟，大都採用陪審制，意見罪之存在，實際上亦殊不易演爲政府蹂躪言論之武器；因陪審官原爲普通人民，其對於意見罪之訴訟，嘗易袒護被告而爲寬大之釋放故也。

(二)爲保障私人利益而設定之限制　列國法律爲保障私人利益，對於出版言論，俱設有兩種極關緊要之限制：其一，在設定妨害私人安全，信用，名譽，及秘密之犯罪，其一，在設定答復權(Droit de Réponse)之規定。

列國法律對於各種出版言論之妨害私人安全，信用，名譽，或其在法律上得自秘密之秘密事實者，率皆認爲犯罪；其受害之私人，類得提起刑事訴訟以求懲罰施害之人；與提出民事訴訟而要求賠償。此種規定，自爲不可或無之規定。至何種言論，便爲妨害私人的安全，信用，名譽，或秘密之言論，列國律文自甚分歧而無一致之規定；然凡出版物中損害私人之紀載，如爲虛僞的與惡意的紀載，固無不受法律之制裁者。依據英美法，凡對於此類施害行爲而提起民事訴訟時，被告責任之有無及其範圍，在原則上便以虛僞與惡意(malice)之是否存在爲斷；然若提起刑事訴訟，則卽所載屬實，被告者之責任，亦初不因是而消滅。法國現行出版法，亦承認損害私人利益之言論，雖所言屬實，亦得認爲犯法；惟該法對於官吏，則因官吏之人格與道德，直接關係公衆之利益，蓋認出版者但能證明其所載屬實，則雖損及官吏之信用，名譽，或其他利益，亦不受任何法律處分。

答復權之重要，亦竝不容忽視。提起訴訟，是一件極麻煩的事；是許多人所不願意的事。倘凡信用，名譽，或安全，受報紙記載之影響者，除卻訴訟而外，便無其他救濟之法，則法律對於私人利益之保護，究嫌薄弱。以是列國法律，對於報紙，率皆設有答復權之規定。依此規定，則凡報紙記載之涉及私人利益者，該報對於當事之私人，應負有登載其本人答復函件之義務。答復權之執

行，既較訴訟權之實行爲簡便；而答復函之功用，有時且較訴訟之功用爲切實。以是列國對於此權，嘗不憚細爲規定；如答復權對於如何之記載而始存在，答復函必須刊出之期限；答復函的篇幅等等規定是。但答復權制度之適用，自只以報紙爲限，而不能適用於書籍；即對於報紙，亦只能適用於日報，與新聞期刊，而不能適用於一切報紙。就實際言，私人信用名譽安全之需乎如斯保障者，究亦不過如此。

列國法律除設定妨害私人安全，信用，名譽，或秘密之犯罪，與設定答復權之規定而外，其保護著作權之法律，自然係爲着私人利益而設定之一種出版限制。但此項問題，本文却無深論之必要。

吾國已經廢止之報紙條例，與現存之出版法，其對於出版物內容所設定之限制，蓋幾完全一致。按照出版法之規定，凡文書圖畫含有次列情事之一者，俱爲違法：一，淆亂政體者；二，妨害治安者；三，敗壞風俗者；四，煽動曲庇犯罪人，刑事被告人，或陷害刑事被告人者；五，輕罪重罪之預審案件未經公判者；六，訴訟或會議事件之禁止旁聽者；七，揭載軍事外交及其他官署機密之文書圖畫者；八，攻訐他人陰私損壞其名譽者。這些禁止之事項，茲亦無庸爲詳細之分析與評論。其第一項認「淆亂政體」的出版物爲犯法，即是剴切承認意見之足以構成犯罪；其第二項『妨害公安』云云，詞旨空闊，自然亦易入人意見於刑罰。實際上歷來北京軍警當局之摧殘報紙與出版物大都亦以此項條文爲名義。至於私人利益之保障，該法第八項既設有攻訐陰私損人名譽之禁，現行刑律亦設有妨害安全信用名譽及秘密之罪，固亦未遭忽視；且依刑律第三百六十條『凡指摘事實，公然侮辱人者，不問其事實之有無，處五等有期徒刑，拘役，或一百元以下之罰金』之規定，則其保護私人之安全，信用，名譽，與秘密，且不得不認爲甚嚴。惟是律文雖然甚嚴，然因法庭之信用未孚，私人之避趨過甚，凡名譽信用之受不當損害者，實際上亦不及受此種律文之恩惠。且吾國報紙之勢力，雖不能對抗政府，然摧殘無力之私人，國中一二報紙，却奮勇氣百倍；或且假借改良社會，鼓吹文化之名，對於私人陰私之攻訐，不惜盡情紀載，以迎合社會不正之心理，抑或藉謀擴充銷路。凡斯皆極堪悲憫之現象。至於答復權問題，報紙條例雖曾設爲規定，然自報紙條例廢止後，此項問題之規定，遂亦付諸闕如。

三 出版物的處分問題

凡經警察官署或他人認為違法之出版物，究應由如何之機關，採如何之手續，依據如何之原則，施以處分？這便是我所謂出版物的處分問題，所謂處分的機關問題，便是警察官署應否享有直接處分權之問題。所謂處分的手續的問題，便是出版訴訟應否由普通人民陪審官參與審判之問題。所謂處分的原則問題，最要者便是違法出版物的責任問題。這些問題，在列國過去出版法中，彼此雖曾有重大之差異；今則自由諸國，大部分固已趨於一致。

（一）警察的直接處分權問題。 所謂警察的直接處分權，即警察機關，對於彼所認為違反法律之出版物，得不預經法庭之審判，而逕行沒收出版物，停止出版，或封閉出版等處分之權。在十九世紀期內，列國警察機關，每每享有此權；如法皇拿破崙第三時代是；即在英國，其警察機關，亦延至一七七六年始無此類處分之權。德奧等國，則雖在歐戰以前，亦尚保有沒收權：當時奧國警察機關，對於一切認為違反出版法律或妨害公安之出版物，俱能逕自沒收；惟沒收之後，須於若干日以內，向法庭提起訴訟或向法庭證明其沒收之理由耳。德國在歐戰以前，雖不承認警察能沒收一切違法出版物；然對於特種違法出版物，警察亦保有沒收權。就理論言，警察之直接處分，無論為封閉，停止，或沒收，在原則上實不能成立；因授警察以此等權力，便無異以警察而行法律之解釋與評判，便無異以警察而行司法權故也。且停止，封閉，或沒收，等處分，對於出版者之關係，每每甚大；警察處分，縱係一種臨時處分，出版人之損害，亦常因此而陷於不可收拾之狀；故此種處分，殊不能不付諸法庭，以昭慎重。以是，英，美諸國，俱認這些處分之實施，須預經法庭之審判。即法國一八八一年之出版法，亦毫不承認警察有停止權或封閉權；其對於沒收問題，除認淫猥圖畫得由警察逕自沒收外，亦不承認警察享有沒收其他出版物之權利。故即就自由國家之實例而言，違法出版物之處分，亦俱已付諸普通法庭，而不屬諸警察機關。

（二）出版訴訟的陪審制問題。 出版物訴訟之手續，須採用陪審制，亦已成為一種公認之原則。一般論者主張此種原則之理由，殆不外兩層：其一，以為出版物之目的，既在訴諸公論，則

關於此項紀載之訴訟，亦自宜付諸公意之評判；以是之故，出版訴訟之審判，便宜令陪審人員參預；因此項人員，比於普通法官，較能代表公意故也。然此層理由，似不免近於穿鑿。第二層理由，則以爲出版訴訟，最易演爲政府壓抑言論之武器；倘採用陪審制，政府之高壓伎倆，或無所施，因陪審人員既爲普通人民而非常任官吏，自不至如普通法官，易蹈仰承政府意旨之嫌故也。有時因律文限制出版言論過陪審制且或有擴分調劑作用。此層理由，殆猶無可否認。現時歐美重要諸國，對於出版訴訟，亦實已一致採用陪審制；所不同者，特陪審制適用之範圍耳：英美法對於民刑訴訟，原皆採用陪審制，此制自然適用於刑事出版訴訟，與民事出版訴訟。德國則僅對於刑事出版訴訟之重大案件，採用陪審制。法國陪審制度，對於一般訴訟，原只適用於刑事而不適用於民事；然其現行出版法，爲使陪審制對於出版訴訟能普遍適用起見，乃設爲特殊之規定，認民事出版訴訟，須與刑事出版訴訟同時提起；由是民事出版訴訟之審判，實際上亦獲經由陪審人員之參預。此種規定，是否適當，亦或尚成問題；然列國出版法之崇尚陪審制，於茲固可概見。

（三）出版物的責任問題。　出版物如含有違法之紀載，其責任果應誰屬？這個問題，即在今之自由國家，亦有兩種根本相異之解決。其一，即爲英國法之解決。英國法認著作人，編輯人，發行人，及印刷人，對於出版物之違法紀載，俱須負責。英制之理由，無非欲令違法出版物，與普通犯法行爲，完全立於平等地位；因普通犯法行爲，既須由一切參與犯法者負責，則著作人，編輯人，發行人與印刷人，對於違法之出版物，自俱不能逃脫法律的處分也。其二，爲比國法之解決。依據比國憲法之解決，則對於違法出版物負責任之人，只是一人；爲首者，爲著作人；著作人不可查知時，則由編輯人負責；無編輯人時，則由發行人負責；無發行人時，則由印刷人負責。比之此制，在使著作人之言論，不致受編輯人，發行公司，或印刷公司之阻遏；因爲編輯人，發行人，或印刷人，如須與著作人同負責任，則著作人之出版物，事實上便不免受彼等之一度檢查故也。愚以爲比制之解決，實較英制爲完善，第對於特種場合，或須設爲例外耳。

以上爲出版物的處分問題在近今自由國家之狀態。吾國已經廢止之報紙條例與現存之出版法，對於此類問題之解決，

亦復在在與正當之解決相反：報紙條例承認警察對於違背該條例特種規定（最要者為關於出版手續之諸規定）之報紙，有逕自停止出版與罰金之權，但報紙之認為含有非法言論者，仍須由法庭處分；出版法雖以拘役，罰金，徒刑等等處分，歸諸法庭，然警察官署「認為必要」時，對於一切認為含有非法紀載之文書圖畫，卻保有逕自沒收其印本與印板之權；此以上兩種法令之承認警察直接處分權者一。出版物之含有違法紀載者，報紙條例則大都科發行人與編輯人以刑罰。（但不及著作人）出版法則大都科著作人與發行人以刑罰；此以上兩種法令承認公司負責制者又一。至於陪審制度，吾國普通民刑律，既俱未採用，自亦不能希冀該項出版法令能予以容納。

四　非常時代之出版自由

凡值戰爭或其他非常變亂之發生，出版自由，自亦如其他自由，不得不受特殊之限制。顧此種限制之範圍，一方面固隨變亂之程度，與當事國之地位而異；一方面實亦隨當事國人民之自由的素養，與其對於自由的信仰而異。此則求諸此次大戰期內，歐美交戰諸國之出版狀態，與夫蘇俄期內之出版狀態而亦彰然甚著者。

（一）歐戰期內之出版自由。歐戰發生而後，交戰諸國出版物的範圍之增其限制，（尤其是關於軍事外交消息之紀載）出版物的處分之異其機關與程序，蓋屬普遍的現象；彼此之間，雖仍不免稍有異同，茲亦可勿深論。所堪特別注意者，即列國對於出版手續問題之態度。此種態度，即在法，英，美三個民治國家，亦儼然大異；此種差異之由來，固不純出於當事國地位之相殊；其與當事國人民之自由的素養與其對於自由的信仰，亦實大有關聯。茲說明這三個國家，在大戰期內，對於出版手續問題的解決，如何互異。

法國於戰事發生而後，其行政機關即依附戒嚴法之條文，而設立出版檢查機關，以檢查行將出版之出版物。此種檢查機關之設立，不僅限於巴黎一隅，抑且遍於各省；檢查之範圍，不僅涉及報紙，抑且涉及一切書籍；其對於報紙與書籍之檢查，亦不僅以軍事與外交的消息為限，而涉及一切與軍事外交無關之政論或消息。其嚴酷之程度，於茲可以概見。

英國於戰爭發生而後，自亦設有種種機關，以檢查種種消

息；其在戰地，則有戰地之檢查官吏；其在兵船，則有海軍之檢查官吏；其在本國，亦自有種種檢查郵電通信之機關，凡此固與歐洲大陸交戰諸國，無多差異。然其對於出版物，實未採用直接檢查手段：英國雖亦設有檢查出版機關 (the press bureau)，然此種機關之重要職務，祇在檢查國內外之郵電，與發布政府的消息；至各種報紙之消息與論說，雖可由當事人於出版前自願的請求檢查，然當事者實無受該機關檢查之義務。其對於書籍之出版，亦復如此。故嚴格的講來，英國在戰爭期內，對於出版物，實只施行間接的與有限的檢查；（即檢查郵電消息）其與法國之兼行直接的與普遍的檢查者，亦自有別。

美國因受憲法條文文義之束縛，政府干涉之權，更受限制。依照美國聯邦憲法之規定，議會便不得制定任何法律以『縮減人民的言論及出版之自由』；以是美國政府，在歐戰全期間內，遂至不能設立任何檢查出版物之機關；因依美國法庭及一般人士之意見，該項規定，實為一種絕對的規定，其效力初不因平時戰時而異故也。美國政府，在歐戰全期間內，僅獲以特種間接手段，防止軍事外交消息之流露，如收發無線電信，限制密碼電報之類是；其對於出版機關之直接交涉，不過由政府致勸各報紙自行檢查各種消息而已。此種寬大態度，就表面上看去，固似純以美國距戰地甚遠為原因；然美國所處之地位，亦實有其特殊之危險。美國未加入戰爭以前，中歐諸國軍事外交之間諜組織，即已喧傳遍於其境；及其加入戰爭而後，中歐諸國人民之未經歸化美國而居留美國者，殆不下四百萬；其舊隸中歐諸國國籍，而已歸化美國者，更不知凡幾。此種狀況，實為歐洲交戰諸國之所絕無；其危險之程度，可以想見；然美人對於出版自由，始終堅守其歷史上憲法上之傳統主義而不稍變易；自非自由的素養甚深，自由的信仰甚篤，又烏能望其如此？

（二）蘇俄制度下之出版自由。　蘇俄人民，原為毫無自由的素養之人民；以毫無自由素養之人民，而值內國革命與對外戰爭之交乘，幾何而不陷於紊亂與專暴之狀態？彙之，蘇俄革命者之信仰，亦復與自由主義背道而馳。就彼等之言論看去，彼等之信仰，似可以兩言而概其全：第一，社會間一切人民的物質狀態之一致，與精神信仰之一致，為純粹的共產主義實現之條件；在這個條件尚未完全實現之時期，便須由無產階級實行專制，

以期殄滅有產階級；以期此種條件之實現。第二，無產階級之人民，亦不必皆有如斯之覺悟與能力；以是無產階級的專制，實亦應由無產階級中之少數有覺悟有能力者行之。依傍這些信條，我們對於蘇俄革命政府之種種設施，（尤其是一九一七至一九二一間之設施）便可以了解其意味；我們對於蘇俄廢止出版自由之種種手段，自亦無所用其駭怪：

因爲蘇俄革命者，是要納全國人民的精神信仰於一個範疇的，所以蘇俄革命者，便絕對不能容許有產階級享有出版權利。因爲蘇俄革命者，是必須以少數有覺悟有能力的分子，所組織之革命政府，指導無產階級的全體人民的，所以蘇俄政府之下，社會間的出版物，便幾完全爲政府出版物；即無產階級之私人，亦不能有出版之自由。然則蘇俄政府，爲達這些目的，究採用如何之方法？這些方法，雖然新穎，却甚簡單：

第一，印刷事業，是完全收歸政府經營的。此種政策，自蘇俄革命者執政之始，即已開始實行。第二，紙業亦是完全由政府經營的。此則自一九一九年始以明令實行；爾時而後，舉凡需用紙張之人，非經政府特許不可。第三，書籍發賣業，在許多大城市中，亦是由政府經營的。在莫斯科聖彼得堡兩城，自一九一八年即已如此；至一九二〇年，則書店之非由政府經營者，蓋已寥若晨星。第四，外國出版物，是絕對的禁止的。

在這些情形之下，凡與政府立於反對地位之人，雖欲假藉出版物以爲宣傳之資，已屬無從實行；矧上述數種方法之外，尚有諸種其他方法，足以毀滅私人之出版興味，（如著作權之取消）與夫私人團體之出版能力（如政府報紙之不索代價）耶？

這種種方法，與蘇俄革命者之主義，自是一貫；我們果不信奉蘇俄革命者之主義，自然也就不能信奉這些方法。然無論蘇俄革命者之主義，在理論上有如何之價值，我們却不能不承認次之重大事實：

蘇俄革命者之主義，因受事勢之壓迫，最近兩年間，亦已產生重大的變更；即其出版自由，自一九二一年秋間以來，亦已漸呈恢復之狀；如私人經營出版事業者之增加；（但仍須政府特許）外國出版物之得以入境；（但仍須受檢查）報紙之收費；（但各報仍由政府津貼）等等現象，皆表示此類恢復的趨勢者也。（註五）

故凡自由的信徒，僅當努力於其所信，而無所用其徬徨；就

理論言，就事勢言，人類之進步，殆皆不能不出於這一途。

(註五)茲所舉蘇俄諸種事實，係根據 Lydia Bach, Le Droit et les Institutions de la Russie Soviétique (Paris, 1923) 之所述。著者之爲是書，似非有所偏袒，書中紀載，亦殊無誇張之痕迹。

十二年十二月作於北京

恐龍類動物的新發見

(雲)

美國生物學家考察團以動物學家安特羅(Roy Chapman Andrews)及奧施逢(Henry Fairfield Osborn)爲首，茲在我蒙古地方發見古代恐龍類動物的種卵，長約五六英吋，作橢圓形，生於如家禽般的巢中，大概已歷時在千萬年以上。這種化石的遺物之發見，實可說是科學界的新知，足以證明蒙古高原實爲古動物分布各地的中心點。據科學所述，在智識上這種發見雖然非常重要，但却未能震駭一世。因爲現在的爬蟲類都是卵生，若是則太古的巨大爬蟲類當亦不外此。他們經過了廿五種卵的考察，知道這種動物可分爲兩類：一是食肉的，一是食草的。他們本了各種採集，也知道這種動物的進化和變化的原因。前年在蒙古也曾發見二具小恐龍類動物的骨骼，長約四英尺。這實使我們對於現今生存於亞美兩洲的兩棲的蜥蜴之智識，增加不少。使我們得想像蒙古從前必是一塊沼澤平原，至少那些沙漠是河流交滙的地方。這第三次亞洲考察團，除恐龍類動物的種卵外，並發見這種偉大的動物的骷髏七十二具及完全的骨骼十二具。

據美國自然史博物院生物學部部長麥秀博士(Dr. W. D. Matthew)的意見，以爲這殊可證明亞洲實係動物的發生地。在這次採集中，有一具巨角恐龍類的祖先的標本，而爲我們從前所莫悉其來源的。並且以第三期哺乳動物的遺物之發見，尤使我們能明白歐亞美三洲動物之所發生，而證明歐洲西部與北美東部在古代時有陸地相互連接之說云。

二十年來美國城市政府的改革

張慰慈

在十九世紀的末期，美國市政的腐敗達到極點。蒲來士在他的美國平民政治中曾經說過：『美國城市政府是民治主義的大失敗。』這是因爲市政問題完全是一種新近發生的問題，美國人的老祖宗並沒有曉得什麼叫做城市生活。當華盛頓做第一期總統的第一年，紐約祇有三萬三千人民；除紐約之外，祇有四個城市的人口超過八千以上的數目。當時城市生活非常簡單，所以城市政府的組織就可以隨隨便便，無須十分完備。到了十九世紀時候，城市漸漸發達，人民又因有別種較大的和較重要的問題，如開拓西部，黑奴問題，南北戰爭等，實無餘暇去留意於城市問題。以後這種種問題逐漸解決了，人民纔起首注意到城市一方面。但當時城市的腐敗確已達到極點了。

城市政治是一種極困難的政治，因爲工商業的發達，人口的增加，城市的職務就日漸增加，城市的生活愈加複雜。但十九世紀美國城市政府的組織完全是模仿那中央政府和邦政府的制度，在從前城市生活簡單的時候，這種制度尚能適用，將就過去；不過一到現今城市情形非常複雜的時候，這種舊式的制度就萬難適用了。因此纔發生城市政府的改組問題，就是怎樣可以使政治的組織適宜於城市的種種情形，應付各種問題。這個改組問題並不是城市的特別問題，就是中央政府和各邦政府也常發生這個問題。在美國，差不多沒有一年，這一邦或那一

邦的人民不聚集在憲法會議之中，修改他們的根本法律。差不多沒有一年，各邦的人民不在秋季選舉會中承認或否決憲法上的重要更變。蒲來士也曾說過：『美國的情形更變得非常之快，所以過了一二年，必須有新出的書籍描寫各種新的情形，敍述各種新發生的問題，及人民新得到的理想和主義。』

這種時時更變的情形，在城市之中，更加顯明。美國人民自從對於那城市種種不滿意的情形發生覺悟後，就用了各種法子想改良城市的政府，為人民謀幸福。從十九世紀末期起，城市問題變成一個重大問題，所謂城市改良運動就布滿全國。市政改良本來不是容易的，進步是非常之慢。不過這種運動，就在最初時期，已經激動了幾千人民。他們到處組織『市政改良會』，到處開會討論怎樣可以改組那腐敗的城市政府，使全市人民得享受種種利益，使政權不致為幾個政客所把持。還有多數學者和政治家極力著書鼓吹，把各處市政腐敗情形描寫出來，並且提倡種種改良方法。美國所以能在二三十年之內，把從前的腐敗情形掃除乾淨，全靠人民的覺悟心和自動力。

從前美國市政的腐敗，有兩個大原因：(一)因為城市政體和組織的不良，(二)因為城市的和邦政府的權限分得太不清楚，所以各城市時時受邦議會的和政客的無理干涉。近來美國市政改良運動就從這兩方面入手：一方面是城市自治，一方面是改組城市政府。城市自治的宗旨想把城市的職權加大，改組城市政府的宗旨想用一種簡便而適用的組織來行使城市的職權。第一種運動是由城市的權力不充足而發生的，第二種運動是因為城市的組織不適用而發生的。我們先討論城市自治的運動。

城市自治是一個極複雜的問題，包含城市和邦政府的關係問題。所謂自治也祇是一種有範圍的自治，並且自治的範圍又不能由各地方或各城市自行決定。地方或城市政府的職務又往往很不容易和各邦政府的職務分別清楚。往往有許多事務在一個時期，完全是地方上的職務，同別的地方沒有什麼相干，不過到了交通方便商務發達後，就與別的地方發生了連帶的關係。中央政府為保護全國人民的利益起見，萬不能聽各地方或各城市各自為政。中央政府對於這項事務實非加以干涉不可。照美國的制度，各邦的行政官吏大都是民選的，他們的任

期也是憲法規定的，所以各邦邦長沒有統治這般行政官吏的權力。從行政一方面看起來，美國的制度是地方分權；但從立法一方面着想，却又非常集權的。因爲在一邦之中，邦議會是最高的立法機關，所有關於一邦的立法事務均集中於這一個議會。這樣的邦政府制度對於城市的地位，就發生三種結果：

(一)城市是邦議會所設立的。

(二)城市祇有法律上所列舉的職權。

(三)城市早已失去了他們的自治權。

美國各城市均有一種根本法律，叫做市約。舉凡城市和邦政府的關係，城市的職權，城市政府的組織等，均詳細規定在市約之內。美國城市是邦議會所設立的，因爲各城市的根本法律，如無憲法條文的保護，祇是一種平常法律，隨時可以由邦議會更改。美國各邦行政官吏因無權任免地方上的行政官吏，所以不能監督各地方和各城市的事務。但各城市同時也是邦政府的行政區域，替邦政府做了許多與全邦有關係的事務，邦政府決不能任其自由行動，以致全邦人民受害無窮。但行政官吏既無監督的權力，這項職權就到了邦議會手裏了。

城市的職權是在根本法律內所規定的，並且又祇限於法律內所列舉的幾條，萬不能出此範圍。所以在一城之內，如有新發生的事情爲法律所未提及者，城市政府必須呈請邦議會，給予管理該項事務的職權；須承邦議會的許可，城市政府方能執行；如被否決，則無論該項事情是怎樣的重要，城市政府不得管理。所以美國的城市是完全在邦議會的權力之下，邦議會要他怎樣，就怎樣。

我們已經提及，城市有兩種作用：一方面爲邦政府的代表，在地方上行使那種與全邦有關係的事務；又一方面爲地方自治機關，行使那種祇與本城市有關係的事務。爲邦政府代表的時候，城市須受邦政府的監督或節制；爲自治機關的時候，城市又大可自由行動，不必受邦政府的干涉。但這兩種職務在美國是向來沒有分清楚的，所以邦議會往往因干預城市執行第一種的職務而牽涉到第二種的職務上邊去。因有此種原因，美國城市完全失去了他們的自治權。

近二三十年來，美國人民漸漸覺悟起來了，他們能明白邦議會無理干涉城市政治的種種弊病，所以在憲法中限制邦議

會的權力的條文,也多起來了。限制邦議會對於城市的權力,有下列幾種:

(一)禁止特別法律　在特別法律制度之下,邦議會可以用一種法律來組織甲城的政府,用另外一種法律來組織乙城的政府,并且可以爲幾個人的利益起見,時時修改這種法律。城市的特別法是時常出於不正當的主動力。邦議會往往爲權利所誘,隨時隨便通過幾條關係城市的特別法律,至於城市居民的幸福和利益實不在他們議員的心目中。爲掃除這種弊端起見,各邦憲法大半有禁止特別法律的條文。凡邦內各城市的根本法律必須一律;凡關於各地方的法律也必須通行於邦內所有地方。

(二)在憲法之中規定一個範圍,在這個範圍之內,城市可以自由行動,邦議會不得干涉,例如:

(甲)所有純粹地方性質的官吏,邦政府不得任命。

(乙)如無人民的許可,邦議會不得隨意把城市街道或別種權利允許給人家使用。

(丙)城市有自行制定其根本法律之權。

美國各邦的市制原來極不一律的,各邦議會可以斟酌各城市的特別情形,爲各城市各制定一種特別法律,規定其政府的組織和職權。這是叫做特別市約制。但這種制度以後就發生了種種的弊病,所以在十九世紀的中葉,各邦憲法中有禁止特別市約的條文。各邦議會須制定一種普通法律,凡邦內各城市的權限和其政府的組織均須依照這普通法律所規定的。但各城大小不一,情形不同,一條劃一的普通市約,萬難適用於邦內所有的城市。因此,就不得不採用一種變通的辦法,一方面可以不犯憲法的禁令,又一方面可以免去劃一的普通市約的弊病。這個辦法就是把所有城市照人口的多寡分成等級,凡在一個等級內的城市,須照一種普通法律去規定其職權,組織其政府。但這種城市分類方法,就是特別法律的變相,特別法律的流弊不能完全免去。因爲這種種法子——特別法律,普通法律,城市分類——的失敗,近來纔通行那種新的自治市約制度,就是人民可以照憲法或法律所規定,召集一個市約會議,自行制定城市的自治市約。

自治市約制度確能阻止邦議會干涉城市政治。城市政府

館依照邦憲法所規定的手續，自行制定一種適宜於各該城市的根本法律，不必時時呈請邦議會，請求這項職權，或那項職權。這種制度既無普通法律的硬性，又能免去特別法律的弊端。自治市約制度是發源於密沙立省（Missouri）一八七五年的憲法。到了十九世紀的末葉，美國共有四邦的憲法給予城市制定他們根本法律的權利。但在二十世紀的初期，這制度就推廣得非常之快。在這世紀起初的十二年，一共有八個邦加入這種新運動，所以此刻一共有十二邦，佔美國聯邦中四分之一的邦，實行這自治市約制度。

制定自治市約的手續，不是一定的。各邦的制度未免有大同小異之處。我們祇能討論其大概情形。制定自治市約的手續可以分做五步，就是：

（一）制定自治市約的動議，

（二）市約委員會的選擇和組織，

（三）公佈委員會所擬定的市約草案，

（四）人民決定該市約草案的去取，

（五）修改市約的手續。

制定自治市約的動議，大概是由城市的立法機關提出的，但也有由人民自行提出的。人民如能得到法定人數的同意後，他們就能請求城市政府的立法機關，召集一個市約會議。第二步就是市約委員會的選擇，並由該委員會擬定一種新市約草案。這委員會的委員約從十三個到二十一個，除了一二邦之外，大概都是民選的。選舉的手續完全依照選舉官吏的手續。被選人員也須有一定的資格，如年歲，居住的時期等類。這委員會是一個臨時機關，市約草案擬定和公佈後，委員會當立即取消。照各邦憲法所規定，市約委員會成立後，在一定期限內，約從三十天到一百二十天，必須把新市約草案擬定。

第三步就是公佈那委員會所擬定的市約草案。市約委員會把新市約草案擬定後，當即交付城市政府的立法機關，或城市政府的祕書，再由城市政府公佈。公佈的法子有好幾種：有須宣佈在城市的政府公報上，也有登在平常的日報上，就能作為有效；還有一個法子是把擬定的市約草案由郵局寄給城市的市民，每人一份。這種種法子的宗旨就是要使市民明白這自治市約草案的確實性質，在投票表決的時候，他們能發表個人自

己的意見，決定該市約草案的去取。各邦的憲法又規定公佈該市約草案的日期，大概必須在人民投票日期的三十天以前公佈。時期長一些，人民能有餘暇細細研究該市約草案的利弊；如果今天公佈，明天就須投票表決，人民那能知道該市約草案的詳細情形呢？所以關於公佈的種種手續，實在非常重要。

第四步就是人民公決那市約委員會所擬定的市約草案，究竟適用與否。市約草案公佈後，過一定的時期，大概是從三十天到六十天，市民就須投票表決該草案的去取。如有過半數的市民贊成這市約草案，該草案過了一定期限後，就變成城市的根本法律，以前的種種法律，都於同時取消。

至於修改自治市約的手續，大概與制定自治市約的手續，大致相同，可不必再述。

自治市約制度的唯一目的，就是要給予城市一種有限制的自治權利。美國從前市政腐敗的大原因，在於邦議會的無理干涉城市政治。所以救濟的方法就是禁止這類的干涉。自治市約制度並不想設立一種完全獨立的城市政府。城市所得的權利，祇是自行制定其根本法律，組織其政府，包括所有一切關於純粹地方事務的權利。

自治市約制度祇能改革城市政治的一部份，使城市有充足的權力，行使其職權。但城市的組織同時也不得不改革，使之能適合於現代城市的複雜狀況，能執行城市的一切職務，並能發生極大的効率。市政的腐敗，並不完全是人的問題，也不完全是權力不充足的問題，同時也是制度的問題。組織不適用，制度不良，城市雖有極大的自治權力，也不能發生良好的結果；雖有很好的人民，也不能運用他們的才能。所以改良腐敗的市政，必須先把那種陳舊的政治理想和陳舊的制度推翻，然後再用最簡單的最適宜的方法改組城市的政府。現今美國城市政府改組運動發生了兩種最簡單的最適用的政體，這就叫做委員會式的和經理式的城市政府。這種新式制度的歷史祇有二十餘年，但現今美國城市採用這種制度的已約有七八百個了。這就可以見得這類簡單的組織確能適合人民的心理和社會的需要。

委員會式的城市發源於美國南方脫克塞司邦（Texas）的高費司敦（Galveston）。這城舊時的政府組織也是那時候

所通行的極複雜的制度。這城是在墨西哥海灣邊上，在一九〇〇年的九月，海裏起了大風，潮水冲進了城，把城中房屋街道衝漫了一大半，溺死人民五六千。在這個危急的時候，那種腐敗的複雜的舊式的城市政府，實在無能爲力。有幾個有責任心的公民就開了一個會議，舉出一個幹事會，一方面維持市面上的秩序，一方面研究城市政府的改組問題。討論了兩個多月，他們決定採用一種最簡單的委員式的組織。以後就依此標準，把市約草案擬定，提出邦議會，當時議會和邦長並不反對，所以就變成法律。到了一九〇一年的四月，這委員式的城市政府就在美國起首實行了。

改組以後的高費司敦城市政府就是一個委員會，會員共計五人，內中有一人仍舊叫做市長，其餘四人叫做委員，均是城內合格公民舉定的，任期爲二年。委員會的權力就是從前城市政府所有的權力，包括從前市長和市議會所有的權力，例如任命各種城市行政官吏的權，制定各種法律和規則的權。城市的行政分做四部份：(一)警察和消防，(二)街道和公共財產，(三)水道工程和溝渠，(四)財政和收入。四個委員各人分管一部，但他們的職務不過是指導與監督罷了。至於關於每部的行政職務，是由專任人員管理。該項人員是由委員會任命的，對於委員會負責。

這是高費司敦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的大概情形。從前幾十人或幾百人所有的職權，現在完全歸併在五個人的手裏。這五個人所組織的委員會就是城市政府，他們的職權自然非常之大，但做事却非常敏捷，人民亦易於知道什麼人是對於城市事務負責的。如有錯誤的地方，人民就立即可以去責問那負責的委員；非若在從前的時候，市長可以推到市議員身上，市議員又可以推到別的官吏身上。如果我們要曉得這種制度的優點，我們必須把這制度和那從前所通行的制度約略比較一下。

我們已經說及，美國舊式的城市政府是抄襲那中央政府和邦政府的組織。美國制定憲法的時候，是在十八世紀末期，當時所通行的政治理想是一種個人主義，人民對於政府觀念，並不是要政府有很大的實權，爲人民做一些實在的事務。這個時期又是民治主義初發生的時期，人民從專制制度方面得到了許多教訓，把強有力的政府看得非常害怕，所以這個時代的政

治哲學家極力主張那種箝制和平衡的制度。使這個機關箝制那個機關，又使那個機關箝制這個機關，不讓政府中任何那一個機關有專權的機會。所謂三權分立，兩院制的議院，均有這種作用在內。美國政府的組織，受這十八世紀政治學說的影響非常之大，所以有兩院制的議會，立法行政和司法職權的完全分開，用總統來防止議會濫用職權，用議會來監督總統行使職權。在最初的時候，因爲大家不注意城市政府，因爲沒有人知道城市的實在性質，所以就依照中央政府的組織去組織城市。因此，從前的城市政府就叫做『聯邦式』的組織。

在聯邦式的城市政府中，有一個市長，等於中央政府的大總統；也有兩院制的市議會，大半議員是由城內各區域選舉出來的；也有三權分立的制度，市長市議會市法庭的職權完全分開。以後民治主義發展，人民又誤認民選官吏爲防止政府專制的唯一妙法，所以就把各邦的官吏大半改爲民選。城市也是這樣，把大半的官吏改爲民選。到了十九世紀的末期，美國城市政府的組織就非常複雜，有各種各樣的機關，但都不能做什麼事，因爲各機關的權限不明，責任不分，他們那能出力做事呢？三權分立，代議制度等在中央政府也許有成立的理由，但在城市政府是萬萬不能適用的。我們要曉得城市政府的性質和中央政府的性質是完全不同的：中央政府有決定政策和執行政策的兩種職務，所以必須有兩個各別的機關，決定政策的機關是立法部，執行政策的機關是行政部。但城市政府並沒有決定政策的職務，凡城市政府所做的事完全是幾種實實在在的事務，如保護人民的生命財產，清潔街道，疏濬溝道，驗察飲水和各種食物，經營各種公共事業，辦理各種公益事務，設立人民的休養和娛樂場所等類。這種事務都是城市政府所應該辦理的，城市政府的良否全看他辦理這種事務的結果如何。如果城市政府的組織非常複雜，各機關的職權又混雜不分，請問那一個機關肯極力爲公，家作事呢？出了亂子，請問那一個機關肯出來負責呢？美國向來所通行的城市政府組織就因爲太複雜了，所以一切市政就弄得一塌糊塗。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的宗旨就想用一種極簡單的組織執行城市所應做的事。如果辦理城市政府的機關祇有一個委員會，那末，人民就容易知道凡關於城市事務，那一個應該負責；如果事務辦理得好，人民也知道去贊揚那一

個事務辦理得不好，人民也知道去責罰那一個。這就是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的第一個目的。

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的第二個目的是要用一張極短的選舉票，代替從前那種極長的選舉票。什麼叫做『短的選舉票』和『長的選舉票』呢？照從前城市政府的組織，城市的官吏是非常之多，他們又差不多都是民選的，所以選舉時候所用的選舉票就非常之長。照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組織，城市政府祇有一個委員會，人民在選舉時候，祇須選舉幾個委員，少則三人，多則九人，所以這選舉票就非常之短。

美國在十九世紀初期，民治主義發展後，各邦的官吏大半由任命的改爲民選的。城市政府也於同時受到這種運動的影響，大部份的城市官吏也逐漸變成民選的。人民的意志自然以爲民選的官吏易於受人民的節制。並且人民選舉官吏是民治主義的一個要素，不這樣，不能叫做民治的國家。所以在城市之中，自市長市議員以下直到最小的錄事，沒有一個不是人民選舉出來的。在選舉時候，每一個公民至少須選舉好幾十個官吏。但市民大概個個有職業的，平常的時候一定非常之忙，那裏有空閑工夫去把幾十個補選官吏的歷史和資格，詳細調查。到了選舉時候，選民無非是糊裏糊塗，把政黨所提出來的人，隨便舉幾十個就算了事。所以城市政府裏邊的各種位置，就變成政黨的酬勞品，極壞的人往往佔住各種重要位置，好的人民就不願意加入城市政府機關，而市政卻一天壞似一天了。總結市政腐敗的重要原因，不外兩種：（一）組織太複雜，各機關易於卸責；（二）民選官吏太多，人民不能詳細選擇。

委員會的城市政府的特點就是：（一）極簡單的組織，使人民易於明晰城市政府的詳細情形，如有不得當之處，立刻就有人出來負責；（二）祇有那極重要的並且有極大責任的官吏是民選的。但在初行的時候，這種新式的制度並不爲人民所歡迎。直到如在一九〇七年，美國全國還祇有兩個城市採用這委員會式的組織。但在這年，這種制度卻經過了一種根本的大改革。凡新近發生的一切民治制度，如人民的創制權，複決權，和任免權均於是年變成委員會式的城市組織之重要部份。從此以後，人民就覺得這委員會式的組織一方面確能增進城市政府的效率，一方面又有確實的保障，各委員決不能把持一切市政，而

發生專權的行爲。委員會式的組織的推廣就非常之快了。在近十數年之內，美國城市採用這種制度的約在七百以上。

這委員會式的城市政府勝過於從前的組織，就在於職權集中於幾個有責任的委員身上。在從前的時候，城市政府的官吏有幾十個或幾百個，個個可以把他的職務推卸在別人身上，沒有一個肯盡心盡力爲城市做些有益的事務。在改組的時候，市民就把那一切無用的機關和職員裁撤，把全權集中在幾個人身上，所有的責任也全歸幾個人擔任。但從根本上着想，這也並不是一種有百利而無一弊的辦法。如果職權在五個人手裏比在五十個人手裏好，那末在一個人手裏比在五個人手裏更好。既然想把職權集中，何不爽爽快快的把職權集中在一個人身上，使人民易於知道城市的事務究竟是那一個幹的。做得好他們可以稱揚他，做得不好他們也容易責罰他，他是萬萬不能推卻在別人身上的。這是委員式組織的一個缺點。

還有一層，委員會式組織的宗旨是要得到有經驗的有專門技術的人管理城市的各項事務。但這種人才決不能由人民選舉出來的。普通人民的智識有限，他們能舉出的人，至多是頂好的好人，能夠做他們的代表。至於有特別技術能管理城市事務的人，是另外一種人，決不是普通人民所能辨別得出來的。所以在委員會式的組織，各委員本來不是辦理行政事務的人，這項人員是由委員會選擇任命的。但城市政府的每部份各有一個主事人，行政方面的職權就不能集中，一切事務也不能統一，而許多的流弊就從此發生。這也是委員會式組織的缺點。

因有這兩層的缺點，美國又於這十年之內發現一種最新式的城市政府組織，叫做「經理式的城市政府」。這經理式的政府是由那委員會式的組織改變而成的，其內部有兩種重要的機關：（一）委員會，（二）經理。

委員是由人民選舉的，他們的職務祇是監督城市的行政和制定法律，所以非常簡單，每天祇須他們辦一兩個鐘頭的公事。他們是大概不領薪水的，便領薪也是很少的。

經理是委員會雇用的，他的任期沒有一定，無論什麼時候可以被委員會罷免。他是一個有經驗有特別技能的人，委員會雇他，祇因他有管理城市事務的特別技能。凡關於行政方面的職務完全歸經理一人負責。

在這經理式的城市政府之中，立法權和行政權重行分開，但這種分權不是從前那『聯邦式』政府中的分權制度。在從前的時候，人民因恐怕發生政治上的專制，所以纔提倡三權分立學說，把立法權和行政權完全分開，各部各自獨立。現在因爲從前分權的市政制度發生了種種腐敗情形，所以纔有城市政府改革運動，所以纔把三權分立的迷信打破，其結果就實行委員會式的組織。但把立法權和行政權聚集在一個民選的機關，很不容易得到行政方面最大的效率。城市的立法事務是很簡單的，但行政事務卻非常複雜，決不是個個人所能做的，必須有經驗和特別技能的人方能辦理城市方面的一切行政事務。這委員會式的組織卻沒有把城市組織的問題根本解決。這經理式的組織纔把那委員會制的缺點修改，使這委員會的職務祇限於立法和監督一方面，所有行政方面的事務則完全交給一個雇用的經理去辦理，而行政職權也完全集中於經理一個人的手中。

這十幾年內美國城市採用那經理式的制度約有三百餘個，而這制度推廣之速可以從下表證明之：

年代	採用這經理式組織的城市數
一九〇八年	一
一九一二年	三
一九一三年	一一
一九一四年	二一
一九一五年	二〇
一九一六年	二〇
一九一七年	一九
一九一八年	二九
一九一九年	三一
一九二〇年	三九
一九二一年	五四
一九二二年	四二
一九二三年	二二
總數	三一一

在一九一三年前，這經理式的城市組織祇在幾個極小的城市試驗而已，並沒有爲人民所注意。這種組織之所以出名，各

城所以非常踴躍的採用，完全因爲阿哈俄邦(Ohio)的但較城(Dayton)於一九一三年採用了這種組織。但較是一個大城，有人口十二萬以上。這樣的大城採用了那經理式的組織後，全國人民纔知道有這樣一種的城市政府組織，纔知道這種組織確是勝過於別種城市政府組織。委員會式的組織是因爲高費司敦城被大水冲沒後於危急的時候發生的。但較城採用那經理式的組織，也是因爲大水的緣故。兩次的水災竟能把美國城市政府完全更改，竟能發生兩種適宜於現今城市生活的組織。在最危急的時候，如水災火災等，當時舊有的腐敗政府，不適用的政治制度無能爲力，完全打破後，其唯一的救濟方法就是使幾個有能力的有責任心的人民來管理一切事務，人數愈少，管理方法便愈易入手。這樣簡單的組織在危急時候用過後，表現出種種優勝之處，人民就能明斷那舊有的政治觀念和制度之不能適用，而一切適宜於現今情形的政治觀念和新的政治組織就因之而發生了。所以現今政治觀念並不注重於那種空泛的民權學說和民治理論，却注重於效率一方面。人民所需要的是好政府，是有效率的政府。政治運動的目的也是好政府，也是有效率的政府。二十年來美國城市政府改革運動的教訓就是這一點，而這種運動的結果又確能證明這一層。

魯平遜博士之動的教育論

（雲）

前科侖比亞大學教授魯平遜博士(Dr. James Harvey Robinson)近著一書名智識的人間化(The Humanizing of Knowledge)，本從前安諾耳(Matthew Arnold)的教育目的——求知一切最有關於我們而嘗思想探討的事務，由這等智識，使我們的意見及習慣上有清新自由的思想——而立論。他以爲教育的主旨在『鼓勵人有科學態度的心理，對於固有的，妨礙人類完成的東西，有完全的判別力。』他說道：

『我們應有動的教育以適應此動的世界。這個世界不應使學生視爲滿足的標準，而當以爲急待改革的東西。要是現在已根本改革的古來非科學的如宗教，種族，性別及遺傳的概念，而以之教給他們，那末又安能冀他們較前輩更有智識呢？』


COLGATE'S
絲帶牌牙膏
質優氣香護牙妙品常用
可使永無牙患潔白健全
愛護齒牙者請卽購用
上海四川路一百卅五號喊厘洋行總經理
天津信中公司分經理
ANTISEPTIC
ECONOMICAL
CANNOT
ROLL OFF
THE BRUSH
COLGATE'S
RIBBON DENTAL CREAM
COLGATE & CO.
FINE SOAPS
PERFUMES
美國珂路搿公司製造

象牌水泥

品質最優

業經上海英法兩工部局化驗
合格并承發訂本年購用合同

華商上海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價目最廉

如蒙函詢價目當即竭誠奉
答與別牌比較便知其言非謬

工廠設在上海龍華鎮

事務所設在上海四川路三號

電話中央七八 六三 一七 七九　電報掛號三一三六

請注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無上食品

燕麥含有十六種人身必需之原質爲食物中滋養之最富者二倍於肉類三倍於米穀用作孩童食品無有能與相比而於壯年則予以清而又富之血液培元增力醫生咸知其確能恢復衰弱之體力也

桂格麥片卽爲燕麥中之最佳者若日食之一月後而察其進步並試其氣力與精力當知其確能不負吾人之所期望也

此麥片裝於鐵罐之中而又曾加高壓密封所以其原有之質味永遠不變



本行印有詳細食法函索卽寄

各處大百貨店均有出售

總經理 上海廣東路二號 **貿勒洋行**

分經理 天津 信中公司 漢口 禮亨洋行 香港 同金洋行 和記洋行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日。光。肥。皂。為最易去除污穢之肥皂。因其質地純淨。所以不損衣服。每盒日。光。肥。皂。均有大洋一萬元保證金擔保其質純淨。

上海漢口路七號

英商利華公司謹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從世界眼光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

潘公展

一 緒論

東方雜誌自創刊以迄今茲已周二十年矣。主撰者擬刊行二十年紀念號，徵求當代學者之宏文，而下逮於愚。愚不學無術，姑草此篇以塞責。此文之命題曰，從世界眼光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蓋總心目中所懸而不決者，為未來之中國問題，而欲推論未來之中國究作何種歸束，不得不回溯以考察此二十年來之中國；惟此二十年來中國之所經歷，又在在與東西列強有關，非復百年以前之閉關自守者可比，故欲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尤不可不以世界眼光出之也。

中國問題，前此被認為「世界之謎」者，其故有二；(一)歐風東漸，中國民族初與近代西方文化相接觸。此在中國，原為歷史所未有。中國人猝然遭此世變，而不知所以應付焉；初則輕之笑之，繼則忌之排之，而終至於羨之效之。輕之笑之之結果則為外人勢力之潛入，忌之排之之結果則為外國勢力之壓迫，此種態度之無益而有害，固不必言。至於近三十年來，中國人對於西方文化之態度，因已臻於羨之效之之境矣，而所以仍不能有絲毫之收穫者，則以前此中國人誤認西方文化為祇限於船堅炮巨，國富兵強，而不知船堅炮巨之後尚有可寶貴之科學精神，國富兵強之民尚有可寶貴之民治法制，故雖云羨之效之，而其羨也

效也之結果，曾不能得探得西方文化之寶藏。惟其如此，中國效法西洋之皮毛愈甚，中國陷於不治之境者愈深；而吾中國人不悟也，則往往奔走駭告，謂中國無可救藥，而謂中國問題爲一『世界之謎』矣。(二)中國雖爲東方文明古國，而其人民與歐美人士往還之密切，不過近百年間事。百年以前，雖海禁已開，交涉尤少，故西洋人之知有中國者寥若晨星。不惟百年前也，卽在今日，中國政局之變動，民情之轉移，幾無不與全世界有關，宜其外人之知中國者甚深矣，然而事實之所詔示則有不然者。其普通人民之不知有中國，與吾中國普通人民之不知有英美法德之別正復相同；卽號稱上流社會者，其心目中所想像之中國，亦往往爲一極野蠻，極殘忍，極卑汚，極愚陋之民族所聚居之一塊土地而已。因是之故，西洋人以爲若中國者，不足列於國家之林，而實爲一自天生成應被處分之土地。因是之故，其對待中國之方法，亦異乎文明國家之互相待遇，而以對付野蠻人種之道出之。近年以來，中國雖稍稍參與國際事業，而大多數外人之視中國，其根本心理似未嘗有異於曩昔。故中國人力主自決，以爲中國之改造，前途雖彌望荆棘，而中國人自己之力量儘足以優游解決之，而外人則以爲中國之命運非由列強支配不可，中國政治之整理非假手於列強不可。外人之所見，其與吾人格不相入者如此，則外國勢力對於中國改造事業之前途，當爲大有阻力；而彼外人不悟也，則亦奔走駭告，曰中國雖有數千年之歷史，而其人民曾不能自動改造其國家，此誠一『世界之謎』矣。由是言之，中國問題，非眞世界之謎也，特研究中國問題者不深求中國所以遞演而至於今日狀態之故，遂深致驚疑駭怪而自以爲謎耳。明乎此，而後可以論二十年來之中國。

二　二十年前之三大變局

欲觀察二十年來之中國，吾人要不可斷章取義，卽就此二十年來之事排比推勘，而置二十年前之時局變化關鍵於不問。惟於論此三大變局之因果以前，吾人尤有不可不明者數端，請先述之。

百年以前，中國與外人關之關係，大概不外三種：一爲宗教，二爲戰爭，三爲商業，而此三種關係又復參互錯綜以釀成後來之變局。吾人對此之事。不可不先探求中國人向來之態度何若。

第一，以中國歷史證之，愚可斷言中國人對於外來之宗教思想及文物制度往往有吸收容化之本領。中國人一方固爲篤於守舊者，而一方亦確能順應潮流吸納新知；故外來宗教及文化，一入中國，苟能迎合中國人之心理而漸漸傳播，則中國人必能擷其精華，與其固有之學說思想相陶冶，而產生一種新文化。此觀於佛教傳入中國後所影響於思想界藝術界之變化，即可以知愚言之非誣。設傳播外來思想者而不知此義，惟知一意傳教，不問其如何方能適合於中國之國情，則勢必引起中國人之歧視，而思有所以排斥之。第二，中國人之根性，偏於愛好和平，故對於外力之侵略往往不能爲積極的抗拒，而其自身，則當漢族統治時代，亦鮮見向外侵略之事。其尤奇者，漢族同化力之强，實罕外來民族而上之，故歷代外族侵入中華，其結果往往由征服者之地位一變而爲被征服者；晉代之五胡以及元之蒙族，清之滿族，舉不能外乎此例，而與漢族愈接近者其被同化也亦愈易而愈深。因是吾人敢斷言外人而欲以戰爭之力征服中國者，究其終極，必屬夢想。第三，中國土地肥沃，天產豐富，加以地跨三帶，人類滋生之品，靡不畢具。數千年來，以農立國，重本抑末，視爲天經地義。以故由中國人傳統的思想言之，商賈既不足重輕，而與外國通商尤認爲可以無須有此。海道以通，外人來華，其惟一希望即在互市，此與中國習尙已微覺其扞格，而外人所以促成互市之道，又不能迎合中國人之心理，挾兵力爲後盾，此所以相激相盪，而有二十年前之三大變端矣。

二十年前之三大變局，即（一）鴉片戰爭，（二）中日戰爭，（三）拳匪之亂。此處當先述此三事之簡略的歷史，再進而一論其影響於中國之命運者何如。

（一）鴉片戰爭　當明末時，許英人在廣東河口通商，迨清康熙時，英人復得在浙江舟山貿易。乾隆嘉慶二朝，英國屢派使臣來華，要求設使通商，終遭拒絕。但是時英商自印度輸入鴉片，年增一年，一八一六年（嘉慶二十一年）輸入三二一○箱，至一八三六年（道光十六年）已增至二七一一一箱，每年漏巵達數千萬兩。於是清廷下令嚴禁鴉片貿易，而一八三八年遂有林則徐大燒鴉片之快舉。英商向本國政府乞兵，至一八四○年（道光二十年）而有名之鴉片戰爭遂作。其間清廷誤於昏庸，旋和旋戰，遷延二年，卒有南京城下之盟。一八四二年之江寧條約，爲中國對外喪失主權之第一

次條約，主要之條款有（一）償銀二千一百萬兩，（二）割讓香港，（三）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通商，准英國設置領事等等，而戰爭原因之鴉片貿易則毫不提及，清廷於戰後亦絕不加禁，以致流毒迄今而未有已，殊可痛也。

江寧條約既公布，於是歐美各國相率派員來駐廣東，而美法兩國且於一八四四年（道光二十四年）先後與我國締約通商。一八五六年（咸豐六年）——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間，復有英法聯軍之役，此役之導火線，為英人迫中國實行開放廣州，故不啻為鴉片戰爭之餘波。其結果則有一八五八年中英，中法之天津和約，與一八六〇年中英，中法之北京和約。此兩次締約之內容，為（一）增闢天津，南京，漢口，九江等處為通商口岸，（二）賠償軍費英法各八百萬兩，（三）英人犯罪由英領懲辦，（四）中英兩國協定稅則，（五）割讓九龍於英，（六）准法國教士在內地自由傳教，租買田地，（七）准法國兵艦停泊商埠，（八）法國享受最惠國待遇。此項條約之最為有害者，即領事裁判權之許與，協定稅則之作俑，商埠駐泊外國兵艦之優容，與夫片面的最惠國條款之貿然允許。其遺禍所中，吾中國人至今猶宛轉呻吟於此數條桎梏之下，而開其端者則固夫人而知其為鴉片戰爭也。

夫鴉片貿易乃一違法的商業，其在英國，固亦有加以非難者。當英商請派軍艦之際，英國名流頗有主張鴉片貿易為不道德，不宜加以保護者，而議會辯論尤見激昂，主戰之說僅多九票，此可見英國人士實亦不直此戰之所為。至於英法聯軍之役，在未發兵前，英國議會且以否決之故而遭解散，此更足證英國本土不乏通事明理之人。惟以一方為偏於保守之中國人，而一方為勇於經商之英國人，兩兩相對，即微焚燒鴉片之舉，戰事又焉能免？故鴉片戰爭為時勢必經之一階段，而鴉片特為其導火線耳。自後，二十年（一八四〇年至一八六〇年）間，中國殆處於外力強迫開放之時代，而首執屠刀者厥惟英國，此誠吾人所當鏤心刻骨而勿忘者也。

（二）中日戰爭　鴉片戰爭而後，中國之國勢漸就凌夷，藩屬邊圉，日見侵削。其在西南，則越南經中法之役（一八八三——一八八五年）而於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割於法；緬甸經英國之佔領（一八八五年）而於一八八六年（光緒十二年）割於英。其在西北，則新疆之伊犁經俄國之侵佔（一八七一年），雖於一八八一年（光緒七年）訂約贖回，而額爾齊斯河，齊

桑諾爾，伊犂河之下游及納林河，帕米爾一帶之地悉為俄有矣。其在東北，則尼布楚訂約以後，中俄雖相安無事者數十年，而俄國侵略黑龍江之野心究未少戢。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之愛琿條約，竟認黑龍江北岸為俄境，烏蘇里江東岸為中俄共管，而黑龍江，烏蘇里江，松花江又許俄國船舶通航；不但外興安嶺以南之廣大領域無端斷送，而三江航行權之許與，尤開俄國侵略滿洲全部之先聲。廟事尤不止於此，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之中俄北京條約，復將烏蘇里江以東至海之地，前此所認為共管者，完全拱手讓之於俄。於是俄國得以全力經營阿穆爾省（即黑龍江以北地）及東海濱省（即烏蘇里江以東地）而駸駸有下窺朝鮮之勢矣。

憑述至此，而中日戰爭之遠因，殆已不難瞭然。日本當明治維新以後，以力圖自保之故，漸萌對外侵略之念。一八七四年（同治十三年）日本既奪我琉球，越五年而夷之為縣，又深羨歐洲列強侵削中國邊境之有利，乃謀小試其鋒於朝鮮。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日本與朝鮮訂平等通商之江華條約，而中國默認之，於是美，德，英，俄，意，法等國先後與朝鮮訂約互市，然其時中國對朝鮮之宗主權猶在焉。迨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中日締結天津條約，許兩國將來對朝鮮派兵須互先知照，遂伏異日中日戰爭之禍根。是時朝鮮之地位，俄瞰於北，日攫於南，而中國則以脆薄之宗主權勉強應付其間。日本蓄意併吞朝鮮，以遏俄國南下之謀，其第一步在先使朝鮮脫中國之羈絆而獨立，然後可以惟其所欲為；東學黨之亂，即授日本以絕妙之機會也。中日戰爭既一發而不可遏，其結果則中國海陸軍隊均大敗績。翌年，中日議和訂馬關條約，認朝鮮為獨立國，除賠償軍費二萬萬兩及新開沙市，重慶，杭州，蘇州為商埠外，並割讓遼東半島，臺灣，及澎湖羣島於日本，而日本規取朝鮮進圖滿洲之願償其大半矣。

馬關條約之締訂，日本之利，即俄國之不利也。俄國經營遠東，欲於太平洋沿岸覓一不冰之港，以為自由之通路，非一日矣。今韓國已明明落於日人掌握之中，而復益以遼東半島，是以控制黃海渤海之海權，俄國尋求海港之企圖，乃受一絕大之打擊，此固其所萬不能甘者。於是俄，法，德三國干涉中日和約，強迫日本交還遼東之舉，遂由俄國發動；干涉之結果，日本不得不交還遼東於中國，而更取三千萬兩之償銀以為報。日本侵略滿洲之野心，又反因俄國之橫加干涉而受一挫折，此其懷恨為何如乎？

日俄戰爭之機，蓋早伏於此矣。自是中國積弱之勢已成，國家之體面已失，列强分割中國之野心亦漸暴露矣。德租膠州灣，俄租旅順大連，法租廣州灣，英租威海衞與九龍，更各附益以鐵路礦山之權利，而列强在中國遂有其所謂勢力範圍，牢不可破，此皆中日戰爭之賜也。

（三）拳匪之亂　中日戰爭以後，列强既謀瓜分中國，中國人亦如大夢初醒，羣謀所以競存之策，乃有一八九八年（光緒二十四年）之變法維新。然未幾而反動至，新黨受戮者受戮，亡命者亡命，大權仍操於慈禧太后之手。其時民教之爭，此響彼應，外力壓迫，激起農民之排外思想，而一九〇二年（光緒二十六年）之拳匪事變，遂成為排外運動之結晶，引起八國聯軍之進攻北京。是役結果，中國除懲兇謝罪外，其最苛酷者為賠款四萬五千萬兩，而更折合金貨計算，指關稅鹽稅為擔保，本利按三十九年攤還，此即中國人民所認為奇恥大辱之庚子賠款也。此外北京使館區域，各國得駐護兵，不許中國人民居住；北京以達海口之沿路砲台一律毀棄，亦為沾辱中國之條件，而為吾人所不當忘者。

當拳匪亂作之前，俄國進兵東三省，據而有之。至北京陷落，議和進行之際，英德乃預訂協約，以維持中國領土為政策。此在英國，既可以防制俄國囊括東亞全局之野心，又可以牽制德國蠶食中國領土之舉動，而在德國亦久欲與英國平分揚子江之利益，雙方各有所需求，乃有協約之締訂也。顧未幾而德國宣言，英德協約與滿洲無關，英國所藉以防俄之作用遂失，不得不別謀與國以禦俄，而英日同盟之事乃成熟。一九〇二年（光緒二十八年）英日兩國締訂同盟條約，以擔保中韓兩國之獨立為名，實則共同防禦俄國及其他國家侵犯中韓兩國境內之英日權利而已。英日同盟既宣布，俄國不得不聲明交還滿洲，分三期撤退軍隊，而未來之日俄戰爭遂以此為其直接之導火線。

拳匪亂事之影響，尚有數端可以略加論列者：其一，外人於此，宜稍稍覺悟自鴉片戰爭以來對付中國純用武力壓迫之不當也。其二，中國人經此一役，朝野上下，始相警惕，恍然於中國今後斷無自外於國際之理，要不可以不變法而圖存。故二十年來之革新運動，微論其成效如何，實受拳匪一亂之賜；而同時普通對外之心理，由憤激排斥一變而為恫恐敬懼，以致清末交涉無不惟外人之命是聽矣。

三 日俄戰爭前後之列强均勢

所謂列强均勢云者，卽列强在華勢力之平均而已。列强在中國之勢力，此疆彼界，各有其範圍，是曰勢力範圍，至所謂利益範圍者，乃勢力範圍之屬於經濟者耳。勢力範圍之名詞，始見於列强之瓜分非洲土地，意謂認某地與某國有重要關係，立約阻止其他强國勢力之侵入，故實際上凡被劃入勢力範圍之土地，無異受强國之保護，而被劃分勢力範圍之國家，則終有滅亡之虞也。

列强在中國劃分勢力範圍，由英國破其例。鴉片戰爭後，中國割香港於英，許英兵佔據揚子江一帶地方，於第一年賠款交清後撤退；又佔領舟山，鼓浪嶼，俟償金全行償清，五口開放通商後撤退。迨一八四六年道光二十六年中國依約請英撤兵，乃英提出舟山列島永不割讓於他國之條件，遂訂爲約，而中國境內之勢力範圍自此始矣。

抑所謂勢力範圍者，以利益範圍爲作用，而利益範圍之基礎則在經營鐵路；鐵路勢力所及之地，卽經濟勢力所及之地，亦卽政治勢力所及之地。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中法訂陸路通商條約，許開採兩廣雲南礦山時，法國有儘先商辦權，越南鐵路得延長至中國境內，此又列强在中國境內獲得利益範圍之先例也。

列强在中國之所謂勢力範圍，與此名詞通常所指之意義微有不同，僅屬利益範圍之性質耳。其所包含之要點有二：(一)要求租借某地，或由中國向某國擔保，某地永不割讓於第三國。(二)要求勢力範圍之某國或其人民，在某地範圍以內，有承辦借款，建築鐵路，開採礦山等等之優先權或獨斷權；甚或關於專門事業須聘請外國顧問或專家時，某國亦享有優先權利。勢力範圍之最關重要者，無過於路礦權利之讓與，建築鐵路權之讓與。其動機亦不一例，有純爲經濟性質者，有包含政治性質者；前者爲私人公司投資之鐵路，後者則無異爲外國政府所經營。然無論其動機若何，鐵路勢力所及之地，卽爲外人勢力所及之地，則固無可諱言者矣。此義既明，乃可將日俄戰爭以前列强在中國之勢力範圍，分國論述。

(一)法國　中日戰後，强迫日本交還遼東與中國者有三國，而法居其一。當時俄，德，法三國之用心，非眞爲中國仗義執言，

實欲藉此示惠以求得異日之報償耳。三國之中，獲得報酬最早者，厥為法國。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之中法商約第五款，規定將來中國開採兩廣雲南礦山，須先聘請法國礦師，越南鐵路可商訂辦法接至中國境內。一八九六年，訂龍州鐵路合同，許法國鐵路由越南之海防通至廣西之龍州，由鎮南關至龍州之一段認為中國所有。一八九七年，復互相約定，海南島不割讓於他國，龍州鐵路工竣後，路線得延長至百色或南寧。又約定紅江航路應即疏濬，百色江或紅江至雲南省城之通路亦即測勘修繕，此蓋中國一九〇三年允許法國建築滇越鐵路之先聲焉。一八九八年，列強對中國之形勢一變，德據膠州，俄佔旅大，英國要求揚子江沿岸不割讓於他國，日本要求福建不割讓於他國，法國乃藉口均勢，要求四項：（一）廣東，廣西，雲南三省不割讓於他國；（二）自越南東京至雲南府之鐵路由法國築造；（三）租借廣州灣九十九年；（四）郵務用法人承辦。此四項要求，除第四項不能成議外，第一第二兩項當即由中國承認，第三項之租借廣州灣亦於翌年締約訂定。由是，法國得於廣州灣建築軍港，為東洋海軍根據地，既足以防衛越南，又足以頡頏香港，而法國在西南之勢力範圍成矣。

（二）英國　英國既以要求舟山不割讓開勢力範圍之端，復於一八九六年（光緒二十二年）與法國訂約，規定與法國同享雲南，四川之權利，翌年中英新約又規定雲南江洪等地不先與英國議定不得讓於他國，滇緬鐵路互相聯絡，此皆英法在中國西南互爭勢力之經過，然英國之大目的尚不在此。迨德佔膠州，俄佔旅大之後，英國深懼俄國勢力之南下與德國勢力之勃興，乃於一八九八年向中國提出四項要求：（一）揚子江沿岸土地不割讓於他國，（二）開放內河，（三）二年後闢長沙為商埠，（四）總稅務司永久雇用英人，嗣經中國政府一一承認。德租膠州，俄租旅大，法租廣州灣之約既訂，英復藉口均勢，訂約租借威海衛以抗俄德，期限二十五年，租借香港對岸之九龍以抗法國，期限九十九年。此外，英國以經濟侵略為手段，根據揚子江流域為其勢力範圍之觀念，對於比公司（包含俄法性質）之獲得京漢路權提出抗議，嗣又要求中國以同樣條件許英國建築（一）津鎮鐵路（允與德美合辦，即後來英德合辦之津浦路）（二）豫晉鐵路（即後來之道清路）（三）廣九鐵路，（四）浦信及滬寧鐵路，（五）滬杭甬鐵路等，無不次第攫之以去，

此即一時轟傳之五路案也。英國既認揚子江流域爲己有，深恐俄國勢力由關外之東淸鐵路（即今日之中東路）蔓延及於關內，與比公司出面建築而含有俄款之京漢鐵路一氣呼應，將不利於彼，乃於同年締約，獲京奉鐵路之建築權，以爲割斷俄國勢力之計。然英國猶以爲未足，翌年復與俄訂約，規定長城以北爲俄國築路範圍，揚子江流域爲英國築路範圍，彼此不相侵害。其對德也，則於租借威海衞時，聲明決不侵犯德國在山東之利益，並訂約劃定津鎭鐵路南段屬英，北段屬德，以爲合作地步。綜觀英國之所經營，其目的惟在固守揚子江之利益範圍，而不容他國之侵入，蓋其視滇，黔，川，豫，鄂，湘，贛，皖，蘇，浙十省不啻爲彼之禁臠也久矣。

(三)德國　德國在今日固已喪失其在華勢力，然中日戰爭以後，首先强佔中國土地要求租借者德國也。德國在歐洲爲後起之邦，目睹英俄兩强在中國之勢力而慕之，乃與俄法干涉日本交還遼東以取得東亞之發言權。一八九八年（光緒二十四年）德國藉口曹州教案，派兵佔據山東之膠州，强迫訂約，租借膠州灣，期限九十九年，且同時獲得築路，開礦，與經營工商業之優先權利。中國准德國築造自膠州灣經濰縣，靑州，至濟南及山東邊界又自膠州灣經萊蕪至濟南之二鐵路，開採鐵路附近左右各三十華里內之礦產。於是德國政府置膠州灣於保護領土之列，並令德商組織德華合資公司，經營鐵路礦山，不遺餘力。迫英德協約成，津浦鐵路北段屬德，而德國在山東之勢力範圍遂完全無缺。

(四)俄國　中日戰爭以前，對中國公然侵略而肆無忌憚者，以俄國爲最。當俄之干涉日本交還遼東也，久蓄一乘機索報之心，未幾而有喀西尼密約之宣傳。雖一八九六年（光緒二十二年）李鴻章游俄時所訂之中俄密約與喀西尼密約微有不同，但中國已許俄國西比利亞鐵路經我國吉黑兩省以達海參崴，此即華俄道勝銀行築造東淸鐵路之根據，亦即俄國侵略滿洲之重要步驟也。嗣後中國又許鐵路公司得開採礦山，設置警察，而俄國在北滿之勢力範圍乃告圓滿。迨一八九八年，俄國藉口德佔膠州，亦即派兵侵佔旅順，要求租借旅順，大連二港，以二十五年爲期，中國許之，於是向之由日本贖回者，曾不數年，一轉移間而入於俄國之手。同時中國復與俄國訂東淸鐵路南滿支路合同，許其由哈爾濱站經吉奉兩省而達旅順。至是南滿亦入俄國勢力範圍之中。俄國既已奄有滿洲，野心愈大，一方乘拳匪之亂，進兵東

三省而不願撤退，（參照前節）一方復攫取關內之京漢鐵路一部分築造權及山西鐵路之建築權，以圖伸張其勢力於中國本部。

（五）日本。中日戰爭以後，日本所獲於中國者，不可謂不多，然而遼東半島之被迫交還，則始終非其所甘心。嗣因其本國外交方針不能確定，故對俄之租旅大，德之租膠州，不能施其報復，對英之租威海衛，又不能出而阻止。然自朝鮮獨立以後，日本經營之餘，其由朝鮮北侵滿洲西略山東之心，固無時無之，既格於勢而莫敢發，則祇有轉其方向而南，要求福建省及沿海一帶永不租借或割讓於他國。故日俄戰爭以前，日本在中國之勢力範圍僅限於福建一隅，而他處尚未能容其插足，此日俄戰爭之所以不能免也。

溯自最惠國條款之例開，中國與列強訂約通商，無不以最惠國待遇相許，故中國所許與一國之貿易權利，他國無不平均享受。迨中日戰爭以後，列強知中國之無能為力，相率要求租借土地及路礦權利，以造成前述之所謂勢力範圍，於是中國儼然有瓜分之勢，而列強之間亦為爭攫優先權利計，互啟猜疑之端。於是美國國務卿海約翰氏為免除列強將來之衝突及維持在華工商業機會之均等起見，於一八九九年（光緒二十五年）提倡其門戶開放政策。是年海約翰氏通牒英，德，俄，法，日，意六國，宣言三大要點：（一）各國對於在中國所獲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域內之商港或他項既得權利概不干涉，（二）各國範圍內之各港，無論對於何國入港之商品，皆遵中國現行海關稅率，由中國政府徵稅，（三）各國範圍內之各港，對於他國入港船舶，不課本國船舶以上之入港稅，各鐵路對於他國貨物，亦不課本國貨物以上之運費。此項宣言，既經六國先後贊成，而海約翰氏之門戶開放政策遂於一九〇〇年告厥成功。夫門戶開放之政策，在美國固自有其作用，且亦不能一舉而破除各國在華之勢力範圍，然自是以後，各國為相互維持其經濟利益計，暫戢其單獨武力侵略之野心，而中國亦可偸生於現存均勢之中垂二十年，而免瓜分之禍，不可謂非門戶開放政策之所賜也。

日俄戰爭，以前列強在中國之形勢既如上述，請進而述此二十年歷史中第一頁之大事。一九〇五年（光緒三十一年）樸資茅斯之和約，俄國既承認日本在朝鮮之勢力，復將得自中國之旅大租借權及滿洲鐵路之南段自長春至旅順間者讓與於日本。同年

中日訂滿洲善後條約，對於此項權利之讓與，加以承認，而附約之中更許以開放東三省商埠十六處，軍用之安奉鐵路仍由日本經營，改爲商工業路。改良竣工後，十五年滿中國方得備價贖回（條約一九二三年滿期）由是，不獨朝鮮完全屬於日本保護之下，而南滿洲亦劃入日本勢力範圍之中，俄人數十年來所亟亟經營之不凍軍港及囊括滿韓之計畫，一旦付諸東流，而在日本，則自中日戰後一時所不能達到之侵略滿洲之目的，玆後竟完全如願以償。日本今日在滿洲之勢力，蓋日俄一戰造成之也。

日俄戰爭所影響於中國之命運者甚大，二十年來之歷史，全由此發開其端。夫中國之近鄰，本來祇有日俄二國，故中國之外交史雖錯綜複雜，而大要括之，不啻爲日俄兩國或爭或和之歷史。可憐偌大之中國，異不啻爲日俄兩國盤旋劇鬬之舞臺也。日俄戰爭以前，俄國之勢力彌漫於東北，復假由關外而關內，利用鐵路以控制黃河流域，其囊括中國全土之野心，路人皆知；日俄戰爭以後，則俄國之勢力大挫，偏促於北滿一部而未能如其意志以發展，日本以區區三島之國代之而興，時勢遞嬗，遂成爲東亞之驕子，隱隱握有中國問題之無上發言權矣。是故日俄戰爭爲日俄在華勢力消長之關鍵，而影響於當時及以後之中國人心者，約有四端：（一）中國人以畏懼俄國勢力之故，聞俄國敗耗而欣然色喜，以爲中國從此可以免於外患，日本乃東亞之領袖，足以抗拒西洋強國者惟有日本。（二）中國人一時崇拜日本之心理頗濃，以爲惟黃種聯合，方可以防禦白種，彼日本人之所能爲者，中國人何獨不能，乃派遣青年赴日本留學，更派員考察日本政治，以期亦步亦趨，擧日本之變法維新。（三）未幾而日本對中國之野心暴露矣，與其謂爲扶助鄰邦，毋寧謂其侵略鄰邦。於是中國人憬然自覺，以爲俄國固可畏，而日本亦非好相識，前門拒虎，後門進狼，日本之強盛固無補於中國也。（四）中國朝野上下，深知不變法圖強不足以自存，而又悟專擧日本尙不足以探近代智識之奧妙，於是留學西洋之風漸盛，歐美一躍而代日本爲中國之師資，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之革命，其民治思想則固吸之於歐美者也。

四　中國主權喪失之一斑

淸季以還，中國以積弱之勢，處強鄰環伺之中，一切主權之

喪失，不可數計。今爲明瞭二十年來之中國地位起見，不可不將先後喪失之主權，擇其重者大者略爲敍述；而於敍述之前，尤有不可不預先明澈之一點，即歷來條約中最惠國條款之爲害是也。原最惠國條款之意義，初祗限於商業及航務有關之權利，然依國際慣例言，則有兩種不同之解釋：(一)甲乙兩國訂約互以特惠相許時，受有最惠國待遇之丙國，非對甲國或乙國訂同樣之條約互讓權利，仍不能享受甲乙兩國間互許之特惠；(二)甲國所許於乙國之商業的或非政治的特惠，凡經甲國認爲以最惠國待遇之他國均有向甲國要求平均享受之權利。前者爲相互的最惠國條約，後者爲片面的最惠國條約。中國歷來條約所許與者，其性質均屬於片面的，蓋即中國以最惠國之權利許人，而他國並不以最惠國條例待中國。其結果則中國所許與一國之權利，列強無不同等享受，而中國遂處於四圍拘束之中。中國條約中有片面最惠國條款之雛形者，最早當爲一八四三年（道光四十三年）鴉片戰爭結束交換江寧條約後所訂中英五口通商章程，其第八條規定大旨如下：中國准現在廣州貿易之各國人民赴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互市，與英人享同樣待遇，將來中國所許與他國人民之權利，英人亦得同樣享受。此後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之中法天津和約，即根據此種先例，明白規定法國享受最惠國之待遇；而其他列強之繼起與中國締約者亦無不有此一條。故今日欲知某一國在中國享受何種條約上的權利，不能僅還中國與某一國間之條約而加以斷定，須將中國與列強間所訂之一切商約加以全般的考察也。中國既受此最惠國條款之束縛，故其零星損失之主權，積之既久，無不可以驚人；今姑擇其重大者述之如次：

(甲)領事裁判權　領事裁判權者，謂一國人民因條約所定旅居外國時仍受本國駐外官員之審判也。凡一國領土之內而容受他國行使其領事裁判權，則此國之主權必已喪失其一部，蓋本國之法權不能完全行使於國內矣。外人之來華通商者，一八四二年以前並無正式商約，對於中國法律罔不遵服。然以中國刑法嚴峻苛酷之故，一八二七年（道光七年）以後，外人不服我法權之慣例漸次成立。及鴉片戰爭告終，外人氣勢驟張，一八四三年（道光二十三年）之中英五口通商章程遂正式規定英國在中國境內有領事裁判權。嗣經一八四四年中美，中法相繼訂約，而領事裁

判制度乃大備。惟其時我國雖已失其治理外人之權，而華洋混合刑事中之華人仍由中國官吏審判，其犯民事者更無論。迨洪楊亂後，一八六八年（同治七年）釐訂洋涇浜設官會審章程，而上海租界內遂有會審公廨。會審公廨初設立時，與外人有關之華人被告案件雖許外領會審，而純粹華人間之訴訟，不問民事刑事，外人尚無會審之權；嗣後權限逐漸擴張，至一九一一年後而性質乃大變。此會審公廨一變而爲外國官衙，會審官不由滬道委派而由領事舉任，租界內純粹華人案件，不分民刑，領事亦輪流會審，其刑事判決之監禁年限亦超逾原來規定之外；且自滬道裁廢而上訴之途又絕，會審公廨儼然成爲至高無上之審判法庭。上海一埠領事裁判權特殊擴展之情形有如是者。其他屬於普遍性質者，則爲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之中英，中法，中美天津條約，均有外領會審華洋混合刑事之規定，其後他國訂約亦復如是。至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訂中英烟台條約，而會審之意義乃定爲一方承審一方觀審，一八八〇年（光緒六年）訂中美續補條約，而觀審之權限更有精密之規定；領事裁判權之在中國，遂超溢其固有之界限而爲害非淺。且在實際上，有約國行使此項裁判權者，領事而外，則有公使，若英若美甚且特設在華法庭，其妨礙中國法權顯而易見。後來國人漸有倡議收回法權者，故一九〇二年（光緒二十八年）之中英改訂通商行船條約，「有一俟查悉中國律例情形，審斷辦法，及一切相關事宜皆臻妥善，英國即允拋棄治外法權」之規定。此後中美，中日，中葡等約，無不依樣葫蘆，然而領事裁判權之撤廢則依然無望也。一九一九年（民國八年）巴黎和會中，中國代表曾提出說帖，希望撤廢領事裁判權，但無效果。一九二一年華盛頓會議時，中國代表仍提出此項要求，經審議結果，僅決議：「華會閉會後，由各國政府組委員會，調查中國法制及司法事宜，附以意見，報告各國政府，而各國政府對於此項建議之全部或一部有自由取捨之權。」調查司法之委員會原定華會閉幕後三月以內即應成立，乃中國轉以司法籌備未竣爲辭，自請各國派緩委員來華，各國亦因循遷延遲不選派，以致華會閉幕幾已二年，而各國委員未嘗蒞止。惟歐戰以後，一九二一年我國與德國重訂協約，已將德國人民所享之領事裁判權撤銷，此實收回法權之濫觴耳。

（乙）**協定關稅率**　中外互市以後，中國正式徵收關稅乃

發端於一八四二年之中英江寧條約，次年依據該約，磋議五口通商章程，附定稅則，大率以值百抽五爲例，此卽片面的協定稅率之起源也。嗣後他國與中國訂約，均援此例，附入稅則，欲有增損，非以條約形式出之不可。一八五八年中國與英，法等國所締天津條約，仍遵此率。一九〇二年中國與各國改訂切實值百抽五之稅則，由是向之爲兩國間協定者，一變而爲中國與有約各國公共之協定，此後磋商修訂乃愈不易矣。嗣後以物價騰漲之故，所謂值百抽五者，徒有其名。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乃根據一九一二——一九一六年間上海之平均物價修訂稅則，然苟以一九一八年之物價衡之，徵稅，仍不逮百分之五也，巴黎和會中，中國代表之說帖，縷述其關稅自由權之希望，會不能邀列強之一顧。華盛頓會議之結果，亦僅得一重復協定之機會，而於關稅之自由權仍渺不相涉也。華會議決之九國關稅條約如下：（一）各國與中國籌開關稅特別會議，實行一九〇二年中英商約裁釐加稅之規定，裁釐實行後，進口稅得增至值百抽一二·五；（二）華會閉幕後四月內開修訂稅則會，公布後二月內實施，四年後再行修訂，以後每七年修改一次；（三）進口貨附加稅，普通品百分之二·五，奢侈品百分之五，但須經關稅特別會議核定，且此項辦法議定以後，僅一九二二年修訂稅則一次，而關稅特別會議則迄未舉行，各國且各以自身權利爲交換之要挾，延不遣派代表，故卽條約中所規定之附加稅尚不能實行徵收，而裁釐加稅與關稅之自主更無論矣。

與關稅問題有聯帶關係者，尚有關稅保管權之旁落。江寧條約以後，中國對於進出口貨設關征稅，權由自操。洪楊亂時，上海陷落，關道各員均離職守，英，美，法三領事派員代征，事平解繳關道，並請繼續代辦。一八五四年（咸豐四年）上海道與三領事議訂章程，聘英人衞特（Captain Thomas Wade）美人卡爾（L. Carr）法人斯密斯（Arthur Smith）襄辦稅務，翌年衞特辭職，李氏（H. N. Lay）繼之而爲長，旋改任爲總稅務司，此爲海關專用外人幫辦稅務之始。然一八五八年之中英，中法等天津條約，猶規定中國得自由雇用客卿幫辦稅務，英，法官吏絕無指薦干預之權也。一八六三年，中國政府因故免李特職，聘赫德（Robert Hart）氏繼其任。中日戰後，一八九八年英國提出總稅務司繼續聘用英人之要求，中國許之，而中國以後遂無自由聘用之權。

赫德任期至一九〇八年（光緒三十四年）終了，安格聯(F. A. Aglen)繼之以迄於今。因是之故，海關用人之權，全操於外人之手，中國職員僅居於被指揮之地位，而斷無獨任一面者矣。至關稅款項，初因由中國關監督存入政府所指定之銀行，並不經總稅務司及其他洋員之手。然關稅為賠款及外債之擔保品，總稅務司久欲收其保管之權為已有，一九一一年革命以後，乃改存外國銀行，非總稅務司不能提取。因循至今，大權旁落，中國政府祇有仰總稅務司之鼻息，關稅餘款（逐年除還賠款外債本息所餘之款）之撥付與否，完全受其支配。加以歷年發行內國公債大率指關餘為擔保，而由總稅務司保管基金，於是反客為主，商人甚且視總稅務司為彼輩所託命，債票非總稅務司簽字則不生信用，本息愆期則環向總稅務司文電呼籲，此眞世界未有之怪現象也。

(丙)內河航行權　一國之內河航行權不當落於他國之手，此為文明各國之通例，獨中國則不然。通商之始，外人固祇能涉足於沿海通商口岸，自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開揚子江沿岸商埠後，而外人始可溯江而入內地，初則雇用民船，既而許其自備華式船隻，然其時所謂內地者僅指口岸附近百里以內之各地面言也。迨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中英烟台條約成，於是沿海沿江沿河及陸路各處不通商口岸盡包括於所謂內地之中，而外人可以深入腹地矣。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成，而洋式汽船遂可行駛運河及吳淞江矣。一八九八年中英會訂長江內港行輪章程，而華洋輪船均可報關行駛內港矣。一九〇二年中英條約成，許英商得在內地租賃棧房碼頭，於是商埠與非商埠之間外國汽船亦得報關航行，而外人足跡徧內地矣。以上所述，乃中國內地航行權喪失之經過，至日俄船舶在東三省境內之得任意航行，則尤與其特殊勢力有關，茲姑不論。

(丁)外人享有土地權　租界中外人得享有使用土地權，容當別論，至於租界之外，以條約關係，亦竟有許外人享用此項權利者。據一八五八年之中美條約所規定，凡住居通商口岸之美國人民，准其租賃營業房屋及地點，或租賃土地自建房屋，醫院，教堂等。同年中英條約，亦准英國人民在通商口岸或附近之處租賃土地或房屋，以供住宅，棧房，醫院，教堂，墳地之用。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中日條約，許日人在南滿有居住旅行之自由，以最惠國條款言，各國固同得享受此項權利，故外人在南滿所享用之

土地權，其範圍較他處爲尤廣。不僅限於通商口岸矣。關於土地權，尤有特須注意之一點，卽外人之得自由深入內地傳教是也。一八五八年中英，中法，中美諸條約，始准教士得入內地自由傳教；至一八六〇年中法續約，則更許教士在各省租買土地建造房屋，而權利之喪失乃更進一步矣。

（戊）租界之劃定　外人依據條約，得在通商口岸居住貿易，乃一八四二年以後之事。一八四三年中英五口通商章程，規定由地方官知會領事，指定地點區域，專備英人之用，其後他國亦與中國訂相類之約，而通商口岸又不止五處，亦間有劃定專界備外人居住貿易者，此卽租界之起源也。租界有四類：（一）專管租界，如天津，漢口等處各國租界爲一類。此種租界內之土地，由中國政府永久租借與某國，劃分地段售於外人。租界管理權，由領事操之。至英國租界則更有納稅人選舉之市議會爲輔佐機關。（二）上海之公共租界與法租界爲一類。租界內之土地，乃中國政府所劃出供外人居住貿易之用，而並非全部租借與外人，故關於土地事務仍由中國官廳主持。（三）煙台租界爲一類。該地租界非經正式約定，然開埠以後，沿岸土地在事實上劃歸外人居住。外人則自購土地，自築道路，自辦衛生行政，雖無正式自治機關，而有一委員會執掌之。（四）岳州租界爲一類。中國政府收用土地，劃爲公共租界，修築道路，標賣土地，而仍年收租稅，市政由岳州道及稅務司會同設施。該租界初意，原屬劃定外商租賃房地之範圍，而沿襲既久，租界主權屬諸外人，例如上海公共租界，華人佔居民全數百分之九十五，納稅獨多，而對於市政絕無參與，且領事裁判權過度擴張，中國政府對於租界無復絲毫主權之存在矣。惟一九一七年中國對德奧宣戰，因將津，漢之德，奧租界收回自治，則爲收回租界之創例也。

（己）外國駐華軍警　外國駐華軍隊有二類，一則根據約章而一則否。根據約章者，爲北京與海口間之駐軍。此乃拳匪亂後一九〇一年之條約所規定，故沿京奉路外兵得於指定地點駐守，各國均有之，歐戰以前，總數在九千左右。歐戰以後，德奧軍隊解除武裝，而英，美，法，日，意，比，荷，葡八國仍有駐兵。此外尚有北京使館界內，亦駐有衛兵，劃疆自守，竟非中國政府權力之所能及。其不根據約章者，則如日俄之駐兵滿洲，日本之駐兵漢口青島皆是。而外國兵艦之駐泊商埠，以保護僑商爲言，則尤爲司空

見慣之事矣。至於外國巡警，則日本在滿洲有之，不惟商埠租界，卽內地亦多設立，此顯屬侵害中國主權。華盛頓會議，討論撤退駐華外國軍警一案之結果，僅決議組織委員會調查現狀，以定有無繼續駐兵之必要，而各國政府對於調查報告仍有其承認與否之自由，故各國雖聲明一俟中國有保護外人生命財產之保證卽當撤退軍隊，實則一句空話而已。華會閉幕以後，日本駐天津漢口青島之軍隊雖已撤退，而外國軍警駐華之問題依然未有正當之解決也。

（庚）外國郵電機關　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後，外國在中國通商口岸，漸次增設郵局。同時中國海關亦仿照西法試辦。一八九六年（光緒二十二年）專設機關，不復由關員兼任，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郵政總局完全脫離海關，改隸郵傳部，一九一四年（民國三年）加入萬國郵政公會，郵務亦逐年發達。外國郵局，既無條約依據，理應撤廢，而外國之不當在華設立電報機關，更無待言。華盛頓會議，對於撤廢外郵，決定自一九二三年起實行，惟以中國郵務辦理有效及不得變更現存郵制為條件；對於撤廢無線電台，則決議外人未經中國允准而設者由中國備價收回，其他須遵條約辦理，換言之，依然不撤而已。

綜上所述，中國所歷來喪失之主權，大路可睹，而財政收入之被監督，鐵路營業之被管理，與夫租借地之久假不歸，則不但為勢力範圍之結晶，亦為中國命脈之所關，其影響所及，容[illegible]章論之。

五　歐戰及於東亞大局之影響

歐戰爆發，而東亞大局為之一變，其所以猝然一變者，以日本加入戰局故也。一九一四年（民國三年）八月歐戰既作，我國昧於情勢，宣告中立，而日本則藉口遵守英日同盟，突然向德宣戰，襲攻青島而有之。宣戰以前，日本固以膠州交還中國相標榜，然不惟戰後食言，卽在戰爭期內，日本已不惜侵犯中國之中立，霸佔膠濟全路，其欲強握德國在山東所享之權利，昭昭然也。日本之對德宣戰，表面利用英日同盟為口實，而實欲乘歐洲列強不遑東顧之際，襲取青島及膠濟鐵路，俾可與南滿互為犄角，進而打破列強均勢之局，以謀併吞中國而已。

日本控制中國之野心，雖胚胎已久，然苟無一九一五年（民國

四年之二十一條要求，則猶不若是其顯露。二十一條要求日本一方提出，一方力迫中國當局嚴守祕密，蓋深知此等亡國條款不下於日韓協定，將不為世界各國所容；然其時歐洲方在劇戰，雖有英美質問，而日本以欺詐了之，故中國卒不能獲得其他友邦之援助。迨五月七日之最後通牒來，而中國最後屈服之覆文不得不於五月九日送出；此辱國之外交，遂由曹汝霖一手辦竣。中國既屈服於武力的威嚇，遂有所謂一九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之中日協定，實則此所謂協定者，乃日本一手執刀一手執筆以強令中國簽字之片面的條約，在中國人固萬萬不能承認者也。

一九一五年之中日協定，包含條約二，換文十二，其內容與二十一條原案相比，除第五號由日本保留將來再議外，餘幾全部承認。由是，日本不獨自認侵略山東為有法律上的根據，且進而打破二十年來列強在中國均勢之局，以中國之保護者自居，中國之不亡者蓋幾許矣。

然日本侵略中國之手段，僅可謂藉二十一條而暴露，不可謂經二十一條而終止；不惟不見終止，且將根據此片面的條約，以支配中國。會袁世凱陰謀稱帝，日本乃得乘瑕蹈隙，擾亂中國惟其意之所欲。日本一方則力阻中國參戰，鞏固其在華掠奪之利益，一方則締結日俄新約（一九一六年）為相互防護遠東領土及特殊利益之謀；抑日本不惟力阻中國參戰已也，甚且向英國聲明，以後向中國交涉須先商之於日本，其以中國監視者自居之態度，日愈顯露。迨一九一七年（民國六年）二月美國對德絕交，中國政府將與美國取一致行動，日本知中國參戰之勢將不復可以阻遏，乃一變其方針，向英俄法意四國祕密協定，以列強承認日本將來在和會要求德國在山東之權利，為日本允許中國參戰之條件，此項密約既於二三月間完全成立，日本對於中國之加入協約，始不復阻止，中國果於同年三月十四日對德絕交，嗣後且以參戰問題引起南北戰爭，綿亘六年，今猶不解，而日本則固已暗度陳倉，獲得繼承山東權利之確切保證矣。

日本既得英俄法意承認其在山東之權利，猶以為未足，更進而派遣石井赴美，鼓其如簧之舌，勸誘美國與日本共同宣言，承認日本在中國之特殊利益。果也，一九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此有名之蘭辛石井協約竟公布於世，日本遂標竊其中「美國政府承認日本在中國有特殊利益而在接壤地為尤然」之一句，

斷章取義，以爲美國業已承認日本對於中國各項政權之特殊地位，中國祇有宣言尊重各友邦條約上之利益外，並聲明嗣後他國關於中國之換文，中國政府絲毫不受拘束，以預防日美協約所發生之惡果。雖美國當局力辯日本對於協約文字之誤解，謂特殊利益四字僅指工商業而言，不足以概括一切政權，然在日本固已確認此約爲美國不干涉日本對華舉動之諾言，故歐戰期內，彼遂肆無忌憚以攫奪中國之權利，此不可謂美國外交政策之失敗，更不可謂非中國對美失望之所在也。

日本既乘歐戰之機會，打破列強在華之均勢，取得東亞之最高發言權，於是對於中國猛進其經濟侵略之政策。一九一七年八月十四日中國對德宣戰以後，日本竭力鼓勵中國內亂，冀收其漁人之利。於是有所謂日金一千萬圓之善後借款墊款，日金二千萬圓之交通銀行借款，日金六百五十萬元之吉長鐵路借款，日金一千六百萬圓之第一次軍械借款，均於一九一七年民國六年次第成立。有所謂日金二千萬圓之善後借款墊款，英金五十三萬六千二百六十七鎊之無線電信借款，日金二千萬圓之有線電信借款，日金一千萬圓之吉會鐵路墊款，日金二千三百六十四萬三千七百六十二圓之第二次軍械借款，日金三千萬元之吉黑兩省金礦森林借款，日金二千萬圓之滿蒙四路一開海海龍至吉林，二長春至洮南，三洮南至熱河，四洮南熱河線之某點，至某海港墊款，日金二千萬圓之濟順高徐兩路墊款，日金二千萬圓之參戰借款，均於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先後締結。綜上所述，借款總額已達二億三千萬圓之鉅，而此外據日本大藏省之報告，尙有滿蒙四路正式借款一億五千萬圓，製鐵借款一億圓；是則兩年之間，日本所借與中國軍事當局之款項，供鼓勵內爭之用者，竟超四億六千萬圓以上，較之曩昔所借，增高四倍，此固中國軍人之罪惡，然日本經濟侵略之野心，由是暴露，實足以引起中國人民之仇視。且日本之對中國，不但厲行其經濟侵略而已；更藉口共同防俄，與中國北方一部分之軍閥相勾結，密訂所謂中日軍事協定，因而攫奪北滿路權，擾害外蒙區域，並供給借款使中國練成日本式的軍隊，以助長中國當時之內亂，伺察中國日後之變動，其處心積慮，不可謂不深且毒也。

中國參戰，其所以對德宣而不戰者，實由日本控制使然，而中國因參戰所蒙之損失，則上述借款契約中所斷送之利權，無

一不是中國參戰，既犧牲此鉅額之代價，以獲得一九一九年（民國八年）巴黎和會之一席，而其結果則中國曾何所得？巴黎和會，操縱於五頭四頭三頭之最高會議，此五頭四頭三頭者，方且閉戶私議，如何劃分版圖，如何朋分權利，而世界人類未來之運命，直玩於股掌之上，中國亦其犧牲品之一耳。中國代表挾滿腔希望而去，膠州如何收回，權利如何索還，然而日本則藉口列強早有密約之故，堅持其在山東攫奪之權利。威爾遜總統時方爲阜姆問題逐意大利於五頭會議之外，深恐山東問題之解決苟不如日本之意旨，日本亦或脫離和會而去，國際聯盟之空想行將不復實現，以故爲遷就日本之計，竟議決以德國在山東之權利予日本。中國國民聞而大憤，知世界尚無正義公理可言，不得不謀所以自救之道。五四以後，由學生領袖之羣衆運動，遂一發而不可遏。其結果，乃有曹汝霖，章宗祥，陸宗輿之罷斥與巴黎對德和約之拒絕簽字。

歐洲大戰，爲日本造成在中國之優越地位，故歐戰期內及歐戰以後，中日交涉最爲繁複難解。山東問題，巴黎和會既不能爲正當之解決，中國一方仍望將來得當請求國際公判，然國際聯盟雖倡議於美，而美國以拒絕批准和約故並未加入，則中國請求公判之願一時固不得償。至於日本，深知中國拒簽德約，對於彼所強攫之山東權利終有不良影響，乃於一九二〇年初交換對德和約以後，即一再向中國提出直接交涉山東問題之要求，顧中國民意所在，無不主張訴諸國際公判，當局雖居心賣國，而亦有所不敢，直接交涉之議終於不成。蓋一九一九年之五四運動，爲中國外交史上開一新紀元；五四以前之舊式外交，由少數當局主持，故喪失主權幾於不可縷指，五四以後，民氣奮發，遂使外交當局不敢徇少數上司之意旨，而貿然斷送國家之土地權利，不可謂非中國運命之一大轉捩也。

六 華盛頓會議後中國對日本及歐美列強之關係

歐戰以後，世界政治舞台最足影響中國之大事，當推華盛頓會議，不惟中日間之懸案因此會議而略變其情勢，即列強對中國之關係亦不無多少移易面目之點。故欲明瞭今日中國所處之國際地位，不可不略述華盛頓會議中關於中國問題諸議

案之結果。

華盛頓會議者，美國所倡議而英國所贊同，其主旨在約同列强裁減海軍，兼以解決太平洋遠東諸問題者也。此有關世界全局之會議，始於一九二一年（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一日，終於一九二二年二月六日，前後凡三閱月，與議者英，美，日，法，意，華，比，荷，葡九國。中國之被邀參與，蓋由於會中所討論之遠東問題，實以中國爲中心，不容排中國而不使之聞；而中國亦深願有此機會收回其已失之主權。山東問題之公正判斷，尤爲其參與會議時所挾最大之希望。顧此次會議，其關於中國問題者，如增加關稅案，如撤退外國軍警案，如撤廢外國郵電案，如撤廢領事裁判權案，均已於第四節中略述其結果。中國所得，大率爲空洞之諾言。其於現狀並未能有所改善。此外有所謂九國遠東公約者，則無非利用尊重中國主權獨立及領土完全之套語，重申門戶開放之主義，對於中國事實上之外交懸案，更無具體的影響。惟山東問題，中日兩國代表，經英美之紹介，十二月一日在會外開始交涉，幾經波折，始訂定山東條約。此外英代表宣言交還威海衛，法代表宣言交還廣州灣，則與日本之交還膠州，同爲中國收回租借地之嚆矢；惟日本對於旅大，則堅持二十一條中之協定，不肯放棄，誠不能令人無遺憾耳。

華盛頓會議關於中國問題之結果，既略述如上矣，茲當進而一論此次會議以後中國對於列强間之個別關係如何，普遍關係如何。

（一）中日關係　山東問題，華盛頓會議中既解決其大體，中日兩國當根據條約各派委員，討論魯案細目。此聯合委員會於一九二二年（民國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開幕，自二十九日起分部議事。至十二月一日，而第一部關於行政部分之細目協定簽字矣。同月五日而第二部關於鐵路部分之細目協定亦簽字矣。一九二二年十二月十日，中國接收青島行政；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中國接收膠濟鐵路。——魯案至此，可謂告一結束。至協定細目中喪失主權之點則甚多，如土地問題中之買賣的土地，懸而未決，一也；承租土地，允期滿後續租三十年之久，二也；允許日本保留價值數千萬元之公產，三也；不主日本無條件交還鹽田，而允備價贖回，又不開明贖價若干，而含糊混納於公產償價之中，開至日金一千六百萬元之鉅，四也；强制規定青島食鹽之輸出

數額及其最低價格，以剝奪商人之自由，五也；華會條約規定礦產應還中國，另組公司合辦，而細目協定竟允償以五百萬元之代價，六也；鐵路價金原估日金三千萬元，而此次不待國會通過，不俟人民考察，遽允加增一千萬元，七也；將來中國募集內債，贖回膠濟路庫券，如欲指膠路財產為擔保，須先經中日雙方之協定，無異授人以柄，八也。今則事屬既往，無可補救，中國人亦祇有忍氣吞聲，認為魯案結束而已。

魯案而外，中日之交涉尚多，而最關重要者，莫如旅大問題。蓋依據一八九八年中俄條約，俄租旅大，原定二十五年為期，一九〇五年日俄戰後之移轉租借權，經中日滿洲善後條約之承認，對於租借期限並無變更，故一九二三年(今年)三月二十六日依約業已期滿，日本理應交還中國，中國國民遂於去年有旅大收回運動。日本方面藉口於二十一條要求之片面條約，謂旅大租期業已展長至九十九年，無交還中國之理。殊不知此二十一條要求始終未為中國國民所承認，加以去年十一月一日今年一月十九日復經中國國會參眾兩院議決無效，其對於中國不能有拘束能力，可以瞭然。所惜者，中國當局媚外性成，對於國會之議決案，不敢遵行，致公告二十一條無效之舉竟不單獨宣布。延至今年三月十日，中國政府始以旅大滿期之日將近，將二案合併，照會日使，乃經日使一度抗議之後，即以內爭之故，不復有所抗爭，而對於旅大滿期後日本之依然霸佔，亦未嘗對世界有所聲明，坐令二十一條之片面條約中國有繼續承認之嫌疑，外交當局之罪，庸可逭乎！

日本既拒絕撤廢二十一條，復抗不交還旅大，中國國民乃奮起而從事於排貨運動。由是宜昌，長沙，廈門，福州等處先後有日人壓迫華人之舉，或派水兵登陸，或雇游民行兇，蓋日本所希冀者，無非欲藉此引起重大交涉，以為要求中國當局鎮壓愛國運動之張本耳。他如天津，漢口等處日領，又各要求地方長官取締排貨風潮，同時並聯絡一部分之華商，鼓吹其所謂親善之政策。殊不知為日本計，苟不根本上放棄侵略中國之野心，而徒為此枝節之應付，縱使排貨風潮一時或可稍見平息，而兩國人民感情永不輯睦，東亞和平終有破裂之一日也。

(二)**中美關係**　當一九〇五年(光緒三十一年)時，以美國虐待華工之故，中國會有抵制美貨之舉，今日則中國人普通對美感情

巳較往日爲優，而且從表面觀之，一若中美友誼超過於他國者。試究其因約有下列數端：(1)美國素持門戶開放主義，主張各國在華工商業有均等機會，不願攫奪特種優先權利。雖巴黎和會中美國之扶助中國爲德不卒，而華盛頓會議一事，美國博得華人之同情不少。(2)美國對華不如他國之從事武力侵略，亦並無佔領中國土地之野心與舉動。通商以還除拳匪之亂，美國曾與各國聯軍攻入京津外，其他概無所聞；而即此拳匪一役，美國亦並不居於主動地位，故華人對美不如對他國之戒懼。(3)一九〇八年美國退還大部分庚子賠款，計本金爲美金二四、四四〇、七七八元，此舉頗足引起中國人對美之好感。(4)美國退還賠款之結果，中國留美學生激增，回國以後，當然爲美國宣傳。(5)美國人之態度較英人爲和藹易親，故中外社會交際時，中國人每樂與美人爲友。(6)美國在華教會事業及教育事業，隱然養成一種巨大勢力，青年會式之宣傳幾於到處皆是。因上述種種理由，中國人乃於四顧蒼茫之中，惟覺美國對華方爲親善，於是親美親美之聲洋溢乎全國。

雖然，美國人亦何嘗真愛中國哉？美國對華，無侵佔之土地，以其來華勢力較後於歐洲列強，而與中國又無接壤故也。美國之提倡門戶開放，亦甚不願中國利源爲一國所壟斷，特公開之於各國，以便分嘗一臠也。美國之退還賠款，獎勵留學，則尤爲其宣傳政策之最上者，美國所少物質上之收入者有限，而親美分子之口碑載道，足以便利其將來對華經營之一切事業，則其精神上之收穫，固能補償其損失者也。且美國之外交政策由國會定之，而國會所代表者爲一般商業階級之資本家，故美國對華之態度由僑華美商及與中美商業有關係者決定之，而其所恃以決定態度之資料，則無非旅華教士與身受中國軍閥豢養之顧問客卿以及隔靴搔癢之評論中國政情者之報告而已。美國來華名人及僑華商人，雖在宴會酬酢之際，罔不聲言希望中國之和平統一與向上進步，而其其宗旨，則僅在中國苟且治安，彼可以盡量投其游資，開發中國之實業。至於中國之和平是否爲『相忍爲國』之和平，中國之統一是否爲『統於一尊』之統一，舉非美國所顧問矣。觀於臨城匪案以後，僑華美商即張脈僨興，向本國政府有嚴厲對華之聲請，長江艦隊亦有聯合護僑之計畫，且復以承認臨案要求而覲見曹錕，皆足爲愚前言之證據也。

(三)中英關係　中國人對英之感情，不如對美之友好，其原因大概如下：(一)鴉片戰爭之結果，中國所受英人武力侵略之教訓，至今猶不能忘，加以鴉片貿易，荼毒中國人民，爲禍尤酷；故雖有中英禁煙條約，遏止印度鴉片之輸入，曾不足以解中國人固有疾視之情感。(二)英日同盟之結果，日本對中國之侵略政策，往往得英國之默許或贊助，進行毫無忌憚，故中國所受於日本之壓力，半由英國促成之。(三)英國與美國對庚子賠款所取之態度不同，美國早已退還一部，撥充留學經費，而英國退還賠款之說，近方醞釀，尚未能見諸事實。(四)英國人不獨處心積慮，謀壟斷中國市場之商業，且竭力主張均勢，劃揚子江流域爲其勢力範圍，且割香港，租九龍，威海衛，其於中國土地主權，大有損害也。(五)英國以英人任永久中國總稅務司，得步進步，中國財政監督之權，實際幾已操諸英人之手，此實中國有心人士所不能容忍者；故赫德雖於中國稅務有功可錄，而萬不足以彌關稅主權旁落之隱痛也。

中國人普通對英之感情，既如上述，愚請再略言中英間懸案近來作何狀況。中英懸案有二，一爲收回威海衛之交涉，一爲西藏問題，請依次述之。威海衛爲山東軍港，以一八九八年五月租與英，二十五年爲期，故一九二三年依約滿限，英國理當交還。華盛頓會議中，英國代表既聲明自願交還中國，去年(一九二三)中英雙方遂各派委員會議交還手續。乃初則因英國方面所提條件太苛，會議停頓；既則祕密續議，強迫中國方面之委員會長梁如浩徇從英人之意，編制條文草案，呈請政府核定。幸魯人探知其內容頗多喪權辱國之點，竭力反對，始不得逞。據業已披露之草約而論，其喪失重大主權之點有如下述：(一)英國海軍得保留劉公島內土地房屋二十種，佔地一千九百餘畝，以十年爲期，期滿得展期續定，而借用中止又須經兩國政府同意，是無異於永遠佔有。(二)維持劉公島現有之行政及耕種章程。(三)英國海軍保留其在劉公島之碇泊港灣，與中國有同一之使用權，且可登岸操演。(四)威海衛之愛德華一區，設董事會輔助行政，董事華人至多佔其五，而外人至少佔其二。(五)威海衛外人所有土地，得免費續租三十年，期滿仍得續租。(六)英國在威海衛陸上所有官產土地房屋，得免費租借三十年，期滿仍得續租。(七)十年內威海衛稅收除付德勝碼頭及塢口改良費用外，其餘部撥

俾行政經費及改良擴充現有道路之用，是中國稅收之用途竟受英國之限制矣。夫依此草約，則英國交還威海衞者其名，而霸佔威海衞者其實，宜其數月以來魯人之反抗運動到底不解也，

　西藏問題成爲中英兩國間之交涉者，蓋三十餘年於茲矣。西藏當十七世紀時卽屬中國，至十八世紀而藩屬之地位更形確定。迨英國佔領哲孟雄王國，覬覦西藏之念遂熾。一八九〇年（光緒十六年）中英締結藏印條約，一八九三年更締續約，許英人在西藏亞東互市，嗣以藏人排外，通商受阻，英國乃乘日俄戰爭之機，派兵進據拉薩，一九〇四年擅與喇嘛訂立英藏條約，不惟要求西藏賠款開埠，且勒令西藏不許任何外國派人入藏干涉政治，是蓋置西藏於其保護之下，幾不復承認爲中國領土矣。一九〇六年，中英再訂藏印續約，雖仍認拉薩和約有效，然中國之完全主權則以为爭故而得英國之承認。一九〇七年，英俄訂約，均允保全西藏領土，不干涉其內政，不派代表，不要求權利，而西藏乃於均勢之下暫獲苟安。淸末以達賴喇嘛謀叛，派兵進藏，達賴十三奔印度；迨辛亥革命後，彼又復返拉薩，宣告獨立。中國政府派兵進勦，繼以英國違約干涉，又改勦爲撫，恢復達賴十三之舊時封號，彼乃受英國之慫弄，進行其獨立之佈置。英國復要求中英藏三方會議於印藏國境之大吉嶺，嗣又移會議地點於印度之希摩拉。自一九一三年（民國二年）十月開始會議後，至翌年四月，中國代表陳貽範越權簽定草約，取消以前各約所規定中國對藏有主權之一點，僅認西藏爲屬於中國宗主權之國，且劃分外藏，內藏，承認外藏之自主，而外藏，內藏之境界又絕不明瞭。於是中國政府正式聲明否認，另由外部向英使提出條件，英使不理，希摩拉草約遂由英藏委員正式簽字，而中國不與焉。此後袁世凱圖謀帝制，擬與英了結藏案，但事未果。南北戰爭之際，藏人乘機內犯，嗣以英對人調停，休戰一年。一九一九年，英使復催議藏案，川，滇，黔各省反對川藏界務喪失土地，北京政府遂拒絕英使要求，謂南北未統一以前，不能開議，西藏問題遂至今成爲懸案矣。

（四）中法關係　法國之對華政策，舉棋不定，故中國人對法之感情，亦常隨事實爲轉移，而無一稍形永久之傾向。其在淸末，與俄同盟，侵略滇桂，頗惹起中國人之評摘。歐戰以後，法國以勝德之故，對德厲行壓迫，防止復仇，不期而有帝國主義之色采；其在遠東，英日同盟既毀，法國亦加入四國太平洋公約之列，而

尤與日本隱表同情。法人之在中國，以傳教爲蔓延勢力之媒介，天主教之神父不但在內地有自由傳教購地建屋之特權，且甚至包攬訴訟，干涉司法，一以魚肉小民，一以廣收教徒，二十年前民教之爭，起因大率由此也。

目前中法間有一重大交涉，大足爲中國人對法好感之障礙者，即世傳所謂金佛郎案是也。金佛郎案之經過，本誌已屢爲系統的記載，玆不具述。惟依據一九〇一年和約光緒二十七年辛丑和約中國所負庚子賠款總額爲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海關兩，分三十九年攤還，年息四厘，本息合計達九八二、二三八、一五〇海關兩，法國部分得一五四、七〇九、五八二兩餘；該約規定各國金銀比價，折合爲金本位計算之賠款，故法國部分以每兩合三・七五佛郎之比價，合爲佛郎本位。自一九〇二年起至一九一七年民國六年止，照約逐年償還。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我國參戰，英，美，日，法，俄，比諸國之賠款均緩付五年，一九二二年底緩付期滿，應繼續付款。此後二十三年，至一九四五年止，尚負法國總額爲三九一、五八一、五二九佛郎餘。依照近日電匯市價規元每兩合一四佛郎，則法國賠款餘額僅合上海規元二千八百萬兩，約合國幣三千九百萬元耳；使承認金佛郎案，以後賠款概付金貨或僞按和約所定比價照付，則每兩祇合三・七五佛郎，法國餘額即須償付一萬〇四百萬兩，約合國幣一萬四千五百萬元，中國實多負一萬萬元之額外損失矣。因是之故，法國方面雖與我國少數中法銀行關係人互相勾結，希圖由中國政府予以承認，而中國國民則力示反對。北京政府，屢易當局，縱有承認趨向，而不敢逕情直行。二月十日，張紹曾內閣之外長黃郛雖以照會爲非正式之承認，然此案提交國會以後，十月三日已經否決，則當局要亦不能無所顧忌。王克敏出長財政，尤與進行此案有關，然國人非盡可欺，願法國洞察中國真正輿情之趨向，翻然變計，撤回其無理之要求，則無論中法銀行復業與否，而中法間之好感要可維持於不敝。不然，堅持其償付金佛郎之謬見，則影響所及，中法間之關係或當大有變化，亦未可知也。

（五）中・德・關係　二十年前，首開瓜分中國之局者，爲租借膠州灣之德國，愚前已詳述之矣；然而時過境遷，今日中國人對外人之感情，似以對德爲最有好感。此無他，歐戰一役爲其轉捩之機也。夫中國在歐戰期內，初雖保守中立，而嗣以德國採行潛

疑政策故，中國因對德絕交進而宣戰者也，何以休戰以還，中德人民間之感情反較勝於曩昔，此蓋同情心迫之使然耳。中國名雖參戰，與於協約之列，而巴黎和約反將山東權利判歸日本，此固中國人所憤懣不置者，顧因此而知把持和會之強國實未嘗有絲毫謀世界和平之真意。協約國之對德，務加壓迫，惟力是視，而尤以法國爲甚；中國人素有表同情於弱者之根性，於此不得不對德示其好意。且中國以宣戰故，德奧租界概已收回，賠款業已取消，而德人在山東之權利又爲日本所強攫以去，德國前此在華侵略之成績今已蕩然無存，中國遂亦無所用其忌恨。中國雖以否認山東條款故，拒簽巴黎對德和約，然自一九二一年夏中德訂立協約以後，中德兩國已恢復友誼及通商關係。且德國聲明拋棄山東一切權利，承認取消領事裁判權及兩國關稅均有自主權，而以後通商交涉，雙方又均立於完全平等地位，此實爲中國通海以來所未有，宜乎中國人之對德有極端表示同情者矣。

（六）中俄關係　中國與世界列強壤地相接者，厥惟日俄，而侵略中國最甚者亦卽爲日俄。清季俄國對華之侵略，愚前已略有論列。民國初立俄人從恿蒙古獨立；一九一二年十月，俄蒙訂立協約，竟攫蒙古歸其保護。一九一三年十一月之中俄條約，一九一五年四月之中俄蒙協約，俄國雖認蒙古爲中國領土，然僅承認其宗主權，而中國一方面則既承認外蒙自治，及俄蒙商務專條，又不掌握蒙古對外交涉之監督權，轉許與俄國協商外蒙之政治，土地，交涉一切事宜，是無異斷送外蒙於俄國矣。一九一七年俄國大革命之結果，赤黨握權，舉凡帝制時代對外侵略政策，一概擯棄，故一九一九及一九二〇年俄國政府外交當局加拉罕曾有兩次對華宣言，聲明放棄前此皇室政府侵略而得之條約上的權利。於是外蒙失其憑藉，一九一九年十一月遂有取消自治之舉。然日本陰謀擾亂外蒙，勾結俄國白黨謝米諾夫舊部，一九二一年春攻陷庫倫，而恰克圖，明林，烏得，科布多各地亦相繼爲白黨蒙匪所佔有。白黨恩琴且計議建立帝國，併吞內蒙，而中國征蒙迄無一兵一卒之派遣。赤塔之遠東共和國政府，乘莫斯科俄政府之命乃於同年六月進兵外蒙，勦滅白黨，佔據庫倫，盛倡自治之說，組織其所謂蒙古革命政府焉。此外蒙自治政府雖仍擁活佛爲首領，而實際上一切經濟，行政，軍事，外交諸

大權，無不操於俄國赤黨之手，近且醞傳俄國蘇維埃聯邦將承認外蒙為其自治聯邦之一；蓋三年以來，赤軍在外蒙之勢力業已根深蒂固矣。

外蒙問題而外，中俄間尚有中東鐵路（即俄國在清季所築之東清鐵路）主權之爭執。中東鐵路本駐有俄國軍隊，歐戰期內，大半調赴歐洲，其殘餘者又新舊衝突，擾亂秩序，一九一八年一月，中國軍隊乃迫俄軍繳械遣回，收回中東路之守備權。嗣協約國出兵西比利亞，設鐵路委員會，擬將中東路與西比利亞烏蘇里二路一併由各國共管，中國則特派中東鐵路督辦，主張由中國管理。迨俄國鐵路督辦霍爾哇特為赤黨排去，而中東路之行政權遂由中國主持。華盛頓會議關於中東鐵路之議決案，雖各國表明其對於中國管理之希望，有似出於監視，然中國之管理權則又獲一度之保障矣。

俄國革命以後，中俄間之一切關係當然皆有變化，固不僅外蒙與中東路已也。初，一九一七年中國參戰以後，俄國部分庚子賠款雖停付三分一，而其餘三分之二仍按期交付舊俄公使之手，迨一九二〇年七月遠東共和國政府代表優林來華，要求重訂約章，中國乃決停付賠款，並於同年九月停止舊俄使領之待遇，收回俄國租界，取消俄人所享領事裁判權，而保護俄僑之責，概由中國政府任之。然優林來華磋議商約，卒以中國政府畏葸之故，無所成就。一九二二年八月，蘇俄政府又派越飛來華，希望議訂新約，亦以中國提出外蒙撤兵等先決提件，未能融洽。惟越飛曾與中國南方領袖孫中山協同宣言四點，頗使中俄關係頓呈異彩，其四點內容如下：(一)共產主義及蘇維埃制度不能實施於中國，俄國極表同情於中國之統一與完全獨立；(二)俄政府遵守一九二〇年對華通牒之原則，準備放棄俄皇時代對華一切條約及強索之權利；(三)中東路之管理應由中俄兩國政府協商；(四)俄國並不欲外蒙脫離中國，中國亦不必以俄兵退出外蒙為急要。一九二三年三月，中國特派王正廷督辦中俄交涉，而俄國代表越飛則赴日未返，蘇俄乃改派加拉罕來華，當交涉之衝。加拉罕素以熟悉遠東情形著，新俄政府之遠東政策，大率取給於彼；一九一九年及一九二〇年之兩次宣言，卽聲明放棄皇室時代對華侵略政策及解除不平等條約者，皆出於其手。然加拉罕九月初抵京以後，奄忽四月，中俄會議依然未開，而

接洽機會且在斷續之交。此其咎半由於北京政府之主持中俄交涉者並無遠大眼光，一舉一動，幾全受日本之操縱；半由於加拉罕堅持承認蘇俄政府之要求，而忽視中國請撤外蒙俄軍之先決條件，坐使壤地相接之歐亞二大國不能立卽恢復其通商往還之常態，殊可惜也。

中國與列強間最近之關係，愚既不憚煩瑣，分國詳述如上矣，今請再將中國與各國間之普通關係，分政治，經濟二端言之。

（甲）政治關係　巴黎和會，中美總統威爾遜曾語薾治及克雷孟梭云；『國際聯盟一旦成立，列強卽宜予中國以助力，解除其目前一切之不平等及其固有主權之限制，庶幾中華民國。冀能成一領土完全主權獨立之泱泱大國』。但試問此四年之中，列強何嘗眞予中國以助力？華盛頓會議，列強固自矜爲賦予中國以機會者，然而其結果何若，有目共睹。山東問題雖得利於片面的解決，而其關於一般的狀況絕未有所改善。領事裁判權依然存在也；關稅主權依然喪失也；二十一條依然不廢也；四國協定依然擯中國於戶外也。凡此種種，足見舊式外交之勢力彌漫如故，而中國未嘗被視爲立於平等地位之國際之一員也。中國政治誠不修明，財政誠屬紊亂，司法誠未達於完備之域，然此實不能爲外人輕視中國或進而干涉中國之理由。須知中國改造事業進行之所以遲滯，由於中國人民之不努力者半，而由於外人不諳華情強加干涉者亦半；蓋中國自海通以至今日，可謂絕未得一公平之機會，充分之時局，容其徐謀改造也。設列強對華，開誠布公，逐漸解除其已經所受不公平之約束，則中國人必努力奮發以躋於自強之域，其速率且倍於今日。故中國人民今日之所望，首爲中國與列強在政治主權上處於同等地位，然後可以言其他。若列強今猶抱其二十年前之見解，以爲破壞政策可以壓服中國，則其結果不但不足以收效，或轉以發生惡影響，此列強之所不可不知者也。

（乙）經濟關係　國際間之經濟關係，第一當着眼於商務。中國今日對外貿易，輸入輸出數額均較前大增；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之輸出入總額僅一五一、一二〇、〇八六兩，一九二〇年（民國九年）則已增至一、三〇三、八八一、五三〇兩，四十五年間相差幾至十倍。然此四十五年間，除一八七六年出超一〇、五八〇、九三八兩外，其餘四十四年無一不爲入超，竟有多至二億元者。

近年以來，惟一九一九年之入超爲最少，僅一六、一八八、二七〇兩，而一九二〇年之入超忽又增至二二〇、六一八、九三〇兩。統計此四十五年之中，入超之數爲二、九一一、四一六、四六一兩，蓋平均每年約有六四、七〇〇、〇〇〇兩之現銀外溢，中國焉得而不窮！更就商品種類言之，中國輸出者大率爲原料，而輸入者類多製造品，一轉移間，而無窮之利源外溢矣。蓋中國工業之前途實橫梗一絕大之魔障，卽片面的協定關稅是也。片面協定關稅之流弊，使中國永無保護本國工業之可能。不分輸入輸出，不分必需奢侈，一律課以百分之五之關稅，其貽害可想而見。譬如日本之煙草稅高至百分之三百五十五，而中國則僅征百分五，或甚而不及百分五也；英國之酒精稅每加倫至少當爲十五先令以上，而中國之所征僅合四辨士，相去至四十五倍也。其他如中國製造品之應提倡推銷國外者，不予免稅或減稅，而外國奢侈品之應遏止輸入者，又不能提高其稅率；伸縮自由之權，完全喪失，中國工業又安得不受其障礙而至於淹滅？華盛頓會議之結果，中國對於關稅仍無自主之權，此中國人所當沒世不忘，起而繼續力爭者也。

此外，中國與列強間之經濟關係，其重要當無過於外債；賠款借款，中國人民之負擔，其數幾達十三億元。此十三億元之負債，其期限或長或短，其擔保或有或無，其性質或訂入條約，或締結合同，或發行債票，姑不縷述；而吾人所當知者，則中國受此十三億外債之束縛，舉凡關稅，鹽稅，釐金，鐵路，礦產，電信，實業，以及各省雜稅之類，無不提供抵押，直接間接受外人之監督與管理，中國人宛轉呻吟於列強控制之下而不能脫其羈絆矣。

與外債問題有關者，尚有所謂外國銀行團爲；中日戰爭以後，列強在華各爭其勢力範圍與利益範圍，顧不能無所衝突也，則一變其方針而爲聯合投資主義。一九〇八年光緒三十四年英法德三國銀行家合組之國際借款團卽其政策之見端也。繼以美國標榜門戶開放主義，要求加入，於是三國銀團一變而爲英美德法四國矣。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之一千萬鎊幣制借款及六百萬鎊之川粵漢鐵路借款，皆四國銀團之貸款也。民國成立，日俄加入，成爲六國銀團，與中國之同訂借款。未幾，美國政府以銀團供給政治借款爲不當，令美國銀行退出國外，六國銀團又一變而爲五國；一九一三年民國二年袁世凱所借二千五百萬鎊之善後大借

款，卽出自五國銀團者也。歐戰期內，該團活動中止。日本乘機，單獨濫供借款，其總額達二億三千萬元以上。美政府悟退出銀團之非計，乃令美國銀行家重組銀團，一九一八年十月（民國七年）向英法日三國提議改組銀團，此新銀行團之所由來也。美政府並提出其對於新銀團之主張：(一)新銀團與舊銀團無關，(二)銀團各分子應拋棄其單獨享有之優先權，(三)不問政治借款或實業借款，皆當以新辦法處理，(四)借款條件不當有害中國主權。翌年四月，四國銀團代表會議於巴黎，決定規約八條，其主旨卽在各銀團拋棄其現在尚未著有成效及以後進行之借欵合同及優先權，歸諸新銀團，而對於俄比兩國將來亦容許其加入。嗣以日本政府要求滿蒙除外，故日美兩國銀團往還交涉，延至一九二〇年五月，日本始允無條件參加，而新銀團乃於同年十一月正式成立。新銀團之目的，在使各國對華共同投資以免因競爭而啓衝突，其利益，約有三點：(一)日本對於滿蒙單獨投資之陰謀受一打擊；(二)列強正式拋棄勢力範圍之觀念；(三)中國如需借必要之外債，可以公開磋商，不致引起國際間之嫉忌與爭覦。然返觀其危害方面，則中國以後借債，非向新銀團接洽不可，加入銀團之國家，可藉此壟斷中國之財源，中國財政必致受列強共管，此一弊也。外國資本，經銀團之手而盡量投入中國，不但中國財政及一切政治受其影響，卽實業界亦必感受外資而大有變化，西洋資本制度之在中國必因是而確立其基礎，中國社會亦卽不能避免資本制度所產生之惡果，此二弊也。夫中國爲政治善後及實業開發計，既不能絕對排斥外資，則此後十年之間，當爲新銀團在中國發展勢力之時期，其爲利爲害，全視中國人之應付如何以爲斷矣。

七　中國實業之前途

中國近來實業界之變化，其影響於社會生活，與歐洲工業革命時代相彷。如產品製造之集中也，如家庭手工業之漸就消滅也；如工廠生活之有害衞生也；如某種熟練工藝之失傳而個人創造力之消失也；如恃工資生活者之日增而階級鬭爭之漸次不可免也；如生活程度之急劇增高而人生娛樂之並未進步也：凡此種種，均爲工業革命時代之現象，而今日中國之通都大邑幾已盡見其端倪。中國社會既有此種種變化矣，其趨向之結

果如何，固難預斷，愚所欲言者，特發其凡耳。

中國之社會組織，以家庭爲單位，而於同鄉同業，則有會館，在家庭制度及會館組織之下，中國數千年來之產業界，乃別成一狀況。蓋中國以農立國，故二十二行省中業已墾殖之地，雖不及全額百分之十五，而農產品已足自給。中國之農產土地，大率爲小地主所有，故農民大半自有田地，不必賃人之田，施其耕種；而農民耕種，又大率恃一家之人共同努力，除少數外，正不必雇傭工人。且農人於從事畎畝之外，如育蠶，紡織，園藝，製鹽，捕魚，刺繡等等，副業亦非一種；故田事繁忙，則耕耘收穫，衆力齊用，而一旦閒暇，又各有其家庭工業爲維持生活之資。至於工業，則大都規模狹小，工場店鋪俱在家庭之間，夥計而外，尙有學徒，感情關係頗爲密切。此種工業狀況，雖不得謂之優良，而工作則適宜於衛生，利益有花紅之分派，亦未始無一長之足錄也。

中國舊日之社會組織及產業狀況，頗能使社會協調生活安定。資本制度之罪惡既絕未嘗有，且以家庭共產之故，無論其狀況如何貧苦，而必有餘力供給其少數子弟讀書求學，馴至顯達，故貴族之爲物，在中國亦所罕見。此種景象，自新工業潮流輸入中國以後，驚濤駭浪，漸有蕩滌震撼之虞矣。然西洋新式工業之輸入，乃時代潮流所趨，而決非可以築堤防阻者，甘地運動之在印度，有外界勢力迫之使然，而中國人有富於迎合新潮之品性，故欲令今日中國排斥新工業而復返於古，實屬夢想。當世士流頗有主張農村立國之說，其立言非不有當，然重農則可，以重農故而絕不許新工業之存在，則勢有所不可。故今日中國實業界最重要之問題，非重農重工之問題，有識之士當研究如何使新工業之勢力不悖於中國國情而得利多弊少之結果，換言之，即如何使新工業築其基礎於家庭制度及會館組織之上也。

中國自新工業流行以後，因交通機關之進步，礦產之開採，新式工廠之增多，其所影響於中國人之生活者有二方面，一爲外表的而一爲內在的。外表的影響有二：第一，鄉村人民漸有移居城市之傾向。此在中國目前雖已略見端倪，而尙未成爲大患，以中國人口衆多，近來移居城市者尙爲比較的少數，故農業未必受其妨礙。但長此不變，苟無歸田運動起而遏止其潮流，則其結果必致田野荒蕪，食糧缺乏，物價愈形昂貴，生活愈感不安。第二，大規模之生產制既挾外國勢力而來，則中國之農產品漸有

改良增進之必要。嘗如蠶桑，繅絲，製茶，紡紗，畜牧，種植等等，其亟待改良，已爲近人所公認而且努力以從事矣。至所謂內在的影響，則社會組織之漸逐改變是也。中國舊日之社會，乃一協調的社會；中國人舊日之生活，乃一安定的生活。家庭之間，自有土地，自爲工作；同業之間，自有會館，自定行規；凡此皆社會協調生活安定之所由致也。迨新式工業興，而家庭工作被其淘汰，會館行規失其效力，中國人向日因此兩種制度而逐漸養成之舊道德舊觀念遂覺其扞格而不適用，旁皇歧路，莫知所措，此今日過渡時代之景象也。

夫新工業在勢既不能排斥，而隨新工業以俱來之資本制度則又制造成階級鬪爭之危險，於是爲中國實業前途籌策者乃有各種避免階級鬪爭之方案。而愚以爲總不如採取中國原有產業組織之精神，稍加變化，以適應時勢之需要。愚前所謂在家庭制度及會館組織之上，建築新工業之基礎，蓋即此物此志也。

自新工業興，會館組織幾漸崩壞，然爲補救資本制度之缺陷計，則此種組織實有保存改良之必要。蓋勞工事項之有關於國際者，國家政府固當制定法律，避免爭端，而各業之間要必保留制定行規之自由，使同業者有一產業民治之組織。至若中國舊時商店工場之分紅制度，尤當保存於新式工業之中。中國舊時商店工場之職員與工人，在在感有共同生活，養成共同目的，如家庭然；而規模宏大之新式工廠，則數千工人度其機械生活，雇主與傭工之關係儼同陌路。然則中國未來之新工廠絕不可以家庭化乎？中國人不能以家庭制度之精神灌輸於較大之社會，使資本家與勞工相親相愛而永無階級鬪爭之事乎？以愚視之，此固未必不可能也。中國人大可參酌家庭制度與會館組織之精神，創造一種產業自治制。其初步，在使凡作業於同一工廠者，不問爲職員爲工人，對於工廠則休戚相關，對於同事如父子兄弟，絕不許有一大部分責任有限之股東向工廠榨取無窮之利益。第二步，則使此種各具自治雛形之工廠，結合而爲同行公會（即會館，亦即外國所謂基爾特），由一地而推及一省，更由一省而推及全國，自定其章則，自理其事業。充其量，即國家政制亦何嘗不可立於此種基礎之上？所慮者，外資急遽投入，工廠紛紛設立，而無適當之領袖，無充分之時間，可以從長計議創制之方法耳。

八　新文化運動之價值

中國近來思想界之變遷，其近因固由於西洋文化之輸入，而遠因則種於清代漢學家研究學問之方法。自宋儒大講理學，程，朱，陸，王之爭雖各是其是，而歷元明以迄清代無不以宋學朱熹一派為正宗。但清初大師，異軍突起，反動宋儒以主觀解經之態度，致力於文字，訓詁，校勘，考訂之學，不但使古書眞僞可以辨別，古書文義可以誦讀，且為後來者闢一考求學問之新方法，其有功於學術，不下於西洋自然科學之輸入。至於西洋近代科學之傳入中國，其初大抵得之於傳教之士，明清之交，天文，地理，曆算之學已啓歐化輸入之門。其後教會在華廣設學校，雖宗旨固含有傳教色采，而近代科學及西方思想之初步，則未嘗不借此為灌輸之具。加以中國受外界激刺，派遣學生出洋留學者，年增一年，此輩歸家，多少總為傳導西洋文化之媒介。歐化東漸，其初固不免有衝突之跡，然曾不數年，中國人變驚疑而為模倣；其在政治界之影響，則有一九一一年之革命，其在思想界之影響，則有一九一五年以來之新文化運動。

新文化運動之在中國，猶歐洲之有文藝復興時代也。新文化運動之領袖，不問而知為著名之學者，即中國舊日之所謂士流；故欲知新文化運動之影響若何，當先略略認識中國士人之地位。士流階級，在中國社會，本佔有異常之潛勢力，所謂四民，士居其首；故由中國歷史以觀，士流之言語動作，每足以移易風俗，改造政治。夫中國士人之所以有此權力，非一朝一夕之故，而探其原因，約有二端：其一，中國人對於學問向來視為高尙尊崇之一物，而其所謂學問又往往與政治有關，以為士人求學即為從政之預備；故普通人對士人固認為不可侵犯，即士人之自視亦頗以未來之治國平天下者自居。「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此最足代表中國一般士人之心理。而士人之從政者，頗以廉恥道德相砥礪，以忠誠耿介相期許，卑污苟賤在所不齒，雷霆斧鉞在所不懼，故社會對之，肅然起敬。其二，中國政治素富於平民精神，而士流階級即所以代表平民掌握政治者。愚前已言之，在中國舊日政制之下，一家之間至少當有餘力供給一二子弟之入學，而蓬門寒士往往身致顯貴，與專制君王為抗顏批鱗之爭。是故中國固有之選舉制度（即考試制度），雖考試科目容有未當，而其制度

之精神實在不分門第，選拔人才；與平民政治暗相脗合。不寧惟是，由科第進身之士人，其執政也往往關心於民間疾苦，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未嘗因一度爲官而自成閥閱，故人民之愛戴亦爲當然必致之結果。二點旣明，則中國士流階級之地位可以瞭然。今日時代雖有變遷，而人民對於士流之心理大都依然如故，此新文化運動之呼聲一起，所以影響於全國者至大也。

新文化運動，以著名學者爲領袖，以全國學生爲中心；其傳播之媒介，則爲出版物，爲公開演講，爲組織會社；而其使用之惟一工具，則爲白話文。新文化運動之目的乃多方面的，政治，社會，經濟等等，均有亟待改革之宣傳；而其中心思想，則在打破一切因襲的傳說，一切舊有的權威，一切腐敗的組織，對於文物制度學說思想均一一重行估定其價值。故十年二十年以前，中國人之視西洋文化以爲不過一種富國強兵之法術，學得其法術則可以如日本之自保；而今日之見解則有異於是，以爲中國人不但當模倣西洋科學發達後物質文明之產物，尤當採取西洋人研究科學之精神與方法，自動的研究一切自然界之現象及中國固有之學問，於皮相的物質文明以外，更啓其精神文明之寶庫以貢獻於世界。換言之，新文化運動之眞義，非謂新者皆優良而舊者皆惡劣，故一味使人模倣西洋而蔑視或毀棄一切中國固有之文物制度，不得謂爲傳播新文化之眞價值。提倡新文化者，其宗旨在使中國人受西洋近代科學之洗禮，無論求學處事，一以求眞爲鵠的。偶像不問爲孔子，爲孟子，爲蘇格拉底，爲亞里斯多德；學說不問爲章炳麟，爲康有爲，爲杜威，爲羅素；政制不問爲君主立憲，爲民主共和，爲蘇維埃，爲基爾特；社會不問爲個人本位，爲家庭本位，爲資本主義，爲社會主義；風俗不問爲養生，爲送死，爲婚姻，爲祈禱，爲親族往來，爲朋友酬酢：——諸如此類，皆當本時勢之趨向，爲眞確之估價，而不容有絲毫出於盲從。夫如是，而後新文化運動之取徑，可略得而言矣。

人類之所努力者，其目的包含眞善美三者；故新文化運動亦不僅以求眞爲滿足，而必於求眞之外，更獲其善與美之珍品。新文化運動之所謂善，非個人獨善其身之善，其目的乃在善其人羣。如提倡平民教育，優待勞工，解放婦女等等，皆爲努力求善之表現。新文化運動之所謂美，則由文學與藝術之趨向表現之，而提倡美育以代宗教，尤足見其求美之精神也。

以中國之新文化運動與西洋十五世紀之文藝復興時期相較，似同而又不同。文藝復興時期以前之人民乃野蠻之條頓人，而中國則數千年來文物典章早已燦然具備。中國昔日文化進步之所以遲滯，其故有三：一爲崇拜古人之心理，一爲典雅貴族之文學，一爲學者求學之未諳方法。今自新文化運動起，而三者之弊俱免；學者既有便利之工具適當之方法，而更不受古人學說之桎梏，可以本其眞知灼見，爲學術界放一異彩，此後一二百年之內，中國人對於科學之貢獻當甚偉大也。

不寧惟是，中國固有之文獻，其所包含之學問，亦正如無價之寶庫，苟得西洋科學方法而整理之，則無異開一窖穴。近來整理國故之潮流，隨介紹新學之潮流而俱起；將來苟有潛學深思之士，分途努力，則其所得之結果，未始不足爲東西文化開一溝通之路，造一熔鑄之爐。果爾，中國新文化運動之價値，又不當僅憑中國學術界所受影響而估計，世界文化之別有天地，亦未始不賴乎此也。

九　中國將來對於世界之貢獻

中國二十年來之變遷狀況，大概既如上述，然則將來中國之運命如何？將來中國對於世界之貢獻如何？實爲一富有趣味之問題也。夫欲答此問題而絕對無誤，其事固甚難。然察往可以知來，吾人試根據二十年來變化之狀況，以推斷未來之中國，則就政治方面言之，大概不出下列三途：一曰列強瓜分，二曰列強共管，三曰中國人自造一和平樂利之國家；由文化言之，不出下列二途：一曰完全歐化而喪失其國性，二曰調和東西兩大文化而產生一種新文化。苟有遠大眼光者，不問其爲中國人爲外國人，當無不希望中國在政治上脫離列強勢力之羈絆，在文化上自造一精神物質兩相融和之文明，夫然後對於世界可有相當之貢獻。然欲中國前途之發展能副吾人之希望，不惟中國人應有所努力，卽一切與中國有關之列強，亦宜自己認識其地位，而勿爲違背潮流之阻抗。愚請斟酌情況，先言中國人之所當努力者如下：

（一）中國宜有一強固統一之憲法政府　中國今日武人橫行，各省割據，在此種狀況之下，百業凋敝，何論文化！故必須有一強固統一之憲法政府，使全國各省統治於法律之下，使武人退處於無權，國事方有可爲。然欲強固統一之憲法政府，必須先

由於人民之努力。全國商學各界，苟能各自認識其地位之重要，奮袂而起，舉出代表，根據國情，草制憲法，交付各省各縣法團投票表決，然後公布，庶幾聯省自治之精神得包含於憲典之內。然後進一步而要求各省武人概停其無名義之戰爭，公開會議，解決事實上之爭端，所有裁兵理財諸大綱，悉取之於公決，而勿許或違。必如是強固統一之憲法政府方可實現。

(二)中國士流階級宜提倡廉節　中國古代士流階級之高風亮節，在今日眞如鳳毛麟角。官僚政客，無不惟利是視，賄賂公行，廉恥蕩然。時流雖間有歸其咎於工業制度物質文明之結果，然此實爲道德問題而非經濟問題。政界宵小之貪利，未必全爲維持生活起見，儘有大部分人業已軒車駟馬金屋美姬，而其貪得無厭仍不減於曩昔。故今日中國之所患，公德不講猶在其次，而私德不修尤爲政治惡濁之根源。『上無道揆，下無法守，』此正爲今日一般社會之寫照。補救之責，端在教育。教育家今後陶冶人材，宜以威武不屈，富貴不淫爲惟一主旨，廉頑立懦，政治方可以清明。

(三)中國宜自行創造新工業制度　中國當振興新工業，而新工業之振興不當蹈資本制度之覆轍，愚前已言之。避免資本制度罪惡之國家社會主義，在中國勢有所不能行，蓋中央政府既無能力，而普通人民之教育程度又甚低也。故中國經濟界之領袖，宜本其學識經驗，參酌固有制度之精神，創造一種新式工業之制度，使農業及家庭工業時代漸變爲大規模之生產制，而一無階級鬬爭之危險。

(四)中國宜發達交通事業　交通事業亦爲新工業之一，所以特別提出者，則以其關係重要故也。築造鐵路或汽車路，開濬河道，開闢港灣，均爲必需事業。必如是而後運輸便利，貿易發達；亦必如是而後文化易於傳播，國家冀能統一。

上述諸點以外，如教育事業之當增進，司法制度之當改良，財政狀況之當整理，則爲良好政府實現後之所應有事，愚姑不爲之縷述。中國而果能一一如吾人之所期，次第改革其所當改革者，創造其所當創造者，則中國對於未來之世界儘可有豐富之貢獻。然而由外人方面言之，亦自有其應守之本分，略舉如次：

(一)外國必須予中國以自救機會　海通以還，中國之歷史，無往而非被外人強迫改造之歷史。中國人富於忍耐性，其舉

事和緩而審愼，而西洋勢力侵入之步驟則頗形急促，不容中國爲應付之考慮。中國人習於迎合新潮，而以外人強迫接觸之故，遂令發生反感。迨中國自動改造之際，而外人又時時急不暇待，施其分外之干涉，左之右之，強其外人命令之是從，而中國民情之適合與否不問也。是故二十年來之中國，在在受外力之束縛，絕無一自救之機會，此外人所當深自引咎者也。

(二)外人宜更了解中國之國情　外人之所謂華事通者，非見解卑陋之教士，即孳孳爲利之商人，即不然，亦無非中國武人官僚所豢養之二三顧問。彼輩對於中國之國情，並未有眞正之了解，其觀察事實往往隔靴搔癢，故其發爲評論亦往往無當於事實。數十年前，教士爲易於募集捐款計，每將中國一部分貧苦殘忍之事實現象，竭力向本國宣傳，意謂中國人若是野蠻，若是困苦，非加以教導拯救不可；其結果則中國之所得教導拯救之益並不多，而中國人一部分之醜惡則盡量暴露於外人之前，使外人生其厭惡鄙視之心。此其流毒，延至今日而猶有可見者。故爲增進中外人士之眞正友誼起見，外人今後之所事，宜先徹底了解中國之國情，中國固有之文學藝術風俗習慣儘有研究之必要，萬勿受欺於少數一知半解者之宣傳。

(三)外人當予中國以公正之助力　巴黎和會之結果，使中國以參戰之一員而反受割地之處分，其有強權無公理，已爲中國人所痛心。華盛頓會議，雖稍稍能糾正其誤謬，然列強心目之中，固未嘗以平等地位待中國，故關稅自主權不得收回，領事裁判權猶未撤廢，諸如此類加於中國之桎梏依然未釋也。外人苟欲望中國在二十世紀爲自動的發展，成爲全世界最和平樂利之市場，則凡夙昔恃侵略而得之非分的權利，宜如勞農俄國之宣言放棄，此眞所謂中國之助力也。抑外人固未始不欲助中國，特誤會扶助之意義而入於干涉之歧途，則其結果非但不足以助中國，且足以害中國。譬如歷來外國公使團祇認北京政府之當局爲中國之統治者，無論誰爲當局，亦無論其能力如何，其所得國民信仰之程度如何，必予以助力；換言之，外人祇知扶助一二派之軍人，濟以金錢軍械，擾亂中國，而絕未嘗扶助中國之人民也。故外人而不願中國之有爲，袖手旁觀可也；外人而願見中國成一偉大之國家，則宜以公正之助力予中國之人民，而勿再與一二軍閥相勾結焉。

一九二三，一二，三一，於上海

中俄關係論

周鯁生

中俄關係問題可說是現今我國外交最重大的問題。這個問題的解決不但是關係中俄兩國國民的利益，並且可以根本的影響於東亞國際政局。現在俄國代表加拉享氏已到中國，中俄談判將正式開始。我以爲國人對於這個問題的性質，應當有個一般的了解。這篇論文的目的，第一在追溯中俄兩國過去的關係，其次比較俄國舊政府和新政府對外政策的傾向，最後討論我國在現在的中俄交涉應取的方針。

一九一七年俄羅斯大革命以前，俄帝政府對於東亞方面，多年繼續不斷的從事於侵略政策，而最受其害的是中國。我們要明白近二三十年俄國對東亞侵略政策進行之努力，不可不知道俄國帝政時代一般對外政策的目的。

從來俄帝政府的對外政策有一個確定的主眼，就是：爲俄國求出口。彼得大帝取得聖彼得堡，自以爲在芬蘭灣頭獲有一個『俯瞰歐洲的窗戶』。但不幸這個海港半年結冰，終不是俄國理想的出口。於是他又圖在南方發展，而立足於黑海的阿佐夫(Azof)。又不幸阻其出路的，尙有土耳其帝國所支配的韃靼雷斯海峽。像俄國那樣廣土衆民的國家當然不甘於長久閉塞在大陸上；如何以求得一個自由的出口，這實是兩百年之間在俄政府腦中息息不忘的一個大問題。爲解決這個問題，在俄政府有四條路可走：(一)越瑞典瑙威以出北大西洋；(二)越巴爾幹取君士坦丁堡以支配韃靼雷斯海峽；(三)越阿富汗波斯以出波斯灣；(四)越西伯利亞略滿洲以出中國海。第一條路是一個最危險的路，因爲關係瑞典瑙威兩國之生存獨立。俄政府如果走這一條路，不但是必然遇着這兩國國民之拚死的抵抗，並且

破壞歐洲均勢，必至惹起列強起來干涉。其餘的三條路之中以第二條最合於理想。第一，以地勢接近的關係，近東方面構成俄國在歐洲自然膨脹的區域。第二，土耳其日就衰弱，久已被人看做東方病夫；以俄國的武力來對待他有如摧枯拉朽。第三，巴爾幹方面的斯拉夫人種久已不堪土耳其惡政之壓制，俄國南下巴爾幹之策實合於大斯拉夫主義的國民精神。所以從十八世紀末期以來至於十九世紀末期，百年之間，俄政府侵逼土耳其帝國，干涉巴爾幹事情，不遺餘力。因此發生一八五三年克里米亞之戰役，一八七七年俄土之戰爭。不幸而俄國的侵略計畫遇着第三者所加之阻力，功敗於垂成。因爲英法奧諸國皆不利於俄國之占有君士坦丁堡，自由出入地中海，於是多方阻其計畫之進行；就中尤以英國阻力爲更大。英國嫉視俄國在東方之發展，以爲這是危及英國和印度的交通。克里米亞之役，他不惜聯法以攻俄；而值俄土戰爭，他亦躍躍欲試，後來終以柏林會議俄國退步了事。俄政府百年以來的雄圖徒成畫餅，那些斯拉夫政治家的遺恨可想而知。

俄帝國在近東的發展政策，既在一八七八年柏林公會受一大挫折。一時俄政府漸圖改變進路，而從事於經略中東。於是俄國着着窺伺阿富汗，窺伺波斯，以爲出波斯灣之計。然而在那方面則又直接和英國利益衝突；英國以爲俄國此種政策，危及印度，有關英帝國生死問題。至於一八八四——五年之間，英俄兩國幾爲此發生戰爭。俄政府終覺悟在這方面前途的阻力太大，不得不暫斂其鋒而和英國妥協了事。

但是俄國南下以求出口的宏願究竟未嘗拋棄的。在十九世紀末期，他的方針又經一番變轉，而積極的從事於遠東侵略政策。當時所以促成這個政策施行的原因可以舉出兩個重要的。第一，勢力向弱處進行本來是自然的法則，遠東老大帝國之積弱更甚於近東的病夫，他的抵抗力幾等於零。日本雖則已實行維新，但他的富強之實力尚未見重於歐人。此外，對於遠東事情有利害關係之列強又都有鞭長莫及之勢，不像在近東方面他們可以實力阻俄國政策之執行。所以俄國侵略東亞之政策進行較爲利便。第二，歐洲國際關係間接影響於俄國向外發展的進路。德奧兩國不利於在歐洲近東方面和俄國發生衝突，務求使俄國的勢力離開近東。一八七八年柏林公會以後，狡獪的

外交家畢士馬克採調虎離山之計，竭力鼓勵俄國向別方面發展。於是俄國一時有中東侵略之舉，因而發生英俄在阿富汗之勢力衝突。及至中東方面經營計畫中挫，俄政府乃轉向遠東積極的求發展的途徑；這事更為德奧所利用。因為俄國一旦有事於遠東，近東可以告小康，德奧諸強就可以從容在歐洲展布他們自己的政策。像德奧諸國這種政策，於俄國為敬遠主義，而對於遠東，尤其對於中國，則眞是幸災樂禍。國際政治上，眞無所謂恕道！中日戰後，逼日本退還遼東半島的，是俄法德三國。俄國方窺伺滿洲，不願日本之捷足先得，起來反對，自不足怪。法國在歐洲正熱心聯俄，在遠東也樂得援助他的政策。惟有德國既在遠東尚無重大的直接利害關係，而在歐洲本來和俄國為敵，乃也和俄國一致行動，以迫日本退出遼東，有人說他是有意鼓勵俄國搆禍遼東，使他陷於騎虎之勢，並非過言。又在二十世紀之初頭，瓜分中國之說盛行的時候，英德兩國之間訂有中國門戶開放，領土保全之協商（一九〇〇年）。及至俄國滿洲撤兵問題緊急的時候，德政府忽然取傍觀的態度，說英德協商之領土保全主義不適用於滿洲。德國有意袒護俄國，利其猛力經營遠東，已經是司馬昭之心路人共見了。最後在日俄交涉危急，將到決裂的時候，奧政府公然向俄政府聲明，如果日俄開戰，俄國儘可將他的全力注在遠東戰事，不必顧慮及西方國防；德政府也給俄國同樣的保障。就這幾項事例，已可證明德奧之深利於俄國侵略遠東，暗中贊助他進行。俄國得有這方面的鼓勵，當然在遠東方面的侵略政策進行更加猛烈。

中日戰後，俄國聯合法德迫日本退還遼東半島；這事不但是使日俄之間結一不解之仇，而且使中俄關係更加複雜。俄政府干涉遼東割讓之舉，雖則出於他自己遠東侵略之政策，却要把這事當做對於中國之一件恩惠，而要求報償。其結果有李鴻章以賀俄皇尼古拉斯加冕之名義出使俄國之舉（一八九六年三月），而締結中俄密約；同時復喧傳有所謂喀西尼密約成立於北京。姑不論這些密約的眞實存在如何，而從這個時期以後，俄國在滿洲經營計畫着着進行，則是不可否認的事實。及至一八九八年德國強租得膠州灣以後，俄國繼起而租得旅順大連。三年前以遠東均勢平和之名義迫日本退還中國的地方，今則俄國自己向中國索得了。俄國在東亞方面得着這種不凍的

良港，可說是他從來夢想的出口已經得到。從此俄國在遠東的經營更進一步，而着手於旅大的防務，將旅順化爲俄國在東洋的大要塞。在俄政府心目中滿洲已屬於他的勢力範圍，只待時機到來，就可以實行吞併。拳匪之亂恰給他以這種機會。在這個亂事中，俄國軍隊擊走東三省的中國官吏和軍隊，完全佔領南北滿洲。拳匪亂平，北京和議成後，俄國已無繼續佔領滿洲之口實；然雖經中國政府之要求，日美諸國之抗議，他總是多方狡賴，不願撤兵。一九○二年日英同盟之締結，就是爲對付俄國的在遠東的野心。一時俄國似有所畏忌，對於滿洲永久佔領之計畫不敢堅執。於是俄國和中國政府之間締結滿洲撤兵條約，約定分三期撤完。及至第二次撤兵期到（一九○三年三月），俄國乃不履行條約；他不但不撤兵，反向中國政府提出新要求，圖將滿洲門戶閉鎖，完全置之於俄國支配之下。俄國這種侵略的行爲惹起日英美諸國之反對，就中尤以日本反對最力。自日本視之，俄國之支配滿洲，根本的危及日本在東洋之地位。並且當時俄國尙從事於朝鮮方面的侵略政策，更爲日本的致命傷。從一九○三年以後，日俄關於滿韓的交涉，日就緊急，日本國民決計抵死阻止俄國政策之進行，在日本可說是出於防禦的目的。但是俄國據有旅大之良港，而佔領滿洲全部，大有兼併朝鮮半島，席捲東亞大陸的勢子。俄帝政府正在得意的時候，中國固不在他的眼中，就是日本的反抗也以爲是不足怕的。其結果則有一九○四，五年之日俄戰爭，斯拉夫的政治家和軍人固不料到那蕞爾三島之日本竟能如此的阻止俄國在遠東的進路，而其勢之猛其志之堅，且過於英國在近東之抵制俄國。日俄戰爭的結果，俄國在遠東的經營計畫全然顛踣，多年夢想的自由出口得而復失。於是俄國一時不得不停止他的遠東政策之進行，而向別方面着眼。近東問題又復爲俄政府的視線所集。一九○八年有波赫兩州合併於奧國之問題；一九一二，三年有兩次巴爾幹戰爭；以至一九一四年有歐洲大戰。對於這些國際事變，俄國無一次不從場。這是近東多事俄國對外政策的目標變轉的徵象。

但是俄國究竟未嘗因爲近東多事而就忘懷了遠東利益。他的遠東侵略政策，雖則受日俄戰爭之大打擊，但自他視之，這不過是一時計畫中挫，並非是永久絕望的。試看俄政府在日俄戰後不久，即從事於改良西伯利亞鐵道，銳意經營北滿事業，同

時且進而窺伺西藏新疆，甚且有覬覦外蒙之野心，就可見其雄心未死，志仍不小。不過在這時期中俄國遠東政策之進行，不復能循日俄戰前之徑路，亦很明白。這就是因爲日本以新勝之國，在東亞爲一大勢力，於俄國爲勁敵，在俄政府方面不能不顧慮。在這個時期，爲俄國計，只有兩個方法：或是仍然敵視日本，準備乘機復仇，以行其獨霸東亞的雄圖；或是和日本妥協，提攜並進，以期分割東亞大陸的勢力。則從一九一〇年第二次日俄協約成立以來，第二個方法似確切的爲俄政府所採行。在一九〇七年日俄兩國本來已締有協約。這個協約的目的是在彼此尊重領土和既得的條約上的權利，消除雙方誤解原因，是爲日俄棄怨修好的第一步。當時去日俄戰役不久，日本方汲汲於從事戰後整理，對於舊敵之俄國務求消除惡感。同時，日本亦復和其他列強交換意見，表示外交上平和的態度，摒除衝突的原因。一九〇七年尚締結有日法協約，就是出於同樣的目的。一九一〇年之第二次日俄協約則較一九〇七年之協約更進一步，而具有特殊政治的目的。日俄締結這個協約的動機，實起於美國國務卿洛克斯關於『滿洲鐵路中立』之提議。那時候日本方銳意經營南滿，忽聞滿洲鐵路中立之議由美國提出，異常的惶恐。雖則洛克斯之提議失敗，然而從此日俄兩國對於他們自己在滿洲的地位不免受第三國干涉，都抱着不安之念。他們知道在外交上有取一致的步調，抵制第三國的行動之必要。於是一九一〇年有第二次日俄協約之締結。這個協約，含有重大的政治使命，就是在防護日俄兩國彼此在滿洲既得的權利，現存的地位。如有侵犯他們的地位之情事發生，他們當協定一切必要的手段。

從一九一〇年以後，日本聯俄之傾向日盛一日；在俄國方面也知道日本的勢力不可侮，有和日本妥協之必要。日俄接近已成了實際政治問題。一九一〇年日俄協商之外，已經就說是另外締有密約，約定日本合併朝鮮，俄國不反對；而在他方面，俄國在伊犂蒙古方面有何進行，日本也要承認，或援應他。日本方欲實行他的大陸政策，竭力謀和俄國在東亞提攜。在一九一二年日本有名的軍人政治家桂太郎有俄國之行，他之帶有使命締結特殊政治的協定，已是公然的祕密。其結果則說是有第二次日俄密約成立，約定將南滿內蒙劃歸日本勢力，而北滿外蒙劃歸俄國勢力。有這一個協定，俄國對於外蒙古之侵略敢於積

極的進行。隨後，外蒙古安然脫離中國主權，名爲自治，實則受俄政府的支配。一九一三年中俄關於外蒙的協定，可說是俄國強迫中國放棄一部領土。俄國支配北滿，而復支配外蒙，其對於中國侵逼之勢已可想見。

一九一四年歐洲大戰發生以後，列強的全力注在歐洲方面的戰事，不復能顧及東亞事情。一時國際均勢全破，日本獨自稱雄於東亞，着着執行他的大陸政策。一九一五年二十一條要求之提出，就是這個政策的表現。但日本欲圓滿的執行他的政策，却仍不能不聯絡俄國；俄國支配北滿，又復操縱外蒙，和日本的大陸勢力相衝突之點最多，其勢力又非日本所敢輕視。而在那時候日本恰獲得一個聯俄的好機會。因爲俄國受德奧土三個強敵之攻擊，不但是在遠東方面深幸日本之不乘虛直擣其背，並且在歐洲方面的戰事所要求大宗軍需品，有待於日本之供給。姑且不論俄政府衷心如何，而在事實上那時候他究不能不極力和日本要好，則是的確的。一時日俄同盟之聲喧傳於島國。俄國皇族某大公去賀日皇即位的時候，更爲日本新聞鼓吹之好機會。世人已逆料日俄兩國之間必有新關係出現。其結果到一九一六年七月十三日在俄京有第三次日俄協約成立。這次協約和一九〇七年及十年之兩次協約性質大不相同；我們且把他的全文譯出來。

「日本帝國政府與俄羅斯帝國政府決意合力保持遠東長久平和，協定如左：

第一條　日本不加入敵對俄國之政治協定或團結。

俄國不加入敵對日本之政治協定或團結。

第二條　締約國之一造所有在遠東之一切領土權利及特殊利益，爲彼造所承認者，如被侵逼時，日俄兩國當互商關於幫同防護此等權利利益應取之手段。」

這個協約關係遠東政局極大，細察約文，不難明白。這次協約的目的之明載於條約前文者，已不是如一九〇七年的協約之爲除去日俄兩國國交上誤解原因，也不似一九一〇年的協約之爲擴張一九〇七年協約的效果，鞏固遠東平和，而是更進一步，說兩國決意合力保持遠東平和。換句話說，日俄協約的目的就在兩國共同支配遠東政局。還此協約規定之範圍亦更加擴張：第二條之規定已不復限於滿洲，而泛指遠東；不專說滿洲

之現狀，而說兩國在遠東之一切領土權利，特殊利益；而這些權利利益又不限於現行條約所定，而說凡屬締約國之他方所承認者。然則依這個協約，日俄兩國之勢力協定範圍已不限於滿洲一隅，而包括遠東全體；他們的主義，已不在維持現狀，而實在打破遠東的現狀；因為他們已絕不再自認循現行條約之限制，而但以他方之承認為條件，以定彼此領土權利及特殊利益之享有。如是則但令締約國之一方得有他方之承認，無論在遠東何地域，無論如何出於現行條約範圍外之權利利益，都可相互擁護，以抵制第三者之干涉。加之，第一條聲明締約國一方不加入敵對他方之任何政治協定或團結，則是彼此互認一種無條件的中立之義務。可見一九一六年之日俄協約具有侵略進取之性質。日俄兩國協以謀我，根本的破壞遠東均勢，陷中國於極危險之地位。更有駭人聽聞的，就是在這個明文發表的協約以外，同時日俄兩政府尚締結有一個密約，至一九一七年始被俄國革命政府發表出來。據這個密約的前文所示，則可證定一九一〇年及一二年確已訂有密約。依這個密約日俄兩國結成同盟；他們認定在中國排除敵視日俄的第三國勢力為日俄兩國切要的利益；而相約臨時協定為達此目的應取的共同行動（第一條。）他們約定如值同盟國之一方被第三國攻擊，他方應出來相助，講和亦共同行之（第二條。）同盟條約之效力以一九二一年七月為止（第五條。）這個盟約真可以制中國的死命。日俄聯成一氣，豈不可以在東亞為所欲為？從那時候以後，中國更加在息息憂亡之境。設使俄帝政府能長久維持下去，中國遍處於日俄兩國之權力下，前途真不堪設想了！實則俄德單獨講和，日俄德同盟之說，隨即喧傳一時；那都是表示俄帝政府對外政策的趨勢，對於中國極為危險的事情。例如在一九一七年二月中紐約時報曾報說，俄德有單獨講和之消息；日俄兩國將有某重大之事局發展；且說日俄新協約締結後，有中歐國家將和日俄結合而成三國同盟；在此同盟之下，德國支配巴爾幹及近東，俄國占地步於印度，日本得於中國為自由行動。可見箇中消息，早為明眼人窺破，日俄的新關係包藏禍心之大，已經是公然之祕密。那時候我們論中國的外患，特別的悲觀，是有感於當面的事實而如此，全然沒有誇張實在的危險。

但是國際情狀變幻有出人意料的。一九一七年三月中擻

天動地的革命之聲忽起於俄國。革命成功，俄帝退位；舊政府推倒而民主自由精神之新政府代興。其影響所及，不但是內治主義根本翻新，就是對外政策也要根本改變。一時俄國舊政府和協商國所訂結之條約協定都在翻案之中，日俄關係必然也受大打擊，已可預言。及至同年十一月勞農政府成立，共產黨執政權以後，新俄國之對外政策的傾向更加明瞭。他們根本的推翻帝政時代的外交，反對一切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的侵略政策，而提倡世界主義平和人道的精神。所以那時候我們預料俄國新政府之成立根本的破壞日俄關係，改變東亞局面，而使中國獲得一線生機。因為勞農政府方以不事侵略反對帝國主義號召天下，決不容繼續那以支配遠東宰制中國命運之日俄新結合。在歐洲反對資本主義對外發展政策之社會黨理想家人，寧能自己仍在東亞從事於膨脹政策？不願為協商國之帝國主義流血者，寧肯反和日本的大陸政策協力？後來的事實所示，過於我們的預期，新政府不但否認帝國政府時代的國際協定，並且將一切秘密條約發表出來，日俄同盟密約亦在其中。俄國社會黨的政治家這個舉動，雖則就法律上說，不合公法上條約繼承之原則，然而對於今世陰險惡辣之強權國家，鬼鬼祟祟之外交手段，這種直截了當的對待手段究竟也是大快人心。無論如何，俄國革命之影響於國際政局極大，而中國之間接受賜已經不小，則是不能不承認的。

現在我們要討論的，就是對於這個革命後的新俄羅斯，中國究竟和他立於如何的關係？勞農政府成立後，北京政府繼續容認俄國舊政府外交代表在京執行職務，而不和新政府發生關係。北京政府之這個態度，當然是受着協商國政策的影響，因為他們是堅持反對蘇俄政府之態度的。及至後來，蘇俄政府基礎一天一天的堅固，尤其在舊黨次第失敗之後，協商國對於蘇俄政府的態度，也漸不能不緩和，而傾向於和他妥協接近的政策。北京政府因此也就漸改變態度。而蓄意和舊政府絕緣，和蘇俄政府開始接近。在一九二〇年之初，有蘇俄政府對華的一個通牒寄到北京，請求中國承認蘇維埃政府，訂立條約；而在俄國方面則允放棄在中國的一切條約權利，並領事裁判權在內。從同年三月以來，北京政府對於中俄關係採定新政策之意思日益明瞭。但欲實行這事必須屏除俄國舊政府代表，而停止其代

表資格。而在同年之夏季，北京政府許遠東共和國代表優林(Yourin)前來北京，名爲交涉遠東共和國和中國通商關係之回復，實則他同時致力於中俄關係問題，尤其攻擊俄國舊政府代表，務把他推翻。在八月初，北京政府不肯再交付俄國賠款爲舊代表的供養費；而在九月則正式通告俄使宣告他的代表資格喪失，外交使命終止。北京政府這個舉動已表示中國完全和俄國舊政府絕緣，而開中國和蘇俄政府交涉之途徑。中俄關係可說是於此達到了一個新階段。

依一九二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蘇俄政府二次對北京外交部通牒，俄國新政府對華政策表示的很明白。這個通牒上說：『前此一年，卽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外交國民委員會向中國國民及南北政府發表宣言，表示將前俄皇政府與中國所訂協約，槪行廢棄，並將俄皇政府及俄國資產階級強行掠奪所得者，盡行交還中國國民，請中國政府與蘇俄進行正式會議，冀得建設友誼關係。現吾人已悉此項宣言業經中國政府接到，中國國民各階級及各團體皆表示至誠，認中國應立與吾人開始磋商，以謀建設中俄間友誼關係。……蘇俄外交國民委員會因深惜兩國接近之延擱，雙方政治上及商務上之重要利益不能實現，故極願贊助及促成兩民族之友好，特行宣布蘇俄必確守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蘇俄政府宣言所定之各項原則，且將根據之以締結中俄友誼條約。茲爲中俄兩國幸福計，本外交國民委員會認爲應將下列條約之要點，向中國外交部提出，以引伸前次宣言內之原則：

(一)俄羅斯社會主義聯邦蘇維埃共和國政府宣言所有俄國各前政府與中國所締結之條約皆屬無效，放棄侵佔所得之中國領土及中國境內之俄國租界，並將俄皇政府及俄國資產階級掠自中國者，皆無報酬的永久歸還中國。

(二)兩共和國政府立行採取種種必須之辦法，建設有秩序之貿易及經濟關係，隨卽根據使兩締約國得爲最惠國之原則，締結專約。

(三)中國政府表示實踐下列各項：(1)不予俄國反革命的個人或團體以贊助，不容其在中國境內有所活動；(2)當簽訂此約時，須將留在中國境內之反抗蘇俄軍隊及團體，解除武裝，特別拘留，並引渡於蘇俄政府；且將其武裝供

給品，財產交付於蘇俄政府；(3)蘇俄政府對背叛及反抗中國之個人及團體亦負同等之責任。

(四)凡居住中國之俄國居民，皆從中國境內現行之各種法律及條例，不得享有任何治外法權；居住俄國之中國居民，皆服從蘇俄境內現行之各種法律及條例。

(五)中國政府表示實踐下列措置：本約簽定後，中國政府立行與彼未經蘇俄政府委任，而自命爲俄國外交領事代表者斷絕關係，並逐之境外；將中國境內屬於俄國之公使領事房產，檔庫及其他財產移交於蘇俄政府。

(六)中國因拳匪亂事交付之任何賠償，若中國政府，無論如何，不因前俄領事或任何他人以及俄國各種團體提出之非法要求，由此款項下撥交彼輩，則蘇俄政府願放棄之。

(七)本約簽訂後，中俄兩國應立行互相恢復外交及領事代表。

(八)中俄兩國政府，對於經營中東鐵路辦法中，關於蘇俄對該路之需用允訂專約；當訂此約時，除中俄外，遠東共和國不得加入。

蘇俄外交國民委員會將上列協商之各點，作爲主要條款，將來可與中國代表本此以友誼之態度進行磋商。如中國政府爲其同利益計，對此有須改之點亦可加入改正。中俄兩大民族間之關係非上列之協約所能盡述。兩國代表此後尙須解決商務，國境，鐵路，稅關及其他等等問題，並另訂專約。蘇俄方面將多方盡力以建設兩國之親密友誼，並希望中國政府亦有同一誠篤迅速建議，俾能早日進行締結友好之條約。」(根據現在蘇俄在華代表團所宣布的全文)

我們讀了蘇俄政府對中國的這項宣言，不能不認爲俄政府說得光明磊落。恐怕從中國和歐洲通商以來，不能再找到第二件外國文書像這樣的肯講公理的。雖則這項宣言所提之條件，在具體的協定上儘管尙有商榷修改的餘地，然而在原則上，我們不能不認爲可以做談判的基礎。現今俄國代表加拉亨等來華，帶着樹立中俄關係之重大使命，究竟將仍依上項宣言原則以開談判，還是別立有新的條件，現在尙不十分明白。然而我們以爲無論如何，以前宣布的原則決不會拋棄翻改，他們交涉的政策決不能和那些原則相違。我國政府爲國民利益計，爲東

亞平和計，難道不應當容納蘇俄政府之請求，及早樹立中俄友誼關係嗎？

關於這個問題首先有要注意的一事，就是，中國至今尚沒有承認蘇俄政府，沒有和他正式發生外交關係。所以現在的問題本來可分兩層說：其一是承認蘇俄政府之問題；其他是和俄國樹立友誼關係之問題。這兩個問題本來是可以各別獨立的處決的，而現在似混做一回事。現在且把他分別討論。

中國應首先卽時承認蘇俄政府，還是先和他締結通商關係，（英國、首先和蘇俄協定通商關係，但仍沒有承認蘇俄政府爲合法政府）還是兩者同時並舉？北京政府現在政策的趨向是取後一個方式：就是承認政府和樹立友誼關係同時並行；在政府的意思大約對樹立兩國友誼的關係作爲承認蘇俄政府的條件。我以爲這種態度是錯誤的。中國應當無條件的卽時承認蘇俄政府，至於訂約樹立友誼關係當爲第二步工夫。

蘇俄政府成立以來已經六年，協商側的列強尚不肯承認他爲俄國合法的政府，不肯和他樹立外交關係。他們之取這種固執態度容或有他們的理由，他們在原則上嫉忌俄國共產主義的制度，認爲是和他們的資本主義的制度勢不兩立。卽令他們已經覺得蘇俄政府基礎固定沒有推翻的希望，他們也非到從蘇俄政府取得優良的交換條件滿足本國資本家的利益，也就不肯卽時承認他。並且如法比諸國則尚有本國對於俄帝政府投資之債權者的利益要擁護，一時不容易和蘇俄政府妥協，亦不足奇。然而這些情形在中俄關係上都不存在的。中國現在無論從那一方面說來，實在沒有不可卽時承認蘇俄政府的理由。反之，而現在要求我們卽時承蘇俄政府之理由則實在甚多。

就理論上說，蘇俄政府久已具備有取得外國承認之權利。蘇俄政府統治俄國六年，權力確定，已經是由事實的政府而轉成了合法的政府。公法上關於外國政府之承認，固不限定時期，而許各國有抉擇承認時期之自由，然而在新政府地位既經穩固經過長時期之後，外國至少在道義上也有給予承認之義務。對於一國權力確定的政府久拒絕承認，不免似有干涉這國內政之嫌，因爲對於現存的政府拒絕承認，間接的無形的卽有以鼓厲這政府的敵黨助其反抗之氣勢。國際政治史上像現今協商側國家之拒絕承認外國革命政府如此之久者很少。以前有美國

威爾遜總統拒絕承認墨西哥總統胡爾泰政府之例，雖出於威爾遜總統擁護民主自由主義之好意，已經是不免有干涉他國內政之嫌。今之長久拒絕承認蘇俄，更加在理論上說不下去。中國既無意於干涉俄國內政利助何黨，在道義上應當即時承認現政府和他開始外交關係。第二，就實際政治上說，中國如果無條件的即時承認蘇俄政府，不但是博得俄國國民的友誼，並且在外交上表示取一個獨立的態度，可以為各國倡率，也是精神上的利益。加之，先行承認蘇俄政府樹立常規外交關係，則關於兩國間一切條約談判之進行，也較為便利，因為兩國平和通商的關係之規律是一個繁雜問題，恐怕要需待長時期的談判方能成就。則與其因此而延遲承認蘇俄政府之期，何如先行承認該政府，而後從長進行一切關係的交涉較為得宜。

承認蘇俄政府本來是回復中俄外交關係，解決中俄關係問之初步。而欲中俄關係之圓滿的維持發達，則尚有關係兩國之許多具體的問題需待協定，則更是不可忽視的。關於這些問題協定之原則，在俄國政府方面已經提出在一九二〇年之對華宣言上，我們認為大體可以贊同，作為談判的基礎。該宣言之(一)項宣告廢棄以前中俄間一切條約，放棄俄國在中國侵佔之一切權利，當然是我們對於俄國不能不感謝他的大量的。(二)項主張建設有秩序之貿易及經濟關係，根據最惠國之原則，締結專約，就大體上說來，此於中國亦無不可贊成之理。不過關於稅關問題，在中國方面尚須保留稅率自主之權。惟(三)項關係兩國政治犯問題，似不能如是之簡單解決；中國固可以消極的禁止蘇俄政府的敵黨利用中國領土為反對蘇俄的陰謀活動之根據地，然而說到引渡一層，則中國似不能輕於承允蘇俄之提案。(四)項宣告廢止領事裁判權之原則，當然亦是中國所歡迎的，而事實上則中國自一九二〇年停止俄國舊政府代表之承認以後；俄國僑民已收在中國法權下，以後亦決不能許其再能享有治外法權之特典。至於在俄國境內之中國僑民，則中國為尊重俄國法權獨立，亦從未有為他們要求治外法權的意思。至於(五)、(六)兩項，在中國方面，大體已經於一九二〇年實行了。(七)項本為中俄兩國樹立友誼關係必具之條件，若在先行承認蘇俄政府之舉實行，則此層更不發生問題。關於(八)項，問題較為複雜。中東鐵路原來和俄國有很深遠的關係，而以

地理上的關係，今後俄國在東亞方面經濟發展上對於這路線亦自然特別關切。中國爲滿足俄國合理的需要，當然可以設法協定使俄國能彀有效的利用這個交通機關。而在那方面，則中國爲政治上國防上的利益，也就不能不完全收回這路的管理權永久置於自己掌握中。所以中國和蘇俄政府關於這層儘管訂立專約，而今後俄國對於中東鐵路的關係應當和俄國以前對於這路的關係根本的不同。俄國關於這路之管理權不但不能主張和中國對等的權利，且當完全不得干涉；中國惟於不妨害本國利益之範圍內，可許俄國國民得有充分使用這路線之便利。至於現在仍盤踞中東鐵路行政中之俄國舊黨勢力，中國政府當一律掃除，不使他們得利用這事業勢力以爲反對蘇俄活動之地步。此舉不但是中國對於蘇俄政府應當履行之義務，並且爲中國完全收回中東鐵路管理權也是必不可不勇斷實行之事。

——

關於中俄關係之具體的問題尙有一個極重要的，而在一九二〇年蘇俄政府對華通牒中未曾提及，那就是外蒙問題。外蒙地位協定於一九一三年之中俄協約；而後經一九一五年中俄蒙三方條約重行承認。依這種條約，俄帝政府強迫中國承認外蒙自治，而自己實操縱外蒙政府。外蒙自治徒有其名。俄國革命以後，外蒙亦感受俄國內亂之影響，曾被俄軍侵入，已更不能維持其獨立地位。中國對於外蒙有特殊密切的政治關係，在這樣情勢變更之下，勢不能坐視不問。在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北京政府已經正式廢止一九一五年之中俄蒙三方條約，表示不再承認外蒙自治地位。而在他方面，在一九二〇年之對華通牒中，蘇俄政府既然宣言，『所有俄國各前政府與中國所締結之條約皆屬無效，』則中俄關於外蒙之協定當然亦在無效之列。中國關於外蒙之關係可說是已經復舊，外蒙完全屬於中國領土而立於中國之主權下。蘇俄政府如尊重中國領土主權，顯全中俄友誼關係，應當無條件的完全撤退侵入外蒙之俄軍，絕對不再干涉外蒙事情，使中國可以自由解決外蒙問題。當然因爲俄國亞洲領域和外蒙壤地相接，關係密切，中國在這方面也無妨依特殊協定，爲俄國國民謀經濟上交通上之便宜。至於政治上則蘇俄政府決不許在這方面行其干涉，也猶之中國之不可干涉蘇俄亞洲大陸領域內的事情一樣。我以爲這層是中國和蘇

俄政府在協定中俄將來關係之談判中所必須明白對蘇俄代表聲明，而堅持不讓的。再有一層須和蘇俄約定的，就是中俄兩國相互尊重兩國的主權不侵犯彼此的領土。此層本屬當然之事，似可不特別約定，但年來常傳有俄軍或赤黨侵入中國邊境之事，此不免有以激發邊境人種（如回部）之騷動，而影響於我國邊省之平和安全。我們決不願干涉俄國境內事情，而在俄國方面也當給我們一個保證，不許有侵犯或騷擾我邊境之行爲。

以上不過就中俄關係上幾個重要的問題略示其協定之原則，至於其他關於通商上詳細的事宜當然尙多有精密討議之必要。現在國人所應當看清的，是：中俄兩國關係上究竟有沒有像協商國和俄國關係上那樣難解決的問題。只要兩國的交涉當局彼此開誠布公，從事談判，當不難結成滿足雙方利益的條約，樹立一切友誼的關係。最好是外交公開借助於兩國國民輿論的後援。日來報載我國中俄交涉當局對日本大阪朝日新聞記者談話，說：『所可慮者，彼（俄國）於一九一九年之宣言，一九二〇年之通牒，今竟隨便訂正而強欲中國承受，故交涉停頓外無他途矣。至於彼之訂正者何點，齟齬在於何處，則事關外交祕密不便發表。』俄國代表的提案有何祕密不可發表之有？如果他的要求本來是在情理之中，固然不應當付諸祕密，使世人誤解，以爲交涉之停頓全由於俄國方面之無理要求。如果俄代表的提案而含有過分的要求，或反乎俄政府自己以前宣言的原則，則更應當發表出來，聽中俄兩國國民的輿論之裁判以督促交涉之進行。在這種情勢之下，外交公開是最有效的方法；舊式的死守祕密之政策是有害無益的。再有一層要注意的，就是日俄之間也久已開始交涉，他們的協定不免涉及東亞大陸的事情，可以影響於中國的利益。我們似不可以落日本之後，而宜趁日俄協定未成之先，完成中俄協定，確定兩國友誼的關係。要於承認蘇俄政府則更當無條件的即時實行。從那些職業的外交官眼中看來，容或以爲我們主張這項直截了當的辦法，是不懂外交手段。他們可以說即時承認蘇俄政府，未免太便宜了他；中國爲甚麼要自己拋棄了這一個很好的要挾蘇俄政府之手段？中國爲甚麼不保留承認一事，用在中俄交涉中做一個交換條件？我可以簡單的回答他們，說：中國現在無條件的先行承認蘇俄政府，實利上的損失究竟很小，而精神上的效益則很大；關

於還淆的理由，在上面已經說過。我希望國民對於中俄關係問題之重要，不要看過；大家對於中俄交涉應當取一個監視的態度，督促當局循正當的途徑進行。

十二年，十二月，北京

美國法律家對於現代文明的意見

（雲）

現代機械的文明，在一般崇拜實利主義者，以爲實使人類有莫大的利益。但這不過是事實的一面，此外，其爲害於人類的精神上，却也是很大的。美國 Solicitor-General 倍克 (James M. Beck) 就是主張此說。他道：『這毀壞了工業而代以煩惱；把人們的工作改成惡化；以量的觀念代質的思想；結果所至，使社會分崩，各階級互相仇視，與現在人類社會以莫大的打擊；且毀滅人們的個性，寖寖焉將破壞人類的靈魂。不但如此，其爲害之烈，並足以造成新戰爭不可思議的面影，以現代機械及化學的無上勢力使人生的毀壞益加迅速。這眞是一個自殺的魔鬼 (Frankenstein-monster) 而爲一百零七年前在日內瓦的幾個詩人（按此係指拜倫及雪萊夫婦而言，Frankenstein-monster係雪萊夫人所述故事中主人公名）所夢想不到的。』

他又說：『人生所最要的是在使工作及暇裕間有相當的平衡。那馳名千古的悲劇哈姆雷得最大的教訓，就是說活動能力若誤用了必至失敗；故人不論其天賦的性質怎樣高貴，若經誤用，也一定要到非滅亡不可的地步。

『……機械自從最初利用不可思議的自然力（如蒸汽，電力，油力）以來，大大的減少了人們工作的機會，要是就工作的眞意義說，則工作不僅是人們腦力和體力相當的鍛鍊，而且更眞確的是人們精神的自我表現。……』

他以爲工作過分和不及，同樣是有害於人羣。如希臘人因一切工作都到奴隸的手裏，那所謂丕列格爾的光榮時代便消滅了。羅馬人也是這樣，所以到後弄得國破家亡。現在我們以利用機器，一切能力都大爲減却，漸漸衰了尾大不掉，我們還要受機器的制限了：這是多可怕的事呀！

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

瞿世英

一

誰也不能否認國家主義是近代國際政治的大動力。推其起原不過是部族主義的變相，起先僅僅是人類自衞本能和侵略本能的表現，漸漸成爲一種共同的觀念，再進而成爲一種原則，終乃成爲宗教的信條一般竟是不能動搖的了。就全部歷史看，究竟是爲功爲罪，我們不願意現在就下最終的判斷。然而近三四百年來的歷史，既和國家主義發生了不可離的關係，便不可不研究一下看國家主義究竟有如何穩固的基礎。前三四百年的歷史所走的路是否是最合宜的，如其是不合宜的，便應當換走那條路？再問現今國際政治生活的新路，是否是比較合宜的路？

歐洲近三四百年的各種運動沒有不受文藝復興時代的影響的。國家主義實在也是近代的產物，在文藝復興以前是一些迹象也尋不着的。我們研究文藝復興時代的歷史便可以知道這句話是不錯的。國家主義何以不發見於中代呢？簡單說來有四種理由。第一，中代知識階級所用的祇是一種語言文字——拉丁——不論是英國人，法國人，意大利人，無論在倫敦，羅馬，巴黎都可以互相了解。各國人不覺得有很深的差別，國家的自覺不很清楚，不容有國家主義的思想發現。第二，全歐在教皇統理之下，宗教勢力駕乎政治勢力之上，覺得歐洲原是統一的。第三，因交通不便，大部分的人不但很少與別國人有接觸，便是對於本國各地亦很少往來，鄉七觀念或者很強，國家觀念却是很弱。第四，因各國都還沒有獨立的政治組織。羅馬帝國的遺風末

派，猶思置歐洲於一統治政府之下。所以十四世紀的英國君主可以統治法國的一部分。各國既沒有他本國的獨立的政府，如何而能有所謂國家主義。

在中代的情形下不能有國家主義是歷史上的事實。由中代入於近代，情勢大變，政治上的狀況社會上的情形皆足以促國家主義之發現。第一件事實是在中世紀的末年文藝復興的初期拉丁文已不復成為知識階級的通用語了。例如十四世紀的時候，焦叟 (Chaucer) 便用英文著書，但底亦用意大利文著書了。各國各自的語言文字既然十分發達，國家的自覺當然漸漸的清楚。久而久之，各國都有了本國的文學，各國的特性，格外顯明出來，更因此而發生一種自驕的心理，德以哥德驕，英以莎士比亞驕，意大利以但底驕，其影響之所及，便是各國人都自己覺得與別國人不同，尤其覺得本國特別高。此種心理，牽引到政治上，便很足以促成國家主義。因為國家的自覺太清楚，太分明亦太普遍了。

但是促成國家主義的原因，何止這一種。研究文藝復興時期的歷史家常說文藝復興在政治上的特點是獨立的國家與自由的個人。（如馬夏雅利所主張的政治哲學，正是那時的實在情形。）誠然不錯，文藝復興時代發生了許多自主的政府獨立的國家。這些國家起先固然不過是在政治上各國各自有了獨立的政府，久而久之覺得每一團體各有自由發展獨自發展的能力與必要，十九世紀盛極一時的國家主義便在此時發芽了。國家主義的惟一的理論上的基礎之主權論，亦於此時應運而生。這一層容以後再詳細的說。

便是在宗教方面，也是由合而分的趨勢，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即是絕好的證據。因為各國(?)不能在舊的統一的宗教下容忍，因民族之不同而發生不同的宗教信仰和儀式，這是社會學可以解釋的事實。因宗教之路有不同，本國的自覺格外清楚。最初覺得與別國不同，繼而覺得本國的好，只此覺得好的的情緒，便足以促成國家主義。

國家主義完全是西方的產物，如其要問是從那時起的，便可直截了當的答復道，是文藝復興時代起的。最初不過是一種情緒，不過是極強的情緒，直到拿破崙時代，竟成了各國的政策，成了各國政府對付別國政府欺騙本國體人民的一種巫呪。牢

催眠的鼓動了三百年的國際政潮，到如今還不曾清醒。

西方的國家主義是完全以衝突和征服的精神爲起原，其本質亦是如此。社會生活應當以相愛爲基礎，不應以相殺爲基礎。但國家主義的基礎竟是相殺決不是相愛。不但是違反社會生活之自然發展，侵犯人們的相愛的本性，更造成一種以力爲基礎的社會這眞是人類的大不幸事。既然知道這條路是走錯的，爲什麼自己還竭力要往這條路上走呢？未免有些不智！

二

近三百年歷史上的大戰爭沒有一件不是國家主義作祟，至少也有國家主義的成分在內。國家主義所鼓動而成的戰爭最無意義，爲國家主義而戰死的亦最無價值。一方面竭力鼓吹說某國人應當爲某國死，某國是統一的民族，應當有其獨立的主權。但是每次大戰爭後的和平會議，如一八一五年之維也納會議，一八五六年之巴黎會議，一八七八年之柏林會議，乃至此次歐戰後的凡爾塞會議却毫不顧忌的破壞人家的國家，這豈不是極矛盾的現象？可見國家主義竟是騙人的話。

就國家主義的涵養說，至少要將非我族類趕出去，而要保持一民族之統一性與純粹性。但是我却要問歷史上有沒有純粹的民族？只要不是閉着眼睛說話的，大概不至於說歷史上眞有統一的純粹的民族。古代的國家不必論，就近代的說：比利時是否是純粹一民族呢？如其說是的，便請他解釋 Wallons 與 Flemings 是否是同系統的。俄國有四十八種不同的民族，美國更不必說。天之驕子的英國，蘇格蘭人和威爾士人且不說，請問愛爾蘭人怎樣？與眞正英國人是同血系的麼？只怕未必，如是的，愛爾蘭人何至於要革命呢？但是愛爾蘭人却也爲英國死！法國德國也是一樣，絕對不是純粹的法國，純粹的德國。

有人又說語言可以證明各國的特點，很好，但是我要問加拿大有沒有說法國話的人。法國的 Basques 爲什麼又不說法國話呢？瑞士何以又有三種語言呢？可見得又不是了。

至於宗教的不同更不足以作國家主義的證據。

馬志尼的少年意大利宣言，要算最能表現國家主義的精神的了。他以爲國家主義所要求的是一民族的完全的國家和獨立主權的政府。少年意大利宣言上說：少年意大利的基礎是

獨立統一和自由。與國人不是意大利人，不要他們，意大利的各小邦應當聯合起來成爲一個國家，在一政府之下。他的第一句話便是要非我族類的與國人走路。這是國家主義的消極方面。但是我們起先說歷史上決沒有純粹的一民族，則這一句話究竟能有多大的意義。積極方面便是聯合起來成爲一個國家，這國家是有絕對主權的。於是各國都自以爲是『天之驕子』，眼光不出於本國，既各有其至高無上的主權，誰也不能管誰，誰也不配管誰。柏恩氏說得很痛切，他說因爲要努力維持一國家的靈魂的緣故，結果常發生一種分裂的野蠻狀態。這並不是空話，乃是已經實現的事。國家主義之所至，必定是互爭雄長，引起團體對團體的妒嫉和仇視，戰端卽從此而起，人類的刼運亦由是而生。國家日漸強大，國家主義一變而爲帝國主義，其苦痛更不堪言了。歐洲的國家近三百年尤其是近二百年誰都逃不出這條路。結果是殺人盈城，流血遍野，還不覺悟麼？

從上面的話可以證明國家主義不但無根據，更是大亂之源。退一步說現代的各國眞是統一的民族，純粹的民族，其與他民族不同之點也不是固定的。現在我們不必侵越人類學家的範圍來討論人類是否一源的問題。卽就現在研究社會學的結果，也可以知道各民族之不同是由於遺傳與環境。千百年來各民族的祖先，因爲社會學可以解釋的理由，造成不同的言語和信仰，並不是什麼奇怪的事實。所謂環境自然包括社會的環境與自然的環境而言。氣候，土壤乃至於出產都足以使住居於甲地的民族與住居於乙地的民族發生不同的習慣，風俗，社會組織，經濟狀態，道德的標準乃至於心理的態度。柏克爾與辛白女士固然都不免有些過甚其辭，然此中實有至理。各民族的所謂特質既非一朝一夕而來，更誰也不能說永久是一成不變。就永久的歷史看來，這三二百年又能佔多大的部分？更何能說某一特點是某一民族所特有呢？各民族的不同之點，既然一部分是因自然的環境而異，則使甲乙丙民族遷移到丁地方去，千百年後豈不全成了丁民族或竟成了戊民族呢？有什麼理由說此與彼絕對不同呢？更有什麼理由可以自驕說自己的民族高出於別的民族呢？何況現代變通便利，從前因自然環境所發生的影響又漸漸的同化，這也是事實不容否認的。

至於因社會環境的影響而發生不同之點的，尤其不過是

心理的關係。麥克都格爾說：各民族之不同不過是各種不同的因襲的表現而不是天生的。各種因襲因模倣而遺存下來的。因地域的關係各自造成許多習慣制度，一代代的傳下去，逐漸的硬化便發生了不同之點。

可見各民族之不同，不是天生的。人類既然是應當過和諧的生活，求全體的進步，便不應當容引起糾紛阻礙平和的國家主義存在。何況國家主義就上面所研究的，並沒有什麼強固的根據呢？因此我們反對主張國家主義，因為國家主義之結果是『阻撓人類間善意與仁愛的自然發展』(E. A. Ross 語)

三

在前面已經說過，現代的國家主義與文藝復興時代的主權的觀念之發生有極重要的關係。主權的觀念可以說是國家主義的很有力的理論的基礎。我們既然研究國家主義，對於他似不能置諸不問。

羅馬帝國時代的政治理想是統一，在羅馬衰敗之餘，一般人的政治希望已不是統一的歐洲。在從前羅馬的疆域內，或者竟說是歐洲，在英國，法國，西班牙，等國早已有了獨立的政府。漸漸的產生了一種政治上的理想，這便是布丹所宣傳的主權論。主權論至少含有兩種意義：一是獨立的政府，在一國內賦有至高無上之權；一則每一獨立的團體應於以自由之發展，這種觀念實在是後來國家主義的萌芽。至少此時已具有國家主義的情緒。

主權論的根本出發點是與羅馬帝國之統一的政治理想不相容的。必同時有若干之獨立政府，然後纔用得著說各國各有其絕對之主權。各國都立在一平面上無高低等級之可言，但各國間或者有相持不決的事，其勢非訴於一公共認可之法則不可，此即國際法之所由生。在這種互相猜疑忌嫉的狀態下，各國的外交政策即是暫時維持所謂『均勢』的工具，因為大家都很怕有一國強盛起來，本國吃虧；又明知這種辦法不穩當，所以不得不各修戰備，結果就是三百年的西洋歷史，無日不在猜疑忌嫉之中，幾國的大戰爭都是這樣發生的。我們先不要問別的，祇要這種生活是否合宜？人類的生活是否應當如此？這是不是理想的政治？

主權論實在是就政治組織出發的，不過其中實在包含了現代的國家主義人類愛國的情緒（在社會心理上為一種對於團體的忠心(Group Loyalty)）與主權的觀念相合就造成了國家主義。

主權論的發生是受當時時代的影響的。那時的政治受宗教的束縛太深，大家都想解脫這宗教的束縛。羅馬式的政治已經衰歇，不足以維繫全歐。一般人所要求的是一種有力量的中央政府。不但是要求強有力的政府，更希望這政府的權力是絕對的，不要受他方面的牽掣，因此就發生了許多獨立的國家。宗教方面的改革運動亦足以促進這種政治希望之實現。主權論即於此時代發生代神權論而為政治組織的理論的基礎。

布丹的意見以為主權是絕對的永久的權力。在那時的情形差不多是在一人手中的，雖然他亦有主權在民衆議會的話，但這不過是理論上的。其結果主權皆入於所謂君主手中，有時固然要徵求國民的意見，但是於必要時，君主可以自由處置，用不着去等候國民的許可。布丹的主權論大部分是着眼於內政的，後來格魯脫(Hugo de Groot)却注意於國與國間的關係。格魯脫承認主權國家之存在，以為各國應當維持並發展其主權。不但為他國所不能侵犯，即本國國民對於本國政府之處置亦不容置喙。同精神同『習慣』之民族結果即為最完全之結合，即賦有主權。

主權論大昌之後，神權說於以消滅，歐洲即分裂為若干主權國家。惡影響之所至即成為各主權國家互相反對互爭雄長之狀態。因主權論而各國可以有獨立主權的政府，進一步各國國民因國家自覺之發達而有革命的運動，國家主義就此成功。換一句比較明瞭的話說，各主權國家之獨立，這種觀念中包含着那一區域的人民有選擇政府的自由。結果以為本國確與他國有不同之點在，應當有各自發展的權利。在本團體之內的應當團結起來，非我族類當然在排斥之列。一般人民之心理態度如此，文學家所表現的精神亦如此，思想家的論調亦如此，乃至於政治家亦利用此種弱點以行使其政策，國家於是竟成為歷史上一大動力了。

四

我們是反對國家主義的，因為我們從上面所研究的知道

國家主義並沒有什麽強有力的基礎，他的理論的基礎的主權論因近代法律哲學進步之結果已沒有多少可以再擁護的理由。不但如此，我們認為人類不應當容引起戰爭阻礙社會進步的國家主義存在。不必說本來沒有什麽根據，即使有根據，在倫理的立足點上也應當絕對排斥。

我們既然反對國家主義，當然贊成國際主義；我們就社會進化的行程上看，國際主義絕對可能。家族在國家裏可以不起衝突，為什麽國家在世界上必不能避免衝突。這一句話驟看似乎強辭奪理，其實是一件事實。家族將許多職能交給國家，自然不起衝突了。所以國際主義決不是不可能，只要國家將應當讓出來的職權讓給「國際的政府」，當然是可以實現大同的理想的。

國際政府如其不能行使政治權，終於是空的，如何而能行使政治權呢？必定要現在的國家讓出些權來。在未曾提出我們對於「國際的政府」的大綱以前，我們先要問我們為什麽主張國際主義。我們主張國際主義的理由，沒有別的，我們認為人類的政治生活，應當如此。惟如此乃可以入於和平之域。

戰爭真是人類的大仇敵。因戰爭而經濟上不知浪費多少，社會上不知損失多少。不但如此，因戰爭而犧牲的生命更不知多少，人世間不人道的事情無過於此。最壞的結果是人類社會本來是建築在善意上的，因戰爭而社會組織的基礎反是力了。這是絕對不應當的。

理想上的國際政府應當怎樣組織呢？我們不妨提出幾條大綱來，我們固然明知道離實現還遠，但我們以為應當如此。其能否實現乃是另一問題。我們前面說過國際政府應當要能行使政治權，否則仍是等於空中樓閣。但是如何而能使國際政府有這樣的權力呢？

我們且先假定一原則，就是我們既主張國際的政府，可見並不反對國家之存在。我們認為國與國際政府之關係應當是聯邦與中央政府的關係。在聯邦政治的國家裏，只要中央和地方權限分得清楚，便可以實現和諧的理想。

然則那些權限應當由國家讓出來呢？試擇其重要者言之。

一、教育　教育如其是由各國自辦，一定不能排斥國家主義，理想的教育本來與政府乃至於國家不相容的。除去幾種專

門技術的教育應當由政府辦理外，教育事業應當任其自由，國家萬不應干涉。在這種主張下，我們當然是不承認國家主義的教育了。

二、幣制及交通事業　如其幣制世界統一，交通事業爲國際政府主持，經濟上必定是受莫大的益處，更足以妨制戰爭。所謂交通事業是指郵政，電報，航道，鐵路之類。

三、最高之權威　國家應認國際政府爲最高的權威，有強制執行的可能。我們相信如其國際政府沒有強制力，眞的國際政府終於不能實現。國際聯盟的趨向是對的，但是因爲缺少這一點，終於無用。

四、國際的勞動立法　經濟問題本來不能以國家爲限的，現在勞動立法純然囿於一國之內，殊不知這實在是含有國際性的問題，不是各國可以單獨解決的。至於經濟貨物之消費與主產，更應當受國際政府之支配。費邊社主張商務國際化，亦是這個理由。

以上幾條，不過舉出來說明要國際政府成功必定要有實在的權柄而後可。至於詳細的組織，吾以後再爲文詳述之。人們的理想，祇要一般人對於他有信仰，態度改變，必定可以實現的。我們認爲這也是人類全體應當努力的一條路。

全世界的汽車數　（廣）

全世界汽車輛數據最近調查約計共14,743,468輛。其中美國佔百分之八三·八，計12,364,377輛，而其餘各國則合而計之，亦不過2,379,091而已。茲將各洲汽車數以表示如下：

南北美洲	13,078,297輛
（內美洲各國計 713,902輛）	
歐洲	1,302,153輛
亞洲	144,479輛
大洋洲	147,189輛
非洲	71,368輛

商務印書館自製

德國式 幻燈

有電燈之處即可開演

普通幻燈均用電石燈或火油燈用者頗感不便**德國式幻燈**用**電燈泡發光**有電燈之處即可開演極為簡便

理科影片 購全份百張實洋五十元 分購一組起碼概不零售

生理	一組	十張	實洋六元
動物	一組	二十張	實洋十二元
植物	一組	二十張	實洋十六元
礦物及自然現象	一組	十張	實洋八元
物理	一組	十張	實洋六元
附幻燈影片說明書	一冊		一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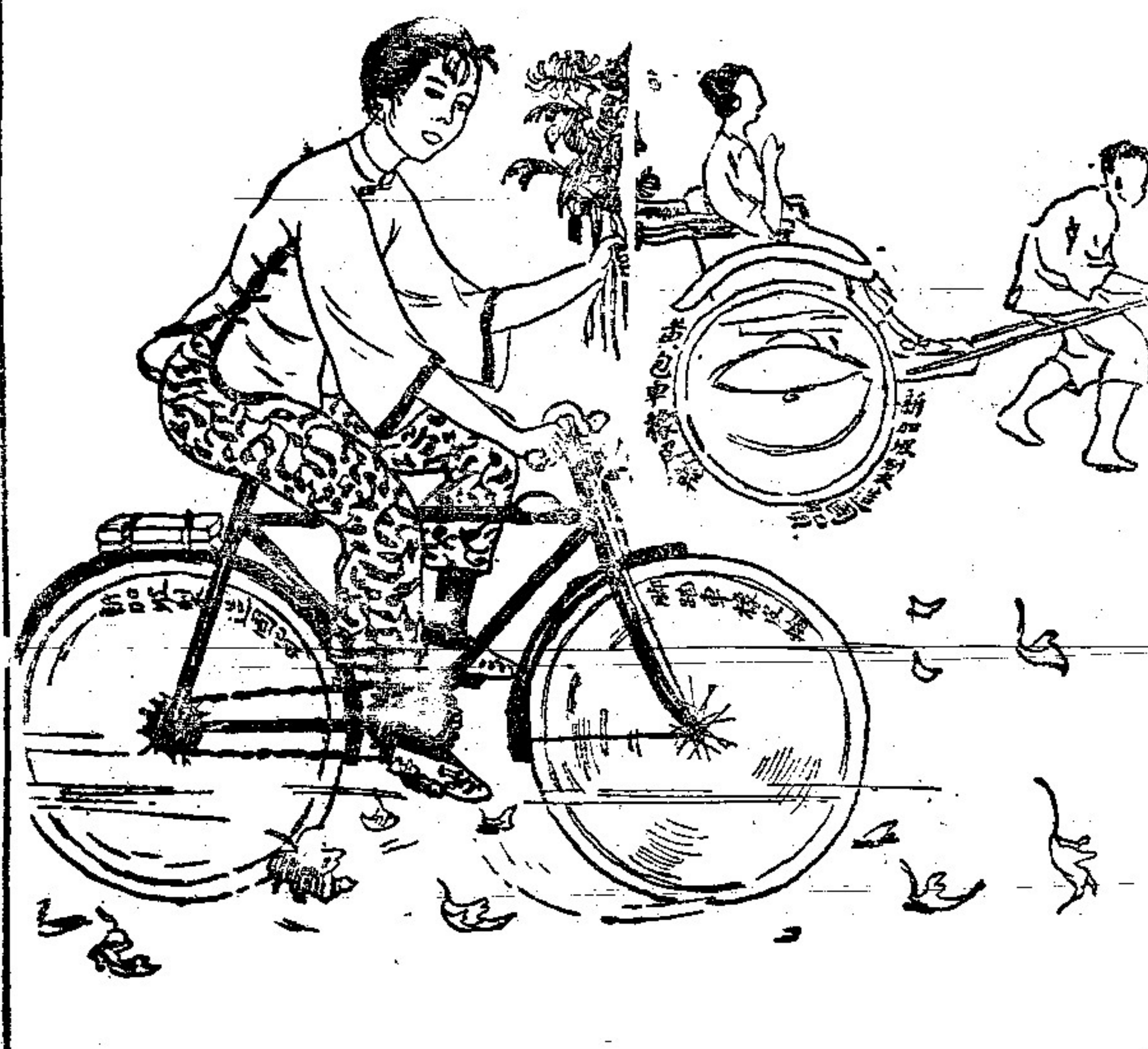
各類影片 每張五角每打五元 十打四十八元

孔林遺蹟	一組	廿四張
北京宮苑名勝	一組	廿四張
各省名勝	一組	廿四張
西湖名勝	一組	廿四張
上海風景	一組	十二張
外國風景	一組	廿四張
革命事實	一組	十二張
歐洲戰事	一組	卅六張
田徑運動	一組	廿四張

陳嘉庚公司

橡皮出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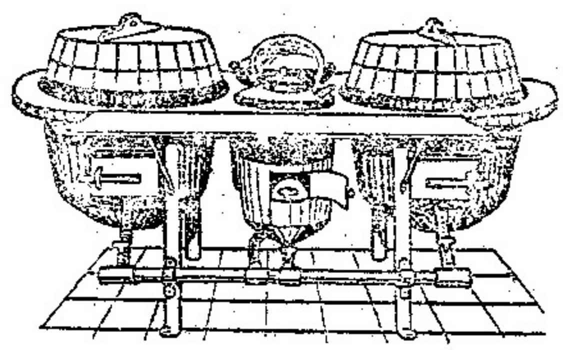
他們坐得這
樣舒服,走得
這麼快;
就是鐘標—
人力車橡皮
輪的特色.
灰塵四散,車
走如飛,不是
鐘標—的腳
踏車橡皮輪?
那有這樣的
成績.所以喜
歡堅實耐用
橡皮輪的男
女諸君,大都
到陳嘉庚公
司去定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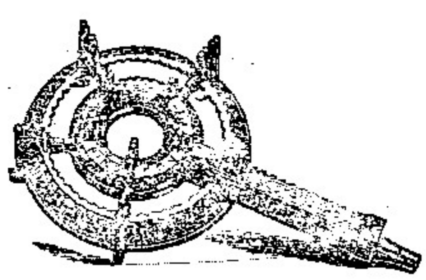
東方(487)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SHANGHAI GAS CO., LTD.,
GAS COOKING.



The Number of these Gas Cockers which have been installed proves their Popularity, which is no doubt due to their Efficiency and Cleanliness.



Easily fixed to any Gas Point with Metallic Flexible tube.

煤　氣　竈

本行之煤氣竈出額日多銷行日廣由此可徵煤氣竈之有益於用戶故一經試用即不肯不裝置也用煤氣竈烹煮食物較便易較精美煤氣竈無煙煤塵垢故廚下常得清潔

上海自來火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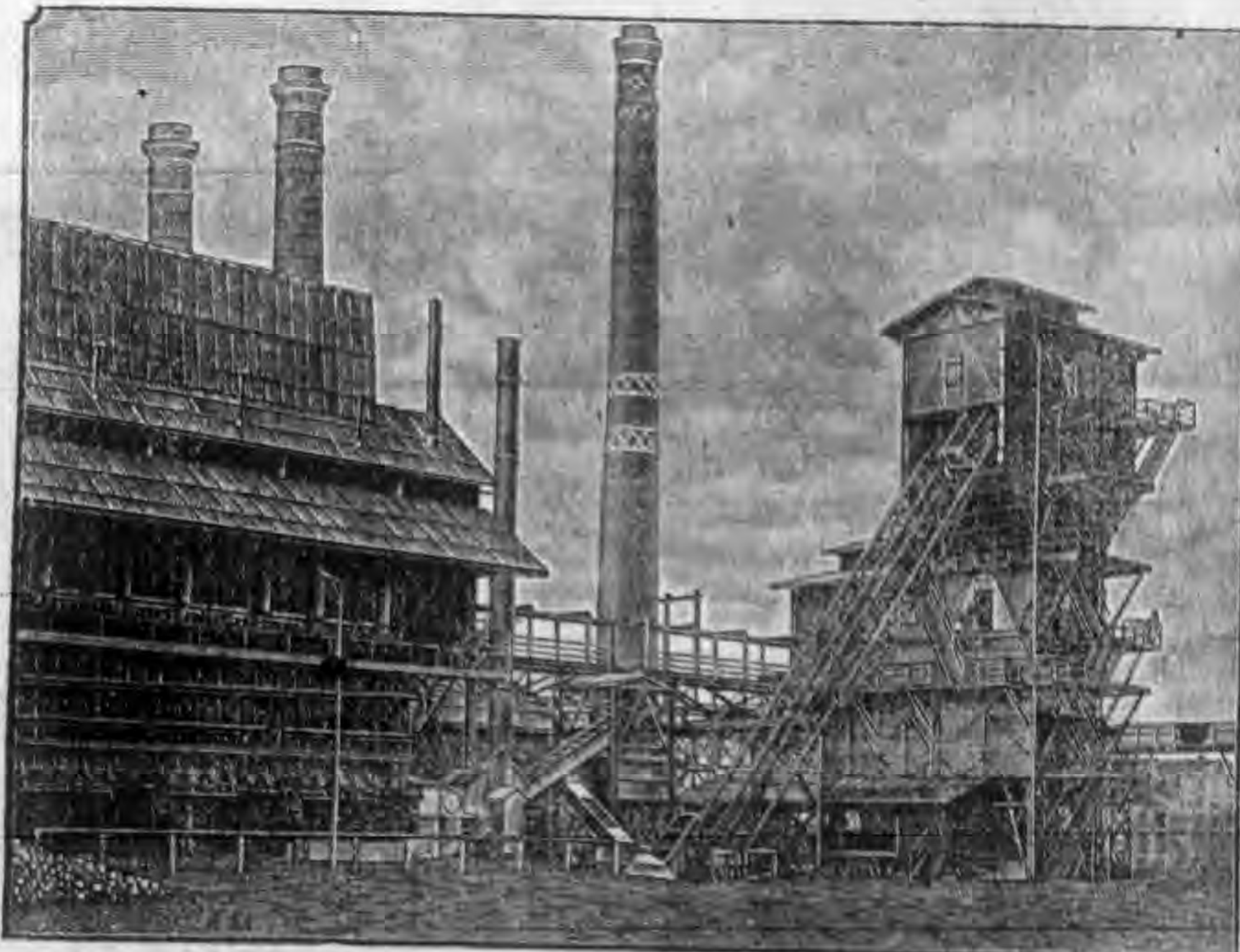
德商

泰來洋行機器部廣告

TELGE & SCHROETER

SHANGHAI

煤中所含貴重物質甚富均屬工業必要之原料誠能一一分別取出為利甚溥（焦炭亦其一種）且無一廢物倘有志此種實業者翩臨者詢敝行將詳情奉告且能計劃一切



德國焦炭廠全圖

本行開設中國六十餘年專辦德國名廠各種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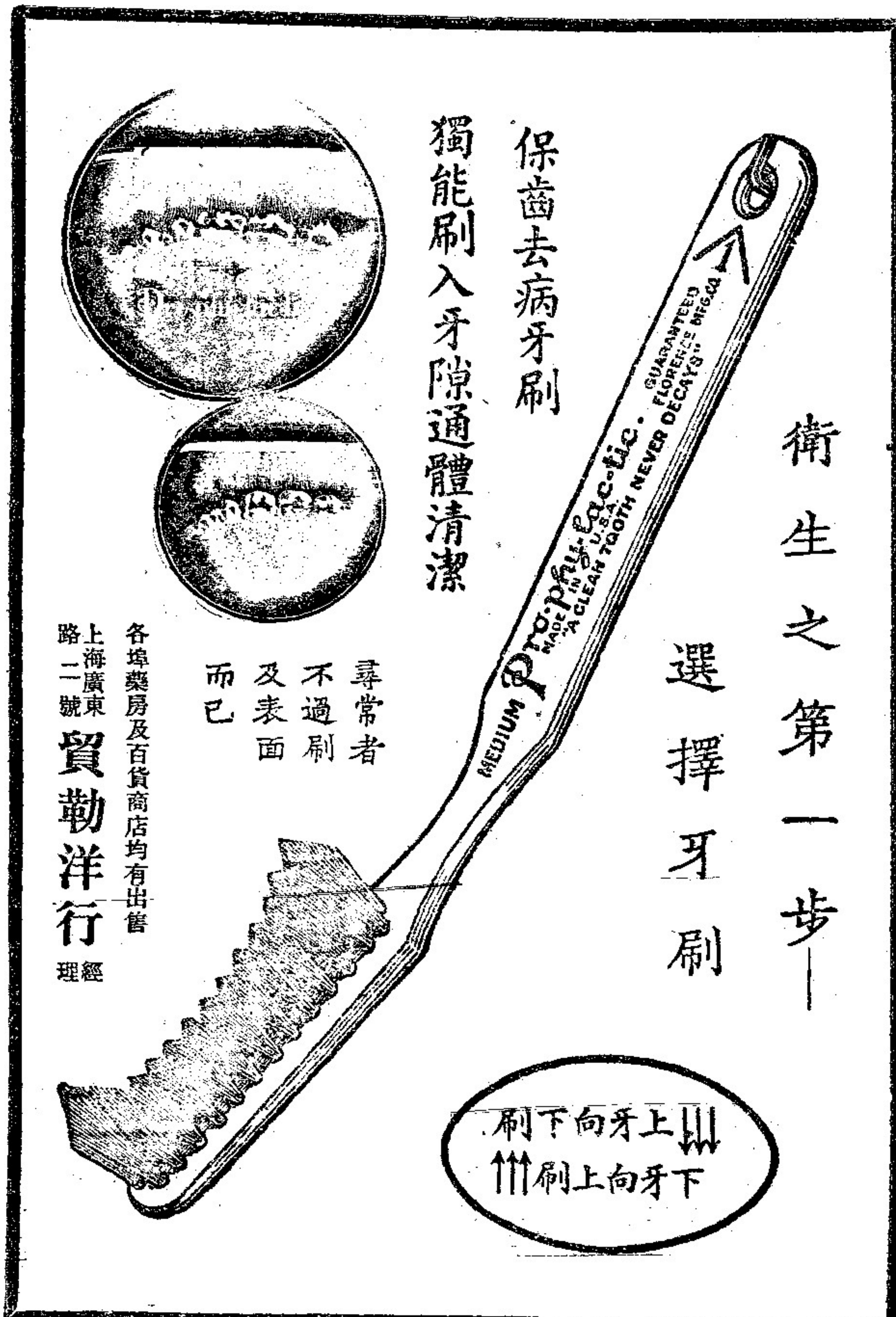
並常駐專門工程師代客計劃工程及全廠裝配事務價目克己招待竭誠特設樣子間陳列各種機器倘蒙賜顧無任歡迎茲將各種名目略述如下

紡織機　麵粉機
造紙機　碾米機
榨油機　開礦機
發動機　發電機
救火機　馬達
鐵工廠應用各種機件

再者本行為德國印刷機器廠出口聯合會總代表對於印刷機器素稱專門如蒙賜顧無任歡迎

上海四川路一二四號
泰來洋行啟
電話中央七〇五六 六一一三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衛生之第一步—
選擇牙刷
保齒去病牙刷
獨能刷入牙隙通體清潔
尋常者不過刷及表面而已
各埠藥房及百貨商店均有出售
上海廣東路二號
貿勒洋行經理
上牙向下刷↓↓↓
下牙向上刷↑↑↑
Pro-phy-lac-tic
MADE IN U.S.A.
"A CLEAN TOOTH NEVER DECAYS"
GUARANTEED
FLORENCE MFG. CO.
MEDIUM

二十年來中國的政黨

高一涵

東方雜誌自創刊到現在，剛剛二十週年。這二十年中中國政治上發生極大的變遷，單就政黨一項說，已經開中國古來未有的先例。因爲東方雜誌發行二十週年紀念號，向我徵文，故略述二十年中國政黨變遷的概略如左：

一 政黨結胎的時期

政黨本是立憲政治的副產物，凡採用立憲政制的國家，便自然要發生政黨的組織。中國自戊戌變政（一八九八年即光緒二十四年）及拳匪之亂（一九〇〇年即光緒二十六年）而後，張之洞劉坤一等便有改革國政的建議。（一九〇一年即光緒二十七年）清廷也想『鑑前事之失，破迂謬之談；採外國之長，補中國之短。』於是廢科舉，設學校，派遣留學生。這時救國的兩大方略：就是『頒布憲法』和『開設國會』。這幾年清廷對於憲政的設施：

光緒三十一年　命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紹英五人出洋考察憲政。

光緒三十二年　八月考察憲政大臣歸國，開御前會議，頒布預備立憲的上諭。　十一月以軍機處爲行政的中樞，增改內閣的各部，添設資政院和審計院。

光緒三十三年　六月發布地方官制。　九月把考察政治館改爲憲政編查館，又將會議政務處歸併於內閣。　十一月命各省準備設立諮議局，及命府州縣設議事會，各省設調查局和統計處。

光緒三十四年　八月公布各省諮議局規程及議員選舉法。　十二月公布九年後召集國會的上諭。

『九年後召集國會』這一句，就是中國政黨結胎的原因。到宣統元年，各省諮議局便爲國會速開運動的中心，江蘇諮議局長張謇通電，至謂『救亡之要舉在速開國會』。各省諮議局聯合運動的結果，代表齊集上海，後便有『國會請願同志會』的組織。後來清廷縮短召集國會的時期，定於宣統五年一九一三年正式召集國會。

清廷所設的資政院已經於宣統二年十月三日舉行開院禮。資政院中的勅選議員百名頗多缺乏政治經驗和憲政的知識，當然與由各省諮議局中互選出來的議員百名主張不同。因此，資政院中便天然生出政黨的形勢。國會請願同志會一部分人，組織起來『憲友會』，於宣統三年六月六日正式成立。政府黨爲對抗憲友會起見，又組織一個保守黨，叫做『憲政實進會』；另有一派人又組織一個『辛亥俱樂部』。這就是新舊兩黨——民黨憲友會及保守黨憲政實進會與辛亥俱樂部——互相對抗的形勢，也就是中國的政黨呱呱墮地的第一天。

這三黨的政綱及組織大概如左：

A憲友會

一，政綱

(1)尊重君主立憲政體。
(2)督促責任內閣。
(3)釐理各省政務。
(4)開發社會經濟。
(5)注重國民外交。
(6)提倡尚武教育。

二，組織　這時政黨的特色，不但在有政綱，並且粗具政黨的組織。故這時的黨員並不以議員爲限，院外有力的人物參加的也很多。這一黨各省支部的領袖如下：

直隸	孫洪伊
湖北	湯化龍　張國溶　胡瑞霖　鄭萬瞻
江蘇	馬良　沈恩孚　黃炎培
山西	梁善濟
奉天	袁金鎧
江西	謝遠涵　黃爲基
福建	劉崇佑　林長民　林志鈞

四川　蒲殿俊羅綸

湖南　譚延闓

這黨宗旨在和平改革，無論在什麽時代，祇要容許他們活動，他們都可俯首遷就；到了他們不能活動的時期，也可偶然加入革命黨。但是時局一定，他們便仍然依附勢力，託庇勢力之下以從事活動。例如湯化龍等在清廷招忌，便回武昌加入辛亥革命；張勳復辟，便依附段祺瑞來恢復共和。他們無論在袁世凱黎元洪馮國璋段祺瑞等那個勢力之下，都不停止活動。但是他們也有個最大的限度：例如袁世凱稱帝，張勳復辟，在這個時候，他們也停止活動了。這一派入民國以後，先分後合，孫洪伊一派組織『共和統一黨』；湯化龍林長民一派組織『共和建設討論會』。後來合併改稱為『民主黨』。

(B)憲政實進會與辛亥俱樂部

一，憲政實進會政綱

(1)尊重君主立憲政體，以期上下意見之疏通。

(2)使地方自治發展，以鞏固憲政之基礎。

(3)謀政治之改良。

(4)期法律之完備。

(5)定教育之方針。

(6)完成移民事業。

(7)實行整理財政。

(8)發展人民生計。

(9)研究外交政策，以期國家權利之集中。

(10)謀軍備之充實。

二，辛亥俱樂部政綱

(1)闡揚立憲帝國之精神。

(2)提倡軍國民教育。

(3)發展地方之自治能力。

(4)主張保護政策，以振興實業。

(5)整理財政，以增進富力。

(6)審度公私經濟能力，以謀交通之發展。

(7)整飭軍隊，以充實國力。

(8)體察內外情形，確定外交方針。

這兩派是純粹的官僚黨，一入民國以後，便無影無形的消

滅了憲政實進會中如勞乃宣陳寶琛等始終對於清廷盡忠，趙炳麟雖然加入國民黨，也不過隨聲附和罷了。

以上所說的各黨，在清末通同可稱為君主立憲黨，也通同在清廷的法律之下活動；此外還有一派革命黨，或在海外活動，或在內地各處潛伏暗中活動——這一派就是所謂『中國同盟會』。

中國同盟會是國民黨的老祖宗，他們的精神是共和主義。這個同盟會是在光緒三十一年成立的，會的本部設在日本的東京。由孫文派的『興中會』，黃興派的『華興會』，和章炳麟派的『光復會』，大同團結而成的孫黃等那時所宣布的政綱如下：

(1)推翻清室的惡劣政府。

(2)建設共和政體。

(3)維持世界之真正和平。

(4)主張土地國有。

(5)主張中日兩國之國民的聯合。

(6)要求世界列國對於中國革新事業之贊成。

這一派人在那時鼓吹民族主義，到處作秘密的革命運動。

但是他們同是革命派，主義精神都趨重革命方面，故卒造成辛亥革命的大運動。

二　政黨的極盛時期

辛亥革命成功後，國內民氣到處發揚，黨會的發達也為曠代所未有。秘密結社的中國同盟會，到這時亦改公開的中國同盟會。他的政綱比較從前很有點變動：

(1)完成行政統一，促進地方自治。

(2)實行種族同化。

(3)採用國家社會主義。

(4)普及義務教育。

(5)主張男女平權。

(6)勵行徵兵制度。

(7)整理財政，釐定稅制。

(8)力謀國際平等。

(9)注重移民開墾事業。

同盟會的特色，如採用國家社會主義，主張男女平權，比較

別的黨派，似乎含有急進的性質。這一派當南京政府時代，幾幾乎成為包辦政府議會(臨時參議院)的獨一無二的大政黨。南北統一後，政治中心從南京轉移到北京，別的黨派同時並起，又因孫文黃興兩人，放棄政權，唐紹儀及同盟會的四總長辭職後，黨勢便漸漸的衰退。

南北統一後，第一任內閣總理是唐紹儀。這個內閣，號稱南北聯立的內閣。內閣中的閣員如左：

總理——唐紹儀　外交——陸徵祥　內務——趙秉鈞
財政——熊希齡　陸軍——段祺瑞　海軍——劉冠雄
司法——王寵惠　教育——蔡元培　農林——宋教仁
工商——陳其美（後改任王正廷）　交通——唐紹儀兼任

這個內閣雖然號稱聯立內閣，但是重要的職務都為北方獨占去了，祇賸下不甚重要的司法，教育，農林，工商，歸同盟會會員之手：這就是南北統一後預先伏下決裂的隱藏的禍根。

唐內閣因借款問題受國人攻擊，閣外的領袖人物如孫文黃興等，都提倡國民捐以反抗借款政策。內閣以內又互相排擠，不能統一。故到民國元年六月間，唐內閣便不得不倒。陸徵祥繼唐出任總理，同盟會四總長(蔡元培宋教仁王寵惠王正廷)相率去職，黨勢更形衰落。至八月間，宋教仁運用他的心思才力，以同盟會做主，聯合「統一共和黨」「國民共進會」「共和實進會」「國民公黨」四政團，造成一個新政黨。這個新政黨就是中國唯一的，有希望的，得到新人物同情的「國民黨」。

國民黨是民國元年八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的。國民黨採取兩黨對立主義，故在宣言書中說道：「一國政黨之興也，祇宜兩黨對峙，不宜小羣分立。」他們想造成政治上的中心，故又取聯合主義，使政見相近的各小黨合為一體，以便造成共和立憲國的政治中心的勢力。他們因着時勢，發布五大政綱：

(1)政治統一。

(2)發展地方自治。

(3)種族同化。

(4)民生政策。

(5)維持國際和平。

最可注意的是國民黨領袖人物祇圖黨勢的擴張，不想主張的貫徹。故把從前的政綱：如國家社會主義，土地國有，男女平

權等主張，一概拋棄，以遷就所合併的各黨黨員的主張。據我看來，國民黨的成功在這一點，國民黨的失敗也在這一點。

當辛亥革命後，從前『預備立憲公會』一派人如張謇等，抱着嫉視同盟會的感情，和章炳麟一派的光復會聯合起來，以江浙為中心，造成一個『統一黨』。統一黨本因不滿意同盟會的動機而起，故不惜與同盟會的政敵袁世凱攜手，作為袁世凱的與黨。統一黨的政綱是：

(1)團結全國領土，釐正行政區域。

(2)完成責任內閣制度。

(3)融和民族，齊一文化。

(4)注重民生，採用社會政策。

(5)整理財政，平均人民擔負。

(6)整頓金融機關，發達國民經濟。

(7)擴與海陸軍備，提倡徵兵制度。

(8)普及義務教育，振起專門學術。

(9)速設鐵路幹線，以謀全國交通。

(10)勵行移民開墾事業。

(11)維持國際和平，保全國家權利。

這一黨的政綱比較後來國民黨雖然沒有多大的差別，可是比較同盟會便含有溫和穩健的性質了。這黨的成立時期，在民國元年一月。

統一黨為對抗同盟會起見，到五月間又與『民社』攜手，將『國民協進會』，『民國公會』，『國民黨』，(這是伍廷芳溫宗堯等所設的，與前面所說的國民黨兩樣)三團體聯合起來，創造一個『共和黨』。共和黨的政見是：

(1)保持全國統一，而取國家主義。

(2)以國家權力，扶持國民進步。

(3)應世界之大勢，而以和平實利立國。

這個黨是袁世凱的與黨，可以從他們的政見中完完全全的看出來了。不過統一黨的章炳麟王揖唐王印川等不滿意於共和黨，宣言退出，於是共和黨便分裂了。

『共和建設討論會』(湯化龍林長民)與『共和統一黨』(孫洪伊)本都是清代憲友會的化身。他們本老早就同情於梁啟超，梁氏歸國後，(從日本歸國)便聯合共和建設討論會，共和統一黨，共和俱進會，共和促進會，國民新政會，合為『民主黨』。到了民國

二年五月間，共和黨，民主黨，統一黨三政團大聯合，便造成與前述的國民黨相對抗的「進步黨」。

進步黨一方面不滿意於官僚的隱秘政策，一方面又不滿意於民黨的激烈政策。他們自命為健全的政黨，想自守軌道，而率天下趨於軌道。他們也主張兩黨對立主義，故他們結成大黨，就是想與國民黨作對。進步黨的政綱如左：

(1)取國家主義，建設強善之政府。

(2)尊人民之公意，擁護法賦之自由。

(3)應世界之大勢，增進和平之實利。

進步黨是個聯合的大黨，團結力當然不能十分鞏固；民主系在該黨中勢力最大，因此，便有一部分脫黨而去的，成為『新共和黨』

民國二年四月八日開會的第一次國會之中，最大的政黨祇有國民黨進步黨兩個大團體。兩院議員的黨籍如左：

政黨		衆議院	參議院	合計
國民黨		二六九	一二三	三九二
進步黨（後來的）	共和系	一二〇	五五	一七五
	統一系	一八	六	二四
	民主系	一六	八	二四
兼黨者		一四七	三八	一八五
黨籍不明者		二六	四四	七〇
總計		五九六	二七四	八七〇

照這個表的黨籍計算，國民黨在國會中當然佔最多數。可是進步黨成立之後，一方面收納無所屬的議員，一方面運動宗旨不定的國民黨議員。又加以袁世凱的金錢收買，便把嶅嶅齊齊的國民黨，弄得四分五裂。因此，便發生下列的各小團體：

政友會——孫毓筠景耀月

集益社——朱兆莘……

超然社——郭人漳……

癸丑同志會——陳家鼎韓玉宸……

相友會——劉揆一㠶虔……

國民黨既然這樣分裂，結果便把鬨動一時的大政黨收在

袁世凱手中去玩弄。大概國民黨自喪失宋教仁之後，在北京的黨勢便一天一天的低落了！

三　政黨消滅的時期

第二次革命（民國二年七月）起來，國民黨的穩健分子又分爲兩派：張繼白逾桓一派南下，加入討袁軍；吳景濂李肇甫張耀曾谷鍾秀一派仍然在北京。在北京的國民黨被袁世凱種種壓迫，八月間便有國民黨七議員同時逮捕之事。參議院自張繼拋棄議長之後，九月三日選出進步黨的王家襄繼任，國民黨的勢力更形衰弱。九月十一日熊希齡的「人材內閣」告成，進步黨的勢力可謂達到極點。人材內閣的人物如左：

總理——熊希齡	外交——孫寶琦	內務——朱啓鈐
財政——熊希齡	陸軍——段祺瑞	海軍——劉冠雄
司法——梁啓超	教育——汪大燮	實業——張謇
交通——周自齊		

這個內閣進步黨占了四個閣席（熊梁張汪）但是進步黨雖然是傾向袁世凱的政府黨，究竟還與梁士詒一派的純粹御用黨不同。梁士詒在這時把「議員同志會」「潛社」「集益社」三個小政團聯合起來，組成「公民黨」。這個公民黨純粹是袁世凱的私黨，不但唆使他們出來抵抗國民黨，並且唆使他們出來抵抗進步黨。公民黨出來便激動國民進步兩黨的議員，使他們內中有一部分人實行攜手，因此便有國民進步兩黨混合而成的「民憲黨」。

這時眞正有勢力的黨派有四：（一）進步黨，（二）公民黨，是政府的御用黨；（三）國民黨，（四）民憲黨，是政府的反對黨。

到了袁世凱正式被選爲總統後，便先設法消滅爲國民黨佔據的國會，十一月四日便把國民黨議員四百三十八名的當選證書及徽章奪回，國會自此便停止了！

政黨本爲立憲政治的副產物，國會更是運用立憲政治的唯一機關；國會一停閉，不但國民黨沒有用武之地，就連御用黨的進步黨，也不得不匿迹銷聲了！國民黨因遭袁仇恨而亡，進步黨以獻媚於袁而亡。故國民黨的失敗，是國民黨的榮譽，進步黨的成功，是進步黨的恥辱。因此國民黨多失敗一次，多得國人同情一次；進步黨多成功一次，多遭國人唾罵一次。進步黨自謂一

方面反對官僚，一方面反對民黨；但是他們每次活動，莫不和官僚攜手。國民黨固號稱激烈黨，但是一到北京，凡事能遷就著沒有不低頭遷就，結果一件事都不能做。而且除掉一部分民黨稍有骨氣而外，其餘的民黨莫不隨波逐流，趨炎附勢，一遇著金錢賄賂，莫不低首受降，這也是國民黨最大的恥辱！

自國會停閉，到第二次國會重開，（自民國二年十一月到五年八月）這三年之中，祇有私黨並無公黨。此後中國的政黨便生出三大流弊：

(A)政黨為議員所獨占，各黨中都沒有非議員的黨員；

(B)有政團而無政綱，祇有人的結合，沒有主義的結合；

(C)各政黨祇有本部，並無支部，因此便與人民相隔絕。

故自國民黨解散而後，嚴格說起來，可算是中國的政黨橫死的時期！

四　變黨為朋的時期

自袁世凱死後國會復活（五年八月）到現在，（十二年十二月）國會議員不知分成多少小朋黨。第二國會時代的朋黨如左：

(1)憲法商榷會——這個會是由舊國民黨系的穩健派，激進派，與舊進步系的孫洪伊一派，聯合起來的。後來又分為四個政團：

(A)政學會——谷鍾秀張耀曾李根源……

(B)益友社——吳景濂……

(C)丙辰俱樂部——田桐居正白逾桓……

(D)韜園——孫洪伊王乃昌……

(2)憲法研究會——梁啟超湯化龍林長民王家襄……

(3)憲政討論會——江天鐸孫潤宇陸宗輿……

(4)憲法協議會

(5)憲政會

(6)蘇園

(7)新共和黨

民國六年各政團越分越多，甚至有三兩議員同住，門上也掛出一個招牌，號稱一個團體。當時的各小政團如下：

(1)政學會

(2)益友社

(3)丙辰俱樂部

(4)民友社——韜園爲主，外加入一部分國民系。

(5)平社——向乃祺黃雲鵬解樹強……

(6)憲法研究會

(7)憲政討論會

(8)澄社——靳雲鵬……

(9)大同俱樂部——由憲法協議會，憲政會，蘇園，聯合變化而成。

(10)民彝社

(11)憲友會

(12)衡社

(13)友仁社

(14)潛園

(15)尙友會

(16)靜廬

(17)……

民國六年六月十三日國會解散，七月一日張勳復辟，此後北方便是段祺瑞的時代。臨時參議院由梁啟超湯化龍等提倡，於十月初召集，到七年二月間公布國會組織法及議員選舉法。六月間舊國會在廣東正式開會，八月間新國會在北京正式召集，此後便是南北兩國會並立的時期。北方政府下的政團如左：

(1)安福俱樂部——安福俱樂部是「中和俱樂部」的後身。中和俱樂部是六年三月組織的，以靳雲鵬爲首領；到此乃以徐樹錚爲首領，不過表面上歸舊統一黨系的王揖唐指揮罷了。這一派是段祺瑞的嫡系的御用黨。

(2)研究系——就是從前憲法研究會一系。

(3)討論系——就是從前憲政討論會一系。

(4)交通系——梁士詒葉恭綽周自齊朱啟鈐……

(5)新交通系——曹汝霖陸宗輿……

南方國會中的政團如左：

(1)政學會系

(2)益友社系

(3)民友社系

到了民國九年直皖戰爭而後，八月三日把安福俱樂部解散，三十日新國會閉會，段祺瑞的時代已經過去，中央政府便成

爲直奉相持的時代。十一年五月直系戰勝，六月間徐世昌走了，黎元洪重行復任。八月一日舊國會破鏡重圓，居然能在北京開會。當初有一部分議員提議「國會祇議憲法，殺行其他職權」，故政團一時不能出現。後來因爲種種政治上的關係，便有形無形的又發現許多議員的結合體。這一年中國會中的政團如左：

(1)政學系——爲黎元洪的與黨。

(2)民憲同志會——舊國民黨吳景濂褚輔成一系。

(3)新民社——張伯烈……

(4)全民社——溫世霖

(5)民治社——孫洪伊一系 } 主張孫曹聯合。

(6)中國國民黨——孫文系，田桐白逾桓……

(7)研究系

(8)討論系 } 主張制憲。

(9)安福系——反對曹錕。

到了十二年夏天黎元洪出京之後，國會中便發見分裂的現象，這時議員南下的號稱四百多人，這些人的黨籍如左：

(1)政學系

(2)褚輔成一派的民憲同志會

(3)安福系

(4)中國國民黨

留京參與總統選舉會的政團如左：

(1)吳景濂一派的民憲同志會

(2)新民社

(3)全民社

(4)民治社

(5)研究系

(6)討論系

此外還有誠社，憲政社，政社，樂園，匡廬，均社，三號，二百號，七號等許許多多的不成政團的政團。

曹錕於十二年十月當選大總統後，便有甘石橋「憲政會」成立，此會由王毓芝高凌霨吳毓麟等發起。是純粹的政府黨，想利用他們對抗吳景濂一派的民憲同志會。其實民憲同志會自褚輔成一派南下後，並沒有開過黨會，早已無形消滅了。此時在京的舊國民黨系不過祇有吳景濂一派投降而反遭屏斥的幾

十八能了。

憲政會雖然以恢復統一和實施憲法爲政綱，但是憑金錢勢力而結合的團體，我敢料定不久必要渙散的。這時我們唯一的希望，祇在尚沒完全組織成功的『中國國民黨』。

中國國民黨於十二年正月一日宣布政綱三項如下：

(A)民族主義的政綱：

(甲)勵行教育普及，增進全國民族之文化。

(乙)力圖改正條約，恢復我國國際上自由平等之地位。

(B)民權主義的政綱：

(甲)實行普選制度，廢除以資產爲標準之階級選舉。

(乙)以人民集會，或總投票之方式，直接行使創制複決罷免各權。

(丙)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絕對自由權。

(C)民生主義的政綱：

(甲)由國家規定土地法，使用土地法，及地價稅法，在一定時期以後，私人之土地所有權，不得超過法定限度。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報價值於國家，國家就價征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乙)鐵路礦山森林水利，及其他大規模之工商業，應屬於全民者，由國家設立機關經營管理之，並得由工人參與一部分之管理權。

(丙)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丁)改良幣制，以實貨爲交易之中準，並規定稅法，整理國債，以保全國經濟之安寧。

(戊)制定工人保護法，以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徐謀勞資間地位之平等。

(己)確認男女地位之平等，並扶助其均等的發展。

(庚)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徐謀地主佃戶間地位之平等。

以上都是中國國民黨的適合時代思潮和中國需要的政綱。

我的政黨組織的條件是：

(A)須立下一定的主義;

(B)須以利害相同的階級為基礎;

(C)須有堅固的組織。

因此，我深望中國國民黨緩緩的進行，如果這個政綱得到全國中多數人同意，然後再用大規模的組織，使黨員隨時可以監督本黨在朝黨，庶可免掉今日政黨無主義，無實力且與人民相隔絕的大弊!

英國報界的狄克推多 (雲)

英國倫敦及曼却斯特二地的胡爾登公司 (Messrs. Edward Hulton & Co.) 近將其所有的報紙，計在倫敦出版者有 The Evening Standard, The Daily Sketch, The Sunday Herald; 在曼却斯特出版者有 The Daily Dispatch, The Evening Chronicle, The Sunday Chronicle, The Empire News; 此外並期刊若干種，照其今年會計年度的初六個月計，約可贏利在五十萬金鎊以上，其日刊夕刊每日的平均刊數則可至二、一二五、〇〇〇份，星期刊及週報則可至四、五一八、〇〇〇份；除 The Evening Standard 外，以六百萬金鎊售與故北巖爵士之弟羅純美爵士 (Lord Rothermere) 所經營的 Daily Mail Trust。羅氏舊有報紙計 The Daily Mirror, The Evening News, The Weekly Dispatch, The Daily Mail, The Sunday Pictorial 等等，日刊銷數可至三、五〇〇、〇〇〇份，週刊可至二、九一〇、〇〇〇份，合其新有報紙，則本年會計年度可以贏利至二百五十萬金鎊之鉅。至 The Evening Standard 則聞以二十五萬金鎊售與皮佛勃洛克爵士 (Lord Beaverbrook) 所經營的另一公司，惟其中百分之四十九的利益則亦為 Daily Mail Trust 所有。總計此二人出版物的銷數聞可達一四、〇〇〇、〇〇〇份，若以每份有二讀者計算，則大不列顛人民的半數都將為其意見所左右，這無怪全英人士都要視之為壟斷新聞事業的狄克推多了。

國民黨與社會黨

于右任

吾國人恆謂君子不黨，惟小人有黨。故有志行之人，公然為政治結黨者，乃近二三十年之事，國人猶未能盡知其必要也。所謂君子不黨者，君子道義相合，則相互協助，不肯預為有約束之組織。然考之歷史，究有何如之成效乎？正人君子，拔茅連茹，相助為理，非遇不世出之君，不能躬逢其盛；然以不黨故，其君稍為闇弱，則三五小人卽可以排擠所有之清流，而壟斷政權。又所謂君子者，亦恆因文人相輕之積習，各立門戶，自相攜貳，以使小人有傾軋之機。二千餘年，君子道長之時極不多覯，而小人之活躍則為數見不鮮之事。於此，可知君子不黨，則其力易分而薄弱，因無所恃以與小人爭也。

夫小人之黨以利合，故利盡則交疏，初非有久要之誼，可以死生以之者。以如此之結合，理應為力不厚，為毒亦不能大。然而君子竟不能與之相敵，每一接觸，君子必不能不敗退。所謂君子不黨一語之害為何如耶！君子有所見而以身許國，遇同志者，何疑而不與有相互協助之結合？何疑而不與結相互約束之組織？小人為私利，猶不惜互相鉤結；君子為國家，反以有所結合為可恥之事，對於二千年歷史之教訓，不肯一顧，仍欲以人自為戰之故智，甘蹈項背相望之覆轍；至於民國，猶不乏賢達之士，倡所謂非黨之說，不能不謂為惑也。

民國初建之時，亦曾有多數政黨蠭起。然而袁氏專政以後，彼既惡在野之人有政治之結合，以妨害其野心；而一般政客學士，亦居然借君子不黨之說，以為逢迎之具。民六以來，政客三三五五，肯結為無主義無目的之某會某社，以為彼等私人爭求權利之機關；而一言及黨，仍動色相戒，以為不祥之物。吾不知此為

其智慮之短淺，故見不及此耶？抑將以此欺蔽國人，以掩其不肯爲國家相互協助約束之罪耶？

民國以來，始終不變易其爲結合之黨，而始終以其黨自任國事之重者，惟國民黨。此外自亦偶有某系某會，然而類皆若存若亡，若政治結黨，而又不甚似政治結黨。試問彼等有國民黨顯明之黨綱乎？無有也。試問彼等有國民黨確定之組織乎？無有也。然而彼等偶遇利便，亦發爲片斷不能自圓其說之主張，儼然欲冒爲政黨，以窠據竊國權。彼等有時鉤結卑劣之官僚，貪暴之軍閥，以與國民黨爲敵。然而彼等既無力以自存；國民黨苟爲所敗，彼等終不免於爲官僚所棄。此所謂成事不足，敗事有餘，固與國民黨未可以相提而並論也。

中國政治界之黑暗，亦可謂極矣。愛國之政治家，必須相互結合以自厚其勢力，庶可以與此黑暗勢力相搏鬭。國民黨即從事於此等搏鬭之一種結合也。國民黨之搏鬭，十餘年未有奏效者，竊考其故，以爲有二：一，國民黨本身之須刷新也。國民黨自以同盟會完成辛亥革命之功，舊時同志既不免偶染官僚惡習；而民國初元，入黨之分子，更不免有複雜冒濫；中間經二次革命之頓挫，黨員窮困，亦多失其所守。故其與黨也，遂不免貌合神離，爲世詬病。此等弱點，國民黨初不自護。中山先生，尤不憚公然筆之於書，以自儆黨人，今且有改組之議矣。二，有力同志之未盡加入國民黨也。民國自被袁氏蹂躪，一般學人頗致疑於政治活動之未足以救國。及後稍有覺悟，又多泛濫於高遠無着落之各派社會主義。近兩三年，始漸開有認定應爲政治活動之社會黨（即陳君獨秀等所組織）然此等社會黨對於國民黨仍不免若即若離。外此表同情於國民黨主義之人，亦多不能決然加入國民黨，以助國民黨作戰之聲威，使國民黨孤力支持。不能不爲謂中國可惜事也。

國民黨不徒爲有主張，抑其主張適合於中國國情，時賢多能論之。中國之事，非可以於國民黨所主張以外，另有解決之途也。簡單述國民黨之主張：國民黨乃認定必須革命以剷除武人之政治，組織人民之政府，以發展實業，使民生日裕，國富日增，然後中國可以成爲獨立自由之國家者也。國民黨言三民主義：民族主義重在使中國脫離列強之經濟侵略；民權主義重在以縣與鄉村自治爲基礎，建設直接民權，使人民得直接選舉，撤回，並

補助，糾正議員之行爲；民生主義重在以政府之力，經營大規模之產業，限制私人營業，以永絕中國勞動者與資本家之爭端。此其爲說，蓋中山先生深思熟慮，而與黨人計議所定。中國從國民黨之說，可以不犯此十二年各種政治上之錯誤。然而多數人不信，以至於今日。此國人之所應當自省，而不當徒以責於國民黨者也。

社會黨乃吾國新起爲政治活動之黨。吾聞其黨多青年有主張，能奮鬬之士，吾不能不有厚望於彼等。然吾以爲社會黨在今日之中國，亦未能於國民黨之主張以外，有方法以解決國事也。中國將欲恃勞工以革資本家之命乎？然而全國機器工人，惟京，津，滬，漢等少數地方有之。而足稱爲資本家者，其人數與資本金額微小至不值人注目。今欲恃此少數機器工人，以與此不足爲患之資本家爲敵，果爲必要之事乎？中國今日之患，非患資本家，患軍閥之專橫也。軍閥不撲滅，國內無貧無富，俱受其禍；獲其益者，惟伺吾臥榻之側之外國人耳。今日之勞工應與資本家同仇敵愾，以撲滅軍閥，如國民黨所倡導之義，方爲中國之急務。社會黨固不能獨標一幟，以分散革命之勢力也。

此所陳義，社會黨人亦多已能悟及。彼中要人，且多率先加入國民黨，以協力從事於對軍閥之革命活動。然猶有遺憾者，社會黨人於國民黨所主張，似尚未能盡達。故對國民黨每不免過情之督責。而國民黨人又每不能鑒察社會黨人企望之熱誠，不知詳爲譬喻，每因小事，輒觸發各種無謂之意見爭執，致使可以完全一致之人，終覺其間若有無可溝通之鴻溝，我以爲社會黨人不免有可責難之處，卽吾國民黨人亦有應反躬自問者也。

社會黨人每謂國民黨代表資本階級之利益，而社會黨代表勞動階級之利益。然此不達國民黨內容與國民黨人之眞正意旨者也。就國民黨內部分子言，中山先生不能指爲資本階級之人。黨員實際亦多無產業者，如工人，如學生，如各種失業之人，指爲資本階級，無此理也。就國民黨之黨綱言，國民黨爲中國唯一能注意民生主義，唯一能注意限制私人資本家之公開政黨。國民黨之所以不作社會主義論調者，惟以外國在患不均，中國在患貧。故中國而爭不均，近於無病呻吟。中國今日最要爲發達產業。能發達產業，然後能抵制舶來商品，然後能救中國人失業之苦痛。國民黨又知中國發達產業，若恃資本家，將來仍不免發

生不均之弊，故主張勵行國營制度，使大產業盡操於人民政府之手。於是貧之患除，而不均之患亦無自而發生。國民黨之思患預防，亦綦周至，何所見而以為國民黨代表資本階級乎？夫勞動問題，由私人資本家之跋扈所產生者也。中國以後進之國，私人資本家尚未足為社會患。不經革命，武人之紛擾剝削，既不利於私人資本家之發達；而革命以後，國家為國民生計，必須有大規模之發達產業計畫，（如中山先生之發展實業計畫）又決非私人資本家之所能勝任。故革命以後，必須推行國營產業。苟能抱定國營產業之政策，則勞工直接可由勞工之代議士為之謀政治上之幸福。國家為人民之國家，勞工係直接為國家服役。勞動問題，無從發生。此固後進之國獨得之便利，社會黨人苟一察國情，必不以此為讕言也。

社會黨人又每謂國民黨不知外國壓迫比軍閥尤為中國人民之害，故每責國民黨失其民族自主之精神。此亦不達國民黨人之真正意旨，且未諒解國民黨之地位，與事機之輕重緩急也。中山先生每謂排滿之事雖成，民族主義猶未完全實現，故同志仍抱定三民主義鍥而不捨。然則國民黨豈一日忘民族自主之志哉但所謂民族自主者，非徒於文字上發為排外之言辭；亦非徒煽動民衆，以復與義和團之師所能奏其膚功者也。今日民族之所以不能自主，非為海陸軍不足以與人一戰，人固不輕易與我言戰也。然雖不戰，而每年須納一萬萬兩以上之賠款債息，又於華洋貿易須虧損三萬萬兩。此既加增吾民負擔，使稅款日重，而生活日昂；又因外貨之流入，奪吾民之生業，使游民流匪遍地皆是。此外人所謂經濟侵畧之結果；中國人之受制於外國，皆食此經濟侵略之賜也。中國欲免於此等經濟侵略，必須勵行保護關稅，大規模的發達產業。然此非可望於北廷，亦非可望於此擾攘之中國，私人之不柄政權者固無能為力也。國民黨因此認定必須先推倒武人政治，以革命政府之力發展產業。如國民黨所為，產業既經發展，外人所足以為吾民害者，已不復存，豈不勝於今日文字上之紛呶耶？國民黨在革命期間，以地位關係，不能似無責任者之無所顧忌。且欲成一事，不可不認清要點，而多樹無謂之敵。以此國民黨對於外人，有時不能如社會黨人所期望之急激。以此而責國民黨忘民族自主之重要，不能謂為知言也。

吾亦非徒為國民黨人迴護。國民黨中亦自有不能自明國

民黨之眞正主張者。國民黨人固或不免有因資本家利益而忘勞工痛苦，因武人罪惡而忘外力壓迫之人；然此個人思想行爲之不當，與國民黨主張不可混爲一談。國民黨人不明本黨主義，中山先生屢痛言之。自今以後，吾國民黨人自應深研三民主義，以冀冀能不負中山先生倡導奔走之勤勞。而海內有識者亦只應注意國民黨之主義；苟同情於主義，卽不應自外於國民黨。因此，如社會黨人所疑於國民黨者，既全不合事實。社會黨人既與國民黨人無有相異之點，在此革命期間，應斷然合爲一家，無所用其疑慮。今日之事，合則兩益，離則兩損。吾不能不望有識者一念之也。

抑又聞有說者，謂社會黨如合於國民黨，亦只是假國民黨之力以推倒武人政治。武人既經推倒，彼必乘機再推倒國民黨以自握政權，如李寧之推倒克倫斯基已事。故社會黨人非能忠誠於國民黨，國民黨人不能不十分注視社會黨也。爲此說者，竊以爲不免謬妄。夫國民黨並非代表資本階級，前既備言之。國民黨之主張，在革命後注重國營產業，此乃中國消弭勞動問題之根本計畫，未有能改易之者。卽假令社會黨人當政，苟有政治知識者，亦不能別有所爲。或謂社會黨人，將欲實行土地公有，工廠公有，礦山公有，銀行公有之計畫。然所謂土地公有者，赤俄亦初未能辦到。赤俄革命之時，利用農人攫取地主土地；然此等紛擾，終無以改農人私產之念，而赤俄政府幾覆於農人之手。中國卽欲行土地公有之制，將由何道行之乎？至於工廠公有，礦山公有，銀行公有，赤俄固嘗行之。然自新經濟政策頒布以來，李寧亦自認以前措施未盡妥當。豈吾國社會主義者，不顧李寧等之已事，而必欲並其過舉一一仿效之耶？我以爲時居今日，卽李寧爲中國計，亦必不拘執土地礦山工廠銀行國有之說。如社會黨人有拘執不通如此者，竊以爲必爲識者所笑也。

吾意歐美言社會主義者，以歐美機器工業既興，大資本家挾其財富，獨享有土地礦山工廠銀行。一般勞動者既不能恃其已有之小工具以爲生，不得不仰賴大資本家以求工作。大資本家鞭笞剝削勞動者，無所不至。故倡公有之說，以奪大資本家私有之產業，歸之社會。至於中國，機器工業方在萌芽，國家但能使新興之大產業，勿落於私人之手，則國家每經營一種產業，卽是公有一種產業。歐美須奪資本家之產業，而中國初無此必要。若

使革命後之政府不明此義，不利用機會從事國營生產，而惟注意與小地主小工商人爲仇，是樹無謂之敵而自取滅亡也。中山先生默察中國之情勢，採社會主義之精義，以定爲民生主義；吾意社會黨人苟能詳加研究，定當許爲有獨到之見；不至以孫中山先生之爲人比之克倫斯基，而自附於李寧之徒也。

余雖以服膺中山先生之立訓，意欲竭棉薄之力，早致中國於獨立自由之境，故歷起屢仆，以與惡勢力相周旋。惜彼時國民既多未覺悟，青年尙多耽空談，而吾國民黨亦力薄未能勝斡旋時局之大任，迄今未能收效。邇來國民精神日漸發揚，吾國民黨既有改組之舉，而社會黨人氣象蓬勃可喜，又漸知與國民黨合作之必要。因思苟能祛兩方之誤解，合眞誠革命之士以一致爲三民主義奮鬬，新中華民國之出現，其大有望乎？故因東方雜誌索余文稿，遂縱論及之。惟識者教正焉！

伊本納茲來華後的所見　（雲）

西班牙小說家伊本納茲 (Don Vicente Blasco Ibanez) 此次偕美國世界游歷團自紐約啓程來華。他先至日本，繼由朝鮮以游北京，復由京南下來滬；然後再乘原船弗蘭科尼 (Franconia) 而赴歐洲。他於一月八日晚由北京抵滬，人有詢其對於北京的感想者，他道：『北京之奇，眞奇至不可言說 (Peking is wonderful beyond words)』又謂他日有緣，當再來中國觀光，而以北京爲尤有賞玩的價值。若在從前滿淸時代，禁城以內，不許游歷；今叨共和之賜，得以涉足其中，一瞻盛況，殊堪欣幸。而北京的種種地方色彩，使人觀了之後，中心印象，尤不能以言語形容云。

他現正在草二小說：一名大可汗的寶藏 (The Treasures of the Great Khan)，述美國發見的軼事，因爲科侖布當時所想尋覓的並不是美洲而爲中國及其古來的寶藏。二名在維納斯神足下 (At the Feet of Venus) 係述羅馬正統教會諸教皇，西班牙的復興 (Spanish Renaissance) 以及著名的鮑奇亞 (Borgia) 族的故事的。

小說月報 第十五卷第十一號出版

文藝的真實……佩弦
誠實的自己的話……葉聖陶
文學大綱……鄭振鐸
第一章 世界的古籍
第二章 荷馬
老李的慘史……徐志摩
生與死的一行列……王統照
蕭伯訥的生而上學……江紹原
中秋夜……高歌
鄰居……嚴既澄
碧海青天……顧仲起
葦盲……（劇本）……六珈譯
楊惠之的塑像……顧頡剛
詩的原理……（英國阿爾坡著）……林孖譯
兒童文學（三篇）……葉紹鈞等
讀近代文學……仲雲
往事一閃……徐玉諾
磨坊主人……夢雷
現代世界文學者略傳（一）……沈雁冰 鄭振鐸
好人……瞿秋白譯
絮語（五十首）……梁宗岱
聖誕節的禮物……胡哲謀譯
柴爾道布哈諾夫的末途……耿濟之譯
亞美尼亞詩選（九首）……陳鏄譯
中國文學者生卒考（一）附傳略……西諦
朝影（上）（俄國阿志巴綏夫著）……沈澤民譯
海外文壇消息（四則）……沈雁冰
中國文學研究的重要書籍介紹……子汶
插圖（1）荷馬像（2）仙島之音（3）楊惠之的塑像四幅（4）現代法國文學者像六幅

定閱本雜半年以上者贈送甲種或乙種文學書籍廉價券一張持券購書可得六折或七折的廉價

本期的內容．極為豐富．如「文學大綱」．「詩的原理」「現代世界文學者略傳」及「中國文學者生卒考」諸篇都是研究文學者不能不看的．「文藝的真實性」及「誠實的自己的話」則對於現在的創作者．有很懇切的忠告．其他創作及譯文等．也都是很可注意的．尤其是阿志巴綏夫的「朝影」此篇雖係敍革命前的俄國學生生活與思想．却似為現在的中國的學生的生活與思想寫照．「中國文學研究的重要書籍介紹」一文對於初次研究中國文學者亦有很大的幫助．書內還附印有許多極美的極有趣的插圖．

〔本報定價〕

每月一冊二角 全年十二冊二元
郵費一分半 半年六冊一元一角

本號二百八十餘頁零售三角預定者特號概不加價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

正當儲蓄　積少成多　利上加利　儲入少數

新華儲蓄銀行

本行為勸勵儲蓄起見辦理各種優利儲蓄存款詳章繁細茲摘舉數例如左

丙種儲蓄
一次存洋三十七元六角八分八厘十年期滿可得本息洋一百元

戊種儲蓄
一百元以上存款定期五年者可得息一分二厘每滿半年付息一次

己種儲蓄
每月存洋一元滿二十年可得本息洋七百八十五元九角八分三厘

庚種儲蓄
每月存洋一元一角七分四厘滿十五年可得本息洋五百元

以上粗舉一斑數目多寡期間長短各有規定任存戶選擇詳章函索即寄

總行　北京廊房頭條
津行　天津法租界
滬行　上海天津路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

上海四明銀行



本行開設以來歷有年所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手續簡捷利率優厚如承　惠顧無任歡迎茲將營業種類分列於下並裝有　英國最新式避火之保管箱　專供顧客租藏貴重物品保管完密租費極廉欲知詳章函索即寄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信託存款　特別存款
定期放款　活期放款　信用放款　抵押放款
貼現放款　押匯匯兌　代理證券　代理收解
兌換貨幣　定期儲蓄　活期儲蓄

其他各通商大埠均有委託代理機關

總行　上海北京路八十六號　電報　中國電報局掛號滬36 09　大北電報掛號碼3334　電話中央6398 6399 6490

分行　漢口歆生路八號　寧波江北岸　湖州城中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通易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TUNG YIH TRUS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額定總資本國幣二百五十萬元現已收足一百二十五萬元分爲信託銀行兩部營業業經農商部批准註册銀行部亦經財政部批准註册茲將營業項目列下

信託部經營事項

除介紹房地產之買賣、代辦企業之調查或設計　代辦股份之過戶或註册　承辦公司債暨股份之募集外　更經營左列各事項

(一)代理買賣有價證券　代顧客買賣國內外有價證券佣金極爲克己手續又極敏捷且消息靈通尤於顧客有利

(二)墊款代購有價證券　凡顧客欲購各種有價證券而眼前現金不足者本公司可以墊款代購取利低廉而辦法又極便利

(三)代客辦理法律事項　特聘著名律師駐在本公司代顧客辦理訴訟以外之一切法律事項(甲)審查法律事件(乙)撰擬法律文件(丙)處理法律事務(丁)管理各項財產(戊)經理收付款項

(四)辦理信託存券　凡以公債票委託本公司保存者不特不取費用且與顧客以相當利息(公債本有之利息除外)又將債票號碼鈔交顧客以便到期取還原物

(五)辦理露封保管　凡有於信託存券外以各種公債及各種股票或契據等露封委託本公司保管者本公司對於保管品當負完全責任而所取保管費又極輕微

以上各項詳細章程均有印本函索即當寄奉

銀行部經營事項

除辦理抵押放款　貼現放款　拆票放款　各處匯兌及押匯　各國貨幣及生金銀之代理買賣外　更辦理左列各種存款

(一)普通存款
1 定期存款　2 定期取息存款
3 通知存款　4 隨時存款
5 往來存款　6 往來透支存款

(二)儲蓄存款
1 定期儲蓄存款　2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3 預定整數儲蓄存款　4 整存零取儲蓄存款
5 零存整取儲蓄存款　6 往來儲蓄存款

(三)信託存款

(四)通信存款

(五)囑託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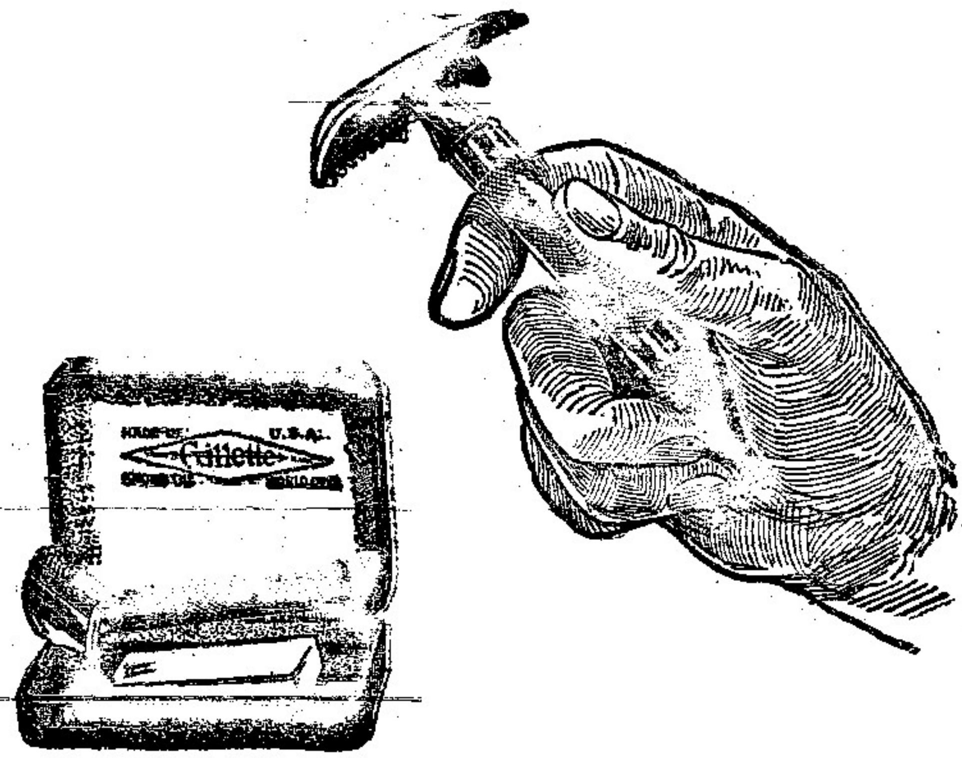
以上各種存款之中本公司對於儲蓄存款特遵據儲蓄銀行則例辦理由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對儲戶負無限責任并請本埠信用素著之銀行總副經理一人查賬每三個月登報公告一次以昭信實又本公司備有極精緻之儲蓄盒以便儲戶借用不取租金

本公司各種存款章程現已合訂成本如承函索當即寄奉

本公司地址　上海北京路山東路西一三七一號

電話　經理室中央四〇〇二　董事室中央七六一四　營業室中央六〇一六　五六二四

電報掛號　中文二四九六　英文Tungyitrusco



吉利保安剃刀

惟用眞正吉利保安剃刀
然後有十分安全之修薙

爲世界上最銳利
最安全之剃刀

惟用眞正吉利保安刀片
乃能得確實舒適之修薙

吉利保安剃刀片在美國製造每片均用臘紙
固封久藏不銹眞正之吉利保安剃刀及刀片
其上均有菱形鑽形爲記欲辨眞僞只須認此

各處大百貨店均有出售

上海廣東路二號 貿勃洋行
香港雪廠街五號 同益洋行
經理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歲出預算上之軍費限制論

徐滄水

歐戰以前，歐美列強，有倡國際武裝解除論，有倡國際軍備限制論，其意蓋使各國莫擴張軍備，致妨礙平和；然各國固仍以國防政策爲預算本位，故其海陸軍經費之支出，仍佔歲出之多數，卒致釀成歐洲大戰爭，未始非預算上對於軍費漫無限制之失策也。其後歐戰告終，國際聯盟會議，亦提議限制各國軍備，以求今後世界之平和。雖自國際聯盟會議集議以來，其於軍備限制問題，尚無何種顯著之效果，但揆諸現狀，如歐洲各國，均因戰後損失過鉅，咸以經濟復興爲先務。又以國民生計困難，思想變遷，咸注意於物價之調節，并社會政策之實施。故近年預算，其歲出經費，自其大體言之，則已逐漸收縮。其屬於海陸軍經費，大概係爲善後之支出，雖無顯著之銳減，但豫算案之編成，已重視國民生活問題，并注意於社會救濟事業矣。易言以明之，昔以國防政策爲預算本位者，今則以社會政策爲預算標準。然財政紊亂之中國，其預算案固仍以軍國主義的預算數字，爲財政上歲出之編列也。

吾國辦理預算，始於前清宣統三年，但觀於宣統四年度預算案，其歲出總數與海陸軍經費相對照，軍費約佔百分之三十三。迨及民國以來，查其歷年所辦理之預算，以計算軍費對於歲出總數之比例：二年係佔百分之二十六，三年係佔百分之三十八，五年係佔百分之三十三。迨及民國八年，則適承軍興之後，軍隊驟增，是年即一躍而爲百分之四十一。按歷屆預算案，雖未盡正確，但軍費在歲出上之數字，係有增無減，如揆諸現狀，衡以情理，則殊可信也。今將各該年度歲出預算總數，海陸軍經費數，軍費對於歲出總數之百分比，分別列表於左：(單位一元)

年　別	歲出預算總數	海陸軍經費數	軍費對於歲出總數之百分比
宣統四年	三五六、三六一、六〇七	一四〇、六九一、三二四	三九・四七
民國二年	六四二、二三六、八七六	一七二、七四七、九〇七	二六・八九
民國三年	三五七、〇二四、〇三〇	一四二、九七〇、六四三	三八・〇八
民國五年	四七一、五一九、四三六	一五九、四三七、二三〇	三三・八一
民國八年	六四七、六九一、七八七	二六九、〇九九、五八二	四一・六八

試以最近年度之民國八年預算案而論，查是年預算案，海陸軍經費一項，歲出經常部合計爲一億六千一百六十六萬八千八百五十五元，歲出臨時部合計爲四百九十八萬二千零五十一元，歲出特別部合計爲一億零二百四十四萬八千六百七十八元，軍費支出總計共爲二億六千九百零九萬九千五百八十二元。其中歲出特別部竟有一億零二百餘萬元之支出，此款虛糜，可以想像。又軍費實以陸軍支出爲最多，海軍支出，舍去特別部計之，亦不過僅有二十分之一也。附列表於左(單位一元)

歲出經常部

海陸軍經費合計	一六一、六六八、八五五
陸軍經費計	一五一、〇六六、三八一
海軍經費計	一〇、六〇二、四七四元

歲出臨時部

海陸軍經費合計	四、九八二、〇五一
陸軍經費計	四、九一七、〇二七
海軍經費計	六五、〇二四

歲出特別部

特別軍費	一〇二、四四八、六七八
歲出軍費總計	二六九、〇九九、五八二

如以歲出總計，與海陸軍經費，教育經費，實業經費，及其他各項經費，互相比較，而求其比率，則民國八年度預算，歲出經費總計共爲六億四千七百六十九萬一千七百八十七元。其中海陸軍經費合計爲二億六千九百零九萬九千五百八十三元，約佔歲出總計百分之四十一；教育經費合計爲六百二十萬零二千零六十五元，約佔歲出總計千分之九，尙不足百分之一；實業經費合計爲三百三十七萬五千一百七十元，約佔歲出總計千分之五，尙不能以百分比率爲計算；其他各項經費合計爲三億六千九百零一萬四千九百七十元，約佔歲出總計百分之五十

六。附表於左：(單位一元)

	金　　額	百分比率
歲出總計	六四七、六九一、七八七	100・00
陸海軍經費	二六九、○九八、五八二	四一・六八
教育經費	六、三○二、○六五	0・九六
實業經費	三、三七五、一七0	0・五二
其他各項經費	三六九、○二四、九七0	五六・八四

觀於此表，教育經費其對於歲出總計，尚不足百分之一。吾國雖無精確之人口統計，假定即以號稱四萬萬之人口數目爲計算標準，是則四萬萬人對於教育經費六百餘萬元之支出，國家對於人民之教育經費，每年每人才有一分五厘之用途。又實業經費僅有三百三十餘萬元，則營業發達之銀行公司，其每年營業費用之各項開支，尙不止此；於此可見普及教育振興實業之終無成效。蓋在預算表上，不能佔有相當之數目字，固無可進行也。至於大宗支出，惟用於養兵，陸海軍經費約佔歲出總計百分之四十一，是則吾國之財政，可謂爲軍國主義的預算也。

又查最近民國十二年中央軍政經費預算支出之約數，關於軍警費一項，僅就中央直轄陸海軍經費而觀，計佔支出約數百分之六十四。軍費膨脹，可謂登峯造極矣。今將十二年度各款支出數及各項支出對於總數之百分比，分列於左：(單位一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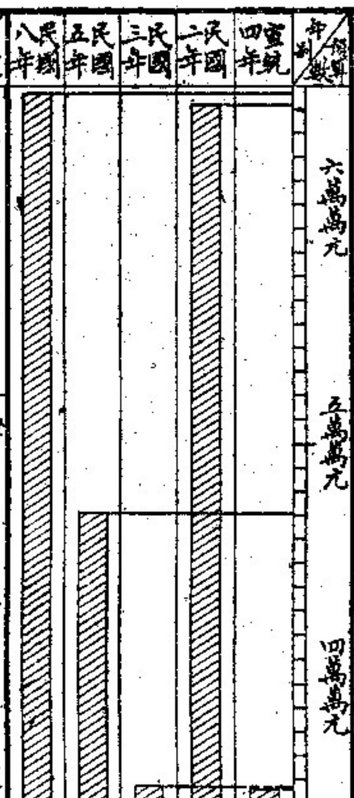
△民國十二年中央軍政經費預算支出約數表

款　　項		支　出　數	各項支出對於總數之百分比
憲法費		七、三二一、○○○	六・五三
	元首費	二、二五六、○○○	二・○一
	議會費	五、○五五、○○○	四・五一
行政費		三二、七九六、○○○	二九・二四
	國務院及附屬各機關經費	一、七五五、○○○	一・五七
	各部經費	二二、六九六、○○○	二○・二三
	中央各機關經費	二、二六三、○○○	二・○二
	清室優待費	六、○八五、○○○	五・四二
軍警費		七二、○四四、○○○	六四・二四
	陸軍費	六五、四四四、○○○	五八・三五
	海軍費	六、六○○、○○○	五・八九
共　　計		一一二、一五四、○○○	100・00

夫一國之預算，國民之預算也。國民對於財政上之要求，如僅以不加租稅爲滿足，其對於預算自不注意。不知乎軍隊之眞減與否，其權固在當局；而軍隊之能減與否，其權仍在國民。吾人對於國家既有納稅之義務，則必有應享之權利。故國民選舉代表以送於國會，由國民之代表者，組織議院以審議政府之預算案。再對於決算加以審查，事前既審議以爲贊否，事後又審查以爲監督，如此則對於國家之財政，始收整理之效。今國民既不注意於預算，而任由政府隨意開支，則終成爲無預算之國耳！今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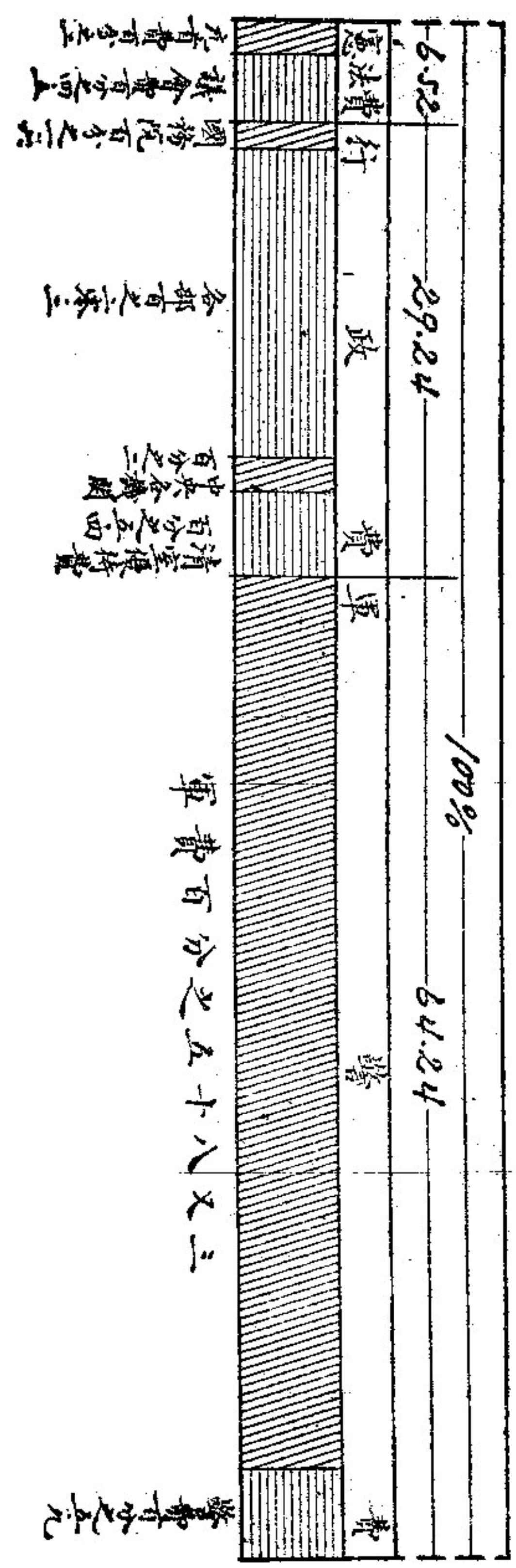
歷年歲出預算與軍政各費分析比較表（符小英製）

其他普通費 ▨　實業費 □　教育費 ■　軍費 ▩



年別/預算數	歲出預算總數（元）	海陸軍 經費數	海陸軍 對總數百分比	教育 經費數	教育 對總數百分比	實業 經費數	實業 對總數百分比
宣四	三五六、三六一、六〇七	一二〇、六九一、三二四	三三·八七	七、四〇六、六二〇	二·〇八	一二、五七九、〇五九	三·五三
民二	六四二、二三六、八七六	一七二、七四七、九〇七	二六·八九	六、九〇八、八五〇	一·〇八	七、四三五、八四一	一·一六
民三	三五七、〇二四、〇三〇	一三五、九七〇、六四三	三八·〇八	三、二七六、九〇四	〇·九二	四、二一二、〇九七	一·一七
民五	四七一、五一九、四三六	一五九、四五七、二五〇	三三·八一	一二、八三七、三〇七	二·七二	五、八二九、二二七	一·二三
民八	六四七、六九一、七八七	二六九、〇九九、五八二	四一·六八	六、二〇二、〇六五	〇·九六	三、三七五、一七〇	〇·五二

民國十二年中央軍政經費支出約數百分比較圖（符小姜製）



法第三十二條，內有國家豫備費不得逾歲出四分之一之規定。若謂為積極限制歟？則軍費應否佔有歲出四分之一，則正尚有研究之餘地。然而按照十二年度中央一隅之直轄軍費數，即佔支出總數百分之六十四者，以與憲法上之限制規定比較，則固尚差強人意。然而苟執憲法以相繩，竊恐當局尚無此魄力，俾達裁減軍費之實現。但我國民苦於兵革也久矣，疲於供應也甚矣。於此軍費限制條文，其感想當如何耶？

十二年十一月一日作



上海之銀洋並用問題

馬寅初

此篇係在北京平民大學講演稿，是日講題本爲『上海設造幣廠之必要』；顧以時間太倉促，未及講到造幣廠，且中間亦多删落，茲特略加補充，易爲此題。

我國欲發達商務，必須整理幣制。改用金位以與各國相頡頏。欲改行金本位當自統一銀本位始。銀幣制尚紊亂而無系統，焉望能實行金本位制？欲統一銀本位當先去其障礙，其障礙爲何？則銀兩是矣！『規元，』『行化』及『公砝』皆銀兩也，皆巍然居於其所在的市面之衝要地位而睥睨銀幣者也。故必推翻之而後可定國幣之一尊。銀元爲本位之勢力既一且固；然後可從事於金本位之建設，此必然之步驟，非可躐等以求也。

我國用銀兩之習慣，浸漬於社會上既深且久，而又平色龐雜。就地域言；則滬用『規元，』津用『行化，』京用『公砝。』就機關言；則財部用『庫平，』海關用『關平。』凡茲數者皆爲銀兩，舉足爲國幣統一之障礙，而其最有力者則爲『規元，』殲茲渠魁，則餘皆靡平矣。

攷規元勢力所以大者，因對外貿易用之之故。其詳細情形；余於三年前客滬濱時已爲一度之討論，會論及去之之法當爲『自由鑄造；』前數日在中大講演『何謂九八規元？』一題，連本題共爲三篇。將來尚擬在華北大學講『發行集中制與公庫制之比較』爲第四篇。統此四篇，都有相互關係，取四者而參詳之，庶可瞭然。

今茲爲吾文之第三篇，所欲討論者爲『銀洋並用問題。』然銀洋並用問題之歸宿，爲廢兩用元；而廢兩用元之先決問題仍爲『自由鑄造。』蓋自由鑄造所以謀推翻銀兩，推翻銀兩在先去

規元。

現在上海所以用規元之原因，則以其成色一定不變，目今行使之洋元則各省私行配合其質量。江南，湖北，安徽，北洋，袁頭：成色彼此不一，使用輒遭掂折；價值時有漲落，記賬殊形困難。而規元則否；此其受人歡迎也。（關於此可參考鄙人在中大之講演稿，見十二月六日七日晨報。）

去規元當先使洋元之價值穩定，成色劃一（我國之本位幣即袁頭像之國幣。須使此幣之成色一律，價值不變。）否則不能驅逐規元而去之，因此非僅本國商人之問題，尚須看洋商之願否，蓋洋元之成色不一，價值不定，洋商決不肯棄穩固之規元而用浮動之洋錢以冒此危險。欲使洋錢之成色一律，價值穩固，當自『自由鑄造』始。

何以言之？蓋貨幣之價值亦受『需給律』之支配，目今我國僅政府及數家銀行可以鑄造，其餘各團體雖於法律上有鑄造之權，而實際上則概無其例，是洋元之供給有限制。而每遇季節，如絲，茶，雜粮，及棉花等上市之時洋元需要驟增，流入內地；以故洋釐飛漲。洋元價既大則造幣廠與有鑄造權之銀行即趁機鑄造以搏利。反之，洋元之需要少時，洋釐復落。似此漲落不定，如用洋元記賬則折算不勝其煩，而贏虧亦難以預計。若為自由造鑄，則洋元之需要時，人人皆可提供生銀於造幣廠請求鑄造，是供給可以加增以適合需要，洋釐自不致漲。洋元需要少，則熔現洋為銀塊，是供給亦可應需要之減而減，洋釐自不致落。需給相應，洋價一定，洋元自可為規元之替代。則規元不去而自去矣。（詳見鄙人講演集內所載吾國關稅與幣制的關係一篇）

近數週來，滬上現銀缺乏（即所謂「銀根奇緊」是也）。故上海洋元與銀兩二者之行使情形，凡大宗買賣及中外通商均用銀兩，洋元僅一般零星小數，日常買賣用之。故銀子不絕進口，近來之所以缺者，約有三因：

1. 印度吸收大條銀　印度用銀，夙以吸收現銀之能力著稱。

2. 內地吸收洋元　當此雜粮棉花上市之時，滬上洋元流入內地，以故洋底不足，祇有運銀子至杭州南京造幣廠去鑄洋元，銀子變為洋錢，於是現銀遂少。

3. 銀行吸收　上海用銀兩亦用洋元，銀行存款有銀款亦

有洋款。普通辦法存戶以銀來存則記銀兩賬，於是用銀兩準備；以洋元來存者則記洋元賬，於是又須有現洋準備。以兩種準備之故，遇洋元需要多時則銀行須厚集現洋準備以應提取；遇現銀需要多時則須厚集現銀準備以應提取。目今銀根既緊，各銀行遂極力吸收現銀以厚準備，於是銀根遂愈擠愈緊矣。

職是之故，各銀行遂謀救濟之道，其道爲何？即近日盛唱之『銀洋並用』是已。銀洋並用由銀行公會議定：

1380元＝1000兩

此式即以千三百八十元當規元銀千兩行使，每元按七錢二分四釐六七三一核計，即：

7246731×1380元＝1000兩

其所以取此數者，蓋此數爲洋釐之折中數目，因洋釐漲落不一，故取其折中數而依之換算。有此規定則有銀解銀，無銀可用洋代替以濟其窮，良法美意固堪欽佩，深恐不能見諸實行耳。

蓋數週來銀拆高至七錢（拆息即銀子每千兩每日之利息），一日七錢，十日七兩，一月二十一兩，一年二百四十二兩，約合二分五釐利率，不可謂不高。然此尙係明盤，因錢業公會規定拆息最高不得逾七錢也，實則暗盤有至二兩者；依二兩算，則銀一千兩一年有七百二十兩利息，是合七分二釐息也。利息之高如此，買賣如何能做，故銀行公會特設此法，以爲銀利既高可不用銀而以洋抵算；反之，洋少則用銀代（鄙意以爲洋既可代銀則銀亦可代洋）。彼此互相補救自可免除恐慌。如是行之既久，則用洋之習慣已成，規元可以免去而洋元之勢力遂統一。

如是理固不錯，但事實則不然。蓋錢業中人亦深有計慮者，持籌握算，豈讓銀行諸公？茲就兩方面所持之理由分述之：

(甲)銀行公會主持銀洋並用之理由有三：

1. 可以吸收內地洋錢　『豐年洋散於鄉，荒年洋集於市。』此語由來已久。蓋豐年內地收成好，其物產到上海，而上海之洋元遂入內地；荒年內地乏食，上海之糧食到內地，而內地之洋錢遂集於上海。昔日此情景良確，而目今則局勢略異；豐年洋散於鄉是眞，而凶年以賑災之故，洋仍歸內地不集於市。則是洋元一入內地便不復回，若何而召之使回乎？銀洋並用則洋元亦有『拆息』（今日只有銀拆而無洋拆，）

洋錢有拆息則內地洋錢自來，洋錢去而復返，銀根自不患緊。

2. 可無須兩種準備　兩種準備殊不經濟；銀洋並用，有即可。

3. 造幣廠可源源供給洋元　寧杭兩造幣廠鼓鑄洋元，向以洋釐漲落為轉移。洋釐漲時，造洋有利，則極力加工趕鑄。至洋釐跌時，無利可圖，則散工停鑄。今定洋釐為七二四六七三一；則幣廠鑄幣，自可隨時鑄造。

（乙）錢業公會不贊成銀洋並用之理由如次：

1. 對於造幣廠未必有信用　上海造幣廠迄今尚未成立，蠡會借款二百五十萬，不敷，欲續借三百萬，未成。前者之二百五十萬乃本國銀行借予者，後者尚未定。該廠創辦工程師為美國人，經手購買機器，風聞因有滋人疑慮之處，致墜信用。且廠長又受政局之影響，屢屢更動。以如是之故，造幣廠所造之洋元，誰其信之？

2. 錢莊之利喪失　上海各錢莊有銀賬而無洋賬。例如存戶以銀元來存，彼則照市價減一二五或一一五折合銀兩（銀兩有利息——拆息——洋元則無利息，故存戶亦願合銀兩；）至提取時則照市價提高合算；一出一入之間，即得許多利益。若銀洋並用，廢止規元，則錢莊不復能得此利益，宜其反對也。

3. 銀洋互換之法定比價恐不能維持　銀洋並用，其結果恐將與複本位制度之下金銀并用之結果相同。即金銀之間因有法價，致二者之一，其市價較法價賤者，輒為人所行使；金賤則用金而不用銀，銀賤則用銀而不用金。忽金忽銀，使法價不能維持。至於銀價跌落過甚之時，則法價不能不破。觀美法往事可知。今銀洋并用，洋釐定為七二四六七三一，雖為公盤，然過年關洋錢回籠之時，洋元底寓，難免不有暗盤；此時洋元多，暗盤必較公盤下落。反之，如洋元底緊，則暗盤恐上漲而高於公盤。是故銀洋並用，其法定比例維持之困難一如維持金銀之法定比價。結果暗盤與公盤相差太遠，則法價亦必至打破不能維持也。（鄙人以為此層似可無慮。蓋金銀法價之所以不能維持者，因銀產量加多，致銀價日趨下落，金銀之產量彼此不相適應，因而金銀間之

法價與市價之差過大。至於銀兩與洋元則為同一物質，苟洋元之成色仍按目今之成色鼓鑄，毫不減少，則不患法價不能維持。蓋誠如所言有法定比價之二物，其中之市價較法價低者為人所使用，則是洋元市價賤於法價時，用洋者必多，需要既增，則洋釐必復行漲高。反之若洋元市價貴於法價，則用銀者必多，洋元之需要減，銀子需要多，則洋釐必復降落。如是之作用可以維持法定比例，故可無慮其有過度之漲落。但最重要之前題即洋元之成色必須不變。若偷減洋元之成色，則又作別論矣。是故造幣廠辦理必須良善，化驗必須精密。)

4. 上海將由現銀碼頭變為紙碼頭

上海為現銀碼頭，大宗買賣收付計算均用銀子。銀子之需用多，故銀子缺少；而中外銀行間之借貸，收付均以元寶大條往來搬運。但如果用銀兩鈔票似乎可以補現銀之缺，而省搬運之煩，惟實際上不可能，其故蓋有數端：日用買賣物價均用洋碼，只能用洋錢鈔票，一也。洋錢鈔票一元即可兌得一個實質之洋元；銀兩鈔票，每鈔如為一兩則無實質一兩之銀錠可以換得(規元只為名稱，實銀為五十兩一錠之元寶)二也。上海用規元，其他各埠則不用規元，而洋錢則到處通用三也。有此三因，故不能有銀兩鈔票(今日有人提議用匯豐之遲期銀兩支票專供上海劃賬之用，係另一問題。)若一旦銀洋並用，洋可以代銀，則發行銀行自可以多發鈔票，當茲政府不能實行取締之時，深恐濫發之弊，其結果將使上海用銀碼頭變為用紙碼頭：危險殊甚。此層理由頗為有力。

以上兩方面之理由已略述之。余對於銀洋并用非不贊成，所慮者不能實行耳；與其不能實行，不能達到廢兩用元之目的，曷若直截了當實行自由鑄造，以為根本解決之為愈乎？至其不能實行之理由，則因華商銀行之勢力不敵錢莊故也。

蓋上海對外貿易權在外人，款在外商銀行，內國商人則與錢莊往來。華商銀行處此兩大之間，左右無依，所謂『窮嫌富不要』者是也。於是惟有以買賣公債或討先令為業。上海銀行入公會者有二十二家，其間并無多大往來；蓋其所收之票據除外商銀行與中國銀行票據及錢莊票據而外，彼輩之票據則幾等於零。至於各錢莊則有錢業公會，各錢莊每日至公會軋賬一次，

名曰『軋公單。』其辦法似清算所。華商銀行收得之錢莊票據不能直接至錢業公會去軋，惟有請託錢莊代辦。錢莊代辦必須銀行有存款於其莊內方可；蓋恐銀行應付者多於應收之數時，錢莊既代軋必須代墊付，而錢莊對於銀行之來託者只許存不許欠；各銀行亦無如之何，惟有俯首就範。是故錢莊之勢力愈積愈厚。新開之銀行欲營業必須聯絡各錢莊，如有百萬資本卽須存幾十萬於錢莊。否則不能週轉，尙何能營業？故多一新設銀行，錢莊卽多一筆外財。蓋行存不過三四釐，錢莊則以一分放出去。利用銀行資本做他自己生意。於此可見錢莊勢力之大矣。

進一步言，卽令錢業公會在現狀之下，竟允肯銀洋並用，而尙有一外商可以從中作梗。不惟外商銀行勢力甚大，卽海關每年數千萬稅款均用銀子，其勢力亦至雄厚。故欲用洋代銀，於錢莊而外尙須疏通外國銀行與海關。如何疏通？曰先實行『自由鑄造。』

就現狀言，能鑄幣者只少數有特權之銀行，鑄幣只此數家得利，當然招人之忌而莫肯就範。况初議創立造幣廠時英人主張用英款，英技士，英人管理，還款由關餘扣。我國人則主張用中款，中國人管理，由關餘付。二主張完全不同。結果我國人占勝利，由華商銀行借款二百五十萬。倘短三百萬不易籌得。英人已不滿；且其後聘技師，買機器，一切皆假手於美人，英人銜恨更深。况美人所辦之機器買價過昂，尤招英人之忌。今日機器早到，尙無款交付，英人方靜待機會之來，參與造幣事宜。豈肯於未實行自由鑄造之先將規元廢去乎？抑尤有進者，今日國外匯兌皆以規元計算，而外國銀行運銀出，亦用寶銀；蓋其成色可靠也。若運洋元出口則須照成色不足之數補貼，所受損失爲數不貲，以故今日購買國外匯兌只能用規元不能用洋元。若欲廢去規元必須達到用洋元買外匯之地步，但欲用洋元買外匯必須先實行自由鑄造，決非『銀洋幷用』之辦法所能奏效。

故吾謂此問題非華商銀行一方面之問題，須合各方面之力以赴之，庶乎可成。一方面由總商會，華商銀行公會與錢業公會，他方面由洋商會外國銀行公會與海關聯合一致，協力同心，使上海有一完備之造幣廠，實行自由鑄造。果能成色好則價值定，彼外商亦何樂而不棄煩重以就輕便哉？試舉一例以證之。例如英美烟公司在北京張家口一帶每年營業千數百萬，須匯到

外國，其手續煩重有如下述：(一)零售有銅子，輔幣銅子要小洋均須折成大洋；(二)以大洋買規元銀；(三)以規元買先令(英匯)如是折算，費事甚多，彼豈樂爲哉？故吾謂苟能劃一成色，確定價值。洋商亦樂用洋元，藉以減少折合之手續及損失矣。

近有人主張用公庫兌換劵，由上海華商銀行組織公庫發行之以救金融之急，此問題頗有研究之價值，擬另作專題討論之。

(陳小蘭筆記)

愛迪孫的靈魂論

(雲)

美國發明家愛迪孫(Thomas A. Edison)素不信人體上有靈魂之說。以爲稱曰靈魂，寧名之曰有智識的實體(entity)——這在脫離肉體之後，也仍是有生命有智識的東西。最近他在紐約時報更抒其所見，略謂不論怎樣的死法——靈的或肉的——人總有一個有意識的單獨存在的生命。人體是有生氣的，藉無數極微小的實體，(各有一個生命單位的)，乃能心理肉體兩方都得活動。此種實體，各成團體，盡其應爲之事。居於我們所謂細胞當中，以一細胞爲一團體。我們由顯微鏡雖可以窺見細胞，然實體則決不可見。人之皮膚，當毀壞後，其所生的新肌，紋理狀態，必與前無殊。是果何爲而致此？或謂這是藉自然(nature)之力而生成的。但試問「自然」是什麼東西？我們用這名詞是含何等意義？否則，這種解答，便是遁辭。蓋相同的新肌之生成，非屬偶然而實爲必然。可知這必有一種東西爲之主宰。但是我們對此却毫不知道，換言之，就是我們的腦筋實未嘗參預其事，而全藉實體爲之構造建設。實體就是生命，他管理我們的機官，建設我們毀壞的組織。故若機官毀壞了，則居於其中的實體便棄而他去；或肉體因着疾病及其他原因而不適於實體的寄居了，則實體亦必去而他適。惟世界上實體的數目，與金銀輕養等物質相同，有一定的數量。情態雖有種種，其數量亦始終如一。這便是使人驚異的實體，生命的原素。至於人當死後，以不能再寄生於肉體，實體便去而入所謂靈的世界，這也是錯的。因爲實體固仍在地上，繼續活動，爲生命的原素。總之，我們的肉體，係須死亡的物質，從生至死，所謂生命的只是這實體。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廣告

本行收足資本金貳百伍拾萬圓公積金伍拾萬圓

專營業務如下

活期定期存款　各種儲蓄存款
抵押貼現放款　國內國外匯兌
電匯票匯押匯　保管珍貴物品
買賣有價證劵　開具旅行匯信
發售旅行支票　經售車票船票

總行地址　上海寧波路九號
電話　中央八〇五〇
電報掛號　五八八七(行)

分行分理處地點　上海虹口　上海界路
蘇州　無錫　常州　鎮江　南京　南通　杭州
蚌埠　臨淮　濟南　天津　烟台　漢口

總行各部旅行部及本埠分行電話均爲八〇五〇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上海銀行公會會員銀行

東萊銀行廣告

本行開辦以來已歷六載資本金收足國幣三百萬元已向財政部實業部註册立案專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設總行於青島分行上海　濟南　天津　大連等處其他繁盛大埠及北京均有特約代理機關

上海分行自即日起兼辦(活期)(定期)儲蓄存款手續簡便利息從優另訂儲蓄詳章如蒙索閱當即寄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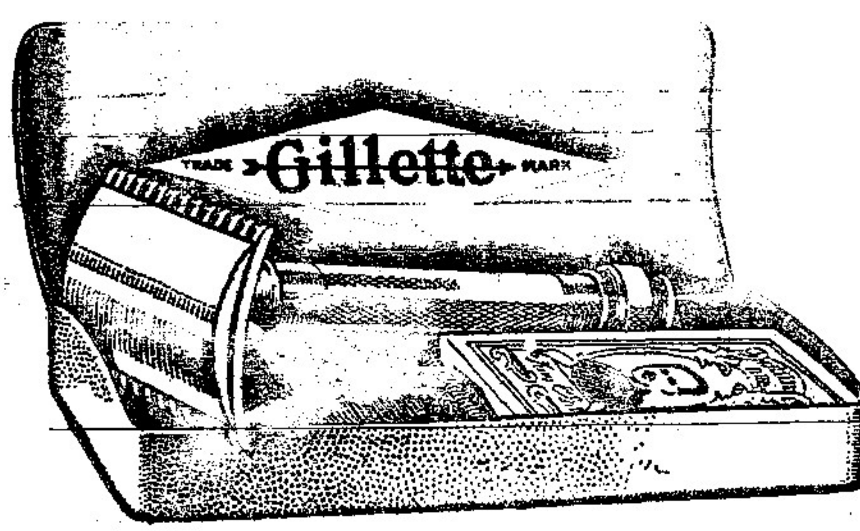
上海分行
地址　英界河南路天津路轉角五〇七號
電話　經理室中央四二六九號，營業室中央一七七四四　三九三
儲蓄股中央一七七四
電報掛號　五四九〇
營業時間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止星期日下午二時止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特價

本公司因與美國吉利保安剃刀公司有特約能將真正之吉利保安剃刀特價出售每把只售洋一元二角

每把只售一元二角



每把只售一元二角

此真正之吉利保安剃刀置於絲絨之盒中並附有雙面刀片三片

此價只以存貨售完爲限

此真正之吉利保安剃刀在美國製造

上海南京路三十號 彙司公司啓

上海

惠羅公司

東方第一

百貨商店



貨精價廉

本公司創設滬上。已屆二十載。專辦歐美各貨。品質精良。信用素孚。早承各界所贊許。現爲推廣營業起見。特於每星期二、四、及星期日。在申報上刊登新到各貨價目之廣告。並於春季、及冬季、發行樣本。將本公司各貨。悉數刊入。標明價目。分送各界。藉便採購。外埠諸君通信函購。寄遞快捷。欲知詳細。請函致本公司索取樣本。則可一覽無餘。如蒙惠顧。本公司當竭誠優待。以副盛意。

上海南京路十三號惠羅公司謹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商標

解百勒

麥精魚肝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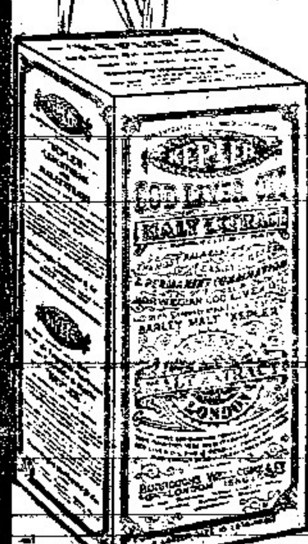
TRADE MARK 'KEPLER' 商標

Cod Liver Oil with Malt Extract

『解百勒』麥精魚肝油內涵滋補之要素與食物之精華品精質美味甜適口易於消化四季咸宜能助長精神增加膂力也

本品貼有華文仿單各大藥房均有發售

將此券送至本行並附尊處住址當贈壽世良藥仿書一本



BURROUGHS WELLCOME & Co.

LONDON AND SHANGHAI

寶威大藥行

英京 上海

現代文明的問題與社會主義

瞿秋白

一

禮教之邦的中國遇着西方的物質文明便澈底的動搖，萬里長城早已失去威權，閉關自守也就不可能了。雖然，上海固然天天有機器進口，京滬漢湘奉直之間固然天天有火車來往，鄉間的紡紗機固然一天一天的少下去平民人家的豆油燈盞固然一天一天的暗下去；不但二三十年前洋場上的『軋姘頭』早已經會審公堂的默認，就是現今清高的士族女兒『跟人逃走』的也算不了什麼事。

然而中國的士大夫卻始終不服這口氣，還儘着嚷東方的精神文明，要想和西方的物質文明相對抗。這一問題在中國思想史上顯然有極大的價值。我願意來試一試做第一步的根本的研究，——且先說明『文明』的本質，暫時不涉及什麼東和西。

文明(civilization)是人類勞動的創造。原始時代的人初向自然進攻，便製成極粗的工具，如石斧以至於弓箭，那時便是技術的開始，亦就是文明的開始。當時若說不要這種文明，便是願意葬身虎腹或是活活餓死。可是既有製作工具的技術便精益求精，技術的範圍也日益擴大，——『順流而下』是生物求生的趨勢，輕易阻遏不得。仍舊要等技術自身的發展超過一定的限度，社會裏才不期然而然又有轉移文明的新活力發現。因為：(一)石斧弓箭的製作方法可以被少數人專利，——草昧時代的技術往往是偶然無意之中碰到的，首先發明的人可以壟斷『世授』甚至於託之於神話，譬如中國行會裏各行的祖師之類，便是這種遺跡；(二)因此，社會裏發生了組織的分工，有所謂會

長巫祝儒牧等人，那技術文明原本是發展社會進化的，到此反成阻滯社會進化的贅疣。——於是受治與治者之間便各有非常明顯的對於文明的不同態度。不但如此，技術若受外緣的影響，——如地理的關係，民族之間的接觸等，——發展得分外快，那時社會經濟的激變能令受治者一面受新技術的訓練而強盛，一面漸占社會裏舉足可以輕重的地位，於是突出當時舊社會關係的範圍，而創造新文明。此際衝突劇烈，演出革命的現象，若竟毀壞舊文明的小部分，那亦是必然的結果，或者還是創造新文明的必要的條件。

世界的文明，經過儒牧神甫而達智識階級，從石斧弓箭至飛機潛艇，一般的是技術上的職員，一般的是克服自然的利器，然而人對他們的態度却可以大異而特異。這正是因為上述的種種變化原因。人類有工具而營共同生活，是文明的開始；因有文明而階級分化，於是共同生活不得和諧——亦就是文明的末日。可是，實際上說來，文明並無末日，受治階級正要奪取此文明以為利器而創造新文明，——那不過是治者階級的末日罷了。法國革命前後，中世紀末，處處都會經過這種鬥爭，資產階級的新文明便代封建制度的舊文明而興起了；然而並不會因為貴族曾經住房屋穿衣服，新興的第三階級便毀盡了房屋，撕盡了衣服。俄國革命之後，世界的無產階級文明的創造已經開始；亦並不會因為資產階級用電燈，便把電燈打破……可見文明僅僅是人對於自然的威權，運用這威權的人不同，文明的內容亦隨之而變易；至於文明本身，始終是生物的人類所必需的。祇有垂死時的治者階級，覺得進步可怕，——可以危及舊社會關係，所以才高呼『向後轉』，還要自命為精神文明。其實精神文明是物質文明的副產；譬如說，現在的自由戀愛運動還可以說是某某人提倡出來的，那早於自由戀愛的『軋姘頭運動』却是『洋場』的自然結果；禮教式的文明難道一定要等陳獨秀，胡適之的新青年才倒？

因此可見，對於現代的文明——技術文明，明明是增加人類威權的文明，却有反抗派 (opposition)，而且可以分兩派：一，便是古舊的垂死的階級，吆唱着『向後轉』的；二，便是更新的階級，不能享受文明而想導此文明更進一步的。

現在且就這技術文明的本質推論，所謂西方的物質文明，實際上說來與東方文明毫無區別：中國的舟車宮室與西方的電燈電話祇有數量程度上的不同，一般的都是征服自然和增高人類權力的利器。可是，封建制度或宗法制度的文明與資產階級的文明相較却有內容的不同，——前者神祕的份數多，後者科學的份數多。現代的資產階級的科學文明比封建宗法時代的文明，有一特異之點：就是思想上不承認君權，神權，父權，師權，——中國的所謂「天地君親師」一概掃除；學術已非「祖傳」或「神授」，而是理智的邏輯的；技術亦就不專賴熟練或天才，而漸重原理。具體的說，便是：不要黃帝內經和湯頭歌訣，而要生理學，病理學，藥品化學和醫術。所以科學文明很有民權主義的性質，人人都有發明眞理之權，祇要你有這本領，——完全是個人的自由。然而事實上因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反因此新文明的影響而更不平等，所以思想上的民權幾乎等於紙上談兵，——科學使人享法律上的平等而消失事實上平等的可能，科學文明使人類社會的階級分劃得更清楚。於是人對自然的威權愈大，治者階級對受治階級的威權亦愈大，——受治階級就不得不求利用科學文明以打破舊社會制度；使封建社會的神祕性完全掃淨，將資產階級的科學性引導到底，徹底顯露那藝術性的文明。然而這還是後話；如今言歸正傳，祇要說明：對於物質文明，現代的受治階級——無產階級亦取反對的態度，不過與貴族階級大不相同。

物質文明是技術，科學僅僅是從技術裏抽象而得的總原理；技術有神祕性便是封建時代的文明，技術有科學性便是資產階級的文明，技術更進而有藝術性便是無產階級的文明。然而統此三期的技術文明究竟是什麼性質？——我且概括而論，單就客觀論斷。

三

對於技術文明可以有兩種絕對不同互相反對的觀點。

一種便是以為技術的進步漸漸將人類從殘酷的自然威權之下解放出來，使人更強健更能幹而且更幸福，——無條件的承認是如此。別一種觀點却恰恰與此相反。

中國的老子便說：「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

人口爽，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民多利器，國家滋昏；人多技巧，奇物滋起。』顯然是反對物質方面的發展的。

基督亦說：『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你們都用不着關心，用不着問；——不要想那明天。』（馬太第四章）

羅馬的古文學家亦非常之厭惡城市文明，說城市是奢侈縱恣，萬惡之淵藪，而歌頌農村生活的簡樸。（華龍 Varron）

十八世紀，眞正的城市方才開始發展的時候，英國文學思想便有一派反對。然而最急烈的要算盧梭，——論科學之影響於風俗。（一七五〇年）盧梭不但指斥文明的過分和畸態，并且根本的反對文化。『我們的心靈，隨著科學藝術的進步而日益墮落……奢侈，荒嬉，奴性都是我們應受的罪，因爲我們祇想逃出無知無識的樂園。其實那才是我們永久的賢德所生之地。』

雖然後來盧梭自己竭力減輕這種論調的詞鋒，說得溫和些，然而從此之後歐洲文學界裏便常常有很激烈的論調反對文化。譬如塞勒，拜倫，十八世紀初的法國文學等；一直到託爾斯泰。

四

二十世紀以來，物質文明發展到百病叢生。『文明問題』就已經不單在書本子上討論，而且有無產階級的社會主義運動實際上來求解決了。無產階級的革命要徹底變易人類之經濟，社會和文化的生活。對於技術文明的兩種觀點於是得一校正的機會。

雖然，社會主義的制度還沒有實現，一切社會運動僅僅是趨向於社會主義的步驟，并不就是社會主義。我們還祇能預測社會主義之下技術文明的發達是否更加強烈或稍稍減殺。

於是許多所謂社會主義家，理想着將來社會裏既有自由的勞動，那技術文明便可以絕無障礙的發達。對於社會主義表同情的文學家，亦有許多人是這麼想。譬如王爾德（一八九一年之社會主義制度之下的人心）他說將來一切非智識的可厭的勞動，危險或不潔淨的勞動都由機器去做。『機器替我們進煤礦，消毒；機器替我們入輪船底，燒蒸汽鍋；機器替我們掃街……做一切無味的工作。』

這種樂觀主義，稚氣的信仰，——差不多許多烏託邦社會主義，普通的歐美羣衆，尤其是智識界，都是如此想法。

然而單就這一種社會主義的理想而論，確實很有可以批評的地方。王爾德的意見不能不動搖，而且已經遇見不少駁議。

反對技術文明最急激的託爾斯泰就不贊成。俄國德聶羅莫(Teneromo)的回憶錄上記託爾斯泰的話道：『那社會主義的運動，正對着現代文化而進行，根據於要求舒服及一切種種文化的精細技巧，實際上自己便在掘那現代文化的根，破滅那現代文化。社會主義家忘記了：假使他們的希望達到，一切機器和工廠完全沒收，都變成集合主義的生產組織，——那時便可以知道，這種電汽文化兩三天內便完全破滅了。——那些最要緊的工作，本來是文化的根據，現在却沒有人願意去做了。——誰也不願意去掘煤。自由的勞動者，既沒有鞭策又不愁凍餓，何必爬到四五十丈深的礦坑裏去受罪，那裏又危險又氣悶；他們決不願意去掘煤了。可是黑黝黝的煤，正是這黑色文化的黑心。』所以託爾斯泰的結論便是：『不是簡直不要那文化，便是仍舊要用鞭策。』

託爾斯泰的論調確是反對那純粹技術派的，絕無條件的承認物質文明的社會主義之勁敵。比中國的東方文化派的學者，如梁啟超，梁漱溟，章士釗，張君勱先生之流，澈底得多。我們且看一看他們所攻擊的是什麼？

五

技術和機器，說是能解放人類於自然威權之下。這話不錯；然而他不能調節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資本主義時代的科學尤其祇用在人與自然之間的技術上，而不肯用到或不肯完全用到人與人之間的社會現象上去。技術的單獨發展雖然始終要引導到社會革命後的眞文化，而在最初一期確亦不免發生流弊，如託爾斯泰所指摘的。王爾德的樂觀主義是根據於資本主義式的文明，想像社會主義；託爾斯泰的悲觀主義亦就根據於資本主義式的文明，攻擊社會主義。

資本主義時代的科學的技術文明，究竟能否解脫人類之一切痛苦呢？——究竟能否戰勝自然呢？

野蠻人裸體的生活能受酷寒盛暑而不生疾病；文明人錦繡裹着却還要病痛，若是遇着那般的酷寒盛暑，非死不可。三國演義上說古人動不動就是『身長八丈』，這雖是笑話，然而古時

人的體格確比現代人來得粗魯強悍，這是科學所能證明的。那時的人，——就是在歐洲十七世紀亦是如此，從小在書房裏必定挨打幾千里的旅行也要步行，打仗的時候是肉搏往往受傷之後不久便全愈了。各國的歷史文學詩歌都可以做證據的。所以亦可以說古時人確能不受自然的束縛；現代人享有文明生活，要防禦氣候的變更要縮短空間的距離都用技術，——體格反而不強健了。

現代的科學大家列赫(Wilgelm Leclo)教授論人及其來源與進化說：『人類的腦筋正是文化的黑暗方面將來這種黑暗一定比現在發露得更利害。』他的書裏引許多統計，證明英國精神病的增加和速度。美國心理病學家亦都承認城市裏的精神病比鄉村裏多。譬如美國的黑奴，也和中國人一樣，受『西方式』的物質文明影響而精神文明便大大的墮落！——請看：

	一八七〇年	一八八〇年	一八九〇年
一百萬黑奴之精神病者的數目	三六七人	九一二人	九八六人

不但如此，黑奴中精神病的增加正在解放之後，那時黑奴加入所謂文明生活也愈深了。

既如此，我們可以斷定單單現代式的技術發展，并不能『從殘酷的自然之下解放人類。』人要避夏日和冬風，便造超偉大的建築房屋，製造和暖的衣服，想出新方法來烤暖住宅，並且還有所謂消毒。然而『自然』却也跟着人走，走進城市和房屋，走進那和暖便利的衣服居然發見向來所沒有的病。或者呢，人自己一天一天的脆弱，以至於滅種，——尤其是中國式的技術文明。

並且也不能說這全是困苦的經濟生活所致。資本主義社會裏的高等階級，經濟生活是很有保證的，然而最可怕的病症，精神病象以及生殖力的減殺，剛剛在高等階級裏發現得最多。單調的技術的科學之發展，其結果是如此。當然此種發展決不能是社會主義的唯一的基礎。

六

可是，王爾德還可以說：技術雖然不能完全解放人類於自然威權之下，至少可以減少我們對於物質生活的關心。誠然不

錯：——封建的貴族以至於智識階級的貴族處於那畸形的分工制度之下，自己不關心物質生活而能從容從事於『文藝或科學』，覺得祇要使天下人都能如此，便算是社會主義了。

實際上人類對於物質生活的關心並不因爲技術發達而減少：——技術的發明愈多，人類的物質的需要也愈多，——如此轉輾推移，永無止境。

最近二十五年來，世界的報紙上往往看見『煤的饑荒』『紙的饑荒』，『石油的饑荒』，以及其他等等『饑荒』。不用說以前的歐洲，就是現在的中國也還沒有這類的饑荒。——從前『東方文化』下的歐洲人和現在『東方文化』下的中國人幷不吃紙，煤，石油等，而祇吃五穀；五穀歉收方算是饑荒。然而現代的文明之下，這些紙，煤，石油等的缺乏，竟和缺乏五穀同等的重要。足以致現代社會的死命了。

或者有人說：『這是我們進步了』；其實是『我們脆弱了』。我們脆弱所以我們格外要關心『物質生活』。不但這樣『嬌生慣養的』社會決不能做社會主義的理想，而且那時人類也決不能脫離物質生活的煩惱。可見技術文明未必見得一定能減少對於物質生活的關心。剛剛相反，文明人不但沒有從物質生活解放出來，反而更受物質需要各方面的束縛鎖繫。以全社會而論，技術文明始終祇能解放一部分的人。貴族受這文明的打擊：在歐洲危害了他們的政權，在中國至少也危害了他們的師權儒者所以決然要求放棄物質文明。無產階級遇見這一文明而生長發達，——當然亦是畸形的，受壓迫的，——所以要組織起來，澈底研究，並且以實際運動來調節那偏畸的病狀。

七

然而無產階級的調節決不根據於貴族式的思想，——想永逸勿勞。勞動若在圓滿的社會關係之下，祇能引起快感和美感，決用不着躱避。卽使是掃街掘煤等的苦工，假使每日工作時間縮到極少；假使因社會革命而人類行勤習於集合的組織，由此而社會的意識發達；——亦必定有人去做。何況勞動是社會組織所必需的成分；圓滿的社會關係之下，人類對於技術自當精益求精，——不過已經可以不單爲適應環境或改良物質生活而工作；工作的結果已經無足重輕，而工作的過程反成社會

主義制度之下人人的必需品了。那時可以發生『勞動的饑荒』，——閒得沒事做，是天下第一件大苦事。

託爾斯泰根據貴族式的思想，要拋棄技術文明，回到草昧時代去；——因爲他所認識的快感，僅僅是農村裏的宗法社會；他所認識的勞動動機，僅僅是農奴背上的鞭策。實在講起來，託爾斯泰的農村——以至於後時的章士釗之『農村立國論』裏的農村——至少要用一把鋤頭一把犂，那便是物質的技術文明，——他的發展不是清心寡慾論所能阻滯的；始終還是發展到資本主義而後止。貴族式的精神『文明，』譬如禪悅或者神悟(l'extase)，禮教或者儀式 (le rite) 正是封建時代生產方法和技術內容的反映。——那時的技術是祖傳的或者偶遇的，是師傅祕授的或者純任『天工』的。莊子以庖丁解牛喩養生，列子說『人巧與造化同工，』正是這種關係。不顧用理智而顧用直覺，『及其末流』乃有張君勱之『忽而主義』：——『忽而資本主義，忽而社會主義』……以至於『至爲玄妙不可測度』的人生觀。

且說最極端的否認物質文明派，要求恢復『無爲』的世界。卽使承認無爲的世界爲最幸福的，亦不能於現實生活裏尋到恢復他的方法。我這句話的物證便是整部的世界史。單說中國：中國沒有進取的思想，沒有極端提倡物質文明的學說，祇有老莊以及釋道的無爲，可以稱之爲『向後轉派』；此外便是孔孟和程朱乃至於二十世紀的新宋學，可以稱之爲『立定派』。然而物質文明仍舊在可能的範圍裏進步，譬如清朝廣東進貢的方法比那『一騎紅塵妃子笑』的唐明皇採荔子的方法就聰明得多了。而且每次發展的結果，如陳項，赤眉，黃巾，黃巢，李闖，洪秀全等的屠殺時，『四海之內皆狗彘也』！精神文明未必十分高尙：到那時一切無爲，清淨，禮教，或『宋學』都已失去威權。這樣看來物質文明始終統轄着精神文明；最沉滯的中國式的發展尙且不見得有什麼精神文明，中國社會史裏始終還有一派『動』的實力——平民，庸俗的市儈鄉農，不過不見得是前進的動罷了。宋學的破產遇見這種非前進派的動力尙且澈底暴露。何況現代的中國裏，『最高尙有道德智識的精神文明派』自己日常的行爲，剛剛與口頭的議論相反，——時時刻刻在那裏促進他們所反對的物質文明之發展：如買火車票，點電燈，用自來水，吃酒席，穿洋布等……反對最激烈的人自己尙且如此！新宋學當然末產

而先『流』了。

至於張君勱先生說：『社會革命家告其同志曰，人事變遷，無所謂因果，視吾人之意志何如』……『一則曰行動，再則曰直接行動』……『在俄法有公產主義青年運動，有馬克思主義學校，在英有勞動學校，皆本此精神而設者也。』實在教人讀了不得不笑。社會主義的學校正在教育勞工青年說：『社會現象是有因果的；研究社會科學當以原因論的方法，而不當以目的論的方法。資本主義的發展，必然的引導到社會主義。……』（此意他日特在新青年評論之）

八

從根本否認社會現象之有規律起，到相對的承認社會現象之目的論的規律性爲止，——都是現代學者反對社會主義之策略。最巧妙的便是不與眞正社會主義的學派辯論，譬如美國人著的經濟學或者社會學，往往不提馬克思主義一字，即使提也是幾句閒話便帶過去了。殊不知道社會主義的科學正是澈底的以因果律應用之於社會現象——或所謂『精神文明』的。不但封建制度文明之『玄妙不可測度』的神秘性，應當推翻；就是資產階級文明之『僅僅限於自然現象』的科學性，也不能不擴充。科學文明假使不限於技術而推廣到各方面，既能求得各方面之因果，便有創造各方面諧和的藝術，文明之可能。意志應當受智識科學的輔助，而後能鍛鍊出樂生奮勇的情緒（藝術）；那無智識，無因果觀念，近於昏睡或狂醉的意志，只能去『老僧入定』或者學李陵的『振臂一呼，』——而不能辦什麼『公產青年教育』或『馬克思學校。』

其次，單純的精神文明派的意志既然成不了社會主義，那麼，僅僅技術的科學，或者所謂『科學的技術文明』之發展，是否能直達社會主義呢？

技術文明發達的結果已經說過，并不能解放人類。託爾斯泰說的也并非過分之言；可是應當知道，技術的發達一定影響到社會關係；其必然的結果固然不能使人從自然的威權之下解放出來，然而能使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成一新形式。誠然不錯，此種新形式中，大多數勞動平民成爲無產階級，實際上雖享受物質文明而絕對沒有所謂幸福；高等社會也習於遊惰而百病

發生，——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既成經濟的階級制，人對自然也還不能反抗。可是，人會經因技術的發展而研究自然現象之因果，遂能部分的征服自然；人亦應因社會關係的變易進而研究社會現象——其實亦是自然現象的一部分——之因果，那時便能克服社會現象裏的『自然性』，求得各方面諧和的發展，——那時才能得眞正的對於自然之解放。如此：『返於自然』(back to nature) 既爲自然律所限，決不可能；而進於藝術生活，卻爲自然律所必至，——於是就有勇猛的『意志』起而鬬爭。何况無產階級受工業，技術的訓練而易於組織團結，習於工會式的集合至義。（社會主義之直接行動乃對安協行動而言并非如張君勱意中的孤注一擲）

所以，社會主義的文明，以擴充科學的範圍爲起點，而進於藝術的人生，——集合的諧和的發展。社會現象既在科學的因果律範圍之內，我們便可研究到將來社會：社會因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其實是『社會的物質』——既受技術影響而終至於突變；則技術亦將反受其影響而移易其發展之方向，——那時當有藝術性的技術文明發現。王爾德以己度人，以現在度將來，他所認識的快感和美感，僅僅是美華安適的廳房，鋼絲坐墊，電燈，電話，咖啡館等的資產階級生活；他所認識的勞動機，僅祇是工場和報酬。所以他以爲社會主義的制度，應當使事事都由機器去做，人人都享遊惰的福。

實際上呢，社會革命漸次完成改造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之後，技術發展的途徑便大不同了。第一，那時不用軍事技術，第二，那時不用無謂的奢侈品，第三，實用的生產力大增，生產組織完全變更，——一切城市文明的積弊，可以用有規畫經濟政策逐步消滅。不但推翻君神父師之權，并且推翻『黃金權』。分配機關和生產機關都能漸成集合制度，世界的各區域內祇要有統計調查的互相報告，——一切政府法律都可以廢止，而節省現代社會所枉費的許多人力。技術的發展當然能成爲各方面的，無所偏畸的；——精神文明自然也能眞正改善，以至於『大同』。人生的體育智育都可以充分的得科學之助，而尤其是社會的組織，可以時時按科學的原理而變易。——或竟如劇院的移易布景，小孩子的撥弄玩意兒，——純粹祇要求美感。——小孩子或演劇家是很忙的；那股『忙勁』便可以保證社會裏做工的人祇嫌太多，不嫌太少。

九

社會主義顛覆現代文明的方法於思想上便是充分的發展一切科學，——思想方面的階級鬭爭。社會主義的藝術文明是應當由這條路進行的；而且要人類自己的努力。歷史或社會學中的有定論（le déterminisme）是客觀的，並非主觀的宿命論（le fataliame），他僅僅是努力的嚮導。物理學家幷不因爲研究出電力的因果律，便應當讓『雷公和電娘娘』打死，却反而能指使這種『公公和娘娘』，使他們變成人類的奴僕；——同樣社會科學中的有定論派亦幷不因爲發見了社會現象中的因果律，便應當聽天任運的讓資本主義照着資本家的心願去發展，却反而可以在這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中決定更正確的鬭爭方畧，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

社會主義的文明是熱烈的鬭爭和光明的勞動所能得到的；人類什麼時候能從必然世界躍入自由世界，——那時科學的技術文明便能進於藝術的技術文明。

那不但是自由的世界，而且還是正義的世界；不但是正義的世界，而且還是眞美的世界！

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巴比塞最近被控的罪名

（雲）

法國社會改良家巴比塞最近因爲在退伍人員國際團體的柏林聚會中之演說辭，有煽動軍人之語，被樸蔭闓當政府所控告。其當時的演辭如下：『在兩年前，德法外交正因所謂賠償問題糾紛滋甚，加耳泰特（Karl Tied）以法國退伍人員的名義寫信給我說：你們倘是受着動員命令，則與其對法國的兄弟們攻擊，一定寧反戈以向你們自己的官吏。我對這封信發表於雷凡爾（Levallois）的議會，以見我們這國際團體的旨趣及重要。現在這種話却要我來說了。我藉對你們的言辭以告法國任職中的軍官們。「要是你們受命向你們的德國兄弟進攻時，那末請千萬不要這樣！你們在未了解這次衝突，你們的利益和運命係在那一方面以前，切不可服從你們長官的意旨去犯罪惡。」』

二十年來中國的經濟思想

李權時

今年是東方雜誌的第二十年生辰。主任錢君，寫信給海上各專家，徵求賀禮，來廣紀念冊的篇幅。權時不敏，亦承錢君以經濟專家相許，函索壽文。不佞自己想來想去，實在不是一位經濟專家，不過於經濟學一門稍稍有些涉獵罷了。至於賀禮壽文，也姑且勉爲其難，作二十年來中國的經濟思想文一篇以塞責。

近二十年來中國的經濟思想史，不過是中國的經濟思想史之一部分；而中國的經濟思想史，又不過是世界的經濟思想史之一部分。世界各國的經濟思想，差不多(我國除外)無論今昔，是與他們的經濟史有密切關係的。惟獨我國近二十年來的經濟思想史，與其說與本國的經濟史，有密切之關係，毋寧說與外國的經濟史，結不解緣。推原其故，或者是因爲近二三十年來，我國所有一切社會思想，十有八九，是從外洋輸入進來的。

西洋經濟思想之最初正式的或直接的輸入中國的，當推嚴幾道譯之原富(Adam Smith: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和宣統三年廣學會所發行泰西民法志(History of Socialism by Thomas Kirkup)(註一)前者闡明資本主義或舊式的經濟學說，後者陳述社會主義或新式的經濟學說。資本主義爲產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 前或產業革命時的護身符；社會主義，爲產業革命後的自然反動。我們若是純粹的用學者的眼光來觀察這兩種經濟思想，那自然要下個斷語：就是資本主義(或徑說是私產制度)有資本主義的好處，亦有資本主義的壞處；社會主義(或徑說是各種的共產制度)有社會主義的好處，亦有社會主義的壞處。

(註一)按泰西民法志一書是胡君貽穀承李提摩太之命而譯的。其內容雖是

介紹社會主義，但其名稱很容易令人誤會，所以注意的人甚少。像蔡孑民氏的博學，亦未曾瞭解及之。何以見得呢？他在李季所譯克卡樸氏社會主義史序（Thomas Kirkup: History of Socialism）內有一段說：「西洋的社會主義，二十年前纔輸入中國。一方面是留日學生從日本間接輸入的，譯有近世社會主義等書。一方面是留法學生從法國直接輸入的，載在新世紀日刊上。後來有民聲週刊簡單的介紹一點。」

社會主義在中國稍稍帶有政黨黨綱的色彩者，當推孫中山氏二十年前在日本發表的民生主義。他大略說：

「民生主義，即社會主義。今有人誤解以開工廠爲提倡民生主義者；工廠乃以工人汗血爲貨品，外人故稱之曰「汗血店」，焉得目爲提倡民生主義？民生主義之現於各國者，經數十年之討論，尙無充分具體的方法。現在中國，然組成此主義之要素而急待解決者，則有下述之兩問題：

（一）土地問題，　（二）資本問題。

實業發達之國，資本家和地主的勢力，非常鞏固，故頗難下手。今中國之論者，有謂中國非資本國，無庸提倡民生主義。有謂先造資本家，然後乃有民生之可言。此等讀死書讀獃了之論，實在可笑。吾人之倡民生主義，乃有具體辦法者。辦法既得，無待討論，只須實行。具體之辦法維何？

（一）平均地權　……夫何爲必平均地權乎？吾人當知民生主義，乃發生於貧富不均。然中國古代，亦未平均，何以不至激烈如此乎？蓋其不平均，不若今日之甚也。貧富不均，俱由於生產不均。昔以手工生產，即有機器，亦極簡單。今則日見複雜。……有機器者，其生產力千倍於用手工。一則累退，一則累進，貧富乃益復不均。古代生產力相同，惟分配略異，故分配不平之影響尙少。今因生產力日大，分配乃更不平。各國工人，入廠作工以造資本家：富者愈富，貧者愈貧。中國之擁資千萬者不多，各國則不然。故中國之患在貧，各國之患在不均，而民生問題生焉。前車之覆，後車之鑒。吾人宜乘此資本未發達時，倡民生主義，以防患於未然。顧何以曰必先解決土地問題乎？……古昔井田，土地公有，後乃變爲私有，後乃再變爲富人所有。因地價之漲，不工而得者益多。譬如公家開馬路，地主不出一錢，坐收地價增漲之利。吾人固欲造成富強國家者，然如十年後竟與美國相

似，人民果能得幸福乎？試觀諸美，其得幸福者只少數人而已，大多數且益增其痛苦也。……（中述亨利佐治Henry George之土地學說）……吾人欲效美國，豈在此乎？吾人乃爲全人民求幸福而來者，故不能不先倡民生問題，而有事於地權平均。地權平均之術奈何？曰平衡地價，照價抽稅。……由地主自定其價，呈報官廳。普通地稅，什百抽一。如不願多納地稅，則聽其貶地價可也。惟既經呈報之後，公家收地時，即依其呈報價格給還，如是則人自無敢朦報矣。

(二)產業公有 ……中國今日私人資本尙少，蓋資本之最多者爲路礦工廠等，而尤以路礦爲重。中國路礦不發達，或尙易下手，其解決之法……則由公家借外資開發一切交通等等事業也。……國家獲利，將不可勝計。……」（上海民國日報六週紀念增刊「新建設的中國」三頁至四頁）

讀上文，我們可以知道孫中山氏的經濟思想，完全是國家社會主義(State Socialism)的經濟思想。民國三年六月二十八日，他在美國紐約社會黨機關報 New York Call 上又發表同樣的文章。他說：「我主張鐵路，電車，電燈廠，煤汽廠，運河，和森林的國有。我願見官產官業——礦業土地的——收入源源而來，作一切政費和一切教育慈善和有益於人民事業的用度。……」

(……I advocate state ownership of railways, tramways, electric light power, gas-works, canals and forests. I want to see royalties coming to the state from mines and revenues from the land…… The revenue derived from all these avenues will constitute a sum greatly in excess of what will be needed for state administration, and the balance may be used in the necessary works of education and the more charitable and desirable objects, such as the old-age pension, the care of the lame and the blind……)

中山民生主義國民黨的社會主義也。（這就是同盟會的社會主義，同盟會中的左派會員傾向社會主義者多爲法國留學生，如張繼汪精衛等。）並非清一色社會黨的社會主義也。我們若要領略清一色社會黨人的經濟思想和主張，那就不得不研究江亢虎氏的學說了。

江氏年纔二十的時候，就在北京辦報，並在北京大學當教

員。當他從事思想生涯的時候，天天同社會主義相接觸，不久遂受該主義的洗禮了。他對於勃拜耳（August Bebel）的社會主義下的婦女（Woman under Socialism）最受感動。於是他就在北京創辦女學。不久（宣統三年六月）又赴杭州，宣傳女學和社會主義。『頭一次在女學聯合會發表女學和社會主義的關係登在報上，被浙江巡撫增韞看見，上了一個電奏參劾，說他是「洪水猛獸」，奉旨革職，交地方官看管。』（江亢虎演講錄四九頁）於是他只好改裝逃到上海，做他鼓吹社會主義的事業。七月十日，他就組織一個社會主義宣傳會，發行一種社會主義明星報。（The Socialist Star）（他後來把他當時所作關於社會主義的文章彙輯成書，題曰洪水集。這洪水二字，實在是增韞所賜的。江氏以為他姓江，江不是洪水導成的麼？至於增韞罵江氏為猛獸，亦為他所歡迎，因為他的名叫做亢虎。）十月十日，武昌起義。十一月三日，上海光復。江氏所發起的社會主義宣傳會遂改為社會黨。五日，此中國有史以來破天荒的社會黨，在上海舉行第一次全國大會，議決黨綱和政策如左：

（甲）黨綱

（一）土地公有。

（二）資產（Means of production）公有。

（乙）政策或實行步驟

（一）設立共和政體。

（二）剷除人種或種族差異。

（三）取消封建時代奴隸制度之尚存者，確立法律前平等的觀念。

（四）廢除遺產，匡救農民。

（五）實行普及義務教育，男女同校，教本公給，學童公養。

（六）廢除爵位。

（七）消滅戰爭，廢止海陸軍。（註二）

（註二）參閱 C. F. Remer: Readings in Economics for China 經濟學選讀 pp. 665—666.

此第一次社會黨運動的結果，為三十個社會黨員被選為第一次國會議員。他們在議會裏會一度提議（一）普選（equal, direct and secret suffrage）（二）普及教育，（三）廢止一切對人稅（personal taxes）（四）遺產稅，（五）廢止死刑，（六）減除武備，（七）廢除娼妓。但國會不久被袁世凱解散，此種提議，未能成為條例或法律。

中國社會黨自成立後，即有支部四百餘，黨員四五十萬人，機關報三(Daily Socialist Star, Weekly Socialist Bulletin, and Monthly Official Bulletin)還有許許多多的社會活動，眞可謂一帆風順。然而自宋漁父被刺，第二革命失敗，第一國會解散之後，中國社會黨遂亦爲袁氏鐵腕所解散。(民國二年八月十三日下令解散)我們對於江氏組織中國社會黨的歷史，已經畧知一二了，他的經濟思想或社會主義，到底怎樣，讓我們細心來研究一下。

江氏在南京東南大學演講，論資本主義的功罪，彷彿同出諸馬克思的口一般，可知馬氏學說對於江氏的影響。江氏說資本主義的功有四(一)世上大建築大功積得以之造成，(二)交通得藉之便利，(三)分工得以發達生產得以增加，(四)使物質文明得以提高而普及。資本主義的罪也有四，(一)掠奪他人利益，(二)造成一種階級戰爭，(三)促進世界大戰，(四)釀成經濟社會的恐慌。他的功已過去了，他的罪方興未艾。所以資本主義到如今已山盡水窮，自己宣告死刑了。(註三)但是資本主義在歐美各國或者可說是已到宣告死刑的時候，難道在中國也是已經凶窮惡極麼？

(註三)參閱江亢虎演講錄第二集第九—一六頁

江氏既然痛罵古董式的資本主義，崇拜時髦式的社會主義；他的祛除資本主義，改造社會的主張，(江氏說合作主義是社會改良，社會主義是社會改造。)是怎樣的呢？他在申報最近之五十年裏面發表一文，叫做新民主主義與新社會主義。新民主主義的要素是：(一)選民參政，(即選舉權被選舉權創制權複決權)(二)立法一權，(主張三權獨立之說)(三)職業代議，(就是以職業為單位，以地方為區域，以選民人數為比例，平均分配投票權，以選代議權。)新社會主義的要素是：

(一)資產公有　資就是資本，產就是天產，公有就是國有，省有，縣有，市有，或村有。公有的意思和目的，就是要把地方居民全體，來代替私人或會社公司等的所有權。『社會主義之精髓，在廢除資本制度，禁止私人搶奪他人勞動之所得而已。至於一切消費財貨，仍歸私人享用。

(二)勞動報酬　勞動者，各盡所能，兼勞心勞力而言。報酬者，各取所值，即稱物平施之義。物之不齊，物之情也。質裏有優劣，用力有勤惰，功能有大小，成效有遲速，若其所得一律從同，非第無以示激揚，促進化而已。按之情理，亦似平而實不平，且悖經濟界之天則，其勢又萬不能以持久。北俄雖爲革

命失敗，其先例也。

(三) 教養普及　資產既歸公有矣，所有利潤之收入，當然是與人類生存必須之費用。舉凡孕婦，兒童，老弱，殘廢，無告之人，一切學校，醫院，道路，水火，公益之舉，皆由地方自由應付。此政府職司所在，非慈善事業之比也。如此，則生命之維持，爲社會之義務；而生活之享樂，爲私人之權利。社會一般之平等，與個人單獨之自由，庶幾兩劑其平，而交得其益乎？

江氏把新民主主義和新社會主主義，相提並論，可知他要拿新民主主義來作實施新社會主義的工具了。他實行新社會主義的方法，究竟是怎樣？我們可以在他批評各種社會主義一段文章裏看出來。他說：

「大抵我主張國有集中者，苦於官僚衆多，政府專制。我主張自由共產者，苦於供求無度，勸懲不行。我主張逐漸改良者，則支支節節，補苴罅漏，終不能一洗資本主義之心理，而剷除其根蒂。且道高一尺，魔高一丈，非後者推翻撲滅，前者將永無伸眉吐氣之時。如英美法德諸國一般社會黨之失敗是也。我主張急進改造者，則蔑視歷史之遺傳，民族之根性，與生計之實況。倒行逆施，進銳退速，仍不能不廢然思返，重循自然發展之正途。而破壞之餘，損失更大。如俄國共產革命四年，乃復採用國家資本主義是也。」

江氏既不贊成中央集權和自由共產和急進改造。他的主張和方法，蓋完全爲調和派，蓋傾向基爾特社會主義，(Guild Socialism) 而參以政治活動者也。所以我們可以稱江氏的社會主義爲地方分權的國家社會主義 (decentralized State Socialism)

孫江二氏之外，談社會主義者，當推五四運動以後爲最盛。因爲五四運動之後，全國的思想界大大解放，經濟思想，亦因之受了大大的影響。介紹和討論社會主義之文章，發見於國內各種雜誌者，不可勝數，而尤以新青年雜誌爲最有力。社會主義在西洋本來是產業革命和資本主義的反動。我國產業革命方纔萌芽，資本主義並未盛行，社會主義現在實在還沒有介紹討論和提倡的背景。然而按之事實，適得其反。吾竊思其故，得我國社會經濟思想，能離開人民經濟背景，而獨立自由發展之理由，就

是：

(一)歐戰之後，列強的物質文明破產，所以我國學子，就以為西洋的物質文明，是靠不住的。而西洋物質文明的精髓，就是資本主義，所以資本主義的禍案可以等於洪水猛獸。

(二)表同情於弱者，是我們人類的普通心理。資本家，是經濟的強者 (economically strong)；勞動家，是經濟的弱者 (economically weak)。在未深究經濟學全部的人看來，社會主義是抑強扶弱，當然是應該鼓吹的。資本主義是扶強抑弱，當然是應該摧殘的。而對於本國經濟情形，是否已達到貧富懸殊，強弱攸分的地步，則毫不顧也。

(三)社會主義含有進取，改造，和革命的意義。資本主義是屬於保守，維持和服從一方面的。五四運動之後，學風煥然一新，莘莘學子，當然是贊成社會主義的了，當然是要拿社會主義來當作新文化運動的一部了。

從上文推想，可知近年來我國的經濟思想界，幾乎為社會主義所壟斷。然而英美留學生，因留學時代所處環境的不同，英美為資本主義所征服之國。德法兩國社會主義盛行。對於各種社會主義，究竟不敢妄從。

我們可以引馬寅初氏之言論，來代表英美留學生的經濟思想。他的經濟思想，雖然似與時代精神不相容，與經濟狀況，卻似較近。去年三月十日，他在北京朝陽大學評今日我國之講社會主義者說：

(一)社會主義不是絕對不應研究的，但目前的經濟問題，比這個尤其重要的還有。譬如……幣制改良問題，就是一種。此外如公債問題，財政問題，銀行問題，運輸問題，國際貿易問題，關稅問題，銅元問題，金融問題，新銀團等等，都是亟待討論的；而社會主義的問題，不過其中的一種罷了。……

(二)現在談學問的人，非特思想極新，且亦志願甚大，此實係好現象。不過其言論太偏於學理，不是論歐美，就是論馬克思，其實多看外國書籍，何嘗沒有益處？但是置本國切身利害於不顧，那卻是不對的。……貨幣學，銀行學，財政學等，已經是各國有各國的情形了；而談到社會主義，則尤其不同。各國關於社會主義學說，雖是各有真理，但是我們怎樣能夠不酌量自己國內的情形，而依樣畫葫蘆的去仿效他們；況且我們中國沒有那種程度，真是不配去仿效他們呢。

(三)現在談社會主義的人，完全不考究事實。……動不動就是說勞動神聖資本萬惡；其實他們又何嘗有證據呢？陳獨秀先生在新青年裏邊曾論及湖南女工在上海工廠中虐待的情形，處處都有確實的考證來證明，這種文章，令人非常佩服，實在未嘗看見過第二篇的。

(四)中國現在的富人致富的途徑，不外三種：(甲)由做官刮地皮而來的：……(乙)由應運而來的；……(丙)由投機而來的。……那末中國雖然有貧富的階級，但是這些富人並不是像歐美資本家由絞取勞動者的血汗而自肥的了。……

(五)據我的觀察，中國工廠裏邊的工人，他們的生活，較之普遍的勞動者總算強得多。……

(六)要增加勞動的能力，須先普及教育及增加資本。……

(七)要說工人們如何被虐待，如何受痛苦，也得區別爲某種職業某處地方，却不可一概而論的。……

(八)中國無論貧富，都受軍閥之害。……現在的問題，非資本對勞動的問題，乃軍閥對國民的問題。……至於中國內地的富人，是住在貧民的中間。貧民又在匪盜的中間。富人平日施衣施粥，對於貧民，極端的救濟，因爲盜匪來時，可以得他們的幫助去抵禦。試看一看各地的鄉團，都是富人出貲，貧民出力，貧富間很有睦誼的，我們又何必來講社會主義去離間他們呢？……

(九)中國勞動者生計困難的緣故，因爲人數太多，分配就少了。那末要增加勞動者的收入，就應該增加資本，從事生產。……資本從事於生產者多，則工資自然提高。所以說：勞動固是神聖，但一旦資本加多，勞動必定尤其神聖呢。……

(十)吾國目前的大患，非資本主義，乃武力主義。……或云：人民之痛苦由於資本主義之橫暴，眞隔靴搔癢之談也。(馬寅初演講集第一五七——一六二頁)

演講錄上還有一處，(第二二二——二二三頁)馬氏又公然反對在現在的中國經濟狀況下，談馬克思的社會主義或資本論，而主張李士特(Friedrich List 1789—1844)的資本主義和保護關稅政策之採行。他說：

『余非有所反對馬氏，亦非主張李氏。……馬氏良處固有，

無奈中國非其時耳。蓋現時無論貧富，皆受軍閥之害，何能與美國資本家虐待勞工同一而語哉？且中國之有資本者，皆係括地皮而來，並無虐待勞工情事。故最宜注意研究者，尚在目前切實之問題耳。無如一般學者，於社會主義，連篇累牘，不按國內之情形，高談闊論，徒增社會之紛擾耳。故余謂李氏學說，與中國現時情形，實為相近。馬氏之說，較為遠耳。李氏主張保護政策，故提高關稅以施行之。」

我國近年來的經濟思想，除社會主義（孫中山江亢虎為代表）和資本主義（馬寅初為代表）外，又有所謂重農主義（Physiocracy）者。此派的學說，可以代表一部分學者的經濟思想。領袖為章行嚴氏。其說未免有在時代潮流上開倒車和不切實用之嫌。我猶記得章氏去年剛從歐洲回來的時候，在上海徐家滙日人所辦的學校東亞同文書院裏面演講農村制度，言之津津有味。風聲所播，國人幾欲以中國的凱耐（François Quernay 1694－1774）的頭銜奉贈。而政府（時教育總長為彭允彝）亦慕其重農之名，委以北京農科大學校長之職。對於章氏重農之說，表贊同者，有董君時進。他於今年十月二十五日，在上海申報時論欄發表一文，曰論中國不宜工業化。這篇文章的大意，就是中國應該農業化。為什麼呢？因為：（一）工業國是農業國的寄生蟲；（二）世界上工業國太多，農業國太少；（三）工業國供過於求，易致經濟恐慌，農業國求過於供，猶可相安無事；（四）中國無為工業國的希望，一來是缺乏兵力，二來是缺乏經濟力，不能在世界上爭市場；（五）工業化有種種危險，農業化可以避免此種危險；（六）我們中國，自來是重農的，現今何必拋棄祖傳，來採行舶來的工商論呢？三日後（十月二十八日）楊銓君亦在申報時論欄發表一文，曰中國能長為農國乎。批評時賢（指章行嚴氏）之主張農村主國。大意謂農工之不可偏廢。此論一出。於是章氏乃拿出他文學家的本領，來為農國辯護。今年十一月一日二日章氏在新聞報社論欄所發表之農國辨，即為答覆楊君之文而作。該文的大意為：

（一）重農並非擯斥工商於不顧。「工國而重農者，美利堅是也。農國而重工者，義亦宜有。……」「楊君之論，在邏輯上謂之逸果倫楷，猶言未得其論點也。」

（二）農國工國之界說。「然則農國者何也？曰，農國對於當今之工國言之，（一）凡國家以其土宜之所出，人工之所就，卽

人口全部，謀所配置之取義在均，使有餘不足之差，不甚相遠，而不攫國外之利益，以資挹注者，謂之農國。(二)反是，而其人民生計，不以已國之利源爲範圍，所有作業，專向世界商場權子母之利，不以取備國民服用爲原則，因之資產集中，貧富懸殊，國內有勞資兩級，相對如寇讎者，謂之工國。

(三)農國工國之區別點

(甲)建國的本源不同。　農國重自足。工國重致富。

(乙)政治，道德，法律，習慣等方面的不同。

(子)慾望　農國主節欲，勉無爲，知足戒爭，一言蔽之，老子之書，爲用極宏，以不如此，不足以消息盈虛，咸得其宜也。所以農國尙儉。工國則反之，縱欲有爲，無足貴爭，皆其特質。事事積極，人人積極，無所謂招損，損更圓滿，損滿迴環，期於必得，以不如此，不足以與集國富，日起有功也。所以工業尙奢。

(丑)爲政　農國政尙淸淨，以除盜安民，家給人足爲興太平之事。故農國於財務節流。工國則言建設，求進步，爭於物質，顯其功能，如吾汲黯臥治，彼所不解。故工國則財以開源爲上。

(寅)禮教　農國說禮教，尊名分，嚴器數。工國則標榜平等，一切脫略，惟利之便。

(卯)人生觀　農國於人務苦行，於接物務撝謙。工國則人以有幸福，求驩虞爲上，接物以發揚蹈厲爲上。

農國重家人父子，推愛及於閭里親族，衣食施與恆不計。工國以小已爲單位，視錢如命，倫理之愛，別爲一道，姊弟同車，各出銅幣一枚，分購車位，反相安焉。

(辰)訟事　農國惡訟，訟涉貨錢與產，理官每舍律例言人情，勸兩造息爭以退。工國則全部民法，言物權債權者八九，訟師數萬，蠶食於玆。

(巳)人選　農國以設科取人，言官單獨風聞奏事，不喜朋黨，同利之朋，尤所痛惡。工國明明言財利，內賄外政，比周爲黨，立代議制，朋分政權。

總之欲寡而事節，財足而不爭，農國之精神也。欲多而事

繁，明爭以足財，工國之精神也。

（丙）工國的危險

（子）對內的危險。（一）田畝荒蕪，食料不足。人人輕去鄉里，覓食通都，都市生活，爲之盛漲。（二）窮富懸殊，因之共產主義，工聯主義，階級爭鬭之學說，紛至沓來。歐陸第一國際第二國際，第二半國際，第三國際等社會黨大會議，隱然有逃工歸農之意。無如歐洲之社會組織，一概託體於資本。如蟲百足，不可得僵。而又農畝浸廢，衆民浮寄，地狹人稠，安所受田？一時名家如潘悌等倡言農業復興，誠有明夷待訪之嘆。我國今尚未全染資本主義的惡化，故還可及時救藥。

（丑）對外的危險。（一）商戰：因爲供過於求，生產過剩，各國羣以海外爲本國商品之尾閭。（二）兵戰：商戰不已，繼以兵戰，勢所必至，理有固然，歐陸大戰，其先例也。

我做完了這篇壽文，自知學識譾陋，必定掛一漏萬，不但對不起東方雜誌，也對不起東方雜誌的讀者。還望國內明達指正，以便祝東方雜誌三十週年的壽時補入。

十二，十二，二十日江灣復旦大學

科學雜俎

空前未有的地下電線

（壹）

此線起自英國的曼却斯特，經倫敦，越北海而至法國柏林，及波蘭的華沙，乃折而南，抵俄國大埠遏得薩（Odessa）復沿黑海岸西南走由波斯而止於印度的加拉起（Karachi）全線計長五千六百英里，這是幹線；其自遏得薩至君士坦丁及連絡土耳其亞美尼亞德黑蘭（Teheran）諸地者，是爲支線，實爲聯絡歐亞兩洲，空前未見的最長的地下電線。當歐戰初起時，以戰事的影響致被損壞。五六年來，迄未修復，直至最近，始能繼續通信，其工程的偉大當可想見了。

中國之合作運動

湯蒼園

"Spread of Co-operation Movement in China:—The Chinese Co-operative Movement took root in Fuh Tan University at Shanghai, where professors, students, and townspeople combined to organize a Co-operative Bank, a Co-operative Weekly Paper called "The People," and a group of Co-operative Stores.

From Shanghai the Co-operative Movement has spread to other cities. It is now especially well established in Canton, where thousands of families have joined together to buy the necessities of life co-operatively at cost. There are also flourishing Co-operatives in many smaller cities where progressive students and workers have combined to lay the foundation for a Chinese Co-operative Commonwealth embracing one-quarter of the total population of the world."

右爲萬國合作週刊(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Bulletin)本年十一月十一號之記載，題爲中國合作運動之發展。——謂中國之合作運動，始於上海復旦大學，由教員學生市民共同組織一合作銀行，發行合作週刊，顏曰平民，并有多數合作商店。

合作運動由上海推行他處，以廣東爲最盛。該處居民共同組合，以本價購買日用品者有數千戶。此外各小城，合作亦發達。均由進取之學生及工作者爲奄有世界人口四分之一之中國建造合作共和之基礎。

此爲中國合作運動介紹於泰西之始。願記者最後一語，『爲奄有世界人口四分之一之中國建造合作共和』云云，含有無限頌揚譽祝之意明矣。夫合作運動，又爲中國，——即爲世界人口四分之一，頌揚譽祝者，何耶？此間饒有探求之意味，願與有心救國者討論之。

第一章　合作運動之能力

凡一運動發生，均由社會不滿足現狀，集羣力活動以求滿足之。其所要求之點，卽運動之原動也。顧其能力之影響於社會之大小如何，以原動力之容量爲準。例如吾國十年前之革命運動，其所要求者在改良政治。故其運動之進退，止於政治範圍。且當時羣衆心理集中於排滿，以爲滿洲政府倒則政治可清良矣，故革命運動之能力，至推倒滿州政府而止。至於政治問題，仍遺人以無限之隱憂也。此由於原動容量褊狹之故。此外，由一問題發生之運動，其運動之能力，無不因本問題解決而同時消滅。合作運動不然。合作運動爲社會最大多數謀最大幸福也。其動作之目標，以人爲主體。統凡人數所感之缺乏，以合作制度共圖滿足之。故不能以片面之眼光視之，而認爲慈善運動，工人運動，儲蓄運動也。更不可視爲政治運動，宗教運動也。然彼實包含以上各運動之精神於其中。法國經濟學者徐德(Charlesgide)提倡合作者也。所著消費合作第一章第二節曰：

"Ce qui a faid le succès de la cooperation de consommation, c'est présisément que ces buts sont trés varies: On peut lui demander ce qu'on vent: elle se prête avec une facilities marveilleuse á n'importe quelle fine social, même les plus diverses, porfois même, il fout l'avoner, antagonistes en sorte qu'il fout opter entre elles . . . . . De la vient qu'on peut voir les conservateurs ou révolutionnaires, protestants ou catholiques, bourgeois ou ouvriers, ruraux ou urbains, collectivistes ou anarchistes, prôner tour a tour la cooperation, quoisque dans des intentions très differentes."

『意謂消費合作之所以能成功，卽在其目的不一。人可要求各人所欲。凡社會之各種需要甚至有時互相抵觸者，

合作均與以非常之便利。故無論守舊革命，新教舊教，有產無產，城市鄉村，集產或無政府各派，雖其宗旨不同而皆一致鼓吹合作。」

徐氏此言係單指消費合作而言，且單指現在各種之消費合作而言。然合作之種類，有農業，信用，生產，消費等之不同。即消費合作中，更有社會主義，宗教，中立等派之各異。顧吾人所提倡者，實爲那時達兒制度 (Rachdale system)；換詞言之，那時達兒運動也。因那時達兒制度，幷農，工，信用衆而有之。稱爲消費，實不相宜。試就其發起時之憲章觀之。其計畫爲：(1) 設共買店，(2) 設工廠，(3) 購地耕種，(4) 開闢新村，舉凡生產，交換，自治各事，而兼行之。實遠紹合作鼻祖歐文 (Owen) 合作共和 (Co-operative Commonwealth) 之理想也。則其原動力爲以合作制度改造人類之生活及社會之況態可知。夫其原動力之容量既如此其雄大，是其運動斷非一波一折之可比，其能力亦非補殘救偏之細端。吾人直謂合作運動爲有旋乾轉坤之能力，不爲過矣。

合作運動之能力既雄偉如此，顧當時學者之觀察如何。請一言之。

一 經濟學家對於合作運動之觀察

合作運動非產生於學者之理想，而由於人類之需要所促成。自表面觀之，無異原人之攀緣而食，共穴而居。更無異近世之合資生產，合股經商。然其特殊之點，則合作之要求，除「所得」之外，尚有「公允」一觀念存焉。是「公允心」實爲合作之主動力。——亦可謂合作運動，由人類公允觀念之衝動而發生。此那時達兒發起者所由自名爲 Equitable Pionniers 公允之前導也。吾人知那時達兒制度，雖其動作在經濟範圍內，而其精神超出經濟範圍外。如會員平權，資本無利，完全本平等互助之精神。而此精神爲倫理道德之觀念所發生，故非經濟學之視線所能及。彼經濟學者，無論何派，大都視合作僅爲一善舉，或爲補助勞工之良制而已。無他，爲宗法門戶之見所蔽，而不能灼見遠燭人類進化之潛勢力也。惟法之徐德提倡合作，不遺餘力。除所著 La Co-operation 及 Les Socétés Co-operatives de Consimmation 外，其他論文演說，散見於雜誌者尚多。且其所作 Cours d'Eco-

nomie Politique 中則以合作主義 (Le Co-operatisme) 與 Communisme, Collectivisms, syndicalisme 相提幷論。其以主義(isme)稱之者,非因合作與共產集產工團等主義之手段相同,乃合作之結果,與其他各主義所抱之目的無異也。徐氏對於消費合作與社會主義之分斷甚明:

"Pour les socialistes chretiens anglais, comme pour les français, le mal à combattre c'était le salarial tandis que pour Owen et son école c'était le profit."

(消費合作第三章)

即千八百五十六十年間,英之基督社會主義,與法之社會主義,所奮鬬而欲廢止之者為工資;而歐文及其門徒所奮鬬而欲廢止之者為利益。蓋經濟界無利益制度存於其中,資本主義自然潰敗。故其方法在創造新資本,為人類役用而不役用人類。新資本之力量雄厚,則舊資本漸歸無用。不用革命,無庸收沒,而天然歸於淘汰之例。故徐又言:

"Si le travail abandonne désormais la capital ancien pour s'employer à vivifier seulement le capital nouveau qui sera sien, alar le capital ancien deviendra peu à peu inutile, vide et deséché comme le cocon d'une chrysalide après que le papillon a pris son vol." (消費合作第三章)

是徐氏直斥社會主義為欲速則不達,不如合作可以自然成功也。至經濟學者對於合作之論難,徐氏均一一答辨之。其間最要之一大論點,即自由經濟學派所主張之自由競存。徐氏指明自由競爭,幷非事實。按之現在交易實況,都有壟斷性質。消費者為資本制度之犧牲品。此理社會主義者已見及之。特所見被犧牲者僅為勞動階級,而不知為社會全體也。在經濟言經濟,徐氏謂合作為社會最經濟的制度。社會之最不經濟者,莫如以能生產之人力,而置於不生產之地位,使之消耗生產者之生產。一則不利用能生產之人力,(Human energy) 猶之廢棄天然之水力電,已為大不經濟;二則此不生產者,更需消耗社會之生產,接之豢養多數無用之奴僕,更為大不經濟。以不經濟之法組成社會,則其貧乏之痛苦有由來矣。今世社會之不能生產者,莫如商人。而吸收社會財力最大者,亦莫如商人。彼介於生產與消費者之間,徒手而博巨利,在個人固為得計;而在社會則已成寄生病蟲。

顧據合作制度，團體自供需要，向之仰給於商人者，猶之一家用僕役百人。今之自行供給者，猶之一家用僕役一人。孰為經濟，不卜可知。故徐氏曰：

"Il y a en France 2 millions de commercants contre 16 millions de producteurs agricoles et industriels, c'est-a-dire que le service de la distribution derchandises occupe actuellement 1 homme sur 9. Il est claire que si l'on trouvait un systéme qui permit de faire le même service avec 1 homme sur 100, ce serait un progrès dont il faudrait se feliciter."

"Que les commercant ne sont que des serviteurs du public. Or de même que c'est un luxe très dispendieux et qui d'ailleurs passe de plus en plus de mode que d'entreteuir un nombreux personnel domestique, de même il est tout indiqué, surtout pour le pauvre, de réduire le nombre des intermediaires qui sont à ses gages. L'association co-operative c'est le moyen pour le consumateur de réaliser cette economie en suprimant cette domesticité ruineuse." 消費合作第十一章

據第一段，以法國二千萬商人比較農工生產一億六千萬，為生之者九，而商之者一。使生之者百，而商之者一，則社會當能富庶。是化商為工，為社會的最大經濟政策。據第二段，商人對於社會所盡之執務，與僕役相等，而使用多數僕役，是驕奢極侈，不宜於近世。且在貧乏之家，尤當減少不需要之工役。消費合作者，所以使家政經濟，而免衰亡也。是在貧國，尤以廢止商人，增加工人為最要。觀此，徐氏之眼光，迥非個人主義之經濟學者可比。彼認社會為一大家庭，而其所談之利害，均從此大家庭着想。與德國之歷史經濟學派，謂經濟學不能脫離社會立論頗相同。至其理論，原甚平易。吾國先哲亦已言之。語曰『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為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恒足矣。』豈不昭然若揭乎？故吾人對於合作運動，初不必問泰西經濟學者之贊否如何，歸而求之，有餘師矣！

三　政治學家對於合作運動之觀察

合作運動非政治運動也。故言政學者，尙少深論及此。然英國政治家 Roseberry 有言曰："Co-operation is a state within the state"（合作者爲國中之一國。）此言雖簡，然可以該合作之政治性質。夫使國家之職務，止於維持治安而已，則合作毫無與國家相類之點。然使國家之職務，及於人民生活之需要；質言之，卽及於實業教育等事，則合作可以攝行此種國家職務之範圍廣矣。始而衣食住等事，進而交通教育等事，終而城市自治等事，均可由合作舉行之。設合作之範圍愈擴張，則國家之職務愈縮小。縱不必遽至於零點，亦可至極簡單。故合作在法律上不過具有法人資格，與其他各團體初無二致。然以政治眼光觀之，其他各團體，無可認爲國中一國之性質，惟合作獨有之。

由是以談，吾人可得一論斷。在政治紊亂之國家，吾人之要求，不能藉政治能力滿足之者，仍可從社會方面進行無阻。易言之，政治之國不能滿足吾人之要求，而社會之國尙可滿足吾人之要求也。而此社會之國，卽合作是。且從歐美文明進化觀之，所有物質及精神文明，無不產生於社會。譬之教育，其初發生於宗教之私人團體，後漸公諸國家。交通，先由私人團體建造，後漸由國家收買，且尙有主張公督私有者。實業則尙在私有時代。是國家之能力，原來有限，充其量，不過能補助社會機關之進行而已。乃世之談救國者，一若舍政治外無他方策，政治失望，國無可爲也者，其然，豈其然乎？

況以合作發達實業教育等事，較以前之宗教團體，資本團體，法更良而意更美。使其推行甚廣，國家更無出而謀收買或公化之必要。卽此國中之國，足以成公共之新制度，如發起者所稱之合作共和。故近之合作家，始終以超然於政治之外爲方針。因合作本身卽政治也。雖英國近有合作黨，且出議員，然不過自爲防衛計，初不爲時代政治所牽連也。其餘如美國南省合作團體，握政權者蓋亦有之。特吾人雖知合作團體，可爲良政治之基礎，而以爲在合作範圍，游刃有餘地，初不必以合作爲手段，而以握政權爲目的。知合作爲國中之一國，足矣！

三　社會主義派對於合作運動之觀察

合作（Co-operation）一字，歐文（Owen）初用之，意與共產（Communism）相同，而與競爭（Competition）相反。在一

八七八年以前，合作運動與社會主義運動，初無二致。自馬克思起後兩派始分道揚鑣。馬以工人為主體，歐以消費者之全體為主體。馬以階級競爭為號召，歐以消費者自助為方針。馬以革命收沒已有之資本為政策，歐以創造新資本為手段。故二者之主張，判然不同，而門徒亦各行其是。馬氏之政見，以為勞動者非握政權不能解放無產階級。故對於合作運動，雖認為有解放勞工之能力，然仍不能不藉政權以推倒反對者。試觀其在巴黎萬國工會之演說。

Nur die arbeitenden Massen zu befreien bedarf das Kooperativsystem der Entwicklung auf nationaler Stufenleiter und der Förderung durch national Mittel. Aber die Herren des Grund und Bodens, wie die des Kapitals werden stets ihre politischen Privilegien zur Verteidigung und zu Verewigung ihres wirtschaftlichen Monopols benutzen, Statt die Befreiung der Arbeit zu fördern, werden sie fortfahren, ihre jedes mögliche Hinderuis in den Weg zu legen . . . . . Politiche Macht zu erobern, ist daher die groze Pflicht der Arbeiterklasse."

據此，馬氏本人，并不反對合作制度，且以為合作當以全國的規範及方法解放勞動階級。惟更進一層，謂勞動者終當握有政權，以剷除資本家及地主所有自衛及防害之政治勢力。在歐洲資本勢力已堅若長城，而馬氏改革之心，又甚急切，故始終信革命為最易成功。尤當注意者，馬氏所指之合作制度，為勞工生產合作。據其立論，專在解放勞工，可知。此種觀念，德之 Lassalle，法之 Jules Guesde 均同。吾人即此可見大陸派之政治的 logic 不能脫離國家，而英美人則注重社會。而共同之點，則在勞工，以當時歐洲工人之境況最苦，故社會主義者努力解放之。設時易地遷，在封建時代，則諸賢當盡力解放農民；或在實業未發達之中國，諸賢亦必注意於全社會。所謂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歟！

然歐文亦社會主義者，歐文之理想新村，亦以勞工為基礎。自行生產，自行分配。自生產合作及消費合作分道之後，同一團而有兩種合作。現雖兩不相謀，然消費合作可舉行生產；則生產合作亦未嘗不可自行分配。使其宗旨相同，則二者終有會通之

一日。此徐德氏之希望也。今之社會主義者，偏重生產合作者仍有之，而與消費合作互為聯絡，尤占多數。如比如意，社會黨且特消費合作為後援。如德之民治社會黨，亦認與合作有提攜之必要。是其觀念已大改變矣。無論集產主義，或無政府主義，都欲假合作之能力，以為人民準備，而實行達到各派之理想。雖合作主義與集產及無政府兩相反對之主義極不同，而極不同者，且欲藉合作以達其主義，則合作之能力可知矣。故徐德氏曰：

"Pour les socialistes collectivistes ou les anarchistes qui se rallient à la co-operation, elle n'est aussi qu'un moyen:—Un moyen de prepévor l'avènement du régime collectiviste ou anarchiste en entraimant et en armant le peuple pour la lutte de classes, en lui procurant des forteresses, des munitions, des cadres, et l'instruction technique nécessaire pour qu'an lendemain de la Revolution triomphante le peuple se trouve en mesure d'assurer le service de production et de distribution."

消費合作第二章

合作能力，由各方面觀之，足證其偉大。顧其運動進行於中國成效當何如？吾人毫無疑難，可遽答之曰：『其運動必發生偉大之勢於中國之經濟及文化界。』茲先就經濟論之：

（甲）經濟　吾國近廿年間，國人心思材力，聚精於政治運動。民國以前十餘年，國內賢者，旋轉於立憲及革命之運動中；民國以後十餘年，國內賢者，徵逐於抵抗帝制及軍閥之運動中。由政治觀之，可謂愈運動愈紊亂，退一步言，亦止循環於一點，而未嘗有尺寸之進步。然就經濟觀之，則不能謂之毫無進步也。試觀二十年間之海外貿易：

1901	437,959,000	taels	……10%
1911	848,842,000	,,	
1921	1,507,377,000	,,	30%

由此可見其貿易幾每十年增加一倍也。故英國 Lord Palmerston 在議會演說曰：『中國之政府雖已破產，而人民尚能增長財力，其海外貿易每十年增加一倍。』是吾人對於政治雖頗絕望，而對於中國之實業，猶大有希望焉。吾國出口數字，在去年為 601,000,000 兩，可以覘吾國之生產力；進口數字，在同年

爲 1,507,377,000 兩，可以覘吾國之消費力。雖內地有外人營業者製造者吾國之全部生產及全部消費，又未必皆能於海關貿易統計上見之，則此數字寧爲不足而不爲過也。

設使吾國人民毫無生產及消費能力，則合作運動亦無甚希望。今兩種能力既每十年加倍增進，吾人可信合作運動爲確有把握。試言其故：

合作首先之目的，卽滿足吾人之經濟的需要。欲滿足經濟的需要，必自己能製造一切所需。否亦當能製造大部分，而以其所餘在他國交換，以補其不足也。是合作計畫，以開設無數工廠爲起點。卽普通所言興辦實業也。然興辦實業之第一要點卽資本是。『吾國果有巨大之資本以興辦各種實業乎？』之一問，足與人以莫大之懷疑。然了解合作之眞意者，將遽答之曰『有』。蓋合作之資本，從消費中得來。欲知合作之資本力若何，可以吾國之消費力爲斷定。今吾國之消費能力，單就由海外輸入者觀之，已有 1,507,377,000 兩之數。以四萬萬人平均計之，約每人每年有消費外貨三兩七錢餘之能力。然外貨自入關以至消費者，其間尙需經洋商買辦，小商之手。消費者付於入關時一兩之貨物，至少必付一兩三錢。是平均消費能力應有四兩一錢餘。又外貨自工廠至中國，其間必經輸出或輸入者商人之手。此項商人，至少必賺利三分。是貨物入關一兩之値，計成本及運送保險等費在內，不過七錢。則平均每人每年所消費之四兩一錢，實値祇一兩六錢四分。其他二兩四錢六分，若以合作制度行之，可以自行省出，而爲資本也。由是可知吾國單對於外貨一宗，每人每年可省出二兩四錢六分以爲資本，卽在全數，可得資本 984,000,000 兩也。此不過假想之一例。按之實際，當然不能一時可使全國之海外貿易，皆操之合作者之手，卽不能預定由輸入可得如許資本由輸出又可得如許資本。然可能之事實，則固昭然不可掩。且中國之消費國貨，當居大宗。約計每人每年平均消耗日用飲食二十兩，應爲最低額。以合作行之，於二十兩中至少可省出六兩爲資本，則全數每年可得二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兩之資本。若以外貨比之，每十年增加消費力一倍，則十年之資本，不止十倍，而爲二十倍也。試退一步言之，合作在極幼穉

時，會員之數目，不能以萬字計，然亦可比例推之。有會員一百，可省出六十兩爲資本；有會員一千，可省六百兩爲資本。誰謂合作不能創造新資本乎？況除由消費中省出外，尚有招股儲蓄存款種種方法，以集資本。是資本一物，猶之空間之電，大江之水，使無機器以利用之，則散漫而若烏有。設一「代那木」以導電力，設一旋車以導水力，而物力不可勝用矣。故有合作機關，則資本亦將不可勝用。夫何實業之難言。

由斯以談，中國之合作運動，其目的在生產，而當先從消費合作入手，兼及合作儲蓄明甚。吾人非以農業合作及工人生產合作爲不足輕重，然就資本論，以消費合作之力爲較厚。試觀英國各種合作之資本（一九二〇年之統計）

消費合作	28,829,343	鎊
英總會	18,530,596	
蘇總會	5,795,895	
英蘇分會	4,504,852	
生產合作	2,789,573	
農業合作	279,203	

是消費合作之資本十四倍於生產合作，幾三百倍於農業合作也。且英國工人，已受歷史的訓練，有多年之儲蓄，故技能資本二者，兼而有之。加以工會之扶助，故成績嘗屬可觀。若吾中國，何能遽談及此。至農業在愛爾蘭雖盛著，然資本微末尚如此。中國農民所產，不過米麥，自贍不足，剩餘更難。故其嘗由消費合作入手，而漸及於其他，實吾國之情勢使然。更當注意者，英總會之資本數字 18,530,596 中，股本不過 4,270,408，其餘 14,260,188 鎊，爲會員之存款或儲蓄。足證合作所恃招股之資本，不及三分之一。瑞士且有毫無股本，而營業極大之合作。故發起消費合作，需資本不必多，而由消費合作所得之資本，再舉辦實業，則其數可至於甚巨也。英國消費合作生產之數，據同二十年之統計，在英爲 33,404,466 鎊，在蘇爲 9,804,864 鎊。出品共爲資本一倍，良可觀矣。

吾人於資本問題既有解決之法，則不難從事實業。凡吾人之衣食住所需要者，逐漸而謀自給，推之至城市，推之至於交通，初無不可能之事。是合作運動可以增進吾人物質之幸福。易詞言之，合作運動有變化吾人生活之程度，而使煥然一新之能力，

不難確信矣。

(乙)文化　當歐文提倡合作之初，并經濟與教育為一運動，與以前之合作單注意於經濟者不同。故世稱歐文為合作之祖。後那時達兒諸賢，師其意規定提出純益成分之幾為教育經費。繼起者即奉為圭臬，而合作乃含有文化運動之精神。故視合作為僅在救濟勞工者，不過窺合作之一斑，即視合作僅為經濟運動者，亦未見合作之全豹。特就事實論，合作在歐洲，似不免偏重經濟，而過輕文化。其故安在？歐洲文化，有他種機關為之促進一也；發起合作者為工人，所感之痛苦，以經濟為最二也。有此二大原因，故其結果如此。至中國則不然。中國發起合作者，為智識階級，其所感之痛苦，不僅物質，而在精神。故在合作運動中發展中國實業之人，亦即提高中國文化之人。則其眼光，勢必雙方并注。求經濟與文化同時并進也明矣。

夫歐洲合作者，雖偏重物質一邊，然關於文化之事蹟，仍不遑枚舉。如提款興學，捐金與大學或音樂會，以及合作戲園，合作教會，合作文藝俱樂部之類，皆文化運動之事實。故徐德見到合作對於文化之能力，而為之提揭曰：

"La cooperative de consomation . . . . non seulement aux besoins matérials mais a ceux d'ordre intellectuel et moral, tout ce qui contribute au (bieu-être), mot français si expressif, tout ce qui peut accroitre le confort et le charme de la vie."

此徐氏按之事實及理論，以斷定合作增長精神的完美生活之能力也。設使吾國之有心文化者能見及此，舉凡學術，文藝，美術，音樂等運動，以合作之方式行之，或與合作聯為一氣，則其進步豈可以道里計哉？凡文化運動，非有物質以隨其後，其運動必空之無力。今關於經濟運動之方向，既有軌道可尋，則其影響於文化運動之將來，不難預卜焉。

第二章　合作運動之速度

合作為建設的運動，進行必需時間，非如革命運動，祇需一旦爆烈，而旗幟便可一新也。因此，諜急進者頗嫌其迂緩，以為不如從政治入手，以政權實行主義，為較敏捷。不知縱有賢明政治家，握最大政，欲於短少時間，以政治能力發展實業，為決不可能

之事。所可能者，關於河工鐵道等事而已。設政治在不易就軌之時代，則不獨交通等事不能希望政府，即教育最大事業，亦非人民自爲之不可。合作運動之速度，雖甚平常，而一經發軔，即有滔滔不已之勢。歐洲合作運動之發生，在英不過六七十年，德不過二十年，其他各國，都起於最近一二十年間，而會員人數在英德兩國，各占人口三分之一，他國且有過之者，其進行不能謂之迂緩。茲僅就各國消費合作之總批發戰前（一九一四）與戰後（一九二〇）比較觀之，其間雖經一大頓挫，然仍進而不退也。

國別	營業		生產	
	1914年	1920年	1914年	1920年
蘇格蘭	£ 9,425,383	£ 29,549,314	£ 4,708,103	£ 9,804,864
英國	£ 34,910,813	£ 105,439,628	£ 16,263,500	£ 33,404,466
比國	£ 462,037	£ 2,069,932	——	——
捷克斯洛伐克	£ 134,934	£ 36,466,109		£ 510,166
丹麥	£ 3,886,046	£ 11,297,534	£ 981,189	£ 2,326,790
法國	£ 796,241(1916年)	£ 6,637,215	——	£ 800,000
德國	£ 24,649,026	£ 140,073,254	——	——
荷蘭	£ 364,915	1,199,012	——	——
意大利	£ 56,400	834,000	——	——
挪威	£ 556,644	6,227,678	——	——
瑞士	£ 5,746,039	13,232,895	——	——

其他各國姑不備載，即此十五國觀之，其營業有增數千倍者，有增至百餘倍者，設無大戰阻礙，其速度當不止此。昨年因各國市場沈滯，合作亦因之而受影響，然此皆大戰餘波所致，在平和時間，其情狀自然大異。

吾國合作運動，尚在萌芽時代，社會全體之經濟及人才，亦不如英法等國之已有基礎的進行之速度，欲如英德等國之巨，似頗難能。然有一點可爲吾人注意者，則吾國尚無階級，宗教等衝突以爲阻礙。十數年後中等社會可將普通所謂上下兩等社會合爲一氣，以從事進行。此又吾國合作運動地位所占之優點。故運動既有端倪，則進行必不至十分遲緩。

(五)具合作運動，對於實業一道，較之尋常實業之發展，可期更速。因合作有總機關爲之促進，故合作總機關，爲各處合作之發動機。吾國有志合作者，當特認明此點。

合作總機關，即總會及總批發處是也。如義大利及瑞士等邦，實因有總會而後合作始進行。英國亦自有總會而後合作益形發展。總會促進合作之功效如左：

(一)促進各處發起合作分會。吾國通常營業，兼有經驗能幹之人，不易著手，而合作總會任指導之責，則普通學生工人，都可發起分會；

(二)補助各分會之進行。通常營業，於進貨最爲不易，一有不慎，動輒失敗，有總批發擔任進貨，則分會不難舉行；

(三)易於舉辦生產。開設工廠，需資甚巨，非分會所能，必有總會集其大成，而後可舉行生產。

以上三點，爲合作進行最要之關鍵。欲圖吾國合作運動發生加速度，首先當謀設總會及總批發於通商大口岸，兼行海內外貿易，以爲各地分會之淵源。各分會既有所待，將益易於發達。分會愈多，則總會之根基愈固，而勢愈厚，則進行亦可愈速。

(六)總批發雖需款頗巨，然以合作之精神行之，外與各國合作總批發相連，內與各分會相扶，而自立於經濟地位，爲之斡旋，則輸出輸入，初不過以物交物，不必有巨大之資本而即可行。再世

萬國合作聯盟，久已提議設立國際合作總批發，以謀各國合作互相交易之便，且設國際合作銀行，以爲各國合作者交易之信用機關。今幸兩事均已著手籌備，成立之期，當不在遠。將來成立之後，合作國際貿易，獲利多端。譬如吾需由英輸入布疋，直試

英國總批發代辦可也。英國欲購買吾國之絲茶，直託吾國之合作總批發代辦可也。所有一切採辦經理等人，均可不置。各國互派一員，爲之交涉關賬足矣。如此貿易，價值可廉固矣。且彼此可立長期信用，以貨物相抵。足免匯兌變遷之損失。較之通常海外貿易，損益無定，穩健尤多。

欲使國際有萬國總批發所促各國合作之進行，國內又有本國總批發所促各地之進行，則如此空前大規模的組織，以全世界之力運動合作，斷非私人經濟能力可能與之齊驅。吾可斷言，今後合作運動，必逐年增加速度，萬國同進行於一運動之中，中國果能加入，當然不能獨後也。有心促進本運動者，其速圖設立發動機。

第三章　合作運動之範圍

吾人談論合作，聞者輒漫不加察，以爲範圍太狹；然吾實不解其意。夫謂合作運動之地面之範圍太狹乎？則合作原爲世界的運動，北至寒帶，南逾赤帶，無不見合作之勃勃日起。即在吾國，內而中原十九省，外而蒙藏，初無不可推行，則地面無限亦無涯也。謂合作之事業的範圍太狹乎？則舉凡近世之物質文明及精神文明，均可由合作而圖發展。在包含農，工，商，建築，文學，美術，音樂於此運動之中。且本運動發生之始，完全由人類之物質及精神的生活所需求。由人類之公正及和平的嗜好所要求，欲於歷史傳來國家社會之堆積壞物中，另行創造一燦然光明之新世界。以使人類之幸福達於最高之點最多之數者也。說者之意，或以爲合作運動不能使南北統一也，不能廢督裁兵也，不能建設良善之政府也，不能改良中國之法制也，不能收回領事裁判權及租界也，而且不能建造鐵道，及修理黃河，開浚洞庭也。夫凡此皆目前緊急而且重要之問題固矣，雖然，欲於國內發起一運動，而將以上各問題同時迎刃而解，亦決無此事。勢必分途進行，以一運動解決一問題。倘概括爲之，謂政治萬能，吾知竭全國之聰明才力，從事於政治運動，終不能影響於國民生計及國內文化也。故自長久時間觀之，合作運動，寓政治之根本改造於其中，而就暫時觀之，則解決時局，另爲一事，非合作運動所當越俎。說者或又以爲交通爲發達實業之血脈，亦普及文化之道途，使交通不良，則全國必殭木，而實業發達難期。然鐵道河江，需款巨大，必

以國家之力而後可以期成，且爲時可求至速。若由人民自行舉辦，非俟河之清乎？試詳論之：

夫合作能否建築鐵道？此問極易答覆。合作一團體也；合股公司，亦一團體也。設合股公司可以建築鐵道，何以合作獨不能建築鐵道。所足疑難者，謂合作由漸發展，不能一時招集巨股。故英之羅素於所著政治原理疑合作未能建築鐵道。其對於合作之能改革社會，已同意矣，而復未信爲惟一之方法。不知就英國情形觀之，洵屬如此。而在中國情形則大不然。

英國合作目的，在救濟勞動者，其會員多數爲工人。彼輩所期望者，在得廉價之貨物而已。至中等社會，多以加入合作爲降格，故集資自然不易。中國合作運動，應以社會中堅人物爲會員，而以開發社會之實業及推進社會之文化爲目的，則籌資不限於勞工。然難者必曰：『中國社會全體貧乏。欲國民自辦鐵道，戛戛乎難之。昔之粵漢川漢，已有前例。令之督路籌款，如此消沈，雖合作包括社會之中堅分子，恐未必能化石點金。』謹答曰：『謹此即中國之特象也。設使國民團體不能籌款，政府復可籌款乎？政府既必需借外債而後可修路，國民獨不可借外債而修路乎？故吾國之鐵道問題，非有款與無款之問題，實政府借款修路與人民借款修路之一問題也。』茲就此點研究之：

一，自外人之投資者視之，無論所投爲政府機關，或爲人民團體，所要求者，爲（甲）按期付息，（乙）如約償本，（丙）確實擔保三者而已。欲使三者穩定，故不能不有種種條件。

二，自吾人之借款者視之，對於以上三者，無論爲政府，爲人民團體，當確實履行一也。所異者由人民團體舉辦，較之政府有優勝之點數。

（甲）政府借款築路，輒挪用借款於非法用途，而擱置路務。故吾國債史，令人生悲。若由人民團體舉行，則超然於政治旋渦之外，路務進行，不因政變而中止。

（乙）政府築路所恃全在借款。因此主權歸之外人。而條約特爲苛刻。若由人民築路，則自己可招內股一部，而所招外股。不過以股票賣售於外國市場。主權仍然在我。極之不過予投資者以查賬權而已。

（丙）政府借款所築之路，用人行政權既在外人，所有開支，均多濫耗。因此運費特高，世界無比。而弊端百出，亦世界

辦比者由人民自辦，則用費可節，運費可減，而弊端可整理。

(十)鐵道原為社會之交通便利起見，不應高價以阻礙實業之進行。政府輒恃為政費，祇求收入加多，不顧人民利弊。若由人民自辦，而以國家督之，則利仍在民。

以上為人民修路較政府修路之三大優點。且國有鐵道，在德法行之，初無成績，故英美戰後，仍歸人民之手。是吾國仍當以民有鐵道為大政原則也明矣。

夫鐵路民有之理既明，則合作為最良之制，因之亦可明。茲再論合作修路之利益：

(一)合作修路，可使股額甚小，普及國人；

(二)對於內資，以借款看待，不使大資本家專權，而利益可以普及；

(三)外資原係借款，外人所得者不過利息，是役用外資，而不至主用外人；

(四)合作宗旨不在謀利，於鐵道原理為更相符，是合作鐵道有社會公有之利，而無政府專有之弊；

(五)凡民辦鐵道之利，合作皆有之，而合作較之資本團體為更便民；

(六)合作可使勞工亦為股東，即可免鐵道罷工之事。

由是觀之，吾人不獨謂中國之合作可以舉辦鐵道，而且主張中國之鐵道應由合作建築也。至輪船等事，事辦尤易。英國合作已自有商船，是河運海運合作尚引為己任。夫合作萬能，恃吾輩於合作運動之熱心何如耳。言及此，想讀者知合作範圍之匪狹也。

吾欲總括一評，以畢吾詞。中國而有合作運動發生，是於進退維谷之中，開闢一新道路也。由此道路進行，可以一步一步達到理想的黃金世界。發達吾國之實業也由此，增高吾國之文化也由此，其道平易無阻。凡有學識者均可加入，而屬其所能。今者各國之欲由此而建設和平者，日益努力，國際機關且久已成。有足以助吾國合作之進步者多矣。願吾國之明哲，從速於通商口岸，設立合作總機關，以與世界之合作運動相接觸，則能力可以發展，速度可以增高，而範圍可以擴大也。企予望之！

十二月十五日柏林。

我的婚姻問題觀

陳望道

一

凡是一個社會問題成立,細細考察起來,必有內的和外的兩種要素:外的是那發生問題的事件上實際有了不平不安等不幸的事實;內的是那發生問題的事件的關係人或關心人,必裏有了排除不平不安等不幸事實的覺悟和勇氣。沒有不幸的事實,問題原本無從發生;沒有排除不幸的覺悟和勇氣,問題實也無從成立。因爲一切社會問題成立的情形是如此,所以對於現今我所要談的婚姻問題,也就隨着個人主觀的不同:一面有了多數的人認爲社會問題中的一個重大問題,而在別一面仍然有人以爲不成問題的了。那些認爲不成問題的,不是自己度着幸福的生活,便是自己度着蒙昧生活而無不幸及排除不幸的覺悟,或雖然覺悟卻無勇氣,不得不以這話欺己欺人的人們。那些人們的生活上都正缺乏着我在上文所說的要素,一是缺乏第一要素,一是缺乏第二要素,——他們認爲不成問題的心情,我們原來可以理解。就是他們的言論,只要標明單就自身情形立論,我們也並沒有甚麼十分不以爲然的。不過這一類型的人,有的是只知有己不知有人(如缺之第一要素者),有的是蒙昧苟且不自振作(如缺乏之第二要素者),在至當的意義上畢竟都不得稱爲健全的人;而且事實上這一類的人也已經逐日地減少下去了。所以從實際的趨勢與普遍的現象上觀察,婚姻問題的成爲問題,究已無法遮掩;而我的抱病執筆,要在東方記者預約給我的篇幅裏陳述一點簡短的意思,也就不是無事自擾的了。

二

對於婚姻眼下的實情，我們第一覺得不安者，就是多半把女子當作物品賣的事。現今定婚，多半都是預先議定『聘金』名謂『聘金』，其實就是買定一個女子所付的『價錢』。所以社會上，對於處女的聘金，雖然顧全體面稱為『綵禮』或其他美麗的名字，對於寡婦便簡捷不客氣照實地叫作『身價』。無論綵禮或身價，大抵都須預先交足。男人貧的無法籌畫，便是親身到女家去工作，以工金代聘金也可以；只是工作還須預先做足。據修訂法律館所調查，浙江的松陽縣很盛行這一種方法。往往訂定女壻在自己家裏先做了三年五年或十年的工作，不給工金，期滿後就將女兒准他迎接過門成親。有的地方，如山西的陽高縣，除了定婚時收了聘金之外，等他到門迎娶臨時還可另索男家十千至五十千的錢，名叫『茶禮錢』，那就尤其不堪的了。據我的意思，這等裸露地用金錢賣買女子的事，於今是該廢去的了。這個道理很明白，可以不勞我在口口講人權的共和國民面前多說；我也不必遠徵文明慣例，就是湖北的秭歸縣，山東的平原縣，據修訂法律館所調查，習慣上早就無論貧富，都以因婚受財為辱的了。那種醇厚風俗，我們正可奉作楷模。不但聘金，便是那種比之聘金稍稍美化以衣帛金銀首飾為內容的聘禮，我覺得也是廢去的好。婚姻是男女相互平等的事，倘若彼此致送禮物以表親密，原無甚麼可議；但如現今一般所行，委實過於有把女子當作物品賣的氣息。當事者之中的男子或女子如有覺悟者，那就在這一點上便要發生問題的了。

三

其次我們對於婚姻眼下的實情覺得不安者，就是一般父母代定的慣習。無論是指腹訂婚，無論是乳養為婚，無論是領童養媳，無論是臨年下聘，凡是父母代定的，我們總覺不很妥適。我們不是不知青年的辨別力不十分可靠，應得父母扶助；我們却以為婚姻上最適當的扶助人雖是父母及朋友，但朋友想要做他們最適當的扶助人，須具有不肯專斷的精神，父母也應如此。父母當然可以扶助，却該止於扶助，不然往往竟會事與願違，本意上原想扶助他們，事實上反而得到了傾陷他們的結果的。

這種事與願違的由來，說得奇異一點，或者可以說那自然在這中間安排著一個不許任何人越俎代庖的機關，縱然身為父母亦屬無可如何。說得切實一點，便是為著下列幾種原因，父母不便擅為兒女代定婚姻。第一，個人的愛好，彼此總之不能相同，就是父母子女，也必不能相強。父母如其愛護子女，教子女不要交際歹人，原本可以；倘若按照自己性情認定了可以交遊的人強令子女交遊，那就事實上有些行不通了。普通朋友尚且如此，何況生活上極其密切的配偶？第二，年齡不同；愛好的對象也便不能一致。青年人大抵愛好活潑；年長的人或者以為那樣活潑便太輕浮了。年長的人愛好的大抵是莊重，青年人或者以為那等莊重便未免太拙笨了。稍知賞鑑心理的，便都知道趣味隨着年齡而變，實是一個不可磨滅的事實。無論對於文藝繪畫音樂雕刻等藝術乃至對於人生都是如此；只要略略回顧了自己的過去，反省着自己的現在，便可體會承認。父母與子女，雖然血統上有點關係，但年齡的不同，並不能以血統的相同撤銷他，趣味的不同也是不能以父母的資格撤銷他的。子女將來年齡長了，也許會同父母現在一樣，愛好父母現在所要吃所要著所要賞玩的東西，愛好父母現在所愛交與的人，但他們的現在總還是愛好他們現在所愛的物和人。定要為父母的去騎幼兒的木馬固然錯；定要教幼兒跟了自己來騎真馬，也不算是高明。畢竟還是彼此不相侵犯的好。第三，年青人的性情，不一定能夠在年長人的面前充分顯露；年青人到了年長人的面前大抵是特然變成了拘謹率承的多。因此，父母鑑定的自己子女年齡相當的青年的行動，未必是那青年經常的行動，性格也未必是那青年經常的性格。父母認定了那幻相，便以為誰和自己的子女真相配，那大半是不很可靠的。此外的原因，如若要說也還可以說；但僅即此而論，也就可以知道定婚的事，畢竟不如讓當事人自決，更為適當了。現在男女青年痛恨父母的代定，甚至不認父母有扶助的資格，態度自然過於激昂，却亦並非——如一部分人所想像的——全無理由。將來父母能夠扶助，能夠止於扶助了，子女的激昂態度，想必不致再向父母施使，凡是溫和可愛的子女必然始終只是溫和可愛的子女，在婚姻的決定上便不會再有現在這樣招致父子母女離散的悲劇的事了。

三

社會。第三，我們對於結婚以下的實情觀察得不安善，就是現在還定配偶多用間接的手段，我們的看法的事現在的定婚多半是憑媒妁，而論這結婚必親眼見人的話不甚靠得住，說新婦就容易看她冰人，有調查過的，名叫某某的，好說話所謂「聞名不如見面」，單憑媒人的話，而能知道對方的性情是否可與我相匹配呢？何況世上所謂「媒人」者，多如吳敬梓在儒林外史第二十六回所描寫，專以[illegible]的「媒婆」也無法替退親大腳一般的「潑辣貨」世上的女人，如果盡是匡太太，成婚以後，對於媒人，竟會[illegible]一般潘見王，衛就大把揪住，把他揪到馬子跟前，揭開馬子，抓子[illegible]把屎尿抹了他一臉一嘴，弄的其分數恰不會在百分之九十五以下呢！舊式的婚姻全由這等架空的媒人居中撮合，把一個戲子選可以撮成為人，而一面又由父母老眼鑑定；間接復間接，當事人全然彼此不知彼此的性情，日後相聚自然難免有些夫妻相打，當事雙方都諾所發示的現象了。何況他們所據以鑑定配偶者，又是些甚麼？家屋大罷？金錢富裕罷？人物齊整罷？門庭闊綽罷？一切盡是物質的，表面的；於彼此相處能否美滿能否持久所由分判的性情，卻都不很真切的留神。他們看法的基調如此，於是他們對於一個配偶所最留神探聽的，也便多以家屋金錢顏色門庭四者為限。那種心理是否卑鄙，姑且不論；單單就事論事，縱使是見合本還未曾障已深，便是媒人不如沈大腳，也便夠使當事人丟了幸福了。

五

眞正婚姻的結合，當然應該是直接的內心的結合，換句話說，就是該以戀愛為基礎，而且該以戀愛爲限界。我在自由離婚的考察（見婦女雜誌自由離婚號）這篇短文裏曾經說：

「我們不能承認單是肉慾的或且是物質的關係所成的婚姻為幸福的婚姻；我們承認婚姻是兩性最密切的共同生活，在這共同生活之間始終應有稱為戀愛的一個精神的要素。換言之，戀愛和共同生活的關係，應該是事實和徵候的關係，不該是原因和結果的關係。如認是原因和結果的關係，必至妄想以共同生活為原因而發生戀愛，或以戀愛為原因而繼續共同生活；結果，前者形成了舊式的慘狀，後者形成了新式的苦況。為避免這新舊兩種慘害起見，

我們必得承認戀愛和共同生活應是事實和徵候的關係，即戀愛應如光色之與繪畫，節奏之與音樂，與共同生活同性；又如寒暑表之與氣候，應以共同生活爲戀愛的徵候——。凡是自始無愛或今旣也愛而猶營着婚姻生活的，不是獸間的慘劇，便是人間的悲劇。

現在有一部分的人，委實是太滑稽了。見了戀愛關係，固然拏着做戲謔，嘲弄，趣談的話柄，或是把他看作傷風敗俗的過失罪惡，用作傾陷攻擊的資料。即使實際不會見了戀愛的關係，也會無端地妄加推測。毫無關係的男女兩人，偶然站着說了一句話，也要起了無邊的猜疑。正正當當的人通了一封信，也要用了偵探的手段，把寄給子弟的信開封檢查，又不理解信中所表現的全體的生活，單單執着片言隻句，任意究詰，任意禁壓。而猶自以爲是，稱人曰「洪水猛獸」。却不想自己用以推測旁人的是如何的參入褻心，自己對於子弟所取的是如何的偵探警察的態度。至於戀愛的要求和個人生在社會上的價值的不明，那是知識問題，還疑其實，心情澆薄至此，沒有洪水也就見得他們沉淪無底的了。何須洪水猛獸？

戀愛在個人上及社會上的價值，我曾經在一篇文章裏介紹過兩派的意見：第一，是着眼在戀愛者本身的——這一說以爲男女有了戀愛的維繫，可以使性情因了融合而更進於高尚，純潔，光明，相引着樂於爲善，相維繫着不致淪入墮落。因爲戀愛這樣存使本人向上的功能，所以就在個人上社會上爲有意義爲有價值。第二，是着眼在戀愛者的子女的——這一說以爲戀愛的男女兩人所生的子女比別的更聰明更純良，而且兒童養育在戀愛的父母倆和睦的環境之中，也更可以養成和善的性情，兒童的教育也格外有希望。兒童是第二代社會的分子，第二代社會的責任全在他們。戀愛能給第二代社會分子以如許益處，所以戀愛在社會上爲有意義爲有價值。合上兩說而看，便可以知道戀愛的價值共有兩種：一在戀愛者本身，一在戀愛的結果的子女身上。

戀愛的價值如此，就難怪我的朋友樓華民先生，每談到婚姻問題，總說「一願天下有情人成了眷屬，願天下無情人離了婚姻」的了。

六

還有一個結婚儀式的問題，我很佩服一位托名子榮的在婦女週報第九號說的一段話。他說：

『我以爲這個儀式固然不必規定，而且還是不必有的；即使不廢止，也應澈底改過纔行。我極同意於意大利密該耳思(capichela)的話，他在性的倫理中反對結婚儀式，以爲公布一對男女初次交會的時日是很不愉快，而且也是野蠻淫猥的習慣。他說兩性的接近應以漸，由最初的漠然的性的牽引進行性擇，加上智情的融合，發生戀愛，以肉體的結合爲頂點，這個過程當自然而然，不可稍有勉強；戀愛成熟而強令禁慾，戀愛未熟而強令結合，都是有害，也都是不道德的。相愛的男女的性行爲的開始只應以戀愛自然的發展爲準，不必一定在公布期日的某時刻；這就是說凡眞實相愛而有互相厮守之誠意的男女（普通約婚者亦在內，）其同居的時日儘可自由開始，無指定之必要，至于婚禮則當改爲招待親友的性質，在同居月數月以至一年，或生了子女以後，均無不可，但決不可在同居以前，因爲這只是告訴親友他們已經結合，並不是先求許可纔去結合。因此我對於普通的一切結婚儀式都很反對，覺得裏邊含有野蠻的遺習與卑猥的色彩。平常總是要人死了纔弔喪，小孩生了纔賀喜，唯獨婚事要在事前大吹大擂的鬧，眞是荒謬極了。』

婦女週報第十號又有一段社評說：

『我覺得婚姻起訖，應當純然以戀愛爲轉移。戀愛果然眞切時，便是一晚之契，也正不失爲可告神明的婚姻；戀愛如若不存時，便是『百年偕老，』也只是恆久的姦淫。姦淫與婚姻，不在法律手續的如何：照一般法律稟告戶籍吏，行；照俄國法律在公家註冊，行；卽像中國的現在，也不稟告，也不註冊，我以爲這『也行』，我們不宜因此就稱爲姦淫。同樣，婚姻與婚姻，也不在親戚朋友們，把那開始的日子知道了不知道，把那一餐酒吃到了吃不到，便生差異。如其是無戀愛的婚姻終是姦淫，決不會因了有人在場作證便可變成正當，反而，那些作證者倒免不了助姦的嫌疑。如其是有戀愛的，那是最正當不過的事，又何須要人允許承認？那還要人承認允許，則那當事者不就是信義不篤的人，便該是天癡

下頭號的孱頭。我以爲應該算爲可悲，不該稱爲可賀的。據此簡單的小道理，所以我也認婚禮該移遲，或者竟直不用。」

對於這個問題有了以上兩段的話已經儘够，可以不必多說了。

七

總上幾節所說，已足是我對於婚姻問題思想的大概。有許多問題和事實，如自由離婚的主張如交換相片議婚的排斥之類，雖然不會詳悉陳述，也已略略暗示。我於本文，已經可告終結了。

我的思想可於本文中抽出一句話來總結一句：

「婚姻該以戀愛爲基礎，而且該以戀愛爲限界。」

科學叢錄

無線電治聾問題

近來科學界傳說無線電能治耳聾，茲據美國治聾協會會長哈勞爾特博士於芝加哥航空雜誌發表一文，謂無線電能治聾之說，實未免言之過甚。無線電恢復聽覺，將來容或有之，現在則尚早計。然却是一種聾人快樂之源。試述一例爲證。紐約治聾協會某會員，病聾已多年，家常談話，必須用一種電機附着其兩耳，始能略略了解。近有友獻計，用無線電受聲機試聽之，則居然非常清晰，凡音樂演說市况報告臨歷故事，皆一一入耳能詳。一日，彼以此事告我，曰：「醫士，我從不望復聞人語，今直是再世重生，余之命已重造一過矣！」試思此事於將來之意味爲何如？余意蓋有兩端，其一爲患聾多年聽覺全失者之不可思議的快樂，二爲無線電之試驗者或可發明一種新法，以減輕失聰之症。余以爲凡患聾之人，其開始於兒童時者，百分中居九十九。者在兒時，設法治療，容易復原，若年已長老，則無法療之，竊恐無線電亦祇能使聾者聽至若干程度，若欲轉聾爲聽，則恐終難達此圓滿之境耳。

—節錄時報—

婦女雜誌十年紀念號

—雜誌界空前的偉觀—

本誌從民國四年出版，到現在已有十年了。承男女讀者歡迎，銷行册數日益增多，因此特於本年一月，發行「十年紀念號」，以報答讀者諸君的厚意。本號所載文字，均由海內名家執筆，除紀念論文十二篇外，更有許多重要撰著，譯述，小說，遊記，內容的豐富精美，為自來雜誌界所少見。研究婦女問題及愛好文藝者不可不讀。現將要目列下：

十年紀念論文（共十二篇）…………諸家

與女兒論修學擇業…………濤蒼園

對於女界的感想…………汪精衛

勉諸位女同學…………邵力子

長江印象記…………瀛雲女士

歐美漫遊錄…………郭鮑懿

兒童的特權…………愛倫凱

婦女的新時代…………紀爾曼

愛情與健康…………格利康

婦女衛生新論（與「女子之性的知識」有同一價值的長篇文字）…………景遜

合宜的家庭經濟生活…………紡雄

文藝

創作小說…………四篇

西洋名家小說…………二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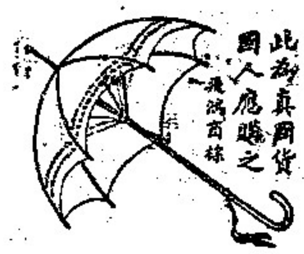
童話及劇本…………各一篇

【本誌定價】——每月一册二角　全年十二册二圓　郵費二分半　半年六册一圓一角　本號三百餘頁零售三角　預定者特號概不加價本年並附送九色精印紀念畫一大幅

上海商務印書館婦女雜誌社發行



沙利文之糖菓點心
製法講究所以能清潔
配置得宜所以能適口
隨製隨銷所以能新鮮
食物而具此三種優點其佳可知
南京路三十六號沙利文謹告



各埠大廣貨店均有經售
本廠製造各種男女綢布陽傘均用高等國產材料製成式樣精雅絕倫經久耐用定價低廉無論晴雨旅行無不合宜如蒙采辦至歡迎各埠商店均有寄售
上海發行所石路豐泰洋貨號
寧波江北岸粹成製衣傘廠啟

道生番斯格酒
性和味美請常購飲

A whisky worth pressing for
PETER DAWSON
Scotch Whisky
Agents: H. J. RUTTONJEE & SONS,
16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上海各洋酒號均有發售

哥倫比亞
乾電池

此為世界上最著名之乾電池應用於電鈴·電話·煤氣機上

價目極廉
電力充足
經久耐用



各處均有出售

東方507(1)

Williams' Doublecap



此乃修面皂中之最新式者

威廉雙套修面皂筒有極便把握之柄其柄之大小與便利適同於皂刷之柄其筒以不銹蝕之金屬製成可以永遠應用如原有之肥皂用罄可以另行裝置裝置之手續絕不費事且即有餘剩亦仍可應用斷無些微之耗費

威廉修面皂係用細紗及絲織物雙層包裹以抵禦氣候之變化而使常得新鮮也

其沐泡之發速質厚易使鬍鬚化軟皮膚柔潤在近百年中無有與之相等

上海廣東路二號 寶勒洋行
香港雪廠街五號 同益洋行
經理

東方(478)五

香港華商銀行上海分行廣告

本銀行在港政府註册資本港洋五百萬元設總行於香港車打道設分行於廣州西賓紐約上海等處專營國外匯兌兼辦理國內匯兌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跟單押匯零蓄儲蓄買賣生金銀以及一切業務凡中外各大商埠均有特約代理機關所有利息滙水傭金等無不格外克己如蒙 賜顧無任歡迎

行址 寧波路十號　電話 經理室 中央六九八六 營業 中央六九八七

虹口分行

北四川路二號　電話北四零二零

電報掛號 CHIMERBANK

監察鍾文耀　經理司徒堯　副經理蔡鉦　鄧嗣雍

東方(489)

五洲 良丹 五洲

主治

◎四時感冒
◎中暑中寒
◎口臭牙痛
◎積食不化
◎心神煩亂
◎舟車頭暈
◎紅白痢疾
◎胃痛吐酸

良丹常服乃口中香品功能化食消毒凡宴會酒後登壇演說均須常備旅行攜帶更爲便利

大包六角 中包二角半
小包一角 最小包五分

總發行所
上海五洲大藥房啓
各埠分店均有批售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最新出版
理科實驗法
(中國白話文)

著者滬江大學教授
梅佩禮徐作和二先生

此書乃根據科學方法將日常所見各普通事物之原理詳細說明並可實行試驗如裝配無線電話接受機 人之目光 飲食之調攝 及其餘種種均有詳細形圖一一指明依法便可試驗實爲中國現代教育急需之本是書最合中學校初級二三年所用若普通人讀之亦不無少補

定價每本四角
郵費二分半

伊文思圖書有限公司啓
上海北四川路三十號
天津英中街百〇七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廣東婦科聖藥

種德園著名各種良藥 商部嘉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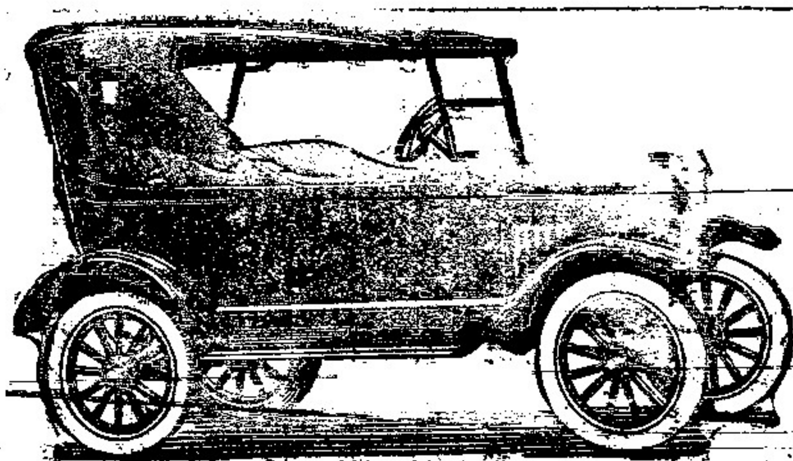


謹告諸君白鳳丸市上多[illegible]購買[illegible]一等奬章 屢不致魚目混珠主治略
鳳丸請認五彩花鐵盒盒面仿單印有農商部嘉獎
列○月經不調經期淋痛赤白帶下[illegible]頭痛四肢無力頭暈眼花氣喘子宮虛冷
久不受孕血崩小產[illegible]胎動腹痛產後失調各症難以盡述不論胎前
產後一切婦女[illegible]身補體活血通經能免後來之病源誠
婦科[illegible]一無[illegible]每丸洋[illegible]元加料五角雙料二角半單料一角加
料小丸每[illegible] 紅半夏露 此露專治諸般新久
角單料二[illegible] 咳嗽痰涎氣喘服之
奇效每[illegible] 新久寒熱均見 玉樹神油 此油
瓶一元[illegible] 五角每包一角
止血止痛第一[illegible]小二角 萬應如意油 此油乃本園
發無各國[illegible] 著名良藥遠
近皆知所治各症無不[illegible]出門西時必備之良藥也如蒙批售格外克己每大
瓶一元中五角二角一角小五分函購郵寄藥目過多不能盡錄另添丸藥全錄

總發行所上海河南路老巡捕房對門 廣東種德園老藥局 電話中央五一○六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Ford THE UNIVERSAL CAR



「福特」汽車每日製造之數增在七千輛以上此何故乎蓋因「福特」汽車料優價廉堅固耐用行駛妥速爲現今最適意最合算之汽車耳既有此十全十美之「福特」汽車則舍此自無他種可購矣

上海西藏路六〇一號 電話中央三八〇四號

怡昌洋行經理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唯物史觀在歷史哲學上的價值

劉叔琴

一

『發見有機的自然界進化的法則者是達爾文，發見人類歷史進化的法則者是我們的馬克斯。人們要做政治科學藝術宗教等等的工夫，就不能不先有飲有食有住有穿。所以凡直接供維持生活用的物質的資料的生產，及由此而起的某一國民在某一時代的經濟的發展，都是這國民的國家制度，法律觀念，藝術及宗教等等思想發展的基礎。所以只能由前者去說明後者；萬不能像向來的樣子，由後者來說明前者。這是一個很明白很簡單的道理，然而一嚮被唯心觀的跋扈而掩埋了。』這一段話是恩格斯在一八八三年三月十七日，哭他的新死的朋友馬克斯的。

這生物學上的唯物觀和經濟學上的唯物觀，均在歷史學上建了不朽的功；前者在人類有史以前的歷史學上，後者在人類有史以後的歷史學上。所以達爾文和馬克斯二人學說思想關係的密切是很顯明的事情，而馬克斯的根本思想是認一切人類的思想及行爲都是實感的相對的；世間沒有絕對的真理，只有變化是永有的。這全然是從費爾巴哈 (Feuerbach) 的唯物觀及赫格爾 (Hegel) 的辯證法相結而成的，所以要研究馬克斯的學說，非先從這二人的學說起不可。

二

赫格爾哲學的體系是絕對的唯心論；他的方法是辨證法(Dialectic Method)。他的特點是把宇宙間的萬事萬物認做無一不移易，無一不變動，無一不前進的；萬有進展的第一步是不完全的真理，後來又有一個不完全的真理起來和牠對抗，對抗之後互相綜合，造成一個第三者的新真理；這個新真理，是進展程序中的最高點，又和第二次的相對抗，又相綜合，以至無窮。赫格爾是用進化論來說明萬有；推論的方法，是用這個辨證法。理性在一方面是自我的主觀的理性，而同時也是宇宙本體的客觀的實在；所以，他的辨證法也當然在一方面為思考的法則，而同時也是萬有進展的法則了。凡現實的都是合理的，凡合理的都是現實的。但不能說存在的東西都是現實的，因為現實的性質只有在存在而又是必要上纔能顯出來，不必要的就失了牠的現實性；而必要的終歸是合理的，所以不合理的就失了牠的現實性。沒有現實性的東西不應該有存在的權利，所以不合理的和不必要的都沒有存在的權利。進展是宇宙的法則。凡存在的東西在進展程序中不能都是現實的。時移境遷，就要失卻牠的必要性，存在權合理性，而變做非現實的死去了，代之以生的現實。可知在康德哲學中所無法容納的矛盾，赫格爾卻拿來做他的哲學的主幹了。赫格爾是把『爭是一切的父親』的精神，裝在莊嚴的論理祕密箱裏來觀察宇宙的精神的歷史的自然的一切。

馬克斯也用這個辨證法來論證人間的歷史。他在共產黨宣言的第一句就說：『一切過去社會的歷史，都是階級爭鬪歷史』。在古代羅馬有貴族，騎士，平民，奴隸；在中世紀，有封建領主，家臣，行東，傭工，徒弟，農奴；這些階級裏又隸屬許多等級。從封建社會的廢址上發生的近代有產社會，也免不了階級對抗；不過造出新的階級，新的壓迫手段，新的爭鬪形式，來代替那舊的罷了。他在哲學的貧困中又曾說：『假使沒有對立，就沒有進步；這是支配到現今為止的文明的法則』。這完全和『一切過去社會的歷史都是階級爭鬪的歷史』的意思一樣。

馬克斯一方面把社會生產力的發展認做歷史變動的根本條件，同時又認一切過去的歷史都是階級爭鬪的歷史；這不

是一個很顯著的矛盾麼？但馬克斯卻把這個矛盾做了他的學說的兩塊不可分的柱石。

由此，可見馬克斯底社會主義的必然說，完全是用赫格爾的辨證法推論出來的。不過有一層不同的地方，就是在赫格爾是觀念論是唯心論，而馬克斯是唯物論。在這一點，可以說兩者是立在兩極端。在這兩極端間造渡橋的，就是福愛巴哈的人類學的唯物論。

赫格爾的哲學，爲着牠的本身有了衝突，（一方面斷定人類的歷史是永遠進展，沒有止境，所以人類的知能當然不能夠得到絕對的真理；但別一方面，他又要建設一個哲學的體系，就不能不要求絕對的真理。）他的後繼者終不能不分做相反的兩派。通常稱穩健的繼述者叫做右黨，急進的改造者叫做左黨，福愛巴哈是左黨的代表。

三

福愛巴哈是唯物論者，他曾把他自己的哲學的經歷，用意味很深長的話總括地說：『神是我第一的思想，理性是我第二的思想，人間是我最後的思想。』我們要明白他這句話究竟說的是什麼，仍舊可以用他的別的話來解釋。就是唯物論和唯心論所爭的問題是……人間的頭腦……假使我們……能夠把腦髓的物質明瞭了，那末其餘的物質，即物質的一切，恐怕也馬上都可以明瞭了。』他的人道主義（Humanismus）不過是宣明『神只是……人間固有的精神』。他之所以一定要把人間來做哲學的考察的出發點的理由是，這樣最容易達到他的目的，即關於自然，自然和精神的關係上有正當的見解。這類思想，後來也被馬克斯和恩格斯所採用。馬克斯受了很強的感化的哲學改革論（一八四二年刊行）中，福愛巴哈有一段議論是『思惟（das Denken）和實有（das Sein）的真正的關係是「實有是主語，思惟是客語。」思惟從實有來，而實有不從思惟來的，實有是從自己來的，靠自己而存在；實有的理由，就在實有的自己』這個道理，就是馬克斯和恩格斯的唯物史觀的根基。

福愛巴哈認『藝術，宗教，和科學，不過是人間的本質的表現』所以一切精神文化的說明，只要求之於人間的本質上就得。換言之，前者之發達，是受制於人間的本質的發達的。但這人間的本質是什麼？福愛巴哈說：『人間的本質，只可在團體裏，「人

和人」的統一性裏求得之」但是這句話有點模糊；這也是福愛巴哈的不可跨過的限界，馬克斯和恩格斯的唯物史觀的領域，就從這裏開始了。『他們說：在人間發達程序中的「人和人」的協同性統一性——即所以規定人間相互的關係的原因——是社會的關係的總和』這句話確是比福愛巴哈的明瞭得多了。馬克斯在赫格爾法律哲學的批評中又有下面的一段結論；社會裏人間相互的關係，即法律關係及國家形式，在牠的本身上誠然是無法理會的，即使在所謂「人間的精神」的發展上，也是無法能夠理會的；因為這完全是根據於物質的生活關係——赫格爾用了十八世紀英法人的老例，把牠叫做公民的社會(Burgerliche Gesellschaft) ——的這公民的社會的說明，只能求之於經濟學。

在赫格爾的辨證法是唯心的，而在馬克斯則是唯物的。照馬克斯自己的說明是：『在赫格爾，是把在「觀念」這個名稱下面所獨立的主體化的思維程序，認做實在的之創造者，現實不過是思維程序中的外部的現象；反之在我呢，是把「觀念」這東西，只認做在人的頭腦裏翻譯過來的物質而已』這個對於赫格爾的『觀念』和『思維與實在』的關係的見解，完全和福愛巴哈的一致了。因為不瞭解福愛巴哈的『思惟不能規定實在，而實在卻能規定思惟』的原則的人，斷乎不能把赫格爾的辨證法這樣倒過來的。

思惟並不是實在的原因，卻是實在的結果，精密的說，是實在的一個屬性。當我們感覺思惟的時候，並不是作用於客觀的主觀，是主觀客觀(Subjekt-Objekt)是實在的物質的存在。客觀不單是做我們感覺的對象，也是感覺的基礎條件，前提。客觀的世界不單是存在於我們的外部，就在我們皮膚的內部，也有客觀的世界。人們不過是自然的一部分，實有的一部分。所以人們的實有和人們的思惟是斷乎不能對立的，空間及時間並不為思惟而存在，兩者也都是實在的形式，實有的法則，也是思惟的法則。

同樣的思想，在恩格斯的反杜林一書中，隨處可以看出來。可知馬克斯和恩格斯的哲學受福愛巴哈影響的濃厚了。馬克斯之所以能夠做批評法律哲學和組成唯物史觀的偉業，全靠有福愛巴哈把赫格爾思辨的哲學批判的來說明。

馬克斯對於福愛巴哈的主張，不單只批判他的哲學，且又能補足他的思想，尤其是關於認識論方面。依福愛巴哈的見解，『感覺，感受，直觀，是關於對象的思惟的先行者。』馬克斯的批評是：『一切舊來的唯物論——福愛巴哈的也包含在內——的重要的缺點，是他們認對象，實在性，官能性，只於客觀或直觀的形式底下方能把捉，在官能的活動，實行，就是主觀的，就不能把捉。』換句話說，福愛巴哈以爲自我之認識客觀，是由自我『被客觀影響了』而起的；馬克斯則以爲自我之認識客觀，是由自我自己『給影響與客觀』而起的。馬克斯並不反對感覺先行的事實問題；他所要十分討論的是：人們怎樣加動作於外界的事物上，在這程序中起了感覺，再由感覺而引起思惟？然而這『怎樣加動作』的事情，完全是由生存競爭而規定的，於是乎，馬克斯的認識論和唯物史觀，有了不可分的關係了。不然，資本論中的『人們對於外部的自然加上動作，使自然起了變化；而同時他們的本性却也因而變化了』的話就無從瞭解了。

馬克斯依着上面的淵源，加以『天才』的修正，構成了獨立一家的思想組織。他的思想的理論的體系可以分做三部：一關於過去的是唯物史觀，也可以說是社會組織進化論；二關於現在的是經濟學的批判，也可以說是資本主義的經濟論——所以他有一部大著叫做『資本』(Das Kapital)；三關於將來的是社會主義的社會組織的政策論，也可以說是社會民主主義運動論。第一體系是第二和第三體系的論理的前提，由此方能理會三者相互的關係。換句話說，唯物史觀是馬克斯主義的全思想的基礎。

四

本文只討論他全思想的基礎。唯物史觀，史的唯物觀，也稱經濟史觀，是認歷史的基本的原動力在人們的經濟活動。這種歷史觀也有很長的歷史，如十八世紀的 Herder (1744—1803), Montesquiu (1689—1755), Vico (1668—1744) 都有同樣的主張。不過把這一類的主張能夠根本的徹底的敘述，組成有體系的一個學說，是從馬克斯開始的。唯物史觀既是馬克斯主義的全思想的基礎，當然在他的著書裏處處可以找出，但也正唯是思想的基礎，反不見得概括的敘述在一處。現在先

從一八四八年所公布的共產黨宣言着手。共產黨宣言的第一章第一句是：

『一切過去的歷史，都是階級爭鬭的歷史。(希臘的)自由民和奴隸，(羅馬的)貴族和平民，(中世的)領主和農奴，同行行董和傭人，總而言之，壓制者和被壓制者，從古到今，沒有不站在反對的地位，繼續着明爭暗鬭。每次爭鬭的結局，不是全社會的革命的改變，便是交戰的兩階級都倒。

『我們略看前代的歷史，便會曉得到處都是組織複雜的社會裏分出各種階級，社會的地位分出各種等級。在古代羅馬有貴族，騎士，平民，奴隸；在中世紀有封建諸侯，家臣，同行行董，傭人，農奴；這些階級裏又隸屬許多等級。』

在人類的全部歷史上先下了這一個大前提，馬克斯就再進一層說明現代的資本主義的社會也是如此：

『從封建制度的廢址上發生的近代有產社會，也免不了階級的對抗；不過造出新的階級，新的壓制手段，新的爭鬭形式，來代替那舊的罷了。

『但是現今的時代，有產者團的時代，牠的特色就在把階級對抗弄簡單了，全社會現已漸次分裂成爲對峙的兩營壘，互相敵視的兩大階級，就是有產者團和無產者團』

以上是馬克斯的社會組織進化論中的階級爭鬭說，階級的社會觀。把這個做前提，宣言書就要進一層來說明現代的資本主義的社會是怎樣成立的：

『由中世紀的農奴裏面，曾發生一種最初的都市的特權市民；有產者團的最初的構成分子，便是從這特權市民裏發展起來的。

『美洲的發展，亞非利加的週航，新添給勃興的有產者一些發展地；東印度和中華的市場，美洲的殖民，殖民地的貿易，交換機關和商品的增多，又都使當時的商業，航海業，和製造工業，受一種空前的刺激；因此那革命種子便在瀕廢的封建社會裏急切的發展了。

『從前的封建的或同行組合的工業經營法，到了這時，便不能應付由新市場而增加的需要了。工場的手工業便起來代替牠了。同行組合的行董被工業的中產階級擠倒，各

組合間的分業由單一的工場內的分業來代替了。

『接着市場一天比一天擴大需要又一天比一天增加;這時工場的手工業也不能應付了。又有蒸氣及大機器出來演了一場生產事業的革命。從此大規模的近代工業,便取了工場的手工業的地位;豪富的實業家產業軍的總首領,近代的有產者,便把工業的中產階級降伏了。

『大工業建設了世界的市場,這世界的市場引線全在美洲的發見。有了這種市場,商業,航業,陸路交通,便成就了絕大的發達;這種發達又轉而促進工業的發展。工業,商業,航業,鐵路,既有這樣發達,有產者也照這比例發達,資本愈加增多,將中世紀留下的一切階級,都盡情驅逐了。

『從此看來我們可以曉得,近代有產者團這種東西,全是長期發達和生產及交換方法迭次革命的結果。』

以上說明『長期發達的結果,』隨着生產力的發展而起的『生產及交換方法迭次革命的結果就是近代的有產者階級』,怎樣變做經濟上的支配階級。依馬克斯的考定,經濟上的支配階級,同時又一定是政治上的支配階級。他以為與一切階級爭鬬,起初不過是經濟的爭鬬,後來就漸次把政治的爭鬬加入了,所以有產階級在經濟的爭鬬上既得了勝利之後,在政治的爭鬬上也就會得勝利的;在經濟上既有了支配的勢力之後,在政治上也就會得到支配的勢力的。這一層徵之於有產者階級的勃興史,無一不是全然對的。

像上面的所說,『有產者團(經濟的)發達一步,他們政治上的權力也便跟着發達一步。』這樣經過了種種階級,最後,『近代的大工業和世界的市場,都成立了;那近代代議制度國家的政權,都被他們一手把持國家的官府只算辦理他們公共事務的一個委員會罷了。』

有產者既在政治上得了支配的勢力,那封建的社會組織,就不能不倒壞了;於是資本主義的社會組織就起來代替這個。社會組織既經改變了,跟着就是社會生活各方面改變的。宣言書緊接着說:

『有產者團在歷史上也曾有過革命的功勞。』

馬克斯和恩格斯在這個前提底下,列舉資本主義成立以來,在社會各方面的革命的變動。這段的結論是:

『我們從此可以曉得，做有產者團基礎的生產及交換機關，是萌芽在封建社會裏面。這種生產及交換機關發展到一定地步，封建社會的生產及交換的關係，卽農業及工業的封建的組織，簡括些說，就是封建的財產的關係，便不能和那已經發展的生產力適合了。這種關係本來是會促進生產的，現在反變成障礙了。這種關係，便必要倒壞的，結果然倒壞了。

『於是，自由競爭，便來代替牠們的地位，適合這自由競爭的社會和政治組織，也就跟着出現；有產者階級的經濟的和政治的支配力，也就跟着得到了。』

馬克斯對於社會組織進化的理論，認一定的社會組織的歷史，有前後兩期可分：在第一期，社會組織和社會的物質的生產力是調和的；但這社會的物質的生產力發展到一定程度以上，就要和社會組織發生衝突；那末，從前所以促進生產力發展的社會組織，却變做牠的障礙了。宣言書接着說：

『同樣的運動，又映到我們的眼裏了。有他的生產，交換，財產關係的近代資本的社會，就是惹起這般大規模生產和交換的社會，好像術士念咒召來魔鬼，現在却沒有鎭伏他的能力了。數十年來的工商史，只是近代生產力對於近代生產關係，對於只有和有產者的生活條件及支配力相關的財產關係謀叛的歷史罷了。證明這個事實，只要舉出商業上的恐慌就夠了；這種恐慌，隔了一定期間，便反復發生，一回兇過一回，常常震動有產社會的全部。在商業恐慌的時候，不但現存的生產物破壞，連已成的生產力的大部分，也定期的破壞了。在這種恐慌裏面，發生一種古代夢不到的流行病，就是生產過度的流行病。社會突然現出回到野蠻的景象。彷彿飢饉驟至，又彷彿舉世大戰，衣食全要斷絕，一切工商業，現出就要破壞的狀況。這是什麼緣故呢？還全是文明過度，衣食過度，工業過度，商業過度的緣故。從前所以供給社會需求的生產力，不能再促進資本家的財產關係的發達了；而且牠（生產的）的威力很大，反變做障礙了。雖牠然受那些關係的束縛，一旦打破了束縛，牠便使有產社會全部擾亂，使財產關係根本動搖。要包含那大生產力所產出的財富，有產者社會的制度是太狹小了。……

『如此，有產者團顛覆封建制度的武器，現在却向着有產者團自身了。』

可知資本主義組織的崩壞，——照唯物史觀的說起來——是一件不能幸免的運命。那末，在這運命裏擔任改造組織的是誰呢？封建的組織的改造者，是資本家階級，這是宣言書已經說明了。現在當資本主義的組織不能不崩壞的時候出來，擔任改造組織的人又是誰呢？宣言書說：

『有產者團，不但鍛鍊了致自己死命的武器，還培養了一些使用武器的人——就是近代勞動者——無產者。

『無產者團（就是近代勞動階級）跟着有產者團（就是資本家）照同一的比例發達了。這勞動階級，必須有工做纔能生活，必須他們的勞力能夠增加資本纔有工做。

這無產者就是出來擔任改造組織的，他們雖然也通過了許多發展的階段，但是對於有產者團的爭鬬，是一直就有的，凡社會既有了階級的對立，在這些階級間不會沒有爭鬬的；不過隨着階級發展的程度，而變化階級爭鬬的形式而已。

『最初是各個勞動者反抗那直接掠奪自己的資本家；再進一步，就是工場工人聯合反抗；更進一步；便是一個地方同業工人合力反抗。可是他們反抗，並沒向着有產階級的生產方法，只向着一些生產工具攻擊；——搗毀同他們勞動競爭的輸入品哪，敲碎新式機器哪，焚燒工場哪，鬧的都是這等事情。他們的期望，只是要用腕力來回復中世勞動者的地位。

『在這時期裏，勞動者只在各處結了鬆懈的團體，內部一有齟齬，便要瓦解。有的地方團結稍爲緊密的團體，那又不是他們自動的團體，全是受了有產者團的利用。當時，有產者團爲了政治上的目的，煽動全國的勞動者，並借重他們的力量。勞動者在這時期裏，攻擊的並不是自己的敵人，是敵人的敵人；就是專制政體的遺物，地主，非工業的有產者，小財主等。所以歷史上一切的運動，都是有產者團的運動；所得的一切勝利，也都是有產者團的勝利。』

這還不過是無產者對有產者爭鬬的第一期，一到無產者有了階級的自覺，他們的爭鬬就帶上不少的政治彩色，這是第二期。

宣言書接着說：

「可是一方面工業愈加發達，一方面無產者不但人數加增，而且漸次集中結成大團體，力量加大，對於自己力量的自覺也愈深了。而且，機器又抹去各種勞動的差別，因此勞動者間的利害關係和生活狀況，就漸趨一致；工資又幾乎到處降到同樣低的水平。有產者裏面的競爭，也漸趨急烈，商業因此起了恐慌，勞動者的工資，也因此更被動搖。而且，機器不住的進步，使他們的生活刻刻不安；勞動者和資本家個人的衝突，又漸漸帶着兩階級間衝突的色彩。於是乎勞動者就結了團體（勞動聯合）去對抗資本家。他們聯合的目的，在於維持工資率。因為時時須得反抗，就設了個準備糧食的永久聯合。這種對抗既成，便到處發生騷動的事了。」

「在這等爭鬭裏，勞動者原是時時得了勝利，但這不過是一時的事。那眞正的效果，並不在眼前的利益，是在勞動者的團結繼續擴大。這種團結，很受了近代大工業所造成進步的交通機關許多輔助。因為有了這樣交通機關，遠方的勞動者也互相接觸了。集合同性質的許多地方爭鬭，團成全國一大階級的爭鬭，還有這種接觸的需要。但每次階級的爭鬭，都是政治上的爭鬭。這樣團體，如果交通不便的中世市民來團結，決非幾世紀不行；多謝鐵路與人方便，近代的無產者，只消幾年便成就了。」

同樣，在哲學的貧困中也有很簡潔的說明：

「經濟的關係，先把多數人民迫成勞動者，而資本的支配力又能對於他們造成一個共通的地位和利害。於是這些多數人民對於資本家是另外一個階級，不過他們自己尚覺不得而已。這些多數人民，爭鬭一次，相互的團結一次，漸漸構成自覺階級。他們所關係的利益，變做階級的利益了。而階級對階級的爭鬭，是一個政治的爭鬭。」

以上是馬克斯對於社會組織進化的說明，是唯物史觀的半面；唯物史觀的別一半面是精神生活的物質的說明。宣言書第一節將完的一段說：

「一切舊社會的生活條件，已消滅在無產者團的生活條件中了。無產者並沒有財產；他和他妻子的關係，並沒有有產者那樣家族關係。近代工業的勞動，近代資本的逼迫，無

論在英國，法國，美國，德國，都是一樣，無產者都沒有絲毫國民的特性存在。法律，道德，宗教在無產者看起來，都是有產者的偏見，背後都藏着有產者利益的伏兵。」

這是對於法律道德宗教的物質的或階級的說明之一。在宣言書第二節又有句說：

「非難共產主義物質上生產及分配方法的人，又用同樣筆調，來攻擊共產主義精神上生產及分配方法。在有產者看來，正如階級的財產廢止，就是生產本身廢止；階級的文化廢止，也就是一切文化廢止。……

「你們把那關於自由，文化，法律等等資本家的解釋作標準，來攻擊我們主張廢止有產者的財產，是沒有用的。你們想一下罷，你們的思想本身不過是你們有產者的生產狀況和有產者的財產狀況的產物。正如你們的法律，也不過將你們階級的意志——這種意志，是依着你們階級所以存在的物質的生活條件決定的——定爲普天下的法規。

「你們想把你們的生產方法和財產關係所造成的社會組織——就是隨着生產近步而興亡的歷史關係——作爲自然和理性永遠不變的法則，這全是你們利己的謬想。前代的有力階級，也都有過這種謬想。你們所明明見過古代財產制度的事物，你所承認封建財產制的事物，都被你們有產者的財產制度廢除了。」

這也是對於精神的生產物之物質的說明的例。

有從宗教的哲學的精神的看法來攻擊非難共產主義的人們。宣言書對於這些人們也有回答：

「至於宗教哲學及一般理想家非難共產主義的話，是不値得嚴密討論。

「人的觀念，意見，及概念，簡單說，就是人們的意識，是跟着人們的生活關係，社會的聯絡，社會的存在變化而改變，豈不是什麼人都曉得的嗎？

「古來思想的歷史所可證明的，不都是精神的生產隨着物質的生產變化嗎？支配各時代的思想，總是那時代的支配階級的思想。」

在一定的社會裏所有的革命思想，不過是證明（從物質的方面看起來）這社會裏已經醸成了改造組織的物質的條件，就是新社會

成立的物質的條件。宣言書說：

「有些人在那裏講改造社會的思想，他們所說的，不過是在舊社會中怎樣形成新的社會的要素，舊式生活關係崩壞，怎樣釀成舊思想崩壞等事實罷了。

「古代的世界將滅亡時，古代的宗教就被基督教征服了。十八世紀基督教思想受合理的思想壓迫時，封建社會正和當時革命的有產者團決戰。所謂良心自由，信教自由，不過是表示知識階級自由競爭的勢力罷了。」

五

以上是共產黨宣言中所表現的思想觀此，我們已可以明瞭馬克斯歷史觀的大概了。馬克斯歷史觀究竟是什麼？簡單說，無論在什麼社會裏，經濟組織是和社會的生產力相適應；凡一定的經濟組織，總是跟着社會生產力的發展而變化。關於這一層，馬克斯在經濟學批判中有一段更明白的公式是：

「人類在社會的生產中生活，他們的關係一定的必然是和他們的意志不相關的，全然是只爲着適應他們物質的生產力發展階段的生產關係。這些生產關係的總和，是所以造成社會的經濟的構造，也是眞實的基礎；凡法制上及政治上的上層構造，都是由此而定，且又相應地生出一定的社會的種種自覺性。物質的生活的生產方法，是所以決定一切社會的，政治的，及精神的生活程序的東西。並不是人類的意識去決定他們的實在，反是社會的實在去決定他們的意識。

「社會的物質的生產力，發達到一定的階級，就要和向來的生產關係——在法律上所表現的就是財產關係——相衝突。這關係，隨着生產力發展的形式，就成生產上的障礙物。於是乎，社會革命的時期成熟了。跟着經濟的基礎的變動，一切社會的上部構造，也是遲早免不了要革新。

「對於這種革新的觀察，我們應該把物質的革新，——就是經濟的生產條件上所起的，是可以用自然科學論證的，——和觀念上的事情——就是自覺了這種衝突，又想和這種衝突奮鬬的法制上，政治上，宗教上，藝術上，及哲學上的事情——相區別。對於這種革新時代，假使用這個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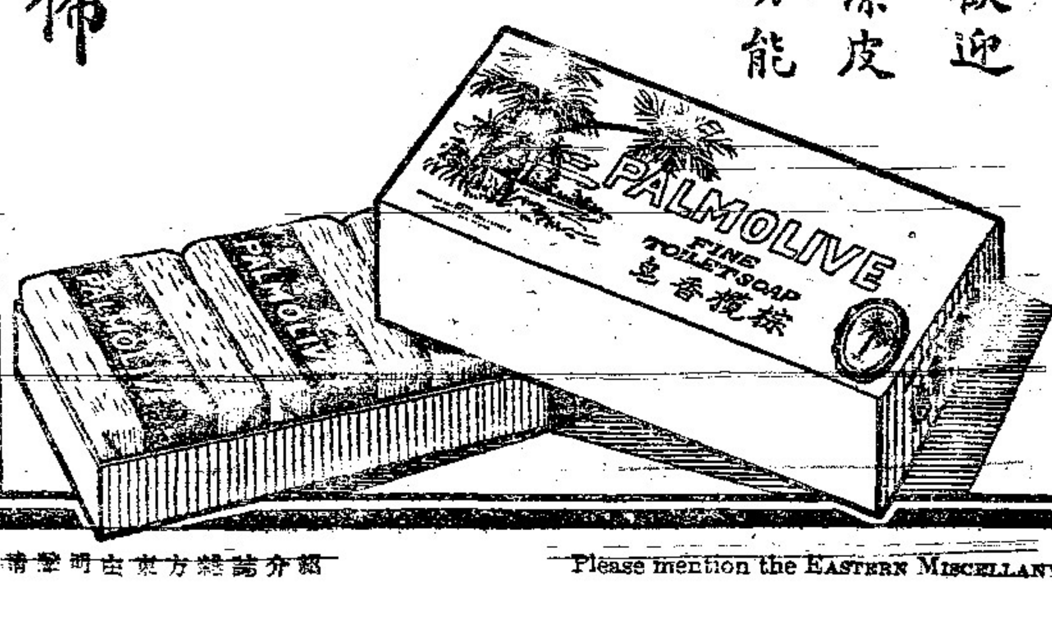


棕欖香皂婦女均歡迎樂用因為確有清潔皮膚而兼有滋養之功能使肌膚潔白美麗

棕欖香皂是用棕果橄欖二種油所配合的 所以去垢淨膚非用棕欖香皂不可 因為這二種油已有數千年之信用 迥非常品可比 且香味出於自然 更能永遠保存

各埠各大商號均有出售

上海四川路十二號 棕欖公司謹佈



的意識去判斷，這正如個人用自己的意識來判斷他這個人，不但毫無所得，而且他的意識，一定要從物質的生活的矛盾，就是社會的生產力和生產關係的矛盾上纔能說明。

『一個社會組織，假使一切生產力在這組織裏尚有發展的餘地，這個社會組織就決不崩壞了；又，假使新的較高的生產關係所需的物質的生存條件，在舊社會裏尚未孵化成全，這個新的生產關係就決不會產生。所以人類所有的問題，只是自己所能解決的問題。假使精密地考察起來，一切問題總是在解決這問題所必要的物質條件已存在，至少也要在將成立的程序中才能發生。

『就大體說，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及現代資本家的生產方法，都是社會的經濟的組織進步的階段。就中資本家的生產關係，是和社會的生產方法相對敵的最後了。（這裏所謂對敵的並不是指個人，是指各個人生活跼着社會的條件而起的對敵。）在資本家的社會裏所發展的生產力，同時又造了解決這對敵的物質的必要條件。人類歷史的前史，當以這種社會組織爲終局了。』

以上是馬克斯唯物史觀的大概，所有說明大都是共產黨宣言和經濟學批判的原語。這一大段理論，包含二個學說，一個是精神的文化的經濟（物質）的說明，一個是社會組織進化論，而這二個又都是歷史的唯物論的說明。

六

唯物論的說明歷史，有一個根本的問題，便是什麼是社會關係的現實的發達原因？馬克斯把經濟發達的問題，歸到社會的生產力的發達上面。這社會的生產力又和自然的地理的關係相依存。凡所以滿足欲望的自然產物和人類的有目的的生產物的性質，都由自然的形勢而定。當金屬不存在的地方，人類終歸無法跨越所謂石器時代的界限。同樣，原始漁人或原始獵人想要把他們職業移到畜牧或農耕，也非有自然的地理的關係（即一定的動物及植物）不可。莫爾干（L. H. Morgan）說，西半球馴養動物的缺乏及兩半球穀類的不同，對於兩半球住民發達的影響不少。威慈（Waitz）說，他們（北美印度人）沒有家畜，這是很值得我們注意的事情，因爲他們的所以不能不長留在低級文化生活的重要原因，就是這個。修威浮脫（Schweifurt）說，阿非利加土人

有從人口繁密的地方移到別處去的，就要依着自然的地理的關係變更生活的方法，有畜牧者變爲農耕的，也有農耕者變爲畜牧的。

也不能說一概都是如此。在最低級文化階段的種族，因他們相互的接觸。把許多出產物互相交換，就會擴充自然的地理的環境的界限，發達的速度也隨之增高。自然的地理的事情原可以使這些關係更容易，也可以使這些關係更困難；赫格爾以爲河流及海洋可以使人類容易結合，而山脈則容易使人類隔絕。不過海洋也是在生產力程度較高的人類間才會如此，在程度低的反容易使他們隔絕。總之，自然越複雜，對於生產力發達的影響越好。

自然的地理的關係，規定生產力的發達；而生產力的發達，又規定經濟的關係及依經濟關係而定的社會關係。馬克斯關於這層的說明是：

「隨着生產方法性質的不同，生產者相互間社會的關係，和生產者互相交換他們的活動以及參加生產的共同行爲的條件也都不能相同了。舉個例說從發明鎗砲那樣新式武器以後，軍隊內部的組織，當然大變了。個人與個人編成軍隊，軍隊所能夠活動的關係，各軍隊相互的關係，也統統變了。」

爲明瞭起見，請再舉一個例：拉采爾(Ratzel)說，有一個畜牧民族，是依靠着一大羣家畜而生活的，他們沒有畜養奴隸的勞動和食糧；所以他們常有殺戮俘虜的事情。像東部非洲的馬薩族就是如此。但是和他們很相近的威堪巴族，因爲是以農耕和交易爲業的，所以大部畜養奴隸，他們就沒有殺戮俘虜的事情了。可知奴隸制度的發生，一定要在社會力的發達階段中有榨取奴隸的可能性做前提。奴隸制度是生產關係之一，跟着牠的發生，就有根據性別和年齡別階級的分裂。奴隸制度十分發達的時候，牠的作用就會影響到社會的經濟上，因而影響到一切社會的關係上，尤其是國家的政治的秩序方面。古代許多國家的政治組織，其形式雖有種種的不同，而牠們的特徵都是以發展自由民的利益，或保護這利益爲目的的。

狩獵民族不會有大的政治組織，因爲他們的生產力不能不使他分向各地求食。愛依埃(Eyre)說澳洲土人不能營系統

的共同生活。爲着食料的缺少，常使他們自相殘殺。這類殘殺的原因，或許不儘是爲着食料的缺少，但是可以說不外乎經濟的原因。這是很可注意的。斯坦黎(Stanly)又在熱帶非洲住民中，考查得他們和鄰近種族的戰爭，總是爲着狩獵區域的爭奪。照巴爾敦(Burton)說，在非洲的戰爭，其原因不是爲家畜的掠奪，便是爲着人間的掠奪。拉采爾且說紐斯蘭的原始住民有爲着奪人吃而戰爭的。大概食人俗的起原都可歸因到這地方動物的缺少。

羅馬人征服卡利亞和日耳曼人占領卡利亞，諾爾曼人侵入英吉利和蒙臥兒支配俄羅斯的結果都不相同；這不相同的原因統統可以歸到敗者勝者兩面的經濟的社會秩序上去。

自然的地理的關係不單對於原始民族是如此。卽使對於文化民族，也有很大的影響。馬克斯說：

「把自然力這東西社會的使用起來。造成大規模的經濟事情之必要，這是在產業史上是很顯著的事情。如埃及，倫巴地亞，荷蘭，印度及波斯等的水利事業，就是這個。這些國裏，不單靠着人工的運河，來灌漑地田；且因這些河流的汜濫，得了不少的肥料成分。在阿拉伯人治下的西班牙及西西利亞產業的繁盛，牠的祕密，全在運河工事。」

在經濟的構造上所發生的法律及政治關係，有一定的影響到社會的人類的心理上。馬克斯說：

「各種含有特性的感覺，幻想，思惟方法，生活觀等等上層建築，統統造在財產權的形式上，卽社會的生存條件上。」

七

實有規定思惟。對於歷史發達程序的說明，靠着科學進步的礪，唯物論的原則又有更新的證明了。這便是藝術的唯物的起原說。

斯坦納(Von dem Steinen)以爲要研究中部巴西自然民族的本性，非把他們看做狩獵的產物不可。「他們經驗的主要部分，是從動物上得來的，他們根據這種經驗去說明自然構成他們的世界觀。」「狩獵」這件事，不單是規定這種族的世界觀，就是他們的道德感情以至藝術的動機，也無不由這「狩獵」而規定。幷且這種觀察也可以應用到畜牧民族。拉采爾說在單

純畜牧民族裏的言語，差不多百分之九十九是以家畜家畜的血統，習慣，優劣等為對象的。像久被德意志人壓服的希里羅斯人，便是這種單純畜牧民族之一。

原始民族經驗的淵源大都來自關於動物的，所以狩獵民族神話全部——這種神話的包含，兼有我們的所謂哲學，神學，科學——的內容，都自這個淵源來的。闌格 (Lang) 說布西曼族神話的特徵，差不多全部是以動物做話題的。除了傳說中偶然有一兩個老太婆，他們的神話中簡直是不會碰見人類的。據斯密斯說，澳洲土人——也和希西曼人一樣，獵人——所有的神，大都是鳥和獸。

關於原始民族宗教的研究，現在雖不十分完全，但是已經能夠把『不是宗教創造人們，而是人們創造宗教』的福愛巴哈和馬克斯的主張，徵實了。梯羅爾 (Tylor) 說低級人種的宗教，是模仿地上政治組織來表示天上的神國……神都和地上的貴族階級相對應，最高的神，就是他們的國王。

在原始社會精神的產物中，研究成績最好的，要算藝術了。這是最能夠證明歷史的唯物論的說明之不可缺。關於這一類研究的材料蒐集得不少，如 Schweinfurt, R. Andree, Von dem Steinen, Hoernes, Brus Grosse, Gabriel, Karl Kieher, Bücher, Rich, Wallaschek, Iriö Hirn 等學者，都有關乎這類的著作給人們

要證明現在的科學對於藝術起源的研究已經到了怎樣的程序，摘引上記學者的所說如下：

Hoernes 說，『裝飾術材料的前提是產業的活動；所以沒有什麼產業的民族，當然沒有什麼裝飾術，且是不能有的。』

Steinen 主張圖畫是從為着實際目的而畫的對象才發生的。

Bücher 有這樣的結論：『勞動，音樂，詩歌，這三件在發達的初期，當然是融合一體的，不過這三單位中根本的要素，却是勞動，餘兩件只有副次的意義。』又說，就我所知的，無論那種言語，牠的本身沒有把語和句韻律地重疊起來的事情……那末，人們何以會依着特定的韻律法則說話呢？這問題不是單由言語的研究所能解釋的。』他回答說，『律動的身體運動，對於有可變性的說話，給了進行的法則。』這律動的身體運動，却又是從

生產程序的性質而誘起的。

Wallaschek 把原始民族劇的表象的起源約之為：「這種演技的對象是：(1)狩獵，戰爭，漁撈，搖船，動物的生活及習慣，動物啞戲，假面舞。(2)家畜的生活及習慣。(3)勞動，舂米，磨粉，打稻，收割，摘葡萄。」

「演技是由且歌且演的合唱團表演的；唱的是沒意味的語，牠的內容依演技而定。所演出的都是生存競爭上絕對必要的日常生活的事實。」

「思惟並不規定實有，實有卻是規定思惟」的原則，不是由着上面的證明更加堅定了嗎？

八

向來攻擊唯物史觀的重要點有二：一必然和自由，二因果的必然性和自覺的目的觀。都以為這是馬克斯派學說矛盾的所在，唯物史觀不能成為歷史的法則的致命傷；不但反對派如此，連信奉者也有這類懷疑的傾向。

恩格斯在他的從空想向科學的社會主義的發達上說，社會能夠把在資本主義時代所造成的偉大生產方法收到自己掌裏，應着社會的需要有計畫的來管轄生產：到這時候人們纔是他們社會的關係的主人，同時，也是自然及自己的主人了。「這樣，人們纔能夠完全用自覺來編演自己的歷史；這樣，人們所設定的社會的原因，纔能盡量地達到他們自己所要的結果。這是從必然的世界向自由的世界的人們的飛躍」

一般人對於恩格斯這段話，大概都不喜歡他的「飛躍」這個字，因而不能理解從必然的世界向自由的世界的飛躍，且又不想理解牠。在這些人看來，以為這種飛躍是和自由觀相矛盾的。為着免除這種思想的混擾起見，再引恩格斯別的話來參證。他在反杜林 (Anti-Duhring) 上說明赫格爾的「只有在不瞭解限度中的必然性是盲目的」之後，接着又說「根據自然的必然性的認識，來支配自己的本身及外部的自然；那末，自由纔能成立。」這理在理解了赫格爾學說的人看來是很明白的；但是在康德主義信奉者則不然，因為他們急於要批評赫格爾，無暇先去理解他了；結果，也不能理解恩格斯了，恐防也是他們所不能理解的罷。他們終以為既服從了必然性，更沒有自由可存

在了。這誤解完全是由於他們哲學的二元論的毛病，他們始終不能瞭解實有和思維的結合；那末，對於從必然向自由飛躍的不可解，也是當然的事，馬克斯是主張實有和思維相統一的，正如福愛巴哈的主張。

人們要制勝自然，就不能不服從自然；這個服從，正是人們得到自由的必要條件。人們因爲肯服從自然，纔得支配自然，纔得擴充自己的自由。在生產上也是這樣。

反對派對於第二點是以爲唯物史觀太不顧到社會的目的的論。像修泰姆拉 (Stammler) 就是這派的代表者。他把馬克斯的『人們在生活的社會生產上，不得不加入特定的……關係』來證明馬克斯學說的矛盾。這句話依他的解釋是人們自覺了，不如此就不能生產，才去加入這個關係的；那末，這當然是合目的的行爲了。不知這是他論理的謬誤啊！Plekhanoff有一個比喻，他說：野蠻人獵者的捕勳物，假定是象，他們爲着這目的聚集了許多人，用一定的方法組織起來。問他們的目的，當然是在象的捕獲，問他們的方法呢，又當然是共同的追擊。這目的由何而定呢，定於人類身體的需要，這方法由何而定呢，定於狩獵關係。問人類身體的需要，是否出自意志，當然不是。普通把這問題歸在生理學上而不屬於社會學的。我們向社會學所要求者是爲什麼，人類要滿足他們的慾望，就不能不加入這一關係或別一關係的說明。依馬克斯的社會學，這正待生產力的狀態來說明才得。那末，這生產力的狀態，是否和人們的意志或目的相依？可以一點不躊躇地回答『否』。總之，生產力的狀態，是由一定的必然性，人們外部的關係而成立的。

狩獵雖然確是野蠻人的合目的的行爲，而於馬克斯的主張一點也不矛盾；馬克斯的主張是野蠻的狩獵者間所有的生產關係的成立，並不是根據他們的合目的的活動。

修泰姆拉又有另一種的批評是：假使社會的發展是有因果的必然性，那末，人們再要自覺的去加勢或促進這個發展，完全是一個『無意味』(Nonsense)。他以爲至多只有兩條路：若認現象是必然的，不可避的，那末，對於這現象的意欲及打算是不會有的；若是人們的活動，爲着希望預期的結果的到來是必要的，那末，這已經不是必然的了。人們對於每日必然的不可避的太陽的出沒，斷乎沒有人會去加勢或促進的。

還完全是康德主義者的二元論，他們始終把思惟和實有分別看待。

太陽的出沒和社會的關係毫不相關，無論是原因或結果。所以可以看做自然現象與和牠毫不相關的人們的自覺的努力相對立。但於社會的現象歷史，就不是這樣。人們編演他們的歷史，所以人們的努力，也是歷史的發展的一因素。而人們編演歷史的程序，都是有各種的必然性來規定牠的。必然性有關係的地方，人們的努力——牠的結果——也有關係。這種努力已經變做歷史的發展的不可缺的因素，不單是和必然性不相矛盾，且牠的本身也由必然性而規定。所以把努力和必然性看做對立的，是論理上的大謬誤。

一階級依着社會的革命，而成就了他們的解放，這行爲或許是多少有些目的的自覺，他們的活動，也可以看做是改革的原因。但是這個階級的努力，和由努力而起的活動，統統是經濟的發展的結果，使始終是由必然性而規定的。

『社會人』的目的的成立（社會的目的觀）非由社會的程序的必然的結果而說明不可。而這個社會的程序的必然的結果，最後又是依着經濟的發達而規定，於是乎社會學才有科學的資格。唯物史觀——史的唯物論——確實有做將來能夠成爲科學的社會學的序論的資格。

現在再引柯爾台爾(Gorter)的話來做本文的結論。他在唯物史觀解說上說：『於恩格斯和馬克斯所建設的唯物史觀之外，又有哲學的唯物論……這唯物論，並不像唯物史觀的樣子，來討論精神是怎樣的由社會狀態，生產方法，器械勞動而變化；牠是專討論肉體和精神，物質和心靈，神和世界等等的問題的。這種哲學論專以討論思想和物質的普遍關係怎樣，思想的起原怎樣爲目的的，而唯物史觀所要究明的是爲什麼在某時期會生某思想……哲學的唯物論所推究的，是思想的本質。唯物史觀所探究的是思想變化的原因。一是要說明思想的起源，一是要說明思想的變遷；一是哲學的，一是歷史的；一是追想到思想未存在以前，精神未存在以前的狀態，一是追想精神的實在。二者之間有這樣大的區別。所以要想研究或學習社會主義的理論的人，不能不明瞭這個區別。』

德奧社會學之派別與其特質

俞頌華

凡對於德奧派之社會學未嘗研究者，若至德奧搜求關於社會學之書籍，見夫德奧兩國『普通社會學』『社會學原理』『社會學大綱』等書，舊者大都絕版，新者寥寥可數；又見其所有近數年來關於社會學之著作，頗少如美洲社會學之有普泛的說明；必將疑社會學之研究在德奧並不十分發達。其實社會學之研究在德奧非不發達。不過其新派之研究方法與英美派有不同。不可不察也。國人注意於德奧派之社會學者恐尙屬少數。故恐不揣譾陋，欲本管見所及，略將德奧社會學之派別與其新派之特質，介紹一二。惟語焉不詳，挂一漏萬，實所難免。望對於德奧派社會學較我有研究者匡正之耳。

一 關於社會學派別一般的分類

社會學雖派別繁多，然試一考英美法意德奧各國關於社會學之著作，則吾人於任何國哲家與社會學家之間，得發見其對於『社會』之研究方法上有根本不同之二派。一派對於『社會』之研究，本乎經驗，注重科學之法則，以歸納的方法考察事物之因果關係而爲各方面之探究。此派可名之爲經驗派。與此經驗派對峙者則有對於『社會』注重直覺的哲學的研究之一派。就研究之根本方法上而論，社會學有此不同之二派也。

就經驗派言，大別之又可分爲不同之二派。一派欲承法之

孔德英之斯賓塞德之先甫萊(Schaeffle)之系統，使社會學成為一種普通獨立之科學，如經濟學法律學國家學統計學等社會科學。然更有一派欲使社會學成為一種特殊的社會科學，以從來社會科學家所忽視之『社會的形式』(Sozialen Formen)為社會學之對象。此派之社會學由德國西墨爾 (G. Simmel)氏所提倡。通常稱為『形式的社會學』(Formalistische Soziologie)。

今就對於『社會』研究之方面而言，經驗派中之前一派(非形式的社會學派)又可細別為以下五派:

「一」有機派(Die Organische Schule)(或稱生物學派) 經驗派社會學之發達最初受生物學發達之賜。而社會之有機體說，與生物學派之社會學實為經驗派中資格最老之一派。在德國，屬於此派者則有先甫萊氏與里陵菲爾特(P. V. Lilienfeld)氏等。惟有須注意者，先甫萊氏亦嘗注意社會之精神，非純粹的極端的有機派之社會學者。

此派對於社會學殊有貢獻，固無待言。然亦不免有缺點，故反對之者各國皆有。就德國而論，此派殊不甚發達。如海爾脫斐希 (O. Hertwig) 與牌忒 (Barth) 兩氏亦均不滿於此派而對之有公平的批判。前者一篇生物與社會科學之關係 (Die Beziehungen der Biologie zur Sozialwissenschaft) 講演論文與後者所著有機的社會學說之瑕瑜 (Unrecht und recht der organische Gesellschaftstheorie) 一書均有一讀之價值也。

與生物學派相接近者有二派，即(一)契約的有機體說與(二)從人種方面研究社會與文化之一派是也。前一派倡自富伊里 (Fouillée) 與特爾里甫 (de Greef)。提倡之者受當時哲學思想之影響，欲調和契約說與有機體說，故以羣體為契約的有機體 (Kontraktsorganismus)。但在德國此派並不發達，緣德國社會學者之前輩透尼斯 (F. Toennies) 氏(現在基爾大學)嘗有其自然社會與人為社會 (Gemeinschaft und Gesellschaft) 名著發表，闡明兩種社會之區別與其發達之歷程，而契約說適用之範圍及其不適用之處，本此根本的區別上之認識即能判別也。第二派創自法之古白諾 (Gobineau)。德國先孟氏 (Schemann) 承之，研究人種之不平等。按其根本

思想而論，則世界上有三大人種，即黑黃白是也。其餘乃混合種。文化由白種創之。白種人中之富於創造力者，又以日耳曼人與伊蘭人為最。血統上凡與日耳曼人種混和者均有超越之能力。斯拉夫人與黃種混合，故其血統上之價值較劣。德之伏爾脫孟(Woltmann)亦為此派知名之一人。他如以人種競爭為社會發達之推動力者則有古潑洛尾芝(Gumplowitz)與拉真呼否(Ratzenhofer)氏等。即美之社會學大家華特(L. F. Ward)氏對於人種競爭與社會發達亦嘗於其著作中推論之。反對此第二派者，以言德國則有沙爾馬耶(Schallmeyer)與潑萊芝(Ploez)氏。

二、物理的機械派　(Die physikalische-mechanische Schule)　此派視社會為機械的，以從來統計的(數學的)動力的觀念與經驗考察社會。昔者，孔德除從有機的方面考察社會外，復從機械的方面考察社會。故孔德社會學中嘗有『社會的物理』，『社會的統計』，『社會的動力』等名詞。此派蓋即承接孔德物理的機械的社會考察，研究社會之一方面者也。但在德國，此派極不發達。蓋以德國之社會學家受本國哲學上之響影，大都注重精神的方面故也。

三、比較民俗派　(Die Vergleichend-Voelkerkundliche Schule)　此派與歷史派同本『知今必須考古』之信仰，研究原始時代之民俗，以釋明『社會』與『文化』。其中又可分為二派。(A)一派以為各個民族自有其最簡單之基本思想足以自己創建其文化。而此種最簡單之基本思想與其他民族相同。代表此派者，在德有拉芝爾(Ratzel)與白斯丁(Bastian)氏。白斯丁氏承認民族有若干獨立的而與其他各民族相同的精神上之創建力。而拉芝爾氏重視地理的環境。此其稍稍不同耳。(B)尚有一派與前一派之思想亦相同，不過重視各民族間文化圈之界限，是其特別之點。此派研究文化形體，有文化形體學研究會之組織。更提倡文化圈學(Kultur Kreislehre)與文化圖表學。今在德國勢力頗不弱。代表之者有福洛白尼斯，古雷白爾，福伊，先米特脫，古伯斯(Leo Frobenius, Fr. Graebner, W. Foy, P W. Schmidt, W. Koppers)等。福洛白尼斯氏曾在非洲考察研究多年。彼提倡文化圈學出自其平素研究與在非洲研究所得之結果。故其倡辦之文化形體學研究會與其主

持之非洲研究會,關於非洲文化研究之著作,發表甚多。一九二三年六月底文化形體學會在德國巴揚敏與當開紀念大會。

四、比較歷史派(Die Vergleichend-geschichsliche Schule) 德國比較歷史派中之知名者大都注重社會經濟與國民經濟方面之研究。如洛歇爾(Roscher) 先馬萊爾(Schmoller)氏皆此派之健者也。即以前馬克思之社會觀及其唯物史觀,實亦出自其比較歷史之研究。此派在今日德國亦殊有勢力。而其發生之影響亦不小。但唯心觀者與唯物觀者意見根本不同。即研究同一對象,結果則觀察亦往往各異。此為哲學上之一問題,不在本題範圍以內,姑不論。牌武氏主張歷史哲學即為社會學。然亦有反對之者。如柏林大學教授桑白脫(Werner Sombart)即反對此主張之一人也。德國知名之社會學家韋伯氏 (Max Weber) 亦為此派之健將。韋伯氏『物』『心』並重,研究資本主義之原起與宗教之意義,其目的乃在以歷史與系統條理融和一貫。

五、心理學派(Die Psychologische Schule) 社會學之從生物學方面的研究,進於從心理學方面的研究,不得謂非一大進步。近頃英美心理學派之社會學,殊為發達。德奧亦然。就德奧方面而論,如呂滿林(Reaemelin) 氏社會之概念 (以前之演說稿) (Ueber den Begriff der Gesellschaft),施多爾登白爾希(Stolteuberg)之社會心理學 (Sozialpsychologie),白林克孟 (Brinkmann) 之社會科學上之嘗試 (Versuch einer Gesellschaftswissenschaft) 皆為代表此派之言論與著作。他如古德哈伊恆 (Gothein),敏斯脫白爾希(Muenstberg),費塞爾(Wieser),海爾伯哈 (Hellpach),亦皆屬於此派。

羣衆心理學亦可視為心理學派之社會學。法國呂邦 (Le Bon)之羣衆心理學,國內已有譯本。前年奧國心理學大家富洛伊特(Freud) 氏關於羣衆心理學亦有羣衆心理學與我之分析 (Massenpsychologie und Ichanalyse) 一書出現。

民族心理學亦足視為心理學派之社會學。海牌爾脫(Herbart)及其門徒拉柴羅斯 (Lazarus) 與施丹哈爾 (Steinhal) 為德國此派之健者。他如溫德(Wundt)亦早有民族心理學之巨著發表。

外此,西墨爾(George Simmel) 氏所提倡之『形式的社會

學」，實亦注重心理學方面的研究者也。

二　德奧社會學之特質

從心理學研究「社會」，已能盡研究社會學之能事乎？德奧有一羣學者答曰否，而從事於「諾喔洛其的社會學」（Noo-logie Soziologie）之研究，此即我所謂德奧社會學之特質也。

「諾喔洛其的社會學」與從來心理學的社會學相對壘。桑白脫教授名前者為「德國的社會學」；名後者為「西方的社會學」。欲說明所謂「德國的社會學」宜先釋諾喔洛其（Noo-logie）之字義。

「諾喔洛其」，哲學上代表「精神」或「精神生活」之名詞也。但此字所代表之「精神」與「精神生活」與心理學上所代表者不同。蓋在心理學上承認各個主體——即各個人為精神現象之主持者；而在「諾喔洛其」上所謂「精神」則指其所假定之超主觀的較高的世界之「精神」也。參觀 Die Philosophie der Gegenwart von A. Messer. S. 31

余研究德奧社會學為日尚淺；對於「德國的社會學」——諾喔洛其的社會學，又方問津，是以關於「德國的社會學」與「西方的社會學」之異同，不能不根據柏林大學教授桑白脫之所見，撮其要點披露之。

茲請先述從來心理的社會學——即桑白脫教授所謂西方的社會學　之根本思想與德國學者對之之態度。

從來心理的社會學之根本思想，乃在以為人類文化僅出於各個人相互間複雜的心理的歷程。欲解決「文化」「社會」之問題，須解決此心理的歷程，欲解決此心理的歷程，只須將幾個心理的根本事實解決，便已足夠。而所謂幾個心理的根本事實，即不外本能，意志，感情，慾望是也。由此根本思想推而論之，則所謂「文化」「社會」不過為慾望本能等之編織物而已。舉凡言語，宗教，國家，藝術，經濟等，皆能本乎心理的原素之研究，探索其起源與發達。而心理學為社會科學基本之科學乃當然之結論也。抑「社會」「文化」而果為慾望本能等之編織物，則應用研究自科學之方法，研究「文化」「社會」，亦不能發見種種普遍的一般的原理與公式，亦為當然之結論。故德國學者中有稱此從來「心理的社會學」為「自然科學的社會學」者。心理的社會學之研究發端於十七世紀，亘十八十九世紀而大盛。即在今日，

此種研究，亦仍未稍衰。德國學者中之屬於此派者固亦不少。然而在今德與學者之中不滿意而且反對從來心理的社會學，更進一步，爲『諾喱洛其的社會學』之研究者，却亦日多一日，此則殊足令人注目者也。

從來心理的社會學之根本思想如彼，德國學者對之之態度如此。今宜比較心理的社會學與諾喱洛其的社會學之異同，以明『德國的社會學』之特質究竟安在。

西方的社會學即心理的社會學與德國的社會學即諾喱洛其的社會學亦即精神的社會學之區別不在理論與經驗之分。因其各有理論的與經驗的方面，且亦各有普通的及特殊的方面之研究也。其重要之區別乃在以下二點。

一、『德國的社會學』不承認經驗有普遍性　『德國的社會學者』（即諾喱洛其的社會學派之學者之簡稱以下仿此）以爲各文化圈有特殊之精神，故於其研究上有拘於一特殊範圍之傾向。彼雖本乎歷史對於文化圈相互關係爲多方面之研究，亦未嘗不尋求普遍的原則——如關於『權力』『統治』等。——然不敢以經驗爲有普遍性。且亦不敢以一籠統的名詞賅括一切文化。心理學的社會學則不然。因其根本思想上承認文化由幾個根本的心理的事實造成，故在可能的範圍以內，總企圖追求一般的普遍的原則而爲廣泛的說明。

二、『德國的社會學者』求其所謂徹底了解　『德國的社會學者』以爲自然科學上所謂『知』乃僅指得到概念而言，所謂『認識』乃僅指從外表向裏面之認識，(von aussen nach innen zu erkinnen) 文化科學上所謂『認識』則反是。因文化科學上之認識乃基於由裏面向外表之認識 (Auf Erkennen von innen nach aussen) 從來心理的社會學只能供給自然科學上之認識，不能令人滿足。故非進一步研究求徹底了解與眞正的認識不可。此『德國的社會學者』對於求學問上『知』(Verstehen) 之態度也。

德與學者中無論其爲經驗派，直覺派，經驗派中無論其屬於生物學派偏重有機方面的研究或屬於比較民俗學派偏重考古的研究，舉凡不滿於從來心理的社會學而趨向於特殊方面之研究，或求其所謂文化科學的『知』者，皆屬此諾喱洛其的社會學派。桑白脫教授固屬於此派。即生物學派之先甫萊氏，比

較歷史派之韋伯亦均屬此派。他如施班氏 (O. Spaun) 先雷(Scheler)氏亦此派中之錚錚者也。今在德國，豈惟於社會學有趨於『諾堤洛其』方面之研究者，卽凡其他社會科學學者之中，趨重於此方面之研究者，實亦不乏其人也。

施班氏不但不滿於心理的社會學，且又不滿於經驗派之社會觀，批評從來各派之社會學說，有獨特之見解。亦足爲德奧社會學界特別之點。茲再略述其所見如次。

三 施班 (Othmar Spaun) 氏學說之一斑

施班博士，奧國維也納大學之政治經濟學與社會學教授也。在中歐學界中殊有聲譽。依余所知，渠不但於社會學上有特獨之見解，且於政治學上亦有創見。對於時代精神，共產主義，社會主義，平民主義(Democracy)亦有深刻之批判。惜茲以限於本題之範圍，不能一一縷述。氏之社會學不屬於經驗派。彼極反對將社會視作機械，而以研究自然科學之方法研究之。故主張不本從來經驗派所取的方法，而別取新方法建設社會學。今所欲介紹者卽其特別的方法論中主要之點也。

氏以爲社會學必須自有其眞實固有的『對象』，方能成爲一種普通獨立的科學。但全體與分子之間倘有『交互的作用』(Wechselwirkung)，則所謂全體乃是虛的，不足爲眞實的『對象』。社會學必須以分子不與全體發生『交互的作用』之全體作爲對象。故吾人對於分子與全體之間如何而有『交互的作用？』如何而無『交互的作用？』首宜明辨。

今假定一方式於下：甲等於(子丑寅卯……)。(A)倘以甲代表森林子丑等代表樹木；或以甲代表屋宇，子丑等代表磚瓦，木材，玻璃；或以甲代表軍隊，子丑等代表人，槍等；或以甲代表工廠，子丑等代表工人，機器，原料等。在此種關係之下，子丑等爲眞實，甲雖代表全體，反爲一個抽象的名詞。(B)倘以甲代表樹，子丑等代表枝葉根幹；以甲代表屋宇，子丑等代表書齋，客廳，臥室，庖廚等；以甲代表軍隊，子丑等代表隊中各級軍人；以甲代表工廠，子丑等代表企業家，技師，工人事務員。在此種關係之下，甲非僅僅一抽象的名詞而爲眞實的全體。顧何以在A項各種實例甲僅爲一抽象的名詞，而在B項各種實例甲爲眞實的全體？究

其原由，則以在A項所舉之實例，如聚木成林，集磚瓦木材以建屋，結有槍者而成軍隊，合工人機器以立工廠，在論理上言之，皆屬先有分子而後有全體。分子決定全體，非全體決定其分子。分子對於全體有原因的關係。分子與全體之間有『交互的作用』。故分子爲眞，全體爲幻。在B項則不然。苟無樹何來枝葉根幹，苟無屋宇何來書齋臥室，無軍隊寧有隊員，無工廠寧有所謂工廠中之工人技師企業家?未有軍人先戰而後組織軍隊；亦未有工人技師企業家先共同作業開工而後有工廠。故在B項論理上之各種關係，完全與在A項所舉之關係相反，完全全體決定其分子，而分子對於全體無『交互的作用』。因此，在B項所舉之全體均爲眞實的全體，而非空虛的全體。此卽氏謂社會學必須以分子不與全體發生『交互的作用』之全體作爲『對象』之說明也。

氏於社會學欲求眞實固有的『對象』與眞實的全體，故注重全體主義 (Ganz heit)，氏常喜用以下二個譬喩證明『全體主義』之重要，與夫從來經驗派社會學者之中有因忽察此重要之點，所以勞而少功。譬如一首古詩，代表一種思想與精神。今若不着眼於詩之精神，而將詩中之字句一一拆開研究，寧能有良好之成績。又如有一幅名畫於此，吾人倘不着眼於畫之全體，而當作許多顏料之總和看待，對於此畫寧能了解。雖然，氏之注重全體主義，與其謂之唯新，不如謂之復古。氏亦謂『全體主義』並非創新，卽遠在上古，亞里斯多德實早已明白。彼常常喜援引亞氏『全體須先於部分』一語之論理。並謂所惜今日吾人於論理學上完全忘却此言。自培根，茄列里以來，『全體主義』消亡，致在科學上僅僅研究個體與個體間之關係而已。其批評忽視『全體主義』者之詞錄，大致如此。

亞里斯多德嘗曰：『倘有一死體於彼處，則彼無復再有手足之可言：蓋以事物均以其工作能力完成其品性而得名。』氏亦謂死體身上之手，吾人可稱爲血肉皮骨而已。反之，吾人生人身上之手爲手，不得稱爲血肉皮骨。足徵離開全體之分子必與其先前屬於全體時不同；不僅不同，甚且完全相異。且亦足徵全體確有若干獨立的特質，而在論理學上言之全體洵須先於部分。

或有難施班氏曰，子言全體先於部分固矣。然而對於種種

人爲的結社，此義通乎否耶？氏答之曰通。種種人爲的結社斷非濫收社員者。某社社員必先有入某社潛在的資格與能力，而後於入某社時乃能確定其資格，實現其能力。此與時與字之關係正相同。

或問施班氏曰，全體果先於部分，則個性問題如何解釋？氏曰，個人僅爲精神的全體之一員。若彼與全體完全分離則便無精神的實在。離全體而觀察個人，則個人便似一個抽象，所以個有的實在常存在於全體。因個人的個性必當其爲全體之一員時才得實現，才得解放也。

氏澈頭澈尾注重全體主義。觀其解答以上二個問題，即可知其思想實一貫也。

氏因注重『全體主義』，故以爲吾人對於社會學，不應爲從部分起，漸漸向上，及於似是而非的全體之研究；而應先上從全體着眼，下及爲全體所決定之部分與分子。因此，氏以社會學爲分析的，演繹的，抽象的科學。但氏並非謂社會學無需經驗與歸納。氏謂：『惟有經驗足以教吾人認識「全體」；惟從經驗上所推知者，尙須加以分析耳。惟有從歸納足使吾人所推知的經驗的「全體」充滿，增廣而完全。惟歸納的知識當從「全體」出發而爲分析的。』總而言之，氏以爲社會學須有眞實的對象，須着眼於全體主義。無論應用直覺的，經驗的，演繹的，歸納的方法，均須以全體主義爲中心，弗使社會學眞實的對象動搖，致妨其成爲一種獨立的科學如經濟學國家學法學等。此即其方法論中之特點。

氏於其所著社會學上有一節論孔子之社會學。氏推崇孔子之人格。對於孔子之國家與政治觀，則讚孔子所主張之國家組織，非爲卑屈的與專制的，而純爲倫理的。又謂對於國家之領袖與其人民，孔子以道德的偉大爲其最大的期求。

四 結論

德奧社會學之特質甚多，決不止如我於此處所記述者。本篇之目的乃在除對於德奧社會學派爲一般的介紹外，更以兩派新派特別之點介紹之。故此篇所謂德奧社會學之特質，僅僅指此新派特別之點而言。並非對於各派欲強爲高下軒輕之分也。抑我對於兩派僅爲客觀的介紹，將其特別之精神與要點披

露。至於新派之精神如何，則讓讀者自己批評。余於此處不欲妄加己見，擾讀者主觀的見解。

我嘗見諾喔洛其派社會學者告人曰，他派之某書某書當讀。我又見經驗派之社會學者亦嘗以非經驗派之社會學名著介紹於人。可知彼等雖各執己見，批評他人，不肯稍讓，然對於異己者之主張却並不一概抹煞。殊足多也。

我願國人之贊成非經驗派之社會學或諾喔洛其派之社會學者，不必以心理的社會學為陳腐，心理的社會學派及他派之學者亦不必詆非經驗派與諾喔洛其派社會學者之主張為荒誕，而費精勞神於相互攻擊。蓋欲以己之長補人之短，與其彼此盛氣相攻，不如切磋互助為愈也。

古代動物像塑的發見

（雲）

法國青年考古家卡斯特爾(M. Norbert Casteret)近在其南部的蒙塔斯般(Montespan)地方，發見了古代人的動物塑像。此事經過，實非常奇異。卡氏初從一洞口處入，其內為長千三百碼的地下河道。卡氏燃燭於橡皮盒內，泅水而進，乃至一長計二百二十碼的大廳，內陳古代人的藝術作品甚夥。計有泥塑的熊一，虎三，馬三，其他不知其名者二十。巖上有動物的雕刻，數共二十有六，多為野牛，野馬，馴鹿，野鵝，鬣狗等動物之狀。據考古家的考證，謂此實即是二萬五千年前 Aurignacian 人的遺蹟云。

柯爾與盧騷

郭夢良

一

柯爾與盧騷有極密切的關係，差不多人人都這樣說。自其皮相言之，柯爾很用心的翻譯了盧騷的民約論，藝術與科學之道德的影響（A discourse on the moral effects of the arts and sciences），及人類不平等之源（A discourse on the origin of inequality）三書都是盧騷政治理想方面極重要的著作。再說柯爾生平所崇拜的人不多，我們在他著作中所能找得出的，只有兩人：一個是摩利斯（William Morris），一個便是盧騷。更因為柯爾所致力的，在政治的理想和組織，與盧騷方面相同的緣故，他的讚揚盧騷尤為出力。柯爾每論到政治思想的時候，總提及盧騷，每提及盧騷的時候，不是推崇盧騷為政治哲學史開一生面，就是『詞闢』誤解與反對盧騷的人，為盧騷辯白。其關係之彰明較著，可說無以復加了。

可是，我們打開盧騷的書，再打開柯爾的書，將盧騷的學說與方案，與柯爾的一為比較，則覺得他們彼此直接相同的地方實在很少，卻勉強拿來湊合，也自覺過於牽強附會。這是我一個月比較研究，與數年來隨時留意所得之結論，幾乎把我對於柯爾與盧騷的關係的信念，根本推翻了。留心基爾特社會主義思想的人，想也必有同感。

好了，得到一本柯爾所譯盧騷的民約論，由序論中獲讀柯爾對於盧騷的批評，與柯爾對於批評盧騷的人的批評，才知道柯爾之於盧騷的著作，與別人之於盧騷的著作，有個極大不同之點。我們以別人之於盧騷的眼光，來觀察柯爾之所以得力於盧騷，正是南轅北轍，難怪搔不着癢處。

柯爾之於盧騷的著作，與別人之於盧騷的著作，根本不同

之點，可以用 M. Dreyfus-Brisac 的話簡單的表示出來。M. Dreyfus-Brisac 說：『盧騷的民約論供人談助之時多，而受人潛誦之時少』(The Social Contract is the book of all books that is most talked of and least read.)潛誦與談談，便是他們彼此根本不同的地方。至於潛誦與談談的分別，也可以用何爾的話表示出來。他說：『我們要知道盧騷民約論的價值，必先知道盧騷之有所限，當我們覺得他所提出答覆的問題，好像很不成其為問題似的的時候，我們不應當便斷定他是無意義的；我們必須進而觀察，若使這些問題，改用最新的方式提出，他的答案是否還有價值。』潛誦與談談的不同，被此道破了。柯爾又進而具體的說明盧騷的『限』在那裏，與應當如何跳出他的所『限』去體會他的意旨，他連着說：

『所以，第一，我們一定要常常記住，盧騷的書是在十八世紀的法國寫的。無論是法國的皇帝也好，日內瓦(Geneva盧騷的生地)的貴族也好，總不喜歡「毫不留情」的批評，所以盧騷說話，隨時都要小心留意，藉免觸犯。我們如將這一種說法，加在為自己的學說而繼續不斷的受壓迫的人的身上，大家一定覺得很不倫不類。其實，盧騷雖然是當時一個最膽大的著作家，而因此之故，也不得不將他所要說的話，說得較為圓通一點，就是有所攻擊，也只敢概括言之，絕不敢攻擊某特殊的人或事。盧騷的學說，往往受人家的非難，以為過於抽象，過於玄妙。這固然是盧騷的好處，可是所以屢屢如此，乃是時代的關係。就大體言之，在十八世紀的時候，概括言之要比分別言之安全得多。懷疑與不滿是當時智識階級的流行心理，不過一般目光不遠的專制魔王覺得，若使只是懷疑，只是不滿，而不更進一步有所動作，便沒有多大的危險。他們所以怕煽動人心的學說，是怕這煽動人人心的學說，在羣衆面前宣傳；哲學是無能為力的。所以十八世紀的學者，大概都是以「概括言之」之法，吐其不平之氣，而結果也常常沒有危險；福祿特爾就是這一類的代表者。時代的精神既流行這種方法，盧騷自不能或外。不過，在他「概括言之」之中，有足以表達某種特殊目的的方法，加以他對於當時政府的特殊態度的信念極深，所以便是哲學，到了他的手裏，也含有危險性，凡他所要攻擊的東西，讀者

皆可於字裏行間看得出來。也就靠這個能够在概括言之之中說出特殊的東西的天才，他成功了「近代政治哲學之父」(The father of modern political philosophy)。他用當時的方法，而又能够超出於這個方法之上，所以他能够在抽象與概括之中，產出了具體與特殊。

『第二，我們切不可忘記了研究盧騷的學說是要有廣大的歷史的眼光的。他同時是近代政治學者的第一人，同時又是一大批文藝復興學者的末一人，他同時將中世思想的觀念拿了來，同時又將他變質了。有許多批評盧騷的人，空費無數無謂的時間去證明他并不是近代政治哲學的始創者，只因爲他們將始創者「與古無涉」混爲一談的緣故：他們把民約論劈開從前的著作，單獨來研究，結果覺得民約論所說的話與那些以前的著作十分相類，便從而斷定盧騷所說的話都是抄襲來的。如果我們用眞正的歷史的精神來研究他，則將見盧騷的重要卽在於他的舊概念的新應用，就在於他之變舊式政治概念爲新式的政治概念。再沒有一個發明家能够有如此重大之影響與發見如是之多的眞理了。學說本來是不能夠懸空獨立的，差不多都是修正或改善舊觀念，或爲新觀念。正也如同近代的著作家，上自黑格爾，下至斯賓塞兒，將進化的觀念拿來新應用一般，盧騷也同樣的將民約說的觀念與名詞拿來新應用了。由盧騷的著作中，我們可以看出他一方面極力擺脫原有民約說中沒有生氣與已經腐敗的東西，一面又自原有的民約說中發展出許多極有生氣與極其新鮮的東西。讀盧騷於字面的人，他解釋盧騷的思想，每把盧騷看做只有歷史的價值的人；但如果我們用眞正歷史的精神來研究盧騷的著作，我們便可以卽刻見到他同時有其暫時與永久之價值，也可以見到他同時有功於當時的人，同時却超出民約說之上，有功於我們與後此無窮的人。』

柯爾的話非常明白，我們讀盧騷的書，一方面應當當他是法國革命的主人翁，一方面又應當當他是德國與英國理想主義的先驅者；一方面應當認他的歷史的價值，一方面又應當認他的永久的價值。他的歷史的價值，差不多人人都知道，無俟我們的贅言；他的永久的價值，則知者却少。柯爾告訴我們以如何

認識他的永久價值之法，第一先要認識盧騷所提出好像不成問題的問題，如盧騷很擔心於規模宏大的組織，以爲規模宏大的組織不宜於眞正的自治，不宜於眞正的民主政治。許多人則以爲自北美合衆國成立以後，重複代表制發明以後，規模宏大的國家居然也可以實現眞正的自治，實行眞正的民主政治，盧騷所擔心者未免杞憂。諸如此類，差不多盧騷所提出的問題，在許多人看來，好像都是不成問題似的。其實何嘗如此，組織宏大之結果，行政長官占據地位，漸形獨立，遂以主人自命，而眞正的自治蕩然無存，與盧騷的先見還不是不謀而合？其結果遂不得不將他的問題用更新的方式提出，成爲『如何補救錯代表』與『如何在龐大的國家中將權力分散給眞正的主人翁』的問題。既經認識盧騷所提出好像不成問題之後，我們便當進而從盧騷理論的抽象中尋出具體，普遍中尋出特殊，來解決這用新方式提出的盧騷所提出的老問題。譬如盧騷補救規模宏大的組織的方法，他的根本原則爲分割之爲許多小組織，雖然他的分割方法，好像很笨，（要想破壞現代民族的國家，代以市府聯合的國家，事實上沒有什麼可能性。）可是他的分割的根本原則，則至今談政治組織者仍不能或外。

知道了這個道理，不特進而觀察柯爾與盧騷的關係，有如綱舉目張，條條是道，即欲應用盧騷的原理以解決現代的問題，亦皆左右逢原，取之無盡，用之不竭了。爲證明柯爾與盧騷的關係，故我們現在再進而將他們的學說，具體的比較一番。

二

在盧騷許多著作中，那一本是他的代表作，這是我們進而比較他們的關係時的先決問題。這自然也非問柯爾不可。柯爾說：

『民約論在一七六二年最後出版。所以，這一年，無論自那一方面看去，都是盧騷一生事業的最高點。在一七六二年以前，盧騷所著的，只是辯論與自懺的文章；直到一七六二年，他的學說才發展出來，才一齊將他對於政治根本問題的意見宣布了出來。到了這個時候，我們才可以問盧騷的學說究竟如何。民約論一書，實包含了盧騷全部的建設的政治學說。』

由柯爾這個話看來，盧騷的代表作，自然是民約論了。爲說

明的便利起見，我們此文卽以民約論一書爲根據。

柯爾政治思想的出發點是什麼？凡認識柯爾的沒有不知道他是由人格出發的，是以『人』爲中心的政治思想。他主張產業的民主主義，由於他尊重勞動者的人格，而顧念勞働者的利益尙是其次；他主張政治的民主主義，由於他尊重人民的人格，而顧念人民的利益尙是其次。他所以主張人不能代表，只有人的意志，人的各各的意志可以代表，就由於他視人格爲至高無上的東西，不可浸沒於任何組織，任何機關裏面；社會上的一切組織，一切機關都應該只是人民個性的表現，而且是個性自身表現以外的另幾種表現方法。組織或機關的表現個性只能視爲個性自身表現的增加物，而不能卽以之代替個性自身表現。以爲有了組織或機關代爲表現，個性自身就無需自己表現了，他實在是把個性自身的表現爲人之所以爲人的東西，沒有了這個，便不能成爲完全的人。

柯爾這種觀念是從那裏來的，簡單一句話是以從意志，而不以強力爲社會的基礎來的。因爲以強力爲社會基礎的結果，強力所在，卽爲權利所歸，現在社會的權力在國家，國家便是權利所歸，現在社會的權力在法律，法律便是權利所歸。國家要怎樣，國民便須怎樣，法律要怎樣，國民便須怎樣，人是隨國家或法律而轉移的。國家與法律是主，人是客，其結果，人對於國家，對於法律，至多只有乞憐的要求，而無份內應有的權利。在這一種情勢之下，不特國家或法律不是個性表現的增加物，也不特不是個性的表現，簡直是個包括一切人格的大人格，包含一切個性的大個性了。

以意志爲社會的基礎則與之相反。強力所在，不見得是權利所歸，強力自強力，權利自權利，國家與法律的權力，儘管大至無可再大，而國民對於國家，對於法律的要求，總是份內的事，這樣才是以人爲主，以國家或法律爲客的社會，國家或法律才是人民個性的表現，才是意志表現的增加物。

既經知道柯爾的主張，是以意志爲社會基礎，是以人格爲政治的組織的中心，再看盧騷的主張怎樣？我們翻開盧騷的書、開首就看見他對於強力所在非權利所歸之一點，再三申明。他說：『強力爲一種物質的權力，其所生效應，不能成爲道德的；爲強力所屈伏者，乃強迫而非心服，不過弱者自全之一道，與義務

漠不相涉。』又說『強力一止，權利即息，蓋既因壓迫而服從，即與義務無關。壓迫不能，義務自亦停止，故權利一詞，於強力無所加增。』他覺得『壓迫衆人，與治理社會，完全是兩件事體，不合羣的人，先後降伏於獨夫之下，此純爲主奴之關係，而非國民與治者之關係。此等人只能成爲部落，而不能成社會，……若是之獨夫，雖使世界之半皆其奴隸，彼亦不過一個人，其利害與他人不相涉，直是私人之利害。』他簡直不承認以強力爲基礎的社會是社會，自然以強力爲基礎的社會中的國家，也不是國家了。他的主張實在非常極端，他以爲眞正的社會，一定要以民約爲基礎，以人民意志之表現爲基礎，是合意的，而非強迫的。他又覺得這個『合意』的自由（既云合意自可不合意故爲自由）是人之所以爲人，他駁格婁倫司的主張說：『格婁倫司以爲個人既可放棄其自由，以爲奴隸，全人民自亦可以放棄其自由，而爲君主之奴隸，此言可駁之點甚多，今僅就放棄二字言之，所謂放棄者，即畀與或售與也。人之成爲奴隸，非徒以己身畀與，將自售以求生活。此在全人民必無此理，以君主不能自活，必賴人民乃能生活，人斷無自售以爲他人之生活者。』『或謂君主能保障國內之平和，是或其然，特國民所得於平和實在無幾。專制君主，每爲野心所驅迫，以引起國外之戰爭；又行政喜怒無常，其弊尤甚於內亂，人民日在愁慘之境，何所得於平和？彼處牢獄之內者，亦何嘗不平和，豈能以爲滿足乎？格里克等居於西克婁卜之土穴中，亦何嘗不平和，惟坐待屠食耳。』『且無論何人，可放棄自己，而不能放棄其兒女，兒女生而自由，除自身外，無人有權奪之，兒女未成年時，爲父母者，當設法保護之，而不能任其受淩虐，因是實背反自然之目的。……倣此欲一政府之合法，當使人民能自由選擇，贊成或反對之。』『以剝奪一人之自由，無異剝奪其人之本性，即剝奪人類之權利及義務，此外更無物可以補償之。蓋失去意志之自由，即失去行爲之一切道德也。』他把意志自由爲人之所以人之道，已是昭然若揭，而與柯爾之主張，若合符節，也可以看出了。

這是盧騷學說中最重要之點。他的全部的理論，都從此發生出來。盧騷所以不同於前此的政治理論家在於這一點，盧騷所以不同於同時主民約說的諸人，也在這一點。主張民約說的人，除盧騷外，尚有洛克與霍布士。洛克所主張的是『默認說』(Theory of Tacit Consent)，訂立民約的人，完全處在被動的

地位，霍布士也以為人民本來是至高無上的，不過他以為這個人民至高無上的權利，自訂立契約之後，就放棄了全部的永久的，將他自己的權力委託給政府，所以國家一經成立，政府就變成主權者，人民除服從外，更無他事，政府無論好壞，人民總得服從。所以依他的主張推論下去，政府就是主權，政府成立之後，人民便毫無自由意志之可言。盧騷則與之相同，他再三說明政府(Government)與主權 (Soverignty) 完全是兩件東西。他說『凡一自由行動，必為二種原因之產物。其一屬於道德，即立定為此事之意志，其一屬於體育，即施行此種意志之權力。如我向某處行，最先必有向此處行之意志，其後才舉足行向此處。政羣亦具此二主動體，即強力與意志二者，後者名立法權，前者名行政權，後者名主權，前者名政府。』分別政府與主權之後，他又進而說明『立法權——即主權——係屬於人民，且僅於人民。』換一句話說，即作為某事之意志係屬於人民，只能屬於人民，他以為：『政府不過一委員會，一種僱役，受僱者為主權體的官吏，借主權之名，以施行其所委託之權力，限制之，變更之，繼續之，一如其意。』所以在洛克與霍布士的學說中，無革命之存在，而盧騷則不特有革命之可能，且變更之，繼續之，一如其意。此外，孟德斯鳩也是盧騷同時的一個重要政治理論家，他的立腳點也與盧騷不同。由盧騷自己所說與孟德斯鳩不同的話，也可以見出他是主張以人為本位的。他說：『Montesquieu took laws as they were, and saw what sort of men they made』而盧騷自己則『taking men as they are and law as they might be』。一個以法律為本位，一個以人為本位，所以柯爾總結盧騷的學說：『盧騷思想的全部系統，建築於人類自由的基礎上面，以人為本，視人之所悅自製法律。他以份子的意志為一切社會組織的惟一基礎。』

我上頭引了許多盧騷自己所說的話，與柯爾所說的話，以證明我以為他們的主張都是以『人』為社會的本位，都是以『意志』為社會的基礎，幷不是我個人的牽強附會，他們的著作俱在，儘可覆案的。我覺得他說的根本主張完全相同。至於根本主張所以相同，則由於他們出發點相同的緣故。他們的出發點，都是假定人性是善的，盧騷說人治社會的情狀應該與自然社會的情狀相調合而不相衝突，社會的組織應該與人性相調合

而不相衝突，若使人性是惡的，他豈不是主張人治的社會應該與自治的社會同罪嗎？所以盧騷的學說假使不是站在性善的假定上，簡直無法成立。至於柯爾則更爲明顯。他固然沒有明白說出性善的話，可是他說『隨人之本性爲之設備自由之環境，必定做出好事』若使人性不善，他這個話根本不能成立。再說盧騷政治的根本原則爲『服從自己』，服從自己這一句話不是站在性善的基礎有什麼價值？柯爾最注意是『自治』我們可以說他一切的方案都是謀所以便於自治，如果人性不善，自治豈不是自肆。像此類的話，在盧騷與柯爾的著作中，要尋多少便有多少，我們這樣的斷定他絕不爲臆言！

三

我們再進而比較他們具體的方案。盧騷的目的，在於『組織一個社會能夠用公共的力量保護各個人的生命與財產，而其性質又要每個人於聯合他人成爲社會之後，仍只服從自己，與沒有聯合成爲社會以前同一自由』全部民約論所要解決的，就是如何組織此種社會的問題。在盧騷看來這個政治職份的問題，(The problem of political obligation) 是一切政治問題的根本問題，一切政治制度都建築在他上面。所以我們先看看柯爾的政治職份是否與盧騷相同。

盧騷自然社會之說，頗受人們的非難，以爲不切於事實。其實盧騷的自然社會，與其說是真正的自然社會，無寧說他是他的『烏托邦』——他的理想社會。柯爾謂本來研究社會學說有兩種方法：第一方法，取現實的社會制度而比較研究之。此法常近於歷史，以所欲研究之直接材料在歷史中。人類學者或社會學者之研究古代制度，歷史學者之研究國家進化，與社會之政治的構造之進化，法學者之研究法律之發達，教會史學者研究教會生長或組織，莫不彙集材料，由此材料乃得結論而得人類合羣之科學的原理。研究社會學說的第二方法，不在研究制度自身，而在研究使人類由制度而爲社會的行動的動機與衝動，以求發明社會的團體之普通原理。換一句話說，就是前者所討論的是事實問題，而後者所討論的是『應當如何』的問題。其實據我看來，一說到『應當如何』的問題，便是自己理想的問題。盧騷主張人治的社會應當與自然社會相調合而不相衝突，又假

定自然社會應當如此，則他的自然社會實際上就是他的理想罷了。我們再看盧騷所謂自然社會是怎樣？他以爲自然社會，就是『人性盡量發展與自由的最高的意義』(The full development of capacity, and the higher idea of human freedom)的社會。自然社會的實在情形究竟如何，我們不暇細究，可是絕不能像盧騷所說那樣優美則可斷言，這還不是他的理想的境界嗎？不過他不當他是理想的境界，而當他是自然社會的境界罷了。先當他是自然的境界，而後來想法使人治的社會合於自然的社會，與先當他是理想的境界，然後再來想法使現在的社會進到理想的境界，只是論理式上的顛倒罷了，實際上還不是一樣嗎？所以此地，我們只要證明盧騷的自然社會與柯爾的理想社會是相同的，我們便可以斷定他們的目的是同的。

盧騷所謂復歸於自然，就是要於誠樸的生活中，讓人們自由發展，毫無限制。所以他以爲最好的國家的法律，是以自由的意志與社會的平等爲基礎的。這與他全部理想完全一致。其在教育方面，他就是要使我們復歸於自然，於此樸實的生活中，讓小孩子們自由長成，除他自己的未經傷毀的本能外，沒有別的限制的。

柯爾的政治理想怎樣？我想最好的方法也無過於用『人性盡量發展與自由的最高意義』兩句話來表示他了。他說：『我不敢冒充知道，畢竟世界上男男女女眞正得到自由的時候，要如何的應用自由。不過，我確實知道，無論他們把自由如何應用，他們總有「自由」的權利。世界上最重要的樂性，就是人類意志的自由運用。我們所視爲絕對有價值的東西，不是事實的結果，而是意志的活動。所以我們縱使相信人類——兼指集合的和個人的而言——會把自由和權力弄出極大的錯誤，而自由與權力之應屬於他們，無論如何總是不錯的。因爲出自自由意志的錯誤，比起自外鑠我的專制的有秩序，還要有價值得多。所謂民主主義幷不是將我們所想望的那一種較良的政策，強迫一般人去實行；他的眞正意義，是要使一般平民能夠自由去決定他們所要做的事情。』柯爾的話只有比盧騷更爲澈底，可是他與盧騷的理想相同則是可以斷言的。柯爾歸結他所想望爲人人各以其自由取得各得其所的社會，我想把『人性的盡量表

現，與自由的最高意義，』為他註脚，幷不太過吧！

四

眞正的民主政體，只宜於小國，也是盧騷學說中極重要原則之一。他以為國家愈大，國民之自由愈小。假定國家為一萬人所組成，主權體為全體聚合而成之一體，私人以國人資格為個人。則主權體對國人之比例為一與一〇〇〇〇，而國家之每一分子雖服從主權，而自為主權體一〇〇〇〇之一。若使國民數為十萬人，則國人之地位不變，仍皆服從法律之威權，可是他的表決權則減至十萬分之一了。較之一萬人之國家，其勢力實減少至十分之一了。這是第一層。其次，國家一大，特別意志與公共意志便愈相背馳，要使國家治理，法律的力量必須增加。一方面表決權減少，一方面法律的壓迫加大，國民的損失乃不可以道里計。而且政府的權力愈大，寄附公權的人愈有機會以濫用其權力，國民的自由便愈損失。他這個話很有道理，可惜當時的人，正在醉心於代議制度，一面看見北美合衆國居然實行代議的民主政治無甚弊竇，一面又覺得重複的代議制度已經發明，遂以為他所慮的，簡直不成問題。其實當時北美合衆國所以能夠差强人意，幷不是這個制度的沒有弊竇，而是人意之易於滿足，從來沒有權力的人，一旦得到一點權力，便覺歡喜不盡謳歌之不暇了。若使由眞正民主的立脚點看去，這個制度何嘗是我們滿意的制度，那裏是實現眞正民主政治的制度？至於重複代議制更不能對於這個弊竇有所補救。直接的代議制既有弊竇，重複的代議制，只有更增加其弊竇之可能罷了。

對於這個弊竇的補救方法，盧騷主張破壞歐洲的民族，代以各各獨立市府的聯合國家，倣照希臘或羅馬公民大會的辦法，於每一定期間內集會一次或數次，以行使主權體之權利，將立法的事業操之多數國民手裏，俾維主權於不墜。他固然也知道此等集會有極大的困難，然而他絕不絕對失望，以為據羅馬關於此類不可磨滅之事實以例之，這也并非絕對不可能的事。再在不得已時，他尚主張國家不立定都城，使政府移居各地，以便於此種集會之施行。他這種方法固然很笨，政府移居各地之計劃尤笨中之笨者，不過這也難怪他，他實不放心於此事，在無可奈何中，總努力想出可以多少避免之法，加以他那時去古未

遠，市府的遺風猶在，統一大國家的基礎尚未十分鞏固，自然想到這個恢復市府的計劃了。

柯爾也一樣的不放心於此事，我們可說柯爾重要的政治方案都是爲不放心此事而起的。柯爾在基爾特社會主義(Guild-socialism: Restated)書中舉出現代社會名爲民主，而實非民主之兩原因說：『第一，即今日之民主主義仍大部爲「默認意識」(Consciousness of consent)之一種。彼所賦與一般國家者，不過一選擇其治者之權利耳——而實際上此種權利尚屬空虛——並未使其自身治理或予以治理之機會也。代議政體在今日已至末運，即於理論上，被代表者已幾全爲代表所代。第二，代議政體之傾側，不僅在被代表者所代表之一端，彼之傾側亦由於政府冒用代表制擴大其活動力之結果。……政府所有之意志逐漸擴大，社會生活又日就於政治範圍之下，代表制已成虛僞之一物矣。』柯爾這一段話與盧騷如出一轍。盧騷論公共意志與特別意志說：『政府人員有三種根本上不同之意志：第一，爲個人特別意志，專以圖一己之利益者；第二，行政人員之公共意志，專以圖政府之利益者，又可名爲團體意志，是對政府關係爲普通，對此政府所屬之國家爲特別；第三，爲人民意志，即主權體意志，是其對國家全體關係，及對全體一部分政府之關係，皆爲普通。立法制度之完善者，特別或個人意志不生問題，政府專有之團體意志亦居次位，惟普通主權體意志至高無上，其餘皆當服從之。反之，依必然趨勢，此等各異之意志集中時，每較更爲活潑，故公共意志最弱，行政人員之意志次之，公民之意志又次，恰與社會秩序所需者相反。』豈不是認濫大的國家，時有行政員自己特別意志，代替他們分子意志的傾向？

柯爾所提出補救的方法：第一是職能代表制。職能代表制的原則：(A)被代表者之選擇其代表當無限制，且當與其代表有不斷之接觸，且有約束之權；(B)不當使選擇一人爲其國民資格上各方面之『人的』或『國民的』代表，彼當選一人，以代表其對於某一特殊目的之意見；(C)每代表機關每代表的特別意志要非常明瞭，最好能夠用文字表明出來。他以爲職能的代表制雖仍是代表議，可是這種代表制確能給國民以防止錯代表的機會。柯爾的第二方法是自治。自治之原則：(A)爲國民依其職業爲區別，關於該職業之內部事務，絕對操之國民之手，國

家不得干涉；(B)管理人之選舉爲自下而上而非自上而下管理的人，由所管理的人選出。如是，國家上級行政機關只成爲各團體之調劑機關，而非管理機關，各團體之實權，與其管理人之選舉權又直接操之一般人民手裏。柯爾的第三方法是小單位。小單位的界說是地方區域及職業團體之大小，應視該地方或該業的効率上，及運用上的需要而定，若某種最小限度的地域或團體已足應付此要求，而能運用自如，則該地方或該團體的範圍當以此最小限度爲限，而不當過事擴大。柯爾的意思以爲範圍宏大的中央政府，雖作惡極大，而國民要起而反抗，要聯合全國的人起來反抗，其事甚難，若是一個小的地方政府，或職業團體，是只要他敢做中央政府十分之一的罪惡，那末他們的公民或會員，只要走到鄰近的鄉里，同業會員的櫃台上面一談便得了。

大家試打開任何基爾特的書，看他所說基爾特社會主義的原則總是職能，自治，小單位，三者，而此三者都是爲維持此主權體之用而起，則我上述所說『柯爾重要的政治方案都是爲不放此心而起，』幷不過分吧！

五

上面比較柯爾與盧騷的話已說得不少了，爲省篇幅起見，我打算到此爲止。我比較柯爾與盧騷學說的結果，覺得比較二人之學說，不能求之於答案之偶同，而當求之出發點與態度之相同。換一句話說，二人學說真正的相同，不在於異地異時的答案的相同，而在於易地則皆然之相同。異時異地的相同，實在是不相同，而易地則皆然之相同，乃是真正的相同。老實說，一個人之學說，多少要受時代與環境的影響，異地異時所以不能相同，就是這個時代與環境影響的結果，譬如盧騷市府聯合的計劃，在柯爾此時固想不到，而在盧騷當時則是很可能的事體；柯爾職能代表制等計劃，在盧騷固屬想不到，而在柯爾則是無可奇異的東西。知道了這個道理，則柯爾與盧騷的計劃儘管不同，而其在歷史上的價值則一。又譬如盧騷雖然極想在人治的社會中，求得人性儘量發展與自由的最高意義的實現，然而總限於時代，終以法律爲公共意志的表現爲滿足，所以他說：『我們不必問法律之正當與否，因無人對自己不正當也；我們也不必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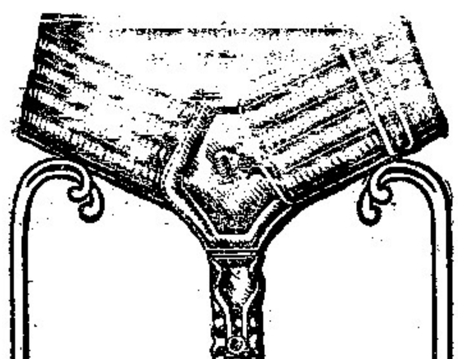
吾人爲自由，何以又服從法律，因法律不過爲吾儕意志之記錄也。』其實法律雖爲吾儕意志之記錄，而其正當與否，壓迫吾人與否，究屬不能不問之問題，因此類問題非如是簡單者，有名爲吾人意志之表現，而因牽於外界事物，不成爲吾人意志之表現者，此等地方不可不察，而在盧騷當日則只求公民取得立法權便已滿足，其缺陷之原因，猶之一般學者，只欲求得政治的權力遂以得重複代表制的選舉權便覺滿足，同爲時勢的限制。這些地方，就柯爾所說的『限，』我們要眞正了解一人的學說，最要是認識他的『限』在那裏，加以體諒，而且自其『限』中看出了他的意趣所在。

要眞正了解一人之學說，態度亦極其重要。態度這個東西，一面是他的出發點的產物，一方面是一切方案計劃所出發的

地方。古來的人，已經死去了，他所未經想到，與他當時所不發生的問題，而我們所不能不解決者正多，我們既不能起古人於地下而問之，最好的方法，無過於自他的態度中推出答案。柯爾之得力於盧騷，便說是完全自盧騷態度中推想出來也不爲過，盧騷的態度，是人性是要儘量發展的，自由是要儘量表現的。盧騷自他的態度中，在他所能想出的範圍內，求得發展人性與表現自由之道，柯爾也自同一的態度中，在所能想出的範圍內，求得發展人性與表現自由的方法。知道這個，我們也儘不難依盧騷與柯爾的態度，在我們所能想出的範圍內，求得發展人性與表現自由的方法，以較之刻舟求劍者，其受用之大小，不可以道里計，此則又是我們比較柯爾與盧騷所得極有價值之教訓。

一九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稿竟





浪紋巴黎吊襪帶

PARIS

無金屬能與肌肉相接觸

買浪紋巴黎吊襪帶悅其式樣也用浪紋巴黎吊襪帶取其舒適也經久耐用物美價廉購時務請認明「巴黎吊襪帶」爲荷

經理 上海廣東路二號買勒洋行



好華特金錶

爲世界上最精良之時計



機件錶壳，均極完備，裝配及校時，咸在一廠之中

種類分 白金十四K 黃金十四K及十八K 十七鑽 十九鑽 二十三鑽

價目 每隻美金八十元至二百元

經售處 「上海」先施公司 永安公司 中美公司 新利洋行「漢口」義惠昌「天津」克隆洋行「北京」曦利洋行「香港廣東」各大鐘錶店

中國日本經理上海九江路十六號A 亞美洋行謹啓

廣州市潮音街
德光王國手仁術

愛人如己

教末
葉少泉
馬文棟
恭頌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新學制高級商業學校教科書

商業簿記

楊端六著　一册九角

從前坊間所出簿記學書，大都編次蕪亂，說理晦澀，且於實用上有許多問題未嘗論及，致學者常有無從問津之感。本書著者以近年實際從事改革會計之經驗，深悉簿記學之在今日，爲有志商業及現在商界中辦事諸君所最當留心研究之一學科；乃乘其餘暇，著爲此編。名雖爲教科書，實則以行文極其淺顯之故，無論學校學生或商界職員均可用作自修之本。是書優點，不僅說理透澈，條理周密，且有許多問題，爲中外簿記學書所不曾涉及者，或雖涉及而未能解釋清楚者，均辭而明之，務使讀者得因此見微發隱，將來可應用之於各種商業帳簿之組織。例如第三章論帳簿之組織，第四章論借貸之原理，第七章論試算之缺點及其補救方法，第八章論結帳之次序，第十章論對外各種單據及索引，以及附錄二之貨幣問題，附錄三之數學過帳，附錄五之會計名詞中英文對照索引等，均爲他書所不言者，或言而不明者也。綜計全書編撰方法以英國式爲準，間附美國式及大陸式以補其不足，學理事實兩方面，均可謂無間然矣。

商務印書館發行

WEST COAST LIFE
INSURANCE COMPAN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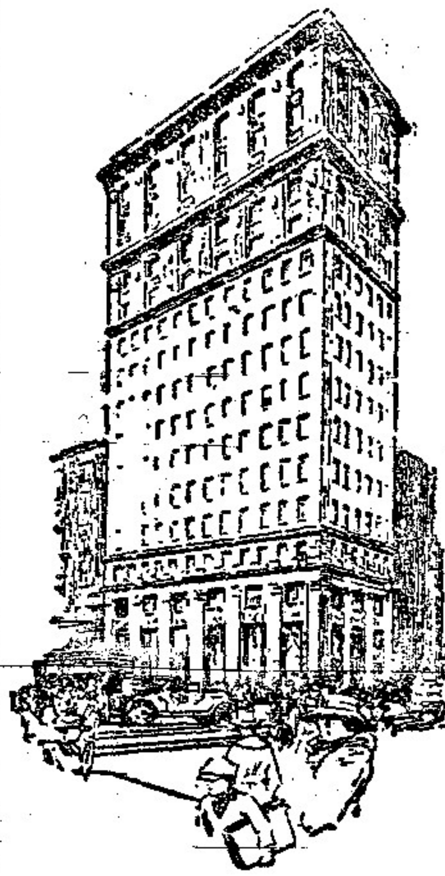
SAN FRANCISCO-CALIFORNIA

W. R. RICE & CO. General Agents

3 CANTON ROAD, SHANGHAI

受政府之監督

舊金山人壽保險公司之受政府監督似鮮有知其命意者監督之目的在保護保戶以防意外因本公司必將每戶所繳保費提存一部分充作該保單之準備金換言之公司不能動用其基本金此乃保戶之唯



一保障再因受政府之監督公司之投資必限定法律所許可之某種事業又公司賬目每屆年底必呈報本省之保險監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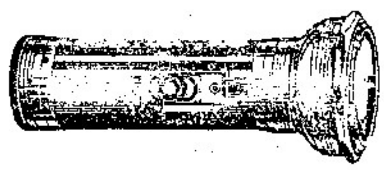
舊金山人壽保險公司均依照上述各節受美政府之監督

本公司經營已十八年始終遵守法律頗得公衆信任及至今日保單總額已逾六千萬元美金而資產則在八百二十五萬元美金以上

下期起在本雜誌分述上列各要點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EVEREAD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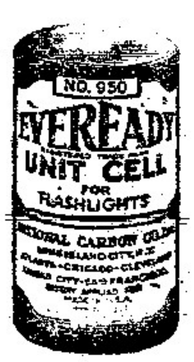


「永備」電筒

永備電筒爲人人所必需種類甚多其式樣均靈巧動目大小適合各項用途其一種形小而堅實者可置於衣袋之中其各種大小不同之管狀者合於家庭之用其聚光直射之電筒爲戶外之用永備電筒之光綫明亮強烈開閉靈捷異常穩妥輕便經久耐用

永備單電池電力充足又能久用

各處均有出售　美國紐約永備廠製造



東方 506 (一)

反對本能運動的經過和我最近的主張

郭任遠

美國的心理學界這三年來對於『本能』的問題發生許多爭論。我想除關於『行爲心理學』的討論外，『本能』的問題可算是美國最近的心理學的中心問題。因爲近來多少心理學家對於本能的概念發生懷疑，有的人更要把心理學的本能及一切遺傳的行爲的概念完全推翻，所以引起一般本能派的心理學者的反動而兩方面之戰爭遂延長到現在尚沒有解決。我在美國的時候，是『反對本能運動』(The Anti-Instinct Movement)的『惡作劇者』當中之一人，一般擁護本能的人對我個人的攻擊也最劇烈。歸國以來，見國內的學者，對於這個問題也有些興趣的表示，雖然一般批評我的主張的人尚未十分曉得這個戰爭的中心點，對於這個問題的原委也未十分明瞭，但是他們這種興趣的表示，和他們的批評的態度，是一種很好的現象。科學家是不能有成見的，對於反對者的主張，無論如何無根據，無理由，也應該有幾分重視。近來國內多少朋友又要求我對於本能的問題再作一個正式的表示，因爲這種種原因，所以我近來屢有做這篇文的思想，適逢東方雜誌主筆錢智修先生要求我代該雜誌二十週紀念刊撰文，我遂決意寫這篇文贈給他，反對本能運動是二十年來心理學史變遷之一部分——或是二十年來心理學的潮流之反動——我把這篇文在這專刊裏發表，也不是十分不合宜的。

在未討論這個問題之先，我有下面幾個說明：

(1)我這篇文是為一般讀者而作，不是為專門心理學者而作，所以說話不得不略為淺近，刪節一切專門的討論。

(2)這篇文完全不是為着批評我的學說的人而作，所以對於他們主張之是非都不討論。

(3)我是一個科學家，不是哲學家，所以對於本能的討論，完全以實驗室的態度及實驗的結果為根據。離開了實驗室就無所謂心理學，不根據實驗，本能就不能成為問題，也就無討論之價值，曉得這一層，就能懂得我反對本能的動機了。

(4)我是極端主張機械論的行為心理學的，我絕對否認一切心靈，意識，精神生活等之存在。我不但反對近來一般舊式的調和派的心理學家，並且很不贊成世界所公認的行為心理學的領袖，蝸遜 (John B. Watson) 的許多的主張。我不是不贊成他的革命的主張，我是反對他的柔弱，反對他革命革得不徹底，不能完全超出舊式的心理學的範圍。這一層對於我之反對本能及一切遺傳行為也是很有關係的。

本能的意義及他在晚近心理學上的位置

要曉得反對本能運動的目的及重要，須先明白本能是個甚麼東西和他現在在心理學中佔個甚麼位置。所以我不避陳敘，把我從前所已說過的話，再在這裏簡單述之。

在進化論未流行以前，本能是很不受心理學家的注意的。後來達爾文斯賓塞爾等以遺傳解釋本能及情緒 (emotion) 等，指出他們在生存競爭中之作用及重要。心理學者因為受了達爾文等的影響，遂漸漸的注意本能的問題。後來詹美士士奈賓 (J. H. Schneider) 和倍利耶 (W. Preyer) 等極力鼓吹本能學說，以一切行為的動機歸源於本能。詹美士說我們一切極不可解，極神秘的行為都是本能作用的結果，認識了本能，懂得我們先天的性質，我們平時所謂極神秘不可思議的行為就極容易解釋了。他又說人類的本能比較他種動物多，所以人類的行為不如他種動物之簡單。

到了現在，本能在心理學上已經佔一個很重要的位置了。

一切人類和動物的行為的起源都歸宿於本能。麥獨孤 (William McDougall) 心理學的系統全以本能為根據。桑戴克 (E. L. Thorndike) 也想要把本能造成他的心理學系統，一般研究變態心理的人們也皆把本能說明一切行為的動機。他如教育心理學者，應用心理學者，社會心理學者，以及社會科學者，也沒有一人不依據本能以解釋他們所研究的一部分的或全體的現象。就是一般心理的革命家，如鍋遜等也皆承認本能及別的遺傳行為之重要，本能學說在晚近心理學之勢力，可想而知了。

晚近的心理學家雖然人人崇信本能，人人承認本能的重要，而對於本能的定義，却沒有一致的主張。大體講起來，他們關於本能的概念，可分做兩派：第一派認本能做一種內動力或生機力 (vital force)。這種能力是從遺傳來的，是一種只可由個人自己經驗而不可以實驗的遺傳能力。這種能力常決定我們行為的目的。我們的身體的動作，一切外表的行為，都是為生機力——本能——所驅使以達他們的目的；換一句說，本能常利用身體，使他發生種種動作以實現生機力之目的。依這個主張，本能是一種精神作用，並不是客觀的行為；客觀的行為是本能的表現，並不是本能的本身。

第二派以為本能是一種遺傳的行為，和客觀的事實。他們說，有機體反動的模型 (Reaction Pattern) 有的是由學習得來的，有的是由遺傳來的，本能行為的模型屬於後一種。本能是一種比較複雜的行為，卽是由多數簡單的行為組織而成。這種組織的生理基礎——神經及筋肉等之構造——卽是反射的模型是與生俱生的，不是由學習得來的。本能與習慣的分別不在性質之差異而在起源之不同：兩者都是簡單的動作所組成，但前者的組織是自祖先傳授而來的，後者的組織是生後獲得的。

主張第一派最力的人現在要算麥獨孤。桑戴克鍋遜等俱是第二派的人物。這兩派尙可分做若干支派，但現在沒有詳述之必要。

自來研究本能的人，常根據很多的標準，最重要有二個，卽是『普徧』(Universality) 和『不學而能』(Unlearnedness) 兩標準。依第一個標準，凡為一類的動物所同有的動作皆屬於遺傳的行為；依第二標準，凡須經過教育或學習而後能的行動

皆是習慣，皆不是本能。我希望讀者把這兩個標準記憶清楚，因爲他們是我反對本能的根據之一。

三年來反對本能運動之經過及其派別

依上文看起來，本能在晚近心理學中的勢力可謂極大了；近來心理學家，無論新舊，沒有一人不承認本能的重要的結果，本能這個名詞遂爲一般學者所濫用。濫用既久，自然發生反動。所以這三年來，我們在美國看見了一個很劇烈的反對本能的運動。這個運動是心理學史進化中當然的結果，不是一兩人所能單獨冒功的。這個運動的醞釀的時期在一九一九和一九二〇兩年，而勃發的時期則在一九二一。自一九二二到現在則屬於反對本能者和擁護本能者兩方面爭論的時期。

在一九二一年所發表的批評本能之論文爲 K. Dunlap 的"Are There Any Instincts," in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L. L. Bernard 的 The Misuse of Instincts in Social Sciences, in Psychological Review; E. Faris 的 Is Instinct a Hypothesis or a Fact?, i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C. E. Ayres 的 Instinct and Capacity, in Journal of Philosophy; 和我自己的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in Journal of Philosophy。這幾篇文發表的時間雖然有先後，但我敢說各人做文的時候，沒有一個人曾先看見他人的文的。

上面幾個人的反對本能的目的興趣和提論的主旨有許多和我不相同的地方：（1）Dunlap 個人並不根本反對本能之存在，他所反對的僅是晚近心理學家的本能的分類法。他說一般心理學家分別本能的種類的方法完全以著作者自己的目的爲標準，並不是以心理學方法爲標準（我不解甚麼是心理學的本能的分類法，Dunlap自己也沒有指出來哩！）他以爲我們有很多的本能的活動（Instinctive Activities）；這種活動常互相重疊，互相包括，所以不能分成整個的本能（Instincts）。他後來屢次攻擊 William McDougall 的本能說，但他把一種比本能更壞，更神祕的東西來替代本能，即是他的慾望（Desires）的主張。（我曾當面問他，「本能與欲望有什麼分別？依你所說的話，欲望豈不是一種更神祕，更不容易實驗的本能嗎？」他一時似乎沒有話可以答

我。編者也有一次對我說 Dunlap 的欲望的主張是 Return to Faculty Psychology。（2）Dunlap Faris, Ayres, Bernard 批評本能的目的在改良社會心理學（Social Psychology）和社會科學（Social Sciences）。（3）他們並不根本反對本能的存在。他們所反對的只是一般學者對於本能的濫用。他們以為動物及嬰兒才有本能，成人是沒有純粹的本能的，因為本能是簡單的行為，成人的行為是很複雜的，所以不能叫做本能。Bernard 說習慣在社會科學上比較本能更為重要；Faris 說社會家科學須努力考察氣質（temperament），而放棄一切本能的迷信，我實在不懂氣質是個甚麼東西！（4）因為他們不根本反對本能的存在，所以除批評濫用本能的人外，沒有甚麼建設的主張。

我自己的主張和上面各人不相同的地方在：（1）我根本反對一切本能的存在。我以為一切行為皆是由學習得來的。我不但說成人沒有本能，即是一切動物及嬰兒也沒有這樣東西的。（2）我的目的全在建設一個實驗的發生心理學（Experimental Genetic Psychology）。我覺得本能是一切實驗心理學，尤其是發生的心理學的發達的大障礙，所以當徹根徹底的除去。我對於所謂社會心理學及社會科學都沒有甚麼特別的興趣，關於本能在社會心理學的位置的問題尤不大注意。（3）我既根本否認本能的存在，那麼我應當有一建設的主張，所以我在那篇文的末了提出『反動的單位的學說』（The Theory of Units of Reaction）這學說的詳細見後。

這幾層就是我和 Dunlap, Faris, Ayres 和 Bernard 等根本差異的地方。

這就是一九二一年反對本能運動的大概情形。一九二二和一九二三兩年仍有批評本能的論文及書籍數種，大都以社會心理為討論的中心，他們的主張和 Dunlap, Faris, Ayres, 和 Bernard 等相似。此外又有少數做文批評生機派的本能說，他們以為以生機主義解本能未免太近於神秘，太不合於科學的方法。但這派人只欲以非生機主義解釋本能，並不反對本能本身之存在。

本能派心理學者之辨護

前文說，反對本能運動是心理學史進化中當然的結果。不

是任何個人所能單獨冒功的。因為我個人的反對本能的主張和別人的主張有上述所舉的幾種差異，所以我的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那篇文偶然引起一般本能心理學家的特別注意，而生出這兩年來擁護本能的運動。這班擁護本能的人大多數以我個人為攻擊的焦點，其專為我文而作者有 J. R. Geiger 的 Must We Give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22; K. Dunlap 的 The Idendity of Instinct and Habit,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22; W. S. Hunter 和 Modification of Instinct,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22; E. C. Tolman, 的 Can Instincts be Given up in Psychology?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22; 和 Wm. McDougall 的 The Use and Abuse of Instincts in Social Psychology, 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22。因討論本能問題而兼評及我的主張的有 H. C. Warren, Shaup, W. R. Wells, E. C. Tolman 的 The Nature of Instinct, in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23, Swift, E. W. Hocking 和 C. P. Stone 等。(聞 John Dewey 對我的主張也有所評論，可惜現在還沒有甚麼正式文字發表。)

以上各人大多數是反對我的主張的。(美國現在心理學家對於本能的問題的態度可分做數派：(1)極端贊成我的主張，(2)極端反對我的主張的如 E. L. Thorndike 和 Mm. McDougall, 等(3)折衷派，如 R. M. Yerkes, 和 John B. Watson 等，(4)不贊成也不反對，惟隨波逐流一無所主張。這四派中，折衷派佔大多數，贊成派人數最少，就我所知而論，直言不諱而承認極端贊成我的主張的人只有 E. B. Holt 一人——他曾數次與我通信討論本能及別的心理學問題。所謂心理革命的領袖如 Watson 者倘對我說：「我贊成你大部分的主張，但我不能如你的極端，」他人更不必論了。這可見本能學說在心理學上的勢力之大了——)我因此再做一篇文答他們，(名曰 How Are Our Instincts Acquired?, in Psychological Review 1922。)這篇文的大意將在後面略述。如今請述反對者的見解。

Dunlap 的 The Identity of Instinct and Habit 是說明他的主張和我相同的地方，並不是反對我的，雖他對於我的見解，有許多誤解的地方，但我不覺得有爭辯之必要。Gierger 對我的批評，全不得要領，所以也無特別討論之必要。Tolman 的文是一種 Confession of Faith，(這是他自己的話)並不是以事實證明本能之存在，或用理論駁斥我的主張。Hunter 的文只討論我的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中的一個不重要的部分，不是專為擁護本能而作。(但 Hunter 曾引出許多不學而能的行為的證據，所以

（我不能不說明這個見解之靠不住。——見後節）我們現在要特別注意的是 Wm. McDougall 一人。

McDougall 看見我的文章的時候，即對 Tolman 說，他一定要做一篇文答我，所以在一九二二年發表 The Use and Abuse of Instincts in Social Psychology 這篇文。文中不只批評我一人，二十年來一切關於本能的著述，他都有所評論，而對我個人攻擊尤力。全文的大旨是：機械觀的本能說到現在已經破產了，我們若要保存本能，不能不改變心理學的根本主張，即是，捨棄一切機械觀，而採取生機主義。他以為若以生機說解釋本能，那麼，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裏面所指出的種種本能觀念之困難都可避去。所以他說：『我們現在只有兩條路，一條是贊成郭君而取消人類及他動物一切的本能，其他一條是取消機械觀的本能解釋。就我個人而言，我寧可取消機械主義以保存本能。』換一句話，McDougall 寧犧牲機械主義，決不願犧牲本能。（他在他的 Outline of Psychology 又再反覆攻擊機械主義，而以生機力說明一切心理現象及本能。）我讀了 McDougall 的文章以後，就宣布我們的戰爭終止。我一向認本能做一個實驗的和事實的問題，他忽然捨棄事實及實驗而討論哲學的問題，專借本能為題而比較生機主義與機械主義的長短得失。這是科學家所不願意討論的問題，所以我不得不對 McDougall 宣布停戰。我只問事實，只問試驗的結果；倘若本能是一種生機力，是神祕不可思議的，也不可以試驗的，那麼，我只能說：如此，則本能祇為哲學家而存在，並不是為科學家而存在的。

讀者對於 McDougall 最宜注意一事，就是他自己承認機械觀的本能說不能保存，所以把一超絕事實，超絕實驗的生機說來救護本能。依我個人的眼光，這是本能在科學的心理學上失敗的特徵。

我的最近的主張

要曉得我對於本能的問題的最近的主張，須先把我這幾年來思想的變化略述之。關於這個問題，我的主張的變化，可分做三時期。我的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可以代表第一期；How Are Our Instincts Acquired? 可以代表第二期；A Psychology without Heredity 可以代表第三期。

卽是最近的時期。

我在 Giving up Instincts in Psychology 一文關於本能的討論有兩方面說法，一方面說我們平常所謂本能皆是學習的行爲——習慣——並不是由遺傳來的。這是我的破壞方面。他一方面是我的建設的主張；我說我們的遺傳的動作是非常簡單的，千萬比不到我們所謂本能的複雜。我叫這種很簡單的動作做『反動的單位』(Units of Reaction) 反動的單位是指未生的胎兒及初生的嬰兒的種種無秩序的，組織簡單的動作。這動作後來因爲學習，練習及環境的要求的結果遂互相組織而成爲種種複雜的行爲。

我在這篇文裏仍然(1)承認獲得的行爲和不學而能的行爲的分別；(2)承認遺傳行爲的存在。（反動的單位）不過我之所謂遺傳的行爲不像平常所謂本能那樣複雜罷了；換一句說，我在這時期內，祇否認動作複雜和組織完善的本能的存在，並不否認極簡單，和無條理的本能的存在；再換一句說，我雖反對大本能，卻承認小本能；不過我主張大本能是由小本能構成的，不是天生的罷了。這兩層是我反對本能的最大的弱點。

我在第二期中 (How Are Our Instincts Acquired?) 就已經發生兩種懷疑了：(1)不學而能的行爲是否能證明本能的存在？(2)反動的單位是否是遺傳的？我以爲胎兒未離開母體以前，已經有很多的動作了，那麼初生的嬰兒的活動或者是在胎中學習得來的。因爲我們的學習始於胎中，所以我一時沒有實驗的證據，不敢斷定反動的單位是遺傳的，或是學習的，也不敢斷定那一種是學習的，那一種是天生的。在這時期中，我仍然承認獲得的行爲與遺傳的行爲的分別之正確，而要推翻遺傳的行爲的存在，所以極力說明我們一切行爲皆是由學習得來的。這時期可算是由第一期到第三期的過渡時期。

到了第三期，(A Psychology without Heredity) 我的作戰的方針全變了。我以爲行爲不應該有遺傳的與非遺傳的分別，一切行爲皆是有機體對付環境的活動，換一句說，行爲是有機體與環境相交涉的結果。有了有機體，有了環境，及有了這二者的相交涉作用，才有行爲之可言。這樣講起來，行爲是否是遺傳的，我們無論如何決不能直接證明的。本能的心理學家的證明本能存在的最好的利器是『不學而能的行爲』。但是不學而

能的行爲究竟能夠證明遺傳嗎?不學而能的行爲與遺傳有甚麼關係呢?生物學家說遺傳時,他們都承認遺傳的性質存在於『由父體精蟲,與母體的卵結合而成的細胞』中。那麼,這個細胞的構造與不學而能的行爲有甚麼關係?不學而能的行爲有甚麼固定的生理模型(Physiological pattern)沒有?無論我們的行爲沒有固定的生理模型,卽假定一切行爲的生理模型皆是固定的,然而我們能夠在這細胞裏尋出這種模型的構造嗎?就現在細胞學(Cytology)的知識而論,我們不但不能在這個細胞裏找出生理的模型,並且不能找出有機體的構造的模型。(Organismic pattern)那麼,不學而能的行爲,與這細胞的構造都沒有甚麼關係,與遺傳更沒有甚麼關係了。

本能心理學的第二個證明,本能存在的標準是上文所謂『普偏』的標準。依這標準,凡爲一類的動物所共有的行爲,都是遺傳的行爲。這個標準之不可靠更容易明白。因爲這個標準不但不能證明遺傳的行爲模型(hereditary behavior pattern)是否有一定的生理模型,及這種生理的模型是否存在於傳種的細胞體中,並不能證明這種行爲的模型是否由學習得來的。

這樣看起來,所謂遺傳的行爲僅是一種假設,並不是一定的事實。一切科學皆不能脫離假設。某種假設在某種科學上有存在的價值與否,全以下邊兩條條件爲標準:(1)一切假設須有可用實驗證明之可能,雖是眼前的證明不能達到目的,但未來時儘管可以證明的。(2)假設如果沒有證明的可能,那麼他在科學上也應該有特別的價值。若這兩條條件俱無,那麼,無論在任何科學中,這種假設都失去他存在的價值了。遺傳的行爲既是一種假設,那麼,我們要問他與這兩條條件是不是相符合。

(1)如前文所說,『不學而能的行爲』和『普偏的行爲』的兩標準是不能證明遺傳行爲的存在的。且就眼前的情形而論,遺傳行爲,無論如何,決不能在實驗室裏證明的。那麼,這個假設與第一條件不符了。

(2)遺傳的觀念在實驗的心理學上有甚麼特別作用嗎?有甚麼特別價值嗎?一切行爲的發生都爲種種條件所決定。實驗心理學的目的就在用種種實驗方法來求出各種決定行爲的條件。我們若拿遺傳的觀念來解釋行爲,那麼,我們就可以不必去做實驗了,可以把實驗室的門關起來了。換一句說,遺傳的

觀念是一般的心理學家用來掩護他們關於行爲發生的條件的知識之缺乏，是他們懶惰，不願吃苦做實驗的病徵。簡單的說，遺傳的觀念是實驗心理學的進化的大障礙，是原人的上帝的異名。原人不懂行爲爲什麼所決定的時候，都說這都是上帝所使然的。心理學家不懂行爲爲什麼所決定的時候，則說這是由遺傳而來的。但是行爲的遺傳是不可以直接證明的，是一種假設的不是事實的。這樣講起來，我們直是要把一個極微小，非顯微鏡不能見的細胞代上帝負責了，直是要把這細胞做一個 microscopic God 看待了。

因爲上面所述種種理由，所以我現在主張一個『無遺傳的心理學』(A Psychology without heredity)。我以爲一切所謂遺傳的行爲不但不可以由實驗證明，並且要妨礙實驗心理學的發達，所以應該擯出於心理學範圍之外。

我在這篇文中關於反對心理學上的遺傳概念所根據的理由陳述極不詳細。這是因爲我要減少篇幅，及避去太專門的術語和太專門的討論，讀者若要知道詳細，須參考英文原本。

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稿

現代的猶太名人一打

最近紐約的猶太論壇(Jewish Tribune)出題曰十二個著名世界的猶太偉人令一般讀者投票選舉結果如下：

1. 德國恩斯坦(Albert Einstein)…物理學家
2. 英國衞士曼(Chaim Weizmann)…化學家
3. 英國單維爾(Israel Zangwill)…著述家
4. 美國馬捨爾(Louis Marchall)…法學家
5. 美國布蘭特(Louis D. Brandeis)…法學家
6. 英國里定爵士(Lord Reading)…法學家
7. 美國斯屈勞(Nathan Straus)…慈善家
8. 丹麥布蘭登斯(Georg Brandes)…文藝評論家
9. 俄國巴力克(Chaim N. Bialik)…希伯來詩人
10. 美國淮伊斯(Stephen S. Wise)…猶太法學家
11. 法國柏格森(Henri Bergson)…哲學家
12. 奧國希尼士拉(Arthur Schnitzler)…戲曲家

英德哲學之比觀

李石岑

治西洋哲學者宜首辨英德哲學之異同，此稍有哲學常識者所能道也。英德哲學上之爭，無異爲科學與玄學之爭。余頗感此題饒有興趣，故願提出一論列之。

批評家史列格爾（Schlegel）有云：「人生後非爲柏拉圖學徒，卽爲亞里斯多德學徒。」此語良可深長思。吾人用此語固易窺見英德二國國民性之不同，尤易推求英德二國哲學上之殊異。今就兩方最顯著之差異點觀之：一爲玄學的，一爲科學的；一重視普遍，尙思辨；一重視個體，尊事實，一爲純理論出產地，一爲經驗論出產地。康德，黑智爾，輩不產生於英，與牛頓，達爾文，輩不產生於德，正各有其歷史上之特徵意者一爲柏拉圖學徒而一爲亞里斯多德學徒歟？（此由兩國大學之講義與演習之命題觀之，卽不難見；德國對於柏拉圖玄學及認識論之研究最盛，英國對於亞里斯多德論理學及政治學之研究最盛。）英德二國之所以有此種殊異，其源甚遠，非從歷史上考察，不易發見其所以形成對峙之故。請更進論之。

英德二國固同以破壞教權及以教權爲中心之中世紀文化爲職志者也。英國本其經驗論之精神，而破壞教會之絕對權與其原罪三位一體等之根本教理，幷由自然科學上之各種發見，而破壞關於地理、生理、天文、物理等之教會上公定的理法；德國本其純理論之精神，而廣布其與教會相反目之汎神論，幷由重視直接啓示與內的經驗之故，而破壞史的啓示與教會所揭示之客觀的信條。由此可知英德二國在哲學上所醞釀之兩種潛勢力。然英德之所以醞釀此種潛勢力，固各自有其特殊之歷史。請先論英國。中世紀實在論（Realism）與唯名論（Nominalism）對立；實在論以普遍爲實在而鄰於純理論，唯名論以

個體為實在謂普遍不過為一名目，而鄰於經驗論。實在論之在中世紀，雖頗形發達，然其中有祖述亞里斯多德一派，（所謂亞里斯多德實在論）固以闡述與柏拉圖說之最大差異點為標幟者，究其極亦不過為一種唯名論。由第十三第十四世紀之亞里斯多德實在論發展到唯名論，固不無可紀之史實。當經院哲學最盛期，敢與教會及經院學者反抗而別提倡一種經驗的方法以圖學問研究之根本的革新者為英之洛絜培根（Roger Bacon）。其後又有公然反對實在論而別樹一唯名論之英人維廉倭康（William Ockham）。　由此經驗論之基礎乃日固，雖洛絜培根之學問革新案，不幸機運未熟，至於自身受十二年之獄中生活，然唯名論固不因教會與官憲之壓迫而稍挫其方張之氣。況洛絜培根之後，又有許多科學上之發見足以實證其價值。直至三世紀以後，有弗蘭西士培根（Francis Bacon）出，而經驗論之賡續發展，乃益有不可遏之勢。英國之國民的學風遂由是以形成。再論德國。德國當文藝復興期有愛克哈特（Eckhart）一派及波愛美（Boehme）一派之神秘說出現。其說雖從新柏拉圖說之系統引申而出，然自與柏拉圖說不無間接之關係，而此神秘說，實與實在論相得益彰者也。中世紀之神秘說，注重直接之內的啓示，與基督教徒推崇聖書之啓示而出以歷史的暗示者迥然不同。又以神為超越概念與論證之物，為神祕的體驗之對象，與經院哲學者以神為概念的思惟及論證之對象者又迥然不同。然何以云神秘說與實在論相得益彰？實在論以至高實在即為最普遍者；由是最普遍者即為超越一切反對、差別、規定等等之物，即全然為離言說性之物。是非與神秘說之神相一致耶？又神秘說以個體的存在為罪惡，或為最低價值之物，或為由他總體分派而生之物，須全然超脫個體沒入神境，方為最高之境界。是非與實在論之汎神論之說相調和耶？故由中世之初至文藝復興之末，凡在新柏拉圖系思想中以實在論為背景而成之神秘家，雖不乏其人，而其中以精神貫澈著聞者，則莫愛克哈特與波愛美兩人若。此德國所以形成一種思辨之學風也。

然猶不限於中世紀也，即近世紀亦莫不然。近世國家主義宣明之結果，而英德學風上之差異乃益顯露。自近世初期至於今日，英國之學風，大體立於唯名論與經驗論之上，德國則立於實在論與純理論之上，此盡人知之者也。惟實在論與純理論中

遂與德國之神秘說相結合，其勢頗盛，遂形成近世第二期卽康德後德國最盛期之哲學之共通基礎，其流風所被，遂迄於今日。而唯名論一語，雖在近世不爲一般人所重視，而其思想固自不衰，且隱助經驗論張目，故亦能與實在論順次形成英德哲學上之根本特徵。此在討論英德近世哲學之先，不能不有以表白其來路也。

英國近世哲學初期之代表者，當推倍根、霍布士(Hobbes)、洛克(Locke)、巴克萊(Berkeley)謙謨(Hume)諸人。彼輩哲學之共通基礎，皆不出唯名論。無論爲倍根所提倡，洛克巴克萊謙謨等所繼承發展之經驗說，霍布士所闡明洛克所改造發展之民約論的政治說，與夫彼輩所共同主張之自然主義的倫理說，皆罔非唯名論之產物。霍布士之政治論，雖承認國家與君主之絕對權，蔑視個人之自由與權利，其結果不免與實在論同一色彩；（與中世紀肯定教會絕對權而與實在論相調和者正同；）然其出發點，乃爲徹底之個人本位說，自仍不能不納入於唯名論範圍之內。故至洛克時卽發而爲個人主義的民主主義的政治論。洛克又在其悟性論中痛駁實在論，否認普遍的實在；以爲人類悟性之養成，不過爲億出多數個物觀念之一種方便。但洛克倘是認悟性內之普遍，卽肯定抽象概念之存在。其後至巴克萊，乃並悟性內之普遍而亦否認之。巴克萊以爲普遍不僅離悟性不能爲客觀的存在，卽不離悟性，換言之，卽在悟性內亦不能爲主觀的存在。蓋一切表象觀念不過爲分段之感性的表象而已。吾人所以有抽象概念者，究其實不過代表以某分段之感性的表象總括於一名目之下之多數表象而已。於是離主觀不承認有實體界之存在，不承認有所謂抽象概念之一之『實體之概念』之存在，而主觀的唯心論於以成。本是以談，凡屬於物體之性質，無論其爲色音香味等卽洛克所謂『第二性質』，或爲大小、形狀、運動等卽洛克所謂『第一性質』或『數學的性質』，舉不外知覺內容而爲主觀所產物。其以爲物體界尚有所謂客觀的存在而爲此等性質之主人翁者，不過是提出哲學家所謂實體，科學家所謂物質，實則此等思想，仍是中世實在論者之故智。須知物之表象卽離多性質之表象之集合者，而此集合者卽爲知覺內容屬於主觀所產物，故物體之『存在卽知覺』(esse est percipi)。由此可知巴克萊之主觀的唯心論，不過將唯名論的思想導之於某一方

面求其澈底而已。於是倍根、霍布士所懸擬之唯名論，至洛克而大著，至巴克萊而益彰，其後至於謙謨，更發展遍一切方面。謙謨哲學上有二特徵：一，謙謨更進一步並精神的實體之存在而亦否定之，謂精神不過是『觀念之一束』(bundle of ideas)。二，謂一切意識內容，不過是個個印象之機械的離合之結果。唯名論之思想，至此益臻其極。此爲近世初期英國哲學發展之一斑。在此期唯名論爲英國自然主義的倫理說之背景，其後入於第二期卽第十九世紀，更爲穆勒父子，邊沁、斯賓塞爾等之哲學說及倫理學說之基礎。此可見唯名論在英國所造之勢力也。

唯名論爲英國哲學之基礎，而實在論則爲大陸哲學之基礎。由笛卡兒至馬爾布蘭(Malebranche)與斯賓挪莎之發展途徑卽可窺見一斑。吾人可經驗之事物爲空間的存在與意識的存在。空間與意識，以笛卡兒之語表之，爲『延長』與『思維』；此二者卽爲導吾人認識一切有限的事物及狀態之最高普遍概念。笛卡兒認此最高普遍者含有一切規定中最高之實在性，而此二者爲實體之根本的性質卽屬性，凡屬於實體之一切性質，皆不外此屬性之變態。物體之一切性質及狀態爲延長之變態，精神之一切性質及狀態爲思維之變態，而一切物體之本質，爲同一，一切精神之本質亦爲同一，此本質的同一，卽爲形而上學的同一；由是可知空間性與意識，卽延長與思維，亦卽所謂屬性者，比個個之實體（卽個個之實體及精神）更爲本原的實在。在自然哲學上關於物體界導出此種結論者爲笛卡兒自身，而關於精神界導出此種結論者爲馬爾布蘭。從此實在論與神秘說更爲一種新結合。照馬爾布蘭所示，凡個個之精神，皆只是神之屬性所謂『普遍的理性』之變態。神爲一切精神之場所，與空間爲一切物體之場所正同。一切物體不能逃空間之制限，與一切人類精神作用，不出神的精神之『分有』(Participation)同一意義。惟斯賓挪莎則於此更進一步，謂空間性與意識不過爲唯一實體——神——之兩屬性，以完成其所謂汎神論；而實在論之精神，自是遂達於頂點。斯賓挪莎之神之概念，抽象殆難以名狀，較空間性與意識尤爲抽象之物；凡以意識各種變態狀『神之本質之實性』者，皆爲彼所反對。彼以爲最高實在者(ens realissimus)不可不爲最高普遍者(ens generalissimus)。而其概念並無內容可言，既非精神，亦非物體，吾人只能信其存在，絕無言說可

以爲狀，是則斯賓挪莎之本意也。

本上所述，可知實在論發展至於極地；然至來布尼疵時則其精神爲之一變。來布尼疵者以調和爲職志者也。彼不僅欲調和目的觀與機械觀，科學與哲學，哲學與神學，直欲調和普遍論與個體論，實在論與唯名論。凡各方面之困難點，悉欲一掃而空之。故彼首先提出單子論與豫定調和說，冀避去各方面之非難。單子（絕對的個體）者各自絕對的獨立者也。絕對的與他絕緣而別成一世界者也。相互之間，絕對的不能有所謂相制作用者也。唯其表象內容則一切單子互爲同一。各單子雖各自獨立活動，然其活動自相調和，完全出於一種預定。故形上最高之實在，既非抽象的普遍，亦非離普遍之個體，乃寓普遍於其中之個體也。從來布尼疵以後而斯賓挪莎一類之抽象的普遍論乃絕迹。於是具象的普遍論遂爲德國哲學上重要之觀念。此近世初期以來德國哲學發展之形勢也。

英德哲學歷史上之特徵，既如上述。但此種特徵，究竟表現於事實發生何種影響，此不能不稍加論列，以圖英德哲學之比較之眞切。英國唯名論之思想，全自外界出發，而德國實在論之思想，則全自內界出發。德國此種特徵，在來布尼疵時卽已著明，及至康德則更發揮無餘蘊。康德之哲學，不似前此以神學問題、宇宙論問題、本體論問題等等爲其論究之中心。彼所聚精會神者，專在理性之批判。由理性批判之結果，可知凡拘束吾人之自然法或道德法，舉不外主觀所產物，而凡在吾人自身所考慮之範圍以內，皆可有普遍的而且必然的妥當性。吾人雖有時承認超越主觀之對象如神與物如等。但其理由仍不能不歸到理性，由理性之普遍與必然之形式以決定之。此康德理性論之一斑。其後菲希特、謝林、黑智爾雖再由理性批判回到形而上學之問題，然對於宇宙之根柢，殆莫不認爲超個人的精神之顯現或其發展之段階。可知無論何種法則，非由精神之本質殆無從理解。其所見正與康德不相出入，而舉以內界爲出發點爲其哲學上之特徵。此自康德以後而旗幟愈鮮明者也。

再反觀英國。英國爲經驗論出產地，故其思想全從外界出發。視人類不過爲大自然之一部。因之，視人類之精神與其理想意識——廣義的良心——亦莫不爲大自然之一部。既視人類之精神與其理想意識爲大自然之一部，故不認人類有自主力，

與自由意志，其結果不能不走入決定論、機械論、唯物論、自然主義等。尤其是自然科學的方法盛行之後，無論對於人類精神與其理想意識，莫不用此種方法以研究之。而決定論、機械論、唯物論、自然主義等等，遂益精鍊而成一種有力之學風。英國卽取此方向以進者也。倍根、霍布士、洛克、謙謨等之近世初期之哲學，穆勒父子、邊沁、斯賓塞爾等之近世第二期之哲學，殆莫不同此方向。英國哲學上特徵，以外界爲出發點，卽此可見。故英國與德國恰成一對峙之形勢，殆無往而不可見也。

經驗論以外界爲出發點，藉自然科學的方法以支配人生，既如上述。然吾人反躬自省，果全然聽命於此種方法耶？吾人固自有一種活動之中心。（來布尼玆單子論，卽由此活動力之體驗而出。）進一步言之，吾人固自有一種所謂『良心之體驗』。吾人本此良心之體驗，得進而規定或支配自然之進行。在良心之體驗足引起吾人之注意者，爲眞理之永遠性與絕對性之意識。吾人一度對於眞理如幾何學上之根本命題論理學上之根本原理而生意識，卽不待種種經驗之檢證而亦相信其爲永遠性與絕對性，是則此種意識大有意義存，未可一端論也。任外界經驗如何變化，而此種意識之價值不變，其確實性至與超越吾人心理作用之直接證明相伴。是卽良心之體驗足以示眞理之存在。由是可知意識內容之確實性，雖以經驗爲緣而呈現，然本身固從經驗而獨立。當下意識，卽當下伴有絕對的確實性。故良心之體驗，氣在不可以顯其絕對價值也。尤可異者，眞理雖不本於經驗，然固與經驗相適合，此則其中大可深長思。柏拉圖之理想主義，卽出發於此。於是吾人之良心不僅不爲自然之一部，而自然界反從吾人良心之所命。此種思想成熟之結果，卽成康德之先天觀念論。由是自然界反成吾人主觀之構成作用之結果。而上述之決定論機械論唯物論等，乃不得不根本推翻，而入於實踐上之理想主義。此自哲學史上推究之結果，不能不導出此種傾向也。

吾人試就英德哲學思想表現於政治者觀之，則兩方之情勢更易瞭然。英國以個體爲實在，有個人主義的傾向，德國以普遍爲實在，有國家主義的傾向。霍布士政治論雖出於絕對主義，然其民約說，固是一種徹底之個人主義。洛克亦同此傾向，故極端尊重民主主義的政治論而排斥斐爾馬 (Filmer) 之家長制。自後英國之政治，無論在學說上實行上，殆莫不立於個人主義

之上。此英國哲學的基礎之大略也。再論德國。德國在中世末期，論民族的自覺，不後於英法；惟自三十年戰爭以後，在文化上比英法二國當爲半世紀乃至一世紀之後輩，而國家復久陷於小邦分立之狀態，各小邦又復因國語、文學、習俗、思想之不同，致各成獨立之小團體。如用來布尼疵哲學上之術語說明之，各小邦爲一種單子，各本其共通之國民性由豫定調和以各保獨立之中心，於是單子論全適用於政治論。絕對獨立之個體有然，絕對獨立之小邦亦莫不然，而實在論之普遍形式遂與此種政治論之精神全相呼應。惟來布尼疵固未提出此種政治論，意者彼之政治觀，亦有未盡脫當時個人主義思潮之影響者歟？但彼所力陳由個人集合而營共同生活之制約，固明明以單子論爲背景。人與人之間，本有調和之作用，本此調和之精神，則無論爲他人之幸福與己身之幸福，斷不至生歧視，是卽所謂愛。由此愛適當分配而成立之正義，卽爲多數個人結合之樞機。來布尼疵之政治論，雖未明示此義，然固與霍布士、洛克之個人主義的政治論迥不相侔；蓋彼之政治論，終未易離預定調和說所謂寓普遍於個體者以立言也。

在第十八世紀思潮上以個人主義爲最有力量。從學說言之，爲盧梭之政治說，從實行言之，爲法蘭西之大革命。此時代之影響號稱極強，卽德國亦未能外。康德之哲學當然不能忽視此點以立言，故實在論之精神，至此遂不易充分發揮。康德雖號以力倡人格之品位尊嚴爲一般人所注目，然其人格之思想，因與菲希特以後思辨哲學者之思想完全異趣，以其傾向於個別也。但彼固認個人之根柢。含有超個人的原理，此爲康德全部哲學之中心觀念。關於此點又不得不認康德學說終與英國之個人主義有別，而隱與實在論之精神冥契也。由實在論之精神表現於德國之政治，在一方面言之，由康德之認識論的超個人我，發展而爲菲希特之形而上學的絕對我，再發展而爲絕對的唯心論。在他一方面言之，由拿破崙之侵略，促進德意志國民精神之奮與，由自由戰爭，提高德意志民族統一之希望。故德國哲學上之特徵，純以實在論爲出發點；以普遍者爲本原的，個體爲派生的，絕對心爲本原的，個心爲派生的。此種思想，菲希特開其端，而黑智爾總其成。故所表現爲德意志的精神，莫不以國家爲本原的，個人爲派生的，以成其所謂國家主義的政治論。此德國哲學

的基礎之大略也。

更就英德哲學思想表現於社會情狀及一般國民性習者觀之。英國思想重經驗尊事實上既言之。惟其如此，所以對於理論不追求最後之歸結，即追求亦與實際問題不甚相關。故每成立於知與行，理論與事實之二元論上。其長處在穩健不趨於極端，其短處在不澈底而廢於中道；此二元的傾向，在中世之唯名論已然，入於近世，在第十七八世紀之英國思想，則尤爲顯著。中世神學上之眞理與哲學上之眞理，全然各別，故有『二重眞理說』。此二重眞理究倡自何人，雖不明悉，然固盛行於唯名論者之間。至倍根時而此種二元論的傾向乃益顯著。因彼一面提出哲學上理解之對象，一面又提出宗教上信仰之對象，於是二重眞理說乃益爲人所重視。倍根而後，此風益熾，凡英國之代表思想家，幾莫不爲其繼承者。霍布士在哲學上極力闡明其機械的唯物論，而在宗教上則珍重表白自身爲英國教會忠實之信徒。洛克在認識論上表示其經驗論的或感覺論的傾向，而在倫理學則表示其神學的及純理論的傾向；換言之，在認識論上排斥絕對觀念說，而在倫理學則公然採用絕對觀念說。謙謨以懷疑論著稱，乃充其學說之所至，不能不懷疑外界之存在，即又因此將已主張之懷疑說撤回，而指爲『過激懷疑說』（excessive scepticism）。至謂皮倫說（Pyrrhonism）雖足以當『眞懷疑說』（true scepticism）之目，而理當排斥。以爲此種過激懷疑說只可在學校內維持勢力，一出校門而與實生活相接觸，則勢力即消失，故懷疑說不過爲一種論理的娛樂。由謙謨觀之，理論與常識，恰成對立之形；初期之謙謨，以理論征服常識，後期之謙謨，以常識征服理論。由此常識派之思想漸漸得勢，卒成李德（Reid）一類『常識哲學派』之學風。英國思想上之特徵，至是已全呈露。再進觀德國。德國思想上之特徵，與英適成對峙之形，上既言之，今請爲進一步之探討。但於探討之先，請一觀察同屬大陸派之法國。凡以知律行，以理論求事實之思想，當然不能不推法國之啓蒙哲學。凡洛克謙謨之思想，在法國經孟特斯鳩、福祿特爾等之介紹，即發現而成一種可驚之事實。其最顯著者即英國個人主義的政治論，一經盧梭發展，即發現而成一種大革命。此外如英國之機械論唯物論，至法國即成爲無神論無靈魂論；凡英國阻於常識主義不能盡量發展之學說，至法國則皆有相

當成績可觀。法國此種由學說改造事實之特徵,在第十七八世紀已然,而在十九世紀爲特著。所謂傳統派之極端復古的社會改造論,桑西門(Saint Simon)弗爾尼(Furnier)等之急進的社會改革論,孔特之新社會組織觀及新宗教論等,皆其著例。此可見英法兩國人氣質之不同。惟德國人之氣質,雖大殊於英國,然亦與法國不相類。德國初期思想固欲調和二國以聯爲一氣者也。故初有來布尼茲,繼有康德,彼輩之方法雖不同,然其動機固一致。蓋皆欲於知行兩方建一確實之基礎。精密言之,彼輩對於科學、藝術、宗教、道德等各種文化之領域,皆欲賦以正當之權利而建一確實之基礎。此種目的直至德國哲學最盛期蓋未常變。唯康德哲學欲由理性批判以達到此種目的,而彼之繼承者所謂思辨哲學一派如菲希特謝林黑智爾等則欲由形上學的基礎以達到此種目的;康德以文化爲人類理性所產物,欲考查文化成立於何種理性之原理之上,而思辨哲學者以文化爲宇宙理性之最高產物或最高發展,欲攷查文化在萬有中占何種必然的位置。總之,德國哲學與英法二國皆根本不相同。惟其如此,故由哲學思想所表現於社會情狀及一般國民性習者,又另成一種輪廓。請更端論之。

英法思想上之特徵,已如上述;若德國者既不滿足於英國之二元眞理說,亦非如法國之以學說繩事實,彼乃專考查現成事實之基礎而欲其理論化概念化組織化。此雖爲德國哲學之最大長處,然其短處亦伏於此。蓋既注重於理論化概念化組織化,則不免忽視事實,而爲科學家所詬病。康德之哲學,固多少帶有此種彩色者也;然自別一方面觀之,又不能不推爲極尊重事實之哲學。惟此處所云尊重事實,非如英國之經驗論實證論,以事實爲基礎,而歸納成立一種哲學,乃就事實本身而考究其如何成立。康德以前之近世哲學,本富於尊重科學之傾向。故當時之哲學者,泰半專心於科學之研究。如笛卡兒,來布尼茲,乃其最著者也。即康德亦於批判前期,認科學研究爲哲學者之一要務;故於星雲說之發見、地震之研究等,均不無相當之貢獻。惟既入批判期以後,則其態度全爲之一變。故謂哲學者不在藝術上之創作,亦不在造出科學與宗教,而專在於考察文化本身如何成立。此爲康德對於成立文化所取之態度。就此意味言之,康德之哲學,雖可稱爲極尊重事實之哲學,而彼以組織欲過甚之故,終

不免陷於拘泥形式之弊。例如範疇表所列十二範疇，欲納世間一切問題於四組範疇之中而得一圓滿解決，寧非誇大；惟彼固完全爲組織欲所征服，絕非出於一種誇大之心理。雖然。組織欲極强者尙非康德，乃爲思辨哲學之饒將黑智爾。黑智爾哲學蓋欲對於一切文化現象加以綿密之考察。幷進而闡明文化構成之意味，最後復欲行一種概念的整理，蔚然成爲思想史上一偉觀。故如黑智爾組織欲之强者，哲學史上絕無第二人。因之强事實以曲從形式之弊，亦在哲學史上罕有其匹。尤其是認自然現象爲先天的構成，而此弊爲特著。故一時自然科學者莫不對於、黑智爾加以一種輕蔑，良非無由也。此種思辨的學風，實由與德國思想上之特徵所謂神秘的傾向者相結合而成立；故哲學上之組織，泰半本之於直觀與空想。正猶謝林之哲學，羣許爲『詩的產品』未許爲『學的產品』也。

德國思想上既具此種特徵，故表現於實際生活者亦與他國迥異。德國之軍隊警察最重組織之劃一，此固人人得而知之；卽其他一切社會生活，亦何嘗不如是。惟其流弊亦正與之相伴而生，故在國家則釀成一種軍國主義，在社會則釀成一種階級主義，以成其所謂普魯士精神。此可以覘其得失之故矣。

英德二國各本其固有之精神以發爲各種文化現象；由種種考察之結果，吾人不難推見英國全立足於亞里斯多德精神之上，德國全立足於柏拉圖精神之上。但此二國果各思遂其精神發展之欲毫無調劑之餘地耶？抑至今仍各趨於極端耶？此不能不稍加論列者也。康德以前，兩國間思想之交換，誠然極少，雖康德多少受謙謨之影響，然其根本精神固未動搖，尤未易語於己國思想在他國成一種勢力。但入十九世紀以來，此種情勢爲之一變英德思想上之接觸，殆有不得不然之徵象。亦一種有趣味之事實也。

吾今所首欲舉出以爲英德兩國思想接觸之媒介者，在英則爲卡萊爾 (Carlyle)，在德則爲赫克爾 (Haeckel)。請先就英國言之。英國之自然科學的世界觀與功利主義的倫理說，旣不足以調攝清教徒的精神，復未能滿足詩人之浪漫的傾向，於是有卡萊爾出，以彌此種缺憾。卡萊爾者固孕育於淸教徒的精神者也。卡萊爾以介紹德國之哲學及文藝於英國自任；凡高倡道德尊嚴之康德哲學，富於浪漫精神之訥華麗斯 (Novalis)

世界觀。糅合神秘精神與嚴肅精神爲一之菲希特哲學，與夫思辨哲學派中最富詩意之謝林思想；莫不盡量採用，以彌補英國之缺憾。惟同時與卡萊爾亦負有介紹之責者爲浪漫派詩人苛律里巳(Coleridge)。苛律里巳介紹謝林，卡萊爾則介紹菲希特。倘有蘇格蘭學者及牛津學者，均先後爭相介紹。於是德國思想移植之結果，次第由斯特林(Stirling)、約翰卡德(John Caiad)、愛德華卡德(Edward Caiad)、格林(Green)、瓦勒士(Wallace)、亞當姆遜(Adamson)、布拉德勒(Bradley)、鮑桑圭(Bosanquet)等發榮滋長而成英國之新唯心論。在十九世紀後半期即成一種最有力之學派，其勢直延至今日而不衰。此派思想，漸漸流衍而成旁支。在唯心論之點言之，亦以普遍爲本原的個體爲派生的，即承認普遍心與絕對心爲根本，而個心爲其幾態，固與德國思想上之特徵相一致；但自又一方面觀之，即又對於德國絕對論的思想而生一種反動，故有最近與實用主義(Pragmatism)人本主義(Humanism)相結合之人格的唯心論也。人格的唯心論雖自內界出發，以世界爲精神之產物，然其精神非如德國哲學承認絕對心，彼乃承認多數個心，非出於一神的精神，彼乃承認多數人格；而物質界即此多數人格之要求，及種種試驗之集合之結果。於是多數人格全建築於實際的要求之上。且此派視絕對的思維形式及原理，不過爲滿足人格之實際的要求而設，故謂眞理之度隨實際的效果而增進。惟人格的唯心論本由反對斯賓塞爾等所代表之英國固有之自然論，的機械世界觀與格林等所代表之絕對的唯心論而起；而究與後者爲近。不過意在排斥實在論之形式而出以唯名論之形式者耳。

英國思想之輸入於德，較德國思想之輸入於英爲後，且其勢力亦極微弱。當十九世紀前期德國幾不受任何國思想之影響，雖稍受影響亦僅在一部分自然科學者與通俗讀書界之間；但入十九世紀後期，則情勢爲之一變，凡保持德國思想特徵之傾向，遂遠不如前此之堅强。雖有表面與實證論的思潮接近而實保守德國傳統之特德冷布爾(Trendelenburg)、弗希納、洛慈(Lotze)、哈特曼(Hartmann)、馮德(Wundt)、柏格曼(Bergmann)、歐根、黎布曼(Liebmann)、弗爾克特(Volkelt)、愛爾哈特(Erhardt)、布塞(Busse)斯披克(Spicker)等之形上學派與夫藍格(Lange)、苛恩(Cohen)、訥脫爾普(Na-

torp)、瓦特曼(Waltmann)、文德爾班(Winderband)、帕爾遜(Paulsen)、藍德斯曼(Landesmann)立傑爾(Ritschl)、華與格爾(Vaihinger)、克洛塞(Krause)等之新康德學派，但仍不能不謂為受外來思想之影響之結果。惟當拉斯(Lass)等所代表之實證論，大體注重謙謨及穆勒約翰，間亦兼及邊沁，比時尚不得謂為影響極强；若自達爾文、斯賓塞爾生物進化論產出之後，則其影響乃日益顯著。當世紀中葉固有一部分傾於唯物論的思潮，但其時思想尚極粗疏，絕少哲學的修養；乃自赫克爾出，而唯物論乃受一番洗練，因有所謂『一元論運動』。而赫克爾者乃一元論運動之祖也。赫克爾之一元論，大體由立於進化論基礎之上之唯物論與斯賓挪莎之汎神論相結合而成。欲與前此之唯物論稍示區別，因另立一元論之名稱，然其根柢固不脫唯物論之窠臼，惟附帶汎神論的色彩與神秘的傾向而已。現代一元論運動，大體分二派：一派為緩和赫克爾之汎神論的及神秘的要素而增加自然科學之傾向者；現充「一元論協會」(Monistenbund)會長之阿斯特瓦德Ostwald亦屬此派一派乃在布爾諾(Burnno)之美的汎神論與弗希諾之萬有唯感論之影響之下而增加汎神論的及神秘的要素者。雖內容略有差別，然不能脫赫克爾之影響則同。此德國方面之情勢也。

由上所述，可知英德兩國之哲學固日相接觸，而未有艾。唯兩方哲學究以何者為影響最大與將來之趨勢若何，此則問題太大，殊非短文所能盡。且此種推測，事實上亦有不可能者。姑試以己意妄言之。德國哲學，事實上久已侵入英國之領域，其最顯著者則為新康德派之侵入。英國現時哲學界之重鎮，幾莫不受德國哲學之影響。在卡德、布拉德勒、鮑桑圭、鶴基遜(Hodgson)、瓦德(ward)諸人自不消說，即最近之實用主義甚而至於新實在論，亦不能謂非受德國哲學正面或反面之影響。又況孕育於經驗論中之牛頓之價值，至今已完全受愛因斯坦之重新估定。故德國哲學上之影響，當然比英國為大。德國自經歐洲大戰以來，論者謂德國之文化將從此中絕，而其哲學上之影響，亦將隨之而幻化。實則此種觀測，完全與事實相反。從過去之歷史觀之，德國文化之發達，轉在其政治上最無勢力之時期。當拿破崙戰役以前，德國陷於小邦分立之狀態，然其時固產生如許文藝上哲學上音樂上之天才；又當自由戰爭以前，亦有康德、菲希特、

謝林、黑智爾、詩來馬哈爾(Schleiermacher)等羣哲輩出，可知德國政治上之衰微，即其哲學的精神之勝利，固未可以成敗而論定其得失也。

論者又謂德國哲學上純理論的精神，將有不能與英國經驗論的精神對抗之勢，以哲學上之趨勢則然。然此全視德國純理論之內容之改造以爲斷。來布尼疵之普遍論，固遠非斯賓挪莎一類之普遍論，羣德冷布爾、哈特曼、弗希訥一流之形上說，亦遠非謝林、黑智爾一流之形上說。以其內容完全不同也。德國如本其固有之立足點而加以充分的修正，安見不可以形成一種最大之學風。由新康德派之勢力觀之，即可以完全證明此種推想之非無根據。新康德派之勢力，豈惟潛植於英國，即法意荷蘭諸國如拉協列(Lachelier)、布脫爾(Boutroux)、康特尼(Cantni)、脫苛(Tocco)、勒洛伊 (Le Roy) 諸哲，亦誰不隸此勢力之下。故出發於純理論之實踐上理想主義，充其量足以使出發於經驗論之機械論唯物論根本推翻，如前段所述。此則經驗論的精神轉不能不屈服於純理論的精神之下矣。此點更可借卡萊爾之事實說明之。卡萊爾初受英國哲學之影響最深，凡洛克以來之經驗論，穆勒、邊沁之功利說與夫當時法國啓蒙哲學之感覺論，皆受有相當之暗示，但由清教徒之孕育及內心之宗教的要求之結果，致生活上陷入絕大之苦悶，卒由德國哲學之唯心論的目的論的傾向而始獲救濟。此尤可以見純理論的精神之未可一律排斥也。

經驗論產生於英國，與純理論產生於德國，固各有其特殊之歷史，均未可一律排斥。經驗論以感覺爲根據，凡精神作用如注意、記憶、判斷、推理想像以至一切道德的意識，認爲概由感覺之强度與次數而起。故謂哲學不過爲研究觀念發達之途徑之學問，即可逕名爲觀念學 (Ideologie)。由是研究之方法，全以分析爲主，而有所謂生理論的分析、心理學的分析、醫學的分析、化學的分析。凡精神現象物質現象，純恃分析爲探求究竟之法門。此爲經驗論之立足點。純理論完全與此相反。純理論以悟性爲根據，重論理之法則，尊統一之形式，以爲實在之認識，即在適合此種法則與形式，否則認識爲不可能。於是不能不超越感覺而特重概念。至其研究之方法，則完全以綜合爲主，以爲由綜合方可捉住實在之本質。此爲純理論的立足地。由此二者觀之，各有

其偏至之精神，然同時亦各有其不易彌補之缺憾。由分析所得之雜多性，與由綜合所得之統一性，皆與實在不生交涉；雜多性不過爲實在之分析的翻譯之符號，統一性不過爲綜合的翻譯之表象，二者之不能捉住實在之本質，其弊正等。蓋二者各向著一可笑之目標，無限的走去：分析向着『零』無限的走去，綜合向着『空虛』無限的走去；前者不斷的個體化而達於零，後者不斷的一般化而達於虛空；結果兩無所得。以零與空虛皆絕『無』，而實在乃萬『有』。實在者既非分析的個體，亦非綜合的一般，乃具有流動性創造性之渾融滲透者也。由是英德哲學同時暴露其不可掩之癥結，而所謂唯名論與實在論之爭，換言之，所謂科學與玄學之爭，是猶不可以已乎！

本篇泰半根據朝永十三郎獨逸思想と其背景戰後に於ける英獨思想の消長及 Thilly's a History of Philosophy. Aliotta's The Idealistic Reaction against Science, transl. by Agnes McCaskill. 作者識

成功所不可缺的八要素

（雲）

霍爾博士(Dr. G. Stanley Hall)爲美國心理學家老前輩，近著一書名心理學者的生平及懺悔 (Life and Confessions of a Psychologist)。他反對現時的軍隊測驗及愛狄孫的問話而另舉測度人生成功所不可缺的八種要素：(一)身體，謂人欲求成功當先有强健的軀體，蓋必如是纔能任重致遠。(二)從second breath 所遺傳的性質，這便是詹姆士(William James)所謂使人的更高能力得以發展的東西。霍爾博士謂『這是一種神祕派得與神相交接的狀態……這是一種當危急存亡時所不期而得的東西，可是我們却是恐懼着的。』(三)性情(mood)的克服，謂人須不以勝而驕敗而沮喪者乃能成功。(四)同情，孔子謂之恕，消極的建設與耶蘇相反的黃金律。(五)愛自然，謂游山玩水足以鼓舞人的精神。(六)要從高尚的理想中發展出來，謂喜怒恐懼此種强烈的情感雖可遺無窮之害，然而亦能使人達於較高的水平。(七)調和主動與被動的衝突，謂人大率可分爲二類，一是行的，一是知的，學問之人類皆談而不能行，故欲求成功當求平均而正當地運用其基本動力。(八)忠誠，謂人實至渺小的東西，除非有忠於較高者的心纔能確立自己；並謂此語的概念中實更含有將自己犧牲於團體及人類的意思云。

立伽脫之生命哲學及其批評

費鴻年

在近代哲學之中，占有重要位置的一種傾向就是生命的哲學（Lebenphilosophie）。所謂生命這一個概念，在生物學的思想最占勢力的時候，往往專用以表示生物體（Organismen）的現象。但是從台爾戴（Wilhelm Dilthey），歐根（Eucken），尼采（Nietzsche）等把海爾特（Herrler），貴推（Goethe），菲希的（Fichte），雪林（Schelling）等浪漫派的思想家所用過的意味，重新附加到生命的概念上以來，以是又到處發生了『生命的哲學』。雖其中生命一字之用法以及表現有種種的特色，然所謂『生』（Leben）所謂『體驗』（Erlebnis），所謂『愛生』（Leben lieben）等等的字句却到處發見而又常受歡迎。歐根著多數書籍，而以生之意義及價值（The Meaning and Value of Life）及認識與生活（Erkenntnis und Leben）二書為最受讀者之歡迎。荀梅爾（Georg Simmel）著人生觀（Lebensanschauung 1918）一書而以四章專論生命之形而上學；馬立志（K. Phillip Morris）最近又復出關於生命哲學的論文（Beiträge zur Philosophie des Leben 1918）書且又在大學開講生命之哲學。德國生命哲學之盛，於此可見。即如美國有詹姆斯（James）之一派，法國有柏格森（Bergson）之一派，英國有傅薩爾（Husserl）的現象主義（phänomenologie），雖各有一種之傾向，然關於生命的哲學多有一種共同

的精神。

這種所謂生命哲學，或謂『生之哲學』從來爲科學的哲學所屛棄，故不論其科學的哲學爲起源於康德哲學(kantischen Philosophie) 的，抑起源於嚴密的實證主義 (Empirismus)，總之對於生之哲學均取否定的態度無可異議。如新康德派，雖其學派有種種不同，然其對於生命哲學取否定的態度亦同出一途。立卡脫 (Heinrich Rickert) 者，德國西南哲學之重鎭也，有鑑於新康德學派所採的態度，專在默殺生命哲學，不能滿足，遂於一九二〇年著生命之哲學 (philosophie des Leben, Fübingen) 一書，不獨以記述關於生命哲學的歷史爲目的，且根本的在批評現代哲學上這種流行的趨向。且此書爲其欲著哲學的一般根基 (Allgemeine Grundlegung der Philosophie) 之一部分，亦即立伽脫之哲學體系 (System der Philosophie) 之入門，故其批評不限於各個的問題而在討論各思想家各種著述中所普遍的特色。今且先據立伽脫氏自己所叙述的數端以明其思索的經路，然後再來批評他的所說。

據立氏之意見，批評生之哲學先要規定『生命』之概念。我們知道所謂『生』者，又可作生命言又可作生活言，故曖昧極甚；若無更精密的限定；便不足以爲學問的哲學的根柢。把一般所謂生的概念分析起來，大概可以分作廣狹二義。前者爲關係直觀的 (anschauliche) 或直覺的 (intuitive) 的一方面的概念；後者專用以指對於死而言之關於有機的活力的生命。普通流行語之生命則含直覺的要素和生物學的要素的兩方面；這就是近代的特色。不過我們若欲照上面所說在原理上要互相區別，便不得不以純粹分離爲先決條件。若祗在說明現代生命哲學之一般的特質，則就用曖昧的生的概念也不生什麼問題。

然則生命哲學是什麼樣的哲學呢？簡單的說起來以生的概念而欲建立全世界觀及人生觀的哲學就是生命哲學。所以他們以生命爲宇宙的本質也就算是理解宇宙的器具。台爾戴說『世界觀的最後根本就是生命』("Die letzte Wurzel der Weltanschauung ist das Leben") 這一句話就可以代表生命哲學者思想的一端。這種主張爲生命的內在說 (immense theory) 的立脚點，所以由生命以測生命，一切均從生命自己 (Leben dasein) 去思索，不獨是含有反主知說的分子

而尤極端否定有體系(system)這種的形式。所以照他們的思想說起來，無論有什麼樣的確實的體系，多不適於有生命的世界。惟有生生不息的思索方可以求宇宙的本質而從死的體系組織裏轉到活的世界。

以上所述為極普遍的特徵，假如我們仔細去考察各國生命哲學的代表者，便覺得其中有直覺的傾向格外濃厚的；有生物學的傾向格外濃厚的。前者以台爾載，荀梅爾，雪萊為代表；後者以尼采柏格森為代表。這兩種的傾向既然在哲學的原理上有相當的地位，就不得不考察他們在什麼範圍以內可以成立。研究這個問題我們先要問『體驗』(Erlebnis)和『體驗了』(erlebt)在生命哲學上究屬有什麼意思？第一，若說體驗完全就是知道關於某物或經驗了某事的意思，則凡屬關於能夠思惟(Denken)某物的一切思索多可算是體驗，而表現思索的言語便無十分意味；因而生的概念勢必變成空虛。因為一種事物可以有種種的思索，這個時候的思索便可與那個時候的思索不同；而對於同一事物，我的思索也可與他人的思索不同，所以表現我的思索的言語，和表現他人思索的言語，若謂同屬體驗，奈這種體驗就對於本來的事物沒有十分價值。若退一步說，體驗作就是『給我的』(gegeben)或『意識』(bewusst)的意思說，奈這種不能超過給我的或意識以上的哲學，完全是一種內在論的或純粹經驗的見解，而這種見解在原有意義上的生命哲學的基礎上，是否可以成立，可以保障，却是問題。第二，體驗作直接的或根本的東西解，換句話說，就是作直觀的生活內容(intuitive Lebensinhalt)同一的東西解，奈由純粹的直覺去覺純粹的生活，而完全放棄各種的形式，未嘗不是有一種特色的觀察法。不過從這種方法去發展，無論如何總是不十分妥當，因為反對了悟性的形式，而欲以直覺的純粹內容當作生命，則愈徹底而愈與一般科學的思惟隔離。哲學固然是要求這造成概念的內容可以直觀的去體驗，他同時却又不能缺少一種悟性的形式，直觀的或直覺的體驗的本身未必是哲學。完全否定形式的哲學，總不能表示有深意的各種問題。我們若要確立關於生命的科學，先要有生氣的生命的形式，否則便無法去論這個變化的生命。惟其有變化，所以變化的形式是不變的。『世界作一個全體而論並非是生命，生命在世界之內。全體的裏面有

生命而全體自身却不是生命』(Die Welt als Ganzes ist nicht lebendig, sondern das Leben in der Welt ist lebendig. Es gibt Leben im All, aber das selbst ist nicht Leben.)

以上兩種的解釋體驗的方法，既然不能使我們滿足，以是可以把體驗的範圍縮小，祇說我們所體驗的(erlebten)東西裏邊最有意味的算是體驗；換句話說起來，就是在種種論點上有種種沒有關係的體驗內容；我們祇取其最有意思最有價值的體驗。所以這種的解釋是根據價值的。可是這種的從多數裏取出幾個體驗的一事，是極主觀的，有個性的。我們想把有價值的體驗作科學的觀察世界的出發點的哲學，旁區別這種的體驗，當然要用普遍的而又超個人的間接方法；若無普遍妥當的選擇原理，便不能成什麼學問。所以我們就算把體驗縮小，而祇以有價值的內容算體驗，若不借別的方法，而完全想以體驗作用樹立生命哲學，總不十分妥當的。因爲以體驗作用就算充足的哲學，則對於許多混亂的內容，總缺少一種有確切秩序的形式；而我們又知道學問之所以爲學問，就在此形式。單是體驗了生命不能算是認識了體驗；這是立伽脫喚起人的注意的。

至於生物學的傾向，則據立氏之說較直覺的傾向畧占優勢。因爲生物學的傾向既由關於有機體的科學而來，所以已經有明瞭的形式原理。這種形式原理是否足以爲生命哲學的基礎，一層則由生物的生活形態是否可以爲各種生活，或更澈底說，由世界的形式及規範而定。一般的生物學者的進化論，就是主張這種事實是可能的。不過無論生物學的概念是什麼樣的詳細規定，祇由這種概念所研究出來的哲學，對於實在的世界，不能算是『普遍的認識』(Allgemeine Erkenntnis)。因爲生物學在本質上不過是世界全體的一部分，惟其是限於一部分的，所以他有確切的形式原理。反之，所謂哲學的生物學主義(Bioloziomus)是把部分擴充到全體，所以當然失去了他本來的普遍性，而有種種困難發生。並且就算生物學主義之中如生機主義(Vitalismus)否定機械化的解釋人生，也不能就說生物學上的觀察生物體的時候，就可以直接的認識生命的實在形態。所以想理解全世界的現實在的本質，而擴充生物學範疇作宇宙範疇，是理由不充足的。因爲近代生物學就算比從來

的抽象的機械說已經和生命接近了不少然生物學爲科學範圍以內，總不能不與悟性的概念有關係。生物學惟其是科學，所以和其他自由科學同樣，總是與生命本質隔膜的。並且生物學和物理學化學一樣總是不能把世界的核心，毫無科學的增加分子，而捉到他『目的存在』(Anaichsein) 本來的東西。

這樣說起來就可以知道生物學的生命哲學，進一類推的可以作說明世界原理的特殊實在原理 (Realitätprinzip) 也沒有；並且在這種哲學裏又沒有科學的建立人生觀上必要的價值原理 (Wertprinzip)；又沒有生活的種種形相中可以分別有意義和無意義的選擇原理。生物學在生物界上所認的目的觀的要素，尙不足以稱爲價值目的觀的要素，所以從生物學的立脚點上所設定的發展與退化和生命的昇降，康健與疾病等種種概念，不能表示價值的對立。生活自身就是生活這個命題，當然是無意味的。

所以從上面所講的幾種理由推論起來，生命的一元論無論用什麼樣的方法總是不能維持的。我們不論用直覺的或生物學的去測生命，若代認識這哲學上常在思索的生命，除了從沒有生命的其他的東西和生命的關係上去考察，便無方法。所以據立氏的意思在包括這生與無生兩方面的二元之內，方可以理解世界的本質。並且單是生命哲學，雖可以表現生的氣分，而不能成就積極的建設。祇有對於合理論可以有一種的反動罷了。不過這種哲學既然有偶性的有生氣的發展，所以和用數學的思惟來說明的固定原理完全是反對，而又有同一的重要；所以亦不能否定他對於科學上有積極的意義。

以上所述就是立伽脫對於現代生命哲學的一種批評的概略，他的主要論點就在說明關於生命的哲學的思索上祇有生命尙不足以構成一哲學一點。我們知道直覺是種種神秘學說上有重大關係的，所以立氏的忠告使其知道論理的訓練和責任，未嘗不是一種極有意味的事業。可是立伽脫對於現今生命哲學所提出的這種批評，是否能够完全適合於彼代表者的思想的動機，這也是我們不得不研究的。立伽脫以尼采爲富於機智的著作者，而不算在大哲學家之內，所以此地無庸討論。至於立伽脫所說的對於柏格森是否適用，我們祇要看柏格森的形而上學序論 (Introduction to Metaphysics) 就可以決定。

柏格森雖然否認只由直覺作用可以理解的流動的實在，能用悟性固定的概念，特別改造；然也要求有一種的概念。不過他的概念不是通常的概念，是柔韌的有生命的近乎流動的概念。仔細說起來，就是以生長的代固定的一種微積分式的概念。所以形而上學有行性質的微分法及積分法的必要。對於這種目的，我們固然可以批評，而却不能看過他的根本上的問題。

立伽脫對於台爾戴的批評，也是這樣。從他的著作上看來，我們總不能說台爾戴是一個歷史家而完全不算哲學家。台爾戴的世界觀的學說，在告訴我們歷史上所表現的世界直觀，是種種不一的，然在諸體系的背後，從內容上可以理解的世界觀的根本形式，也是多方面的。可是他想把這個全體作成一無矛盾的全體，所以完全是一種形而上學。

總之立伽脫在生命之哲學的書上，常在聲明他的議論不拘思想家的性格及特徵，所以照他的說法，他從各思想家的意見中所抽出來的要點，是否可以代表當代的生命哲學，確是讀者所當注意的。立氏承認認識的泉源在研究直觀的權利與意義。而這種研究當以傅薩爾 (Husserl) 的現象學 (phänomenologie) 爲首屈一指。因爲現象學所研究的爲其他現代學派所未研究的問題，然也是要求徹底的和論理的直接視覺作用，並且理性的主張之最後根據，也是要求視覺作用，而尤以本質直觀或嚴密的科學的本質直觀爲最要。現象學上否定間接的象徵的數學的方法及推理，證明等的方法，而哲學的科學研究非在直覺的範圍內行之不可。並且據傅薩爾的主張，哲學還沒有成一種的學問，惟有現象學能開拓理性批判的領域，而提出一種的方法學 (Methodik)；現象學的根本目的雖對於生命哲學沒有用處，然可以將直觀的問題或直觀的東西助其造成概念。不過立氏一方面承認其對於生命哲學有重大供獻，一方面又說各個現象單用本質直觀不能得理論的中心。這種批評也覺得有偏於一端之感。

總之立氏的批評生命哲學把各學者入同一的範圍，然而我們從各方看起來，總覺得他的範圍太小，我們若把他的範圍擴大，在對於樹立生命哲學上，或更有積極的意義。不過這個生命哲學的範圍應當如何限定，全視體系的哲學的性質而定。立伽脫把哲學稱爲普遍科學 (Universalwissenchaft) 與特殊

科學相對立,他說哲學是以世界全體爲對象,所以就是發展關於宇宙概念的科學。然哲學包括全人類與宇宙的關係,所以獲得了附於人生的價值而示以人類生活的意義,方可爲關於宇宙的科學。若以世界全體想起來,世界全體並非存在於時間之內,而時間在世界全體之內。所以普遍科學以超時間的即永遠的東西爲問題。最後哲學既是關於全體的科學,所以不能沒有嚴密的體系的性質。若無體系,世界各部分便成爲斷片的東西了。這是立氏的關於哲學性質的意見。可是到了現代批判主義的哲學逐漸占勢,所以對於批評主義的原理不得不提出一種修改的機會。生命哲學的眞意義就在於此。立氏雖說科學的哲學不能缺體系的形式,而同時謂生命哲學沒有形式。不過體系是什麼?立氏所謂體系是有秩序的觀念全體之說,也不十分明瞭;實際上沒有形式的體系也可以有體系的精神。所以生命哲學一定沒有體系的形式,也不能承認。在這個地方就可以明白生命哲學存在的價值,而我們不能與立氏批評生命哲學同意之處也就在於此。這一篇是單把立氏的對於生命哲學一般批評的批評,他日如有機會,當再來批評立伽脫對於生物學主義的批評。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

百年後的世界

百年後的世界,將變化到怎樣地步?英國劍橋大學授教霍爾頓對此問題曾發表意見:(一)世界到處當建有金屬風車,以發生高壓電氣。有強風之日更用其餘力使水電解,製成酸素液,藏於地中深處。無風之日,使此液和輕氣接觸,因其爆發之力,製造電氣。(二)應用生物化學以人工製造澱粉,砂糖,和肉食等類。(三)交通更求便利,直至能與光速並駕齊驅爲止。(四)生命是否可以人造,在下一世紀定可解決。譬如從婦女身體中採取卵巢,放在適當的營養液中而飼育之,二百八十日以後當可以變成人類。這個方法,法國當最先採用,而在一九六八年造成六萬小兒,亦未可知。(幼雄)

教育雜誌第一號

小學各科教學法號

出版

本號分上下二册共五百餘頁六十餘萬言,全係按照新學制小學學程綱要草案各科目斟酌訂定各種教學法。泛論教學者計五篇;專論國語教學者計五篇;專論常識教學者計十篇;其餘論算術、工藝、美術、音樂、體育、外國語等科者計十四篇。執筆者均係國內知名之士,對於小學教學法有專門之研究或長期之經驗者,故能發揮透闢,纖悉靡遺;凡從事小學教育及專攻師範者不可不人手一編也。

上册目次

教學法的科學觀與藝術觀……俞子夷
小學教學法概要……吳研因 沈百英
小學教學法概要……常道直
小學教學法與道爾頓制……舒新城
小學教學法上的新趨勢……盛朗西
小學國語教學法……吳研因
道爾頓制與小學國語教學法……舒新城
國語詞教學法……何仲英
國語的作文教學法……黎錦熙
文藝表演教學法……沈炳魁
小學算術教學法概要……俞子夷
後期小學算學教學法……孫伯才 孫鑑屏
小學社會科教學法……丁曉先
小學校裏的衞生……沈百英
小學公民科教學法……常道直
時事教學法……王芝九

下册目次預告

小學歷史地理教學法……黃覺白 徐映川 李鳳九
小學歷史教學商榷……王芝九
小學地理教學法……沈炳魁
小學地理教學法……王伯祥
小學自然科教學法……張啓鑾
小學圖畫教學法……鄭盛文
工藝教學法……熊翥高
美術科教學法……雷家駿
小學生底描畫能力及其開發指導……豐子愷
小學音樂教學法……江瑰因
小學音樂教學法……顧西林
新學制小學校體育科教學法……楊彬如
小學體育教學法……王小峯
小學外國語教學事隅……張士一
英語教學法……周越然
小學英語教學法……胡叔異
小學職業科教學法概要……潘文安
試行兩個月的協動教學法成績報告……張九如

每期一角五分 全年一元五角 學校訂購半價七角五分 郵費照加
本號分上下二册每册二角訂購全年不另加價

教育雜誌社啟

蔡子民 蔣夢麟 胡適之 陶孟和 校閱的

世界叢書

英國選擧制度史

一冊 四角半

張慰慈編，首論選擧的學理觀念，次述英國選擧制度之沿革，自中古世紀至現今英國殖民地的選擧制度，源源本本，詳盡無遺。

現代民治政體

一冊 七角

梅祖芬譯 本書係英國政治學者蒲萊斯原著，將百餘年來各種民治制度之狀況與成績作詳細之考驗；關於理論實際兩方面均多闡發。

現代日本小說集

一冊 一元

周作人等譯 二十世紀後的日本小說，多具有世界文學的價值，此集之出，實爲我國與日本文學接觸之第一聲。

中國美術

一冊 二元

戴嶽譯 著者英國白謝爾氏曾居留北京三十餘年，對於我國美術，研究有素，是書於古今石刻建築彫刻瓷器織物以及書畫等項，靡不論及。

美國政府大綱 趙蘊琦編 一冊一元

法國政府大綱 趙蘊琦編 一冊六角

大陸近代法律思想小史 方孝嶽編 上編 下編 一冊一元半

外國匯兌原理 劉潛川譯 一冊四角半

經濟史觀 陳石孚譯 一冊五角

價值價格及利潤 李季譯 一冊三角半

社會學及現代社會問題 趙作雄編 一冊一元

社會問題的改造分析 王造時譯 一冊六角

社會主義與社會改良 何飛雄譯 一冊一元

近代教育史 吳致覺譯 一冊一元三角

兒童學概論 凌冰編 一冊四角半

現代小說譯叢 周作人譯 第一集一元

林肯 沈性仁譯 一冊三角

易卜生集 潘家洵譯 第一集二元 第二集六角

你往何處去 徐炳昶譯 一冊一元

費德利克小姐 楊丙辰譯 一冊五角

商務印書館發行

欲求營業發達首先注意廣告

雜誌上的廣告，刊費較日報爲廉，而效力能永久存在。商務印書館分館遍設全國及香港新加坡等處，特約代售處有五千餘家，遠及南洋國外各地。出版雜誌多至二十八九種，內容均極豐富，故每冊雜誌出版，必風行國內外。

各種雜誌內均接登外來廣告，刊費最廉，效力最大；實號推廣營業的機會到了。切莫錯過！

各種雜誌名稱如左。廣告價目表函索即寄。如欲刊登請向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附設廣告公司接洽。外埠函詢立即奉復。

商務印書館出版各種雜誌

東方雜誌	月出二册 每册二角
教育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角半
學生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角半
少年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一角
婦女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二角
英文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二角
英語週刊	每週一册 每册五分
小說月報	月出一册 每册二角
小說世界	每週一册 每册一角
太平洋雜誌	全年十册 每册二角
學藝雜誌	全年十册 每册二角
新教育	全年十册 每册二角
中等教育	全年五册 每册二角半
初等教育	全年四册 每册二角半

教育彙刊	全年二册 每册五角
國學叢刊	全年四册 每册二角半
史地學報	全年八册 每册三角
民鐸雜誌	全年十册 每册二角
科學雜誌	月出一册 每册二角半
體育季刊	全年四册 每册三角
農學雜誌	全年八册 每册三角
兒童世界	每週一册 每册六分
兒童畫報	月出二册 每册八分
社會學雜誌	全年六册 每册三角
博物學雜誌	全年四册 每册二角半
革新雜誌	全年六册 每册三角
數理化雜誌	全年二册 每册三角

此外尚有日用必需的書籍多種如登廣告效力亦大

上海商業名錄

日用百科全書

中國年鑑

商人寶鑑

上海指南

實用北京指南

西湖遊覽指南

中國旅行指南

鐵路職務攬要

曆本

各種日記


COLGATE'S
金頭香水
馥郁襲衣
日久不散
仙乎仙乎
人到香隨
各處均有出售
美國珂路搿公司製造
ECLAT
COLGATE & Co
COLGATE & CO
NEW YORK
總經理 上海四川路一百卅五號匯洋行
分經理 天津信中公司

二十年學術與政治之關係

胡樸安

政治與學術相表裏：政治表也，學術裏也。自來政治之良否，無不由於學術，政治與學術，有息息相關之故，此其理無事贅論。二十年來之政治，自滿清預備立憲以至於亡，自民國發興以至於今日之分裂。在表面上視之，若於學術無與，然吾人試加以詳細之考察，則其所以造成此政治之果者，固無一不於學術種其因也。

清代學術，以『漢學』爲最盛；所謂漢學者，卽東漢之古文學。吳之惠氏，皖之江戴，高郵之二王，此其選也。古文學派，詳於考證，闇於經世，知有學而不知有政；其弊也，無振作之氣，有委靡之風。道咸以來，西漢之今文學派，代古文學派而興，方耕申受開其先，定庵默深繼之，作爲文章，蹈厲風發，新奇詭異之思，已漸變樸實眞誠之習，然僅影響於思想而已，未能影響於政治也。光緒之初，其學日盛，當時負名望者，如吳縣潘氏，復極力提倡，借今文之學說以相高。其學並未能深造也，故少年喜功之士，多歸附之。迨至中葉，其說愈盛，通經致用，人人皆以賈生自期，而張佩綸吳大澂輩，一任國家之事，卽致敗績，猶未能大影響於政治也。井研廖氏，今文之學獨深，本禮運而爲『三世』之說，本論語而爲『先進』『後進』之說，其說多奇而可喜。南海康氏承之，更張大其詞，以召學者，號爲維新，公車上書，爲今文學派影響於政治之始，慷慨之言論，風靡於一時。適是時清政不綱，屈於外侮，人民處積弱之餘，其留心政治者，咸思以振興爲事；今文學派，旣以通經致用爲揭櫫，而又與聞歐美之學術，知清室舊有之政治，不合於世界之進化，非改革不足以圖存，於是本其學說，援引歐美，而爲變法之論，故士之抱振興之志者，翕然歸之。然而實力薄弱，學識又未足以

相副，心躁氣浮，視天下事太易，上既不能得清廷之信用，下亦不能博人民之歡心，反動之極，致有義和拳之禍。唯此派之學說，既昌而勢力之所及，亦亘官吏之頭腦，比較稍清者，士紳之聲名比較稍著者，無不爲此派所羅致。康氏雖出走海外，而其學說之在國內，根蒂頗深，拳禍既平，清廷雖擯其人，而亦不能不采用其說。廢科舉，開學堂，興實業，行徵兵，一切新政，皆爲此學派之出產品。迨預備立憲之論下，爲此學派之全盛時代，而切實見之於政治者也；故一時新學之名，震動朝野。其實此派之學，全根據於今文學之精神，不過以歐美之形式，助其變法之用耳。故與其謂之新學派，不如謂之今文學派。今文學者敢爲揣論，喜事放言，思想活潑，舉止輕率，所以其發爲議論也，燏煌光怪而有餘；其施於政治也，誠實懇摯而不足。有燏煌光怪之文，所以能奔走浮華之士；無誠實懇摯之意，所以未能確立鞏固之基。浮華之士日進，而學術之聲氣廣；鞏固之基未定，而政治終不足以有爲。清之季年，縱極力圖存，而卒之不免於滅亡者，固人民有厭棄之心，實則今文派之爲術，未足以存之也。

今文派之學術，既無益於清室之政治。清室政治，徒有變法之名，而無刷新之實，愈趨愈下，無以慰人民望治之心；其屬望愈甚者，則其失望也亦愈甚。清廷既無以繫人民之望，人民對於清廷，遂變其望治之初心，而爲根本推翻之思想。此種思想之萌芽，雖起於政治之觀念，實則此種思想之根蒂，深基於種族之觀念。於是種族派之學說，潛伏於社會，而與今文學派立於對峙之地位矣。

論種族學說之始，當溯原於明亡之時。明之亡也，懷宗以實君而死社稷，滿洲以異族入主神州，人民之感痛，因之愈深；東南尤甚；揚州十日，嘉定三屠，尤使人民極不能忘者也。義師既敗，故老遺賢，越在草莽，如顧亭林、王船山、黃梨洲諸先生，抱有隱痛，鬱無所洩，其著書立說，往往於種族之間，三致意焉。種族之學，即基於是。清之盛時，文網嚴密，其君子畏其威而不敢直言，其小人安其業而不欲輕動。及其季年，羣小用事，政失其柄，朝廷之綱紀廢弛，無威可畏，而君子之言論昌矣。草野之生計迫蹙，無業可安，而小人之心志亂矣。清廷之秉政者，既無悔禍之心，又復顯存滿漢之界限，以激起人民種族之痛，一時學者，發遺編，抽墜簡，推闡亭林、船山、梨洲諸先生之學說，以揚漢族之光，以革滿清之命。革命

之軍，即以種族學為旗幟。種族學者，其純一之目的，以排除滿洲為事；無論如何良好之政治，良好之法律，苟不出自漢族之經營，皆無政治法律之可言；對於滿洲，毫無商量之餘地。純粹之種族主義，以破壞為唯一之手段，建設反在所緩圖，上海蘇報，即播傳此種學說之先導也。鄒氏既斃於獄，餘杭章氏，遂為此派之巨子。章氏本古文學派，深於歷史，其於種族學說，持之彌堅，而文字又足以發揚之。脫獄後，出亡日本。日本為本黨根據地，民黨以民族民權民生三主義為綱，而尤以民族主義為革命之第一旗幟。章氏主持民報，鼓吹種族之學說愈力，當時國中青年，留學日本者頗多，受章氏之感動，激於種族之觀念，皆歸於民族旗幟之下，風起雲湧，各自發行雜誌，宣傳種族學說，以為革命之武器。國內雜誌報章，競起而應之，而文人學子，其作為文章，播為詩歌者，無不含有種族之思想，懷舊之蓄念，發思古之幽情，其致辭愈婉，其感人愈深，種族之學說，輸入人民於不知不覺之中，其勢力最為偉大。辛亥八月，義旗舉於武昌，不血刃而清室告終者，收功於種族學說為多也。種族學說者，以排滿為標的，而為漢人同一心理者也。心理相同，故成功易；標的既去，故渙散形；所以種族之學說，可以革滿清之命；滿清既革，建設之事業，遂無以竣其功也。

當兩派學術運動之時，雖各本所主張以為的，然皆思采用西國之政治法律，以為改革中國之具，故兩學派同時皆為西方之學，但主張不在於是，故所學悉未能宏。雖同為西方之學，而主張不同，趨向遂異。一則趨向保守，而歸於漸進；一則趨向破壞，而歸於急進。其漸進也，與官僚之旨趣略同，見於政治，以國權為標幟，倡為威信之說，集權於中央，世遂目為舊派。其急進也，與人民之旨趣略同。見於政治，以民權為標幟，專防帝制之復活，分權於地方，世遂目為新派。於是今文學種族學兩派，遂變而為新舊兩派矣。民國成立之初，官僚猶存畏懼之心，人民尚有振興之氣，故雖種族學說之標的既去，而人民之客氣，尚是以助新派之張目。元二年之間，為新派執政時代，一往直前，不復返顧，對於新者提倡不遺餘力，對於舊者排擊亦不遺餘力，究竟與國內之情形是否合宜，不暇問也。新派極力排擊，舊派亦極力抵抗，其始尚以正當之手段相爭也，浸假而一變為詭詐之手段；其始尚以和平之手段相爭也，浸假而一變為激烈之手段。二年七月之戰爭，即新舊兩派相爭之結果。戰事告終以後，新派之勢力漸歸失敗矣。舊

派既得勢，遂盡變新派之所爲。新派之主張，對於政治，以國會爲最高之機關，可以左右政府；舊派得勢，即將國會解散之。新派之主張，對於教育，以世界之眼光，欲廢棄二千年尊崇之孔祀；舊派得勢，並欲定孔教爲國教，事事返古，矯枉過正，究竟與世界之進化是否合宜，不暇問也。袁世凱之帝制，督軍團之結合，皆舊派執政之結果。然自是以後，而舊派亦日形渙散矣。新派失敗，而人民之朝氣銳減，則社會之輿論顛倒；舊派渙散，而官僚勢燄更巨，則政府之措施乖張。新舊兩派，漸進急進之學術，本無深固之根蒂，不足以範圍多數之人心，至此兩派學術，皆退處於無權；既無學術以立其基，又無學術以善其後，衆情散漫，各圖其私，功利說昌，人格墮落，不知學術，不知政治，勢力在者，衆趨之，金錢多者，羣奉之，官僚之惡，集於武夫，人民之惡，集於政客，武夫與政客結合，遂造成今日分裂之局而不可收拾也。

統觀學術之因，以成政治之果，如影赴形，如聲應響，今文學派，有發揚宏肆之才，而無剛毅木訥之度，所以能促清廷之新，而不能綿清廷之祚；種族學派，有一往直前之勇，而無周密縝靜之思，所以能開民國之始，而不能定民國之基；然皆有學術之可言，故雖未竣全功，庶幾能收近效。迨至變爲新舊兩派，學術皆未精深，政治日以反覆，遞演遞變，遞變遞下，武夫與政客結合，學術亡遂無政治之可言矣。顧今視昔，理無二致，欲知後日之政治，當視今日之學術，救垂亡之中國，此今日學者之責也。

二十年來的幾件大事　（晉）

在政治方面：——

(1)日俄戰爭　(2)中國革命

(3)巴爾幹戰爭　(4)世界大戰

(5)俄國革命　(6)德國革命

(7)英國工黨組織內閣

在社會方面：——

(1)婦女參政運動成功　(2)美國實行禁酒

在科學方面：——

(1)相對性原理發見　(2)飛行機發明

(3)無線電發明

最近二十年來中國學術蠡測

爲東方雜誌二十週年紀念作

甘蟄仙

一 導言

不佞研究室中，有精神上之益友焉，東方其一也。相隨既久，時有所忘；非健忘也，以會意而忘言耳，以久要而忘年耳。及今見此君二十週歲徵文啓，乃知其有意邀觀衆謀歡敍也。吾夙不工爲頌禱之辭；但既爲觀衆中之一員，而視之爲精神上之一益友；自不妨勉作一度之談晤，而略舉其平居之所聞見所研究者相質證焉。其研究之目標，爲二十年來中國學術蠡測。——既曰『蠡測，』自亦不能如作學術史之求精求備；此吾下筆之先，所當爲讀者諸君正告者也。

吾以爲中國之學術界，在最近二十年，實爲大蛻變大革新之一時代。其蛻變革新也，實由種種重要關係所促成。縱的方面，則歷史關係使然也；橫的方面，則環境關係使然也。惟其有歷史關係也，故吾在述論二十年來學術淵源之先，不能不作二十年以前中國學術界之一瞥；惟其有環境關係也，故又必述論近二十年來中國學術界之背景。而縱面的淵源，橫面的背景，有其交互關係，又必得有主要人物出而活動，乃能形成時代精神。就吾蠡測所及，在最近之一時代（最近二十年）康梁林嚴章胡六先生實可

謂爲學術界活動之中心：故本論中卽分述此六家學說之梗概，時復出己見批評之，而以餘論殿焉。

二　二十年以前中國學術界之一瞥

研究近二十年中國學術淵源問題，須先步步上溯，而放眼以觀千年來中國學術之主潮：卽宋元明淸諸代學術思潮之起伏也。北宋之學術界，胡安定孫明復范文正歐陽永叔諸子，實爲啓蒙期之先驅；而周濂溪程明道伊川張橫渠邵康節諸家，尤爲哲學運動之主要人物；其所成就，蓋駸駸超軼漢唐，而上追先秦之儒家矣。南宋首推朱晦庵陸象山張南軒呂伯恭四家。張呂早卒；朱子以道問學爲主，陸子以尊德性爲主；一則窮理致知，一則先立其大；學說頗不相同，故末流多爭論：則已由極盛期而入於蛻分期矣。元代學者，雖承宋儒之緒餘，而其道不振；惟詞曲特盛。明代學術界，初期以吳康齋陳白沙爲代表；至王陽明出而斯道始再臻極盛。其功業旣焜燿有明，其門弟子又幾徧海內。江右以後，專標致良知之指；其工夫之直截了當，良足矯彼時代朱派末流支離錮蔽之習；非僅助象山張目已也。其徒如龍溪緒山心齋之倫，均有光明俊偉之氣象。演述師說，時出己裁；篤信其說者甚衆，而反對者亦不乏人。晚明顧叔時高景逸講學東林，頗欲遏於程朱，於陸王一派，不無微詞；而較有折衷主義之精神者，僅一馮少墟。（拙著馮少墟之哲學，載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北京晨報副鐫中）少墟者，淸儒李二曲學說之所從出也。

淸初黃梨洲孫夏峯李二曲號三大儒，均尊陽明，躬行頗復酌取洛閩之長以自廣。顧亭林先生與三先生均有因緣，而篤守程朱，於姚江學派，不甚爲然。其於日知錄文集中，蓋情見乎辭矣。時有王船山者，南荒長遯，其名寂寂；平生痛詆黨人標榜之習。其爲學也，務以漢儒爲門戶，以宋五子爲堂奧，而得力於橫渠者尤多。若夫朱舜水，乃國學之唯一輸出者，對於明代講學家，概以『迂腐』目之。（詳見舜水遺集答林春信問）有若顏習齋李恕谷之倫，則又病宋賢爲無用，至謂『必破一分程朱，始入一分孔孟』。（李塨著顏習齋先生年譜卷下）重辦事不尙讀書，其道大觳，卒以不昌。而二曲夏峯之學，當時雖盛，能衍其傳者亦寡。梨洲手定明儒學案，爲創作的學術史之最有價値者。所著明夷待訪錄，摧暴君之惡燄，揚民權之天聲，尤爲

難能可貴。此數家者，其治學之途轍，雖各異乎；要皆歸於經世致用。若其故國之思，流露楮墨，則更同為彼時代民族精神之一強烈的表徵，晚清學界之革命論，風起雲湧，殆莫非遠紹諸老之精神也。

清初順康間之學風，歷雍正而至乾嘉時代，完全蛻變矣。乾隆時代學術界之主潮，則漢學思潮也。漢學家之主要標的，在乎考證；與宋學家窮理盡性之學，宗旨各異。康熙時代，學者雖稍稍從事考據，然並未成為風氣；即學術界偶有論爭，大要不越朱王問題之範圍；質言之，即彼時代舍『宋明學批評運動』外，無特別色彩也。就中反對王學最力者為陸稼書；其造詣差可肩隨元儒；以視陸桴亭張楊園輩，似較遜一籌矣。至乾嘉時代，則凡程朱陸王之異同是非，似均已不成問題；一時學者，務揭漢學之標幟，以為學術之公準。吳皖二派，其主要潮流也。吳派以惠定宇為中心，皖派以戴東原為中心。定宇之學，以信古為標幟，說者謂之純漢學；東原之學，以求是為標幟，說者謂之考證學。此外尚有揚州派，焦理堂汪容甫，其領袖也；浙東派則全謝山章實齋，其代表也。諸派所用之治學方法，均與科學家歸納的研究法極相近；其研究之對象，不外古書：說者稱之為科學的古典學派，諒已。就中全謝山曾修定梨洲宋元學案，集中多述清初諸老之學行，頗覺傑出；而東原之建設，尤遠在惠氏之上。此其考證之學，所以風靡一世；而戴門後學，段玉裁王念孫王引之，均能名其家也。至道光時代學風又一變。

道光時代重要學派，則常州學派也。此派欲在乾嘉間考證學的基礎之上，建設順康間經世致用之學；經學詞章，兼營並顧；而龔定庵魏默深，實為其重要代表。（抽著思想家龔定庵一書，載民國十一年七月，北京晨報副鐫中）蓋於闡繹學理之外，頗復微諷時政矣。顧時機尚未成熟，其思潮不能不暫就潛伏。迄咸同之交而學風又一變，——則宋學之復活也。

自乾嘉以來，宋學二字，幾為大雅所不道；至是得曾文正其人出而提倡之！文正與羅羅山輩，以宋學相砥礪，而能應用於事功方面。其對於乾嘉諸老，亦頗不沒其長。文正之言曰：

『乾隆中，閎儒輩起，訓詁博辨，度越昔賢；別立徽志，號曰漢學，擯有宋五子之術，以為不得獨尊。而篤信五子者，亦屏棄漢學，以為破碎害道，齗齗焉而未有已。吾觀五子立言，其大

者多合於洙泗，何可議也？其訓釋諸經，小有不當；固當取近世經說以輔翼之；又可屏棄羣言以自隘乎？斯二者亦俱譏焉。』（曾文正公文集，聖哲畫像記）

執兩用中，曾氏有焉。其於清儒，首推亭林；而同時唐鏡海，則瓣香稼書：皆程朱派也。至光緒間，朱次琦出，而思想界之傾向，又為之一變，近二十餘年來中國思想界之驟變，朱氏與有功焉，此吾本篇之作，所為託始於朱先生也。

三　近二十年中國學術源流及其景背（上）

朱門高弟，首推康南海（有為）其再傳弟子，則吾師新會梁先生（啓超）也。任公先生近三十年來，屢述其師承，有云：

『吾師南海康先生，少從學於同縣朱子襄先生（次琦）朱先生講陸王學於舉世不講之日，而尤好言歷史法制得失。其治經則綜糅漢宋今古，不言家法。』（飲冰室集，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最近世之學術）

又自述其早年與陳通甫再謁南海：

『請為學方鍼；先生乃教以陸王心學，而並及史學西學之梗概；……生平知有學自茲始。』（飲冰室集，三十自述）

其為學也，從陸王入手，以為先立其大之計；視顧曾之宗尚程朱，一則尊德性，一則道問學：其道實相資為用焉。前二十年，任公嘗删節梨洲所著之明儒學案。其自撰德育鑑，實彙采朱陸兩學派之說，於清儒極推尊曾文正。文正作育人才之指，飲冰三致意焉。有云：

『曾文正所謂轉移習俗而陶鑄一世之人者，必非不可至之業。雖當舉世混濁之極點，而其效未始不可覩。抑正惟舉世混濁之極，而志士之立於此漩渦中者，其卓立而瀾拔之，乃益不可以已也！』（商務印書館本，飲冰室叢書第二種，德育鑑一七零葉）

飲冰講學最契之友，曰譚復生夏穗卿。復生治王船山之學有心得；既交任公，乃盛言大同。大同義者，任公聞諸南海者也。穗卿治龔（定菴）劉（申受）今文學；每發一義，輒與任公相視莫逆。任公三十以前之思想，受影響最深。其於龔氏，或亦如南海之於廖季平乎？廖季平者，王湘綺之高弟也；湘綺以公羊學名其家；講學成都，得

季平而其說益昌。蜀中尚有劉裴村（光第）者，治朱子之學，踐履篤實。（拙著清儒裴村學案，載民國十二年七月，北京晨報，副鐫中）戊戌政變，譚劉死焉。康梁亡命海外，動心忍性，其道力益復精進矣。任公在日本時，曾與太炎往復論學，因緣寖深。

章太炎者，俞曲園之弟子也。曲園爲曾氏所取士，所著書有二三種稱精絕。（拙著二十世紀中國文壇之新鬼一編，其第三章專論曲園，原稿載十一年五月，北京晨報副鐫）太炎治考證學，頗受俞氏之影響。太炎，浙東人也；受全謝山章實齋之影響最深；於皖學亦有所見。曾撰釋戴篇，以評東原之學。任公著清代學術概論，對於東原，更復極力表彰。意者在最近之將來，必且有『新戴震主義』運動，煥現於國學界乎？

閩中有林琴南嚴幾道，兩家在晚清翻譯界極有貢獻。幾道與穰卿論學最相契；當任公辦新民叢報時，曾通書問（見嚴幾道文鈔。）及任公之主撰庸言也，琴南先生擔任小說譯席，頗相推許；其自爲學，則宗夏峯；謂『講學唯其是；……從夏峯先生教也。』

五四前後，陳獨秀胡適之昌言文學革命。而太炎弟子錢玄同，致書獨秀，則云：

『梁任公先生實爲近來創造新文學之一人。……鄙意論現代文學之革命，必數及梁先生。』（見胡適文存卷一頁三七）

適之自序所著中國哲學史大綱，亦云：

『我做這部書，對於……近人，我最感謝章太炎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再版自序，一葉）

明乎此，則近二十年來中國學術界之淵源及其流變，亦從可覩矣。

四　近二十年中國學術源流及其背景(下)

鄙意以爲二十年以前之中國學術，實爲國內學者最近二十年來所憑藉之最大部分的資料；故前文述論近二十年國學界之淵源，務必通觀有清一代，而步步上溯，以見其所從來之遠且久也。

顧縱的方面，其學術思潮，導源於先輩，既信而有徵矣；而橫的方面，受範於環境者，其遷變之迹，亦不可無述也。請繼此而言近二十年中國學術界之背景何如？

由二十年以前上溯下推，覺各時代各學派之變化，殆莫不

與彼時代之政治的社會的背景，極有關係。宋明社會，佛學盛行；故彼時之理學家，莫不汎濫其間；後乃轉手以奉孔孟。而陽明良知之學，豁悟於謫居蠻荒之際，其政治生活之挫折，在學說上，似又不無間接影響矣。清初順康間諸老，志在光復，故其論學也，務期赴經世致用之鵠。繼起者鑒於清廷文網日密，大獄疊起；至乾嘉時代，乃力避政治勢力之壓迫，而相率蹤伏於考證圈內以自全。嘉道之交，教匪回亂，海寇間作；社會上局部的秩序，頗受影響；學者蒿目時屯，乃漸奮筆作政論，規天下大計。及咸同間，洪楊亂作，而漢學果爲人所遷怒而厭聞。一時英拔之士，競趨於事功之一途：此宋學運動之所以再起也。及乎內亂削平，而外患又交作。先是道光間，鴉片戰敗，割讓香港，五口通商。咸豐間，英法聯軍陷京師，受創已鉅。至光緒六年，中俄交涉，改訂伊犂條約；十年，中法之戰，失安南；十四年中英交涉，强爭西藏；二十六年，八國聯軍破京師；而二十年中日之戰，更割台灣及遼東半島。俄法德干涉還遼之後，轉爲膠州旅順威海衛之分別租借。主權喪失，國且不國。加以民族精神，爲清初諸老遺著中所提挈者，至此時期，學人讀之，如受電然：故晚清思想界之主要人物，率皆昌言變法自强，講求時務，參稽西學以自救。而最早以新學名之梁任公，出而主辦時務報，其顯例已。

自雍正元年，放逐耶穌會教士以後，講求西學之機會久絕。及乎洪楊之亂，曾文正李文忠之倫，始再加提倡。其對於西學，所最佩服者，不外船堅砲利。迨江南製造局成立後，李善蘭華衡芳輩，頗忠實從事於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之譯述；卒以獨醒獨清，難以促羣衆之覺悟；而當時最能了解西學之郭筠仙，竟侘傺以死：亦可測驗彼時代之社會心理矣。

二十年以前之社會的政治的背景，略如上述。最近二十年來，變化尤多。而一九〇四年，日俄之戰，我國民對之，乃更有一種新覺悟，論者以日之勝俄，歸功於小學教育。而「普及教育」之呼聲，遂徧國中。其最早編印教科書以備採用者，當推商務印書館：而其最持平之東方，亦即於此時應運而起也。

壬寅癸卯之交，梁任公在日本主辦新民叢報，頗風行一時，在思想界會發生重大影響。庚戌間，改辦國風報。民國初元，辦庸言報；乙卯辦大中華；任公先後所撰政論，均與時勢極有關係。而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等篇，（嗣輯飲冰室叢書，政聞時言中（？）商務印書館出版）尤爲

『護國之役』成功之要因。則政局之變遷，與思想家之人格爭回論，非無關係，抑又昭然若揭矣。

五　康南海之經學

最近二十年來，在中國思想界發生影響最鉅者，首推康梁之學，戊戌變法，其第一主要人物，則康南海也。南海之學，雖從陸王心學入手，其研究範圍，則甚廣博。遠承龔魏之遺風，而爲今文學運動之中心。講學萬木草堂，得其傳者，梁任公也。南海嘗述其師教云：

『以躬行爲宗，以無欲爲尙，氣節摩青蒼，窮極問學，含漢釋宋，源本孔子，而以經世救民爲歸。古之學術，有在於是者，則吾師朱九江先生以之。』（康南海文鈔第五册，三十二葉朱九江先生佚文序，清光緒三十四年作）

觀吾南海之學，亦以『經世救民』爲鵠，而有超漢學，超宋學之精神者也。其注大學中庸論語諸書，均於曾朱之學，有所糾正；孟子微尤洞徹道原。其言曰：

『千年以來，……上蔽於守約之曾學，下蔽於雜僞之別說；於大同神明仁命之微言大義，皆未有發焉。』（論語注序）

又曰：

『論語之學，實曾學也；不足以盡孔子學也。……不足夫彰孔道也。』（同上）

此懷疑論語，而於曾學表示不滿之證也。又云：

『宋明以來，言者雖多；……皆向壁虛造，僅知存誠明善之一旨，而遂割棄孔子大統之地，僻陋偏安於一隅。』（中庸注序）

其於朱子，尤多微詞，謂：

『朱子未明孔子三世之義；』（大學注序）

『朱子……蔽於據亂之說，而不知太平大同之義，雜以佛老，其道觳苦。』（孔子改制考敍）

蓋南海治宋學，從象山入，宜其不慊於朱子；然改制之義，三世之義，則實南海之新發明，而非向來學者之所能夢見者也。其在漢學方面，則集今文派之大成，而攻擊古文家劉歆，不遺餘力。謂：

『曾門之眞書，亦爲劉歆之僞學所亂，而孔子之道益雜糅矣。』

又云：

『劉歆篡聖作偽經以奪眞經；公穀春秋焦京易說既亡，而今學遂盡，諸家遂奄滅，太平大同之說皆沒，於是孔子之大道，掃地盡矣。』（南海論語注序）

南海對於漢學宋學，既皆有所不滿，而思摧陷廓清之，自亦嘗有新建設以餉思想界。其傑作當推孔子改制考，新學偽經考，大同書三部；而春秋筆削大義微言考，亦多獨到處。其要義曰：

『春秋在義不在事與文；

『春秋之義，傳以口說而不在文字；

『春秋義之口說，傳在公穀；

『公穀只傳大義；其非常之微言，傳在公羊家董仲舒何休……。』（春秋筆削大義微言考發凡，康南海文鈔五冊四至七葉）

任公述之，則云：『康先生之治公羊治今文也，其淵源頗出自井研（廖平）……然所治同，而所以治之者不同。』（飲冰室集，最近世之學術）吾於南海之言『義』見之矣。此所徵引，雖係南海二十年以前所著書，然欲知其經學之立腳點，於此不可忽也。南海又嘗自序云：

『光緒甲午之歲，以吾所撰新學偽經考，明古文學諸經之偽，今文學諸經之眞；今學者去偽得眞，易從易明。』（南海文鈔・五冊三葉）又云：

『天未喪斯文，牖予小子明，得悟筆削微言大義於二千載之下。既著偽經考而別其眞贋，又著改制考而發明聖作，因推公穀董何之口說，而知微言大義之所存；又考不修春秋之原文，而知筆削改本之所託。先聖太平之大道，隱而復明，闇而復彰。』（同上，二葉）

南海之所自信者略如此：蓋純然今文派經學家，而帶有極濃厚之宗教色彩者也。其大同書自序著書之動機，最為明瞭。其言曰：

『吾既生亂世，目擊苦道，而思有以救之。昧昧我思，其惟行大同太平之道哉！徧觀世法，舍大同之道，而欲救生人之苦，求其大樂，殆無由也。』（文鈔十冊五葉，同書甲部第一章，夫）

梁任公先生於民國九年，著清代學術概論，其二十三，二十四兩章，專論南海之學；謂大同書為南海『自身所創作』（原書一三二葉）；『全書……於人生苦樂之根原，善惡之標準，言之極詳辯；然後說明其立法之理由；其最要關鍵，在毀滅家族。』（同上，一三五葉）更進而肯定南海在學術史上之位置云：

『有爲著此書時，固無一依傍，無一勦襲；在三十年前，而其理想與今世所謂世界主義社會主義者，多合符契；而陳義之高且過之。嗚呼！眞可謂豪傑之士也已！』

其評述師說，毫無溢美，洵覺難能可貴。南海學說在思想界所起之影響，任公所敍，已極詳確。吾觀任公先生自身亦深受乃師之影響，而鼓舞其責任心，自運其創造力，汲汲焉爲思想界開闢新國土者也。

六　梁任公之史學及儒家人生哲學

康梁並稱久矣！兩先生皆以經術作政論；然比而論之，則南海乃經學家而篤於託古者也；新會則史學家而善於協時者也。夫化之進也，非有一二孤往高蹈之碩彥，不足以表顯其箇性之異撰；非有一二因時制宜之通儒，不足以表見社會性之同然。兩先生之學術，雖有同異；要其適性則一也。

任公早年之學說，饒有『推倒一世』之氣概，此海內之所共知。玆純就學理上觀之，則其所著墨學微，當是飲冰二十年前得意之作。最近二十年來，賡續研究；先後撰著墨經校釋，墨子學案；憑藉新知以商量舊學，所造益見深邃。吾所最憬然有感者，尤在墨學之受用。新會之言曰：

『墨敎之根本義，在肯犧牲自己。墨經曰：「任，士損己而益所爲也。」經說釋之曰「任，爲身之所惡以成人之所急。」墨子之以言敎以身敎者，皆是道也。』墨子學案第二自序一葉

觀此，則知自來『以道覺民』者，必有其所以然矣。十一年十月間，新會著先秦政治思想史，於『墨家……極偉大極崇高之人格感化力……』原書七十七葉二仍極注重；而於儒家之人生哲學，尤深有會心。謂：

『儒家以活的動的生機的唯心的人生觀爲立脚點，其政治論當然歸宿於仁治主義——即人治主義。』先秦政治思想史二百六十葉

又曰：

『以一箇私人，出其眞的全人格以大活動而易天下；自生民以來，未有盛於孔子也。』同上六一葉

其著書之動機，不外欲藥現代時敝。謂：

『吾儕今日所當有事者，在如何而能應用吾先哲最優美之人生觀，使實現於今日。』同上，三百十一葉

其筆鋒帶有極濃厚之情感；故讀者心絃多為所動。書中屢言：

『人活物也，自由意志之發動，日新而無朕，……』二五三葉

『人生為自由意志之領土；求「必然」於人生，蓋不可得。得之則戕人生亦甚矣。』二五五葉

至十二年四五月間，『自由意志』問題，遂成為『玄學科學論戰』之導線；亦可推測此書在國內思想界所起之影響，達何程度已。

吾觀任公先生之著作，最貫穴有體者，當推先秦政治思想史及中國歷史研究法兩部。政治思想史所言，往往帶新宋學之精神；而在歷史研究法中則自言：

『吾所用研究法，純為前清乾嘉諸老之嚴格的考證法，亦即近代科學家所應用之歸納研究法也。』原書，百三十葉

又云：

『吾以為有一最要之觀念為吾儕所一刻不可忘者，則吾所屢說之「求眞」兩字——即前清乾嘉諸老所提倡之實事求是主義是也。』十一年一月初版，中國歷史研究法一五九葉

觀此則超漢學之精神，又活躍呈露矣。一面就實事求客觀之是，一面復『大活動』以期完成超客觀之人格任公二十年來之所自信者，或亦不外乎是也。

當玄學科學論戰最劇時，專科學者，至舉歷史研究法為科學的作品之顯例。以吾觀之，亦史學家之本色然也。書中最精要處，在論史料數章，謂『史料散在各處，非用精密明敏的方法以蒐集之，則不能得。又眞贋錯出，非經謹嚴之抉擇，不能甄別適當。』則作史之需有相當技術，亦其理之固然也。關於蒐集史料之法，任公就生平所致力蒐集之諸項特別史料，傾囷廩而出之，最足引起學者治史之興味。關於鑑別史料之法謂宜就其僞者而辨之，取其誤者而正之。任公云：

『鑑別史料之誤者或僞者，其最直捷之法，則為舉出一極有力之反證。……然歷史上事實……往往有明知其極不可信，而苦無明確之反證以折之者；吾儕對於此類史料，第一步只宜消極的發表懷疑態度，以免為眞相之蔽；第二步遇有旁生的觸發，則不妨換一方面從事研究，立假說以待後來之再審定。』

夫立假說乃科學家所取之步驟也；懷疑的態度，科學家之態度也；史學家而能持此態度，循此步驟，可期完成一種唯眞的史學。——此言乎正誤的鑑別也。抑尤有其辨僞的鑑別法焉；謂宜先辨僞書，次辨僞事。任公所立鑑別僞書之公例，凡十有二：

(1)其書前代從未著錄，或絕無人徵引，而忽然出現者，什有九皆僞。

(2)其書雖前代有著錄，然久經散佚，乃忽有一異本突出，篇數及內容等與舊本完全不同者，什有九皆僞。

(3)其書不問有無舊本，但今本來歷不明者，即不可輕信。

(4)其書流傳之緒，從他方面可以考見，而因以證明今本題某人舊撰爲不確者，亦不可輕信。

(5)眞書原本經前人稱引，確有左證，而今本與之歧異者，則今本必僞。

(6)其書題某人撰，而書中所載事蹟，在本人後者，則其書或全僞或一部分僞。

(7)其書雖眞，然一部分經後人竄亂之蹟，既確鑿有據，則對於其書之全體，須愼加鑑別。

(8)書中所言，確與事實相反者，則其書必僞。

(9)兩書同載一事，絕對矛盾者，則必有一僞或兩俱僞。

(10)各時代之文體，蓋有天然界畫；多讀書者自能知之；故後人僞作之書，有不必從字句求枝葉之反證，但一望文體，即能斷其僞者。

(11)各時代之社會狀態，吾儕據各方面之資料，總可以推見崖略；若某書中所言其時代之狀態與情理相去懸絕者，即可斷爲僞。

(12)各時代之思想，其進化階段，自有一定；若某書中所表現之思想與其時代不相銜接者，即可斷爲僞。

此十有二例，其前九條據具體的反證而施鑑別，後三條據抽象的反證而施鑑別。至於鑑別僞事之方法，則亦有七：

(1)辨證宜勿支離於問題以外。

(2)貴舉反證……反證以出於本身者，最強有力。

(3)僞事之反證，以能得直接史料爲最上。

(4)對於所舉反證有一番精密審查之必要。

(5)時代錯迕，則事必僞：此反證之最有力者也。

(6)有其事雖近偽,然不能從正面得直接之反證者只得從旁面間接推斷之;若此者名曰比事的推論法——此種推論法,只能下蓋然的結論,不宜輕下必然的結論。

(7)有不能得事證而可以物證或理證明其偽者,名之曰推度的推論法。……此法之應用,亦有限制。其確實之程度,蓋當與科學智識駢進。(見歷史研究法第五章)

凡此關於偽事偽書之鑑別法或辨證法,均極精審。昔我綜評此書,謂其『為中國史學界闢一新天地;』……其搜羅之宏富,樹義之堅卓。視劉知幾章實齋殆過之。』(摘著錄近四年中國思想界之傾向與今後革新之機運,載十一年十二月,北京晨報副鐫)凡以此也。

餘如朱舜水年譜,淵明年譜,陶集考證等書,均飲冰最近慘澹經營之作;因尚未印行,故擬俟後日再加論次焉。

由今而言,梁先生先秦政治思想史與中國歷史研究法二書,一則推本『新宋學』之精神,一則循『超漢學』之軌途;一則示人生之正鵠,一則啓治學之通軌。軌途者所由者也,鵠的者所求者也。苟知其鵠,自循厥軌;他學皆然,實不僅僅為歷史學界導先路也。

康梁在二十年前,均以新學名。及今觀之,梁先生開來之績,當更偉已。此言乎整理國故之一方面也。以云介紹歐化,則任公居日本時,亦曾努力從事。(商務印書館彙刊其文名曰西哲學說一臠)顧求其專以譯業名者,則批評界往往推嚴幾道與林琴南。

七 林琴南之小說譯品

林嚴兩先生在晚清譯業史上各皆有其相當之位置;顧其譯業發展之方向,則迥乎不同。琴南長於敘事,故專譯小說文學作品;幾道長於闡理,故專譯社會哲學著述。其於國學,各有相當之素養:琴南得力於史傳者最多,幾道則得力於諸子者為多。幾道尊功利主義,導源於英哲;琴南治夏峯之學,則純然明學一派也。琴南於宋儒朱陸學說兩存而潛究之,幾道則好用『格物致知』之辭,以譯斯賓塞爾之書;其思想上之立腳點不甚相同。要其譯書以求雅為標準,則殊車共軌,質言之,即側重意譯也。二十年前,梁任公嘗譯擺倫之詩,頗有此意,云

『必取泰西文豪之意境之風格,鎔鑄之以入我詩,然後可為詩界開一新天地。取索士比亞,彌兒敦,擺倫諸傑構,以曲

本體譯之，非難也。』（一九〇一年，添中國未來記後評）

至近數年間，始於意譯直譯兩是正之說見中國古代之翻譯事業一篇。而林嚴則始終尚雅者也。嚴幾道之言曰：

『原書文理頗深，意繁句重；若依文作譯，必至難索解人；故不得不略為顛倒：此以中文譯西書定法也。』（羣己權界論譯凡例三葉）

又云：

『譯文取明深義，故詞句之間，時有所傎到附益，不斤斤於字比句次，而意義則不倍本文。』（天演論譯例言）

又云：

『用漢以前字法句法，則為達易，用近世俗利文字，則求達難。』（同上）

資言之，卽彼確信尚雅，為求達之主要方法，而為達卽所以為信也。彼其先後迻譯赫胥黎天演論，斯賓塞爾羣學肄言，穆勒約翰羣己權界論，名學，甄克思社會通詮，孟德斯鳩法意，斯密亞丹原富諸書，咸由是道也。

琴南之譯小說作品也亦然。嘗自言曰：

『間以漢書法寫之；雖不及孟堅之高簡勁折，而吾力亦用是罷矣。』（鬼山狼侠傳序）

可為確證。又嘗自評其譯品云：

『所譯巴黎茶花女遺事，尤悽惋有情致。』（畏廬文集二十五葉）

而適之對於此書，亦頗推之。此外如塊肉餘生述，吟邊燕語，黑奴籲天錄，戰血餘腥記，劍底鴛鴦……等書，均極能狀物情。其譯書之旨趣，歸於『尚武』；則亦晚清時代之背景使然也。其言曰：

『余之譯此，冀天下尚武也。……究武而暴，則當範之以文；好文而衰，則又振之以武。今日之中國，衰耗之中國也。……余……但有多譯西產英雄之外傳，俾吾種亦去其勃敵之習，追躡於猛敵之後。老懷其以此少慰乎！』（譯司各德劍底鴛鴦序，清光緒三十三年作）

顧一方面雖盡稱西產之英雄，而又一方面則仍篤守本國之常道，而無敢或違。梁任公評之，謂其『每譯一書，輒因文見道』（清代學術概論一六二葉。）洵確論也。

畏廬行文，既務『因文見道』；其論治古文辭之先決問題，亦云：

『……當深究乎古人心身性命之學，言之始衷於理，且與

道合。』（長濬文集三葉）

然於修辭方面，仍極措意。集中諸作，類皆矜慎斂遏，肖其性情以出。著有春覺齋論文（一名畏廬論文，由商務印書館重行出版）行於世。獨於桐城文派之說，頗不謂然，屢起而闢之，云：

『夫桐城豈眞有派？惜抱……亦非有意立派也。

『學者能溯源於古，多讀書，多閱歷，範以聖賢之言，成爲堅確之論，韓歐之法程自在；何必桐城？即桐城一派，亦豈能超乎韓歐而獨立耶？……後生小子，胡敢妄闢桐城？然論文不能不取法乎上。』（春覺齋論文，述旨）

正惟畏廬先生對於此派末流，深致不滿；故其治『古文辭』也，務『取法乎上』；篤好韓文，誦之數十年，醰醰乎其有味也。嘗云：

『僕治韓文三十五年：其始得一名篇，書而黏諸案而羃之；日必啓讀，讀後復羃；積數月始易一篇。此三十五年中，韓之集凡十數過矣！由韓之道而推及左莊史漢，無有不得其奧。顧以才力荏稺，知韓而不能韓，滋可恨也！……』（畏廬三集稿本，答甘大文書）

其自述治古文辭之經驗如此，尚不無謙辭；而幾道壽琴南七十，則更有『佩玉居然利走趨』之語，用昌黎之文以相比況。（參看畏廬三集）（稿本，皆嚴幾道文）此琴南所以有『晚歲荷推致』（壽嚴幾道六十七，畏廬詩存卷上）之歎也歟？

八　嚴幾道之羣學譯品

林先生之晚節，爲幾道所推重，既如上述矣；以言盛年時代，其知幾道最深者，飲冰夢旦而外，亦莫畏廬若也。畏廬之言曰：

『自吾交幾道嚴子，讀其所譯斯賓塞氏之羣學，立巨幹而繁出其衆枝；無待留間設難，抑客而伸主也，規取獵略，炫奇而市博也。揭弊存理，循物取驗；其歷也有階，其衢也有的；該涉衆途，窺微取精：必使舉世之人，知所謂羣者之果有學也；羣之有學，必確涉乎萬理萬事，而始獲乎羣學之實驗者也。嗟夫！此而不毋諸名數之學，而精其深造之功，又安能綜萬理萬事而盡得其實驗耶？』（畏廬文集五十五葉，羣學譯書圖記，壬寅年作；羣學肄言即）（幾道別號。）

琴南之所謂階，猶幾道之所謂術也；其所謂的，猶幾道之所謂鵠也。術鵠二義，爲治學者之所宜知；幾道爲吳翊庭序涵芬樓古今

文抄時，似已暢所欲言矣。——翊庭嘗撰涵芬樓文談，其於「古文辭」亦有志「闢派」者也。（翊庭嘗云；詩派可廢，文派亦可廢。）

幾道先生所譯斯賓塞爾羣學肄言，實乃斯氏治羣學所由之塗術也。二十年以前，幾道自敍遂譯此書之動機云：

「廿年以往，不佞嘗得其書而讀之，見其中所以飭戒學者以誠意正心之不易，既已深切著明矣；而於操枋者一建白措注之間，輒為之窮事變，極末流，使功名之徒，失步變色，俛焉知格物致知之不容已。乃竊念近者吾國以世變之殷，凡吾民前者所造因，皆將於此食其報，而淺譾剽疾之士，不悟其所從來如是之大且久也；輒攘臂疾走，謂以旦暮之更張，將可以起衰，而以與勝我抗也。不能得；又搪撞號呼，欲率一世之人，與盲進，以為破壞之事。顧破壞宜矣，而所建設者，又未必其果有合也：則何如稍審重而先咨於學之為愈乎？」（羣學肄言譯序一葉）

則其「審重」譯書，亦感於吾國「時變之殷」而作也。又自述其心得，而說明此書在學術界之位置云：

「不佞讀此，在光緒七八之交，輒歎得未曾有，生平好為獨往偏至之論，及此始悟其非。「竊以為其書實兼大學中庸精義而出之以翔實，以格致誠正為治平根本矣；每持一義，又必使之無過不及之差；於近世新舊兩家學者，尤為對病之藥……」（羣學肄言譯餘贅語三葉）

斯氏之學，其與大學中庸之義，是否恰合？自另為一問題。然就幾道譯品觀之，則此書十六篇中實亦不乏精湛之論。知難篇於能治之難，所治之難，心物對待之難，言之最深切著明。而繕性，憲生，述神三篇，尤為西學正法眼藏。繕性篇云：

「羣學者，一切科學之匯歸也……欲治羣學，於是玄，間，著三科之學，必先兼治之。」（原書二六九葉）

幾道著西學通門徑功用說，即以此為根據；可考見幾道對於科學之概念矣。至譯穆勒羣己權界論（癸卯年出版），其動機亦與前說相類。幾道云：

「十稔之間，吾國考西政者日益衆；於是自繇之說，常聞於士大夫。顧竺舊者既驚怖其言，目為洪水猛獸之邪說；喜新者又恣肆泛濫，蕩然不得其義之所歸。——以二者之皆譏，則取舊譯英人穆勒氏書，顏曰羣己權界論，畀手民印版以

行於世』（單己權界論序一葉）

『二者皆譏，』折衷一是吾於權界論中見之矣原書云：

『事理之雜陳也，往往以一部分之是非，而全體之是非以立。二理對峙，若相牴牾；推其至理，乃以為同。或二義皆堅矣，而所取者必在彼而不在此，夫理如衡然，智者允執厥中，而兩端之所以為重輕者，則其心之所獨觀，而常人未有此也。欲其有之，其於兩端之義，必察之以至平之心，而無幽不矚而後可。下此者固不能也。此其術至精；別嫌明微，必待此而後濟。方其為論也，雖一時無真反對，亦必制為主客，而為難者極思竭慮，求至堅不可破之辭以自攻；庶幾真理乃可見耳。』（原書五十二葉）

真理之難求也如此；將求真理，不可不『執中』持平也。又如此：則所謂『每持一義必使之無過不及之差』者，果信而有徵也。幾道鄭重致詞云：

『使中國民智民德而有進今之一時，則必自寶愛真理始。』（單己權界論凡例五葉）

為真理而愛真理，此固我輩所負荷之重大使命也。不相倚以真理，而欲善其羣；必不可得之數也。嚴譯羣學之書，如羣學肄言，羣己權界論，社會通詮三種，咸稱名著。顧前二書言乎其所當然，而最後一種，則就社會已然之實際，為推其所以然；實交互為用，不可偏廢者也。幾道譯社會通詮案語，曾引起太炎之反駁；然仍各有其相當之價值；故論羣學方面之建設，則幾道實以譯述而兼創作之功者焉。

九　章太炎之文字學及其唯識化的莊子齊物論釋

太炎先生之學，主觀之學也。其整理國故之作品，與康梁異曲同工。其主觀色彩之濃重，頗似康氏，故與幾道客觀之學及任公主觀客觀交用之學，均不相侔。惟主觀客觀交用，故立言各有攸當；惟尊尚客觀，故其言紆徐；惟專重主觀，故其言挺拔。太炎之言曰：

『主觀之學，要在尋求義理，不在考證異同。既立一宗，則必自堅其說；一切載籍，可以供我之用；非束書不觀也。雖異己者亦必睹其籍，知其義趣；惟往復辯論，不稍假借而已。』（諸子

吾觀太炎之作社會通詮商兌(太炎別錄卷二)，亦欲藉以「自堅其說」也。太炎早歲作政談，專提倡單調的種族革命論，情見乎詞，隨在可驗；即觀此篇，亦可彷彿一二矣。

太炎在經學界屬古文派；所著有劉子政左氏說及春秋左傳讀敍錄，率皆力尊左氏，劉歆，與公羊家言絕相反。其論革命，駁孔教，與長素亦異趣。然其遠紹殘明遺老之精神，則與梁譚不謀而合。章氏浙人也，受黃梨洲全謝山之影響頗深；而梁任公譚復生倡民權共和之說，則將梨洲明夷待訪錄節鈔印布；於晚清思想之驟變極有力焉。

太炎著述甚夥；其自述治學之歷程，附詳菿漢微言。所撰國故論衡實爲章氏叢書之主要部分；猶之國學叢酌爲飲冰室叢著之主要部分也。論衡卷下，諸子之部，原道，原名，明見，辨性諸篇，均多精語。文學之部，其思想頗導源於章實齋。其下文學界說，務取最廣義，與阮元絕相反。阮氏者，近百年文選派之一要人也。太炎論詩，不滿於唐宋以下諸家；此斷代的觀察，與通史家之眼識，凝以殊矣。以余觀之，唐宋諸家佳作頗復不少；而近二十餘年以詩名家如鄭海藏陳散原者，實亦不可謂非善學宋詩者也。

小學之部，在章氏此書中，最稱精卓。古雙聲說中，其所證明，實與錢辛楣同功。語言緣起說謂「諸語言皆有根」，「不遽盡起」；轉注假借說以「轉注假借悉爲造字之則」：均不刋之論。惟專宗說文，不免與金文家異趣。今之治文字形義學者，如王靜安羅叔言輩，有所發明，頗復能開新生面；然以言乎文字音韻學，則太炎固巋然魯靈光也。太炎治小學之根本觀念，可證諸夙昔之言論。其言曰：

「余以爲文字訓故，必當普教國人；九服異言，咸宜擅其本始。」(正言論)

雖實行絕難；然存其說，亦足覘學者之特別風標焉。

太炎小學專著，以文始爲最有名；新方言亦難能可貴。其著文始之動機，不外：

「閔前修之未閎，傷膺受之多妄；獨欲浚抒流別，相其陰陽……」(文始敍例)

撰新方言，則祇懷徵悁寓焉。其言曰：

「余少窺揚許之學，好尙論古文，於方言未㒊暇也。中更憂

患，悲文獻之衰微，諸夏昆族之不寧壹；冥搜殊語，徵之古音，稍稍得其解理。』

又云：

『後生不可待也；及吾未入丘墓之時，爲之理解，猶癒於放失已。』新方言自序

此可見太炎之抱負矣。又述其著書之希望及其感慨云：

『讀吾書者，雖身在隴畝，與夫市井販夫，當知今之殊言，不違姬漢。既陟升於皇之赫戲，案以臨睹故國，其惻愴可知也。』

其言哀以思，其音淒以厲；吾於是不能僅以文字學家目之矣。

佛學亦太炎之所篤好也。晚清思想界，泰半喜研究佛學。復生學佛，最能赴以積極精神；任公造論，亦往往推挹佛教。太炎則運用唯識以釋先秦諸子；其釋莊子，多獨闢之處；與幾道之以斯賓塞釋老子；皆可謂不落恆蹊者也。太炎自序云：

『爲諸生說莊子……旦夕比度，遂有所得；端居深觀而釋齊物；乃與瑜伽，華嚴相會。』蓟漢微言卷末

其要義曰：

『齊物者，一往平等之談。詳其實義，非獨等視有情，無所優劣；蓋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畢竟平等，乃合齊物之義。次卽般若所云字平等性，語平等性也。其文皆破名家之執，而亦兼空見相，如是乃得蕩然無閡……』。齊物論釋

又曰：

『齊其不齊，下士之鄙執；不齊而齊，上哲之玄談。自非滌除名相，其孰能與於此？……』

又曰：

『夫能上悟唯識，廣利有情；域中故籍，莫善於齊物論。』

簡單言之，務使莊子哲學成爲唯識化：此則太炎之所爲釋齊物論也已！其參酌太炎之說，而能另以知識論爲立腳點，解釋先秦諸子者，則胡適之也。

十　胡適之之墨辯的名學

近數年來，談『新文化運動』者，往往推陳獨秀胡適之爲鉅子。獨秀在新青年所發表之文章，鋒芒甚銳。適之較平和，而主張白話文學甚力。同時蔡子民亦斷言白話派必占優勝；然於美術

文則仍以爲有一部分須用文言。（說見國文之將來）蔡先生對於學說，夙取兼容並包主義；自言與琴南所提出之『圓通廣大』四字，頗不相背。（見子民答林琴南書）適之著有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關於先秦時代知識論一方面，極有發明；就中解釋墨辯的名學之一部分，最爲詳密。卽第八篇別墨是也。

適之先生根據莊子天下篇推求別墨倍譎不同之處，謂皆由於墨家之徒，於宗教的墨學之外，另分出一派科學的墨學；別墨卽此派科學的墨學也。又以爲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皆別墨之書，非墨子所自作；舉四理由：

（1）文體不同；

（2）與他篇理想不同；

（3）小取兩稱『墨者』，故決不出墨子手；

（4）所言與惠施公孫龍相同，當爲施龍之徒所作。

按此胡氏衍孫仲容之說也；任公於此，曾有所商兌，說詳讀墨經餘記，茲不贅。然其以此六篇爲中國古代名學最重要之書，則吾儕所可徵信者。蓋中國古代精密的知識論，未或過此六篇也。

適之解釋知之三種，（聞，說，親）辯之七法，（或，假，效，辟，侔，援，推）深入顯出，語語扼要。謂：

『科學家最重經驗（墨子說的「百姓耳目之實」）但是耳目五官所能親自經歷的實在不多；若全靠親知，知識便有限了；所以須有推論的知識。』（中國哲學史大綱一九六葉）

又云：

『這七種之中，「推」最爲重要。』

彼謂推卽歸納法，其細則有三：（1）求同，（2）求異，（3）同異交得。由能以穆勒之五律，與墨之三法，作比較的研究，故言之親切如此，至其用實驗主義解釋墨家哲學，則更適之之本來面目，人所共曉，無俟余之多贅矣。顧余所最心折者，尤在墨子小取篇新詁。（文存卷二，頁三五至七四）

竊嘗通觀近二十餘年來，國內思想界對於先秦諸子作局部的精細的研究，而能有新發明者，祇得：——

梁啟冰之墨經校釋，

章太炎之齊物論釋，

嚴幾道之老子評，（原名評點老子，東京並木活版所印）及

胡適之此篇（小取篇新詁）而已。

適之與飲冰相繼治墨學，而各有獨到處。適之之言曰：

『梁先生在差不多二十年前就提倡墨家的學說了。他在新民叢報裏曾有許多關於墨學的文章，在當時曾引起了許多人對於墨學的新興趣。我自己便是那許多人中的一個人。』（墨經校釋後序二葉）

吾儕觀此，其可推見學術的共業之重大意義也已。

十一　餘論

抑余論述康梁林嚴章胡諸先生之學說，而怦怦然有感者，則六先生之治學精神及其研究方法，多可採用也。

康梁治學，初皆由陸王入，繼乃彙綜漢宋。南海在漢學方面，集今文派之大成。章太炎在漢學方面，亦為古文派之後勁。其說雖或相反；要皆有研究之價值，允宜兩存而精究之。

林嚴均為譯界之先驅。林譯小說，長篇多至百餘部；其治學精神之銳進可知。嚴譯諸籍，泰半為治社會哲學之重要參考書，而名學實為其門徑。

今幾道已歸道山，琴南亦年逾古稀矣！歷穫作畫，點染名山；不復與世相聞問；則夫譯著之事，寧非後進者所當繼長增高耶？

吾師梁新會先生近數年來著述精神最雄邁，落筆如飛，不知老之將至。以大文之愚魯荏稺，亦怦怦焉不敢自暴棄，而思今後句新宋學，超漢學之目的，努力以進：梁先生督之也！

辛酉壬戌之交，適之先生在京師；每有述造，大文輒自幸得先讀其稿本。既而南下養痾，別且經年；追思昔遊，猶在心目！

在昔有宋，學術之興也，二程先生實為朱陸兩學派之開山。清代漢學之興也，亭林顧先生實為之初祖。吾讀諸先生之遺書，輒復思受取其向道之精神及其治學方法而運用之。

明道之從濂溪遊也，吟風弄月以歸。伊川之在太學也，務取先輩之長。而亭林更樂道人善，至作廣師篇以張之。彼其修養力學力，均超軼絕倫；猶且如此；況藐焉小子，百無一能者耶？

果邁康梁林章諸先生之道，以治先秦兩漢唐宋明清之學，將無不得其閫奧；而凡有其特長，可以供吾之效法及受用者，亦皆吾之師也！

——謹持此義，以質諸二十年來所常晤之摯友東方，而即以為東方讀者諸君，當亦能諒我而教我歟？

夜睡安甯胃疾消矣深感嬰孩自己藥片之奇功

小兒如遇疾病爲父母定必各處詢問有何法使其全愈則猘來瑞而先生之證書足可爲疾病小兒之父母告慰矣請觀南洋法屬開蘭登可太排羅猘來瑞先生來函云鄙人之孫女自服用嬰孩自己藥片之後體量日見加重夜睡安甯胃症全消矣鄙人竭力介紹於同病者有所問自津焉嬰孩自己藥片係英國小兒通用之靈藥可保絕無危害並無痲醉性之雜質攙和其中極其和平純用王道正藥卽最幼穉甫生之嬰孩亦可放心服用無虞也專治小兒胃弱不化發熱便閉腹痛肚瀉嘔吐以及出牙各症能使傷風痰厥立卽全愈且殺蛔蟲可使小兒得天然之安睡如奪處無從購買嬰孩自己藥片卽寄郵票大洋六角至上海江西路六十號韋廉士醫生藥局原班郵奉一瓶可也每六瓶大洋三元郵力在內



彼之體量日見加重

大便祕結其毒入血若乳母患之非但有害於彼自己之身體且亦有損於其乳汁也紅色清導丸爲婦科潤導之妙劑因其藥性和平服之不能成癮絕無肚腹絞痛之虞卽男子服用功力亦屬相同也東三省奉天梨樹縣楡樹台泰東日報支局李子芳先生來信云賤內患大便淤滯之症爲目已久每逢大便甚形痛苦自購服紅色清導丸以來立見功效滿擬服畢一瓶續購一瓶接服不意一瓶服也



清導丸甚宜於乳母也

盡病卽完全痊愈真所謂獨一無二之靈藥也紅色清導丸凡經售西藥者均有出售或直向上海江西路六十號韋廉士醫生藥局函購每一瓶郵票大洋六角六瓶三元郵力在內此丸專治大便閉結肝火上升疾病頭痛肝經失調等患能使皮膚潔淨口氣芬芳且減痔瘡之痛苦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經濟名著

工業政策

▲全書二冊計八百頁
▲定價四元（郵費加一）
▲特價三元
▲陽曆五月底截止

日本關一博士著
郃陽馬凌甫譯

關一博士之工業政策爲日本三大經濟名著之一茲由陝西省議會議長馬凌甫先生譯爲中文以餉學者全書分上下二卷凡五十三萬言上卷計十一章詳言工業組織及振興之方法下卷計十章專述解決勞働問題之設施其主張既適於吾國現況又與社會主義之精神不相背有志實業者固可藉作先河之導即提倡政治改造者亦可取爲進行之途至於本書理論之透澈譯筆之信達爲近世所希有誠人人必讀之書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本社投稿簡章

一、投寄之稿，或自撰，或翻譯，或介紹外國學說而附加意見，其文體不拘文言白話，均所歡迎。

二、投寄之稿，望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符號。能依本雜誌行格繕寫者尤佳。

三、投寄譯稿，並請附寄原本。如原本不便附寄，請將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出版日期及地點，詳細敍明。

四、稿末請注明姓名字住址，以便通信。至揭載時如何署名，聽投稿者自定。

五、投寄之稿，揭載與否，本社不能豫覆，原稿亦概不檢還，惟長篇在五千字以上者，如未揭載，得因豫先聲明，並附寄郵資，寄還原稿。

六、投寄之稿，俟揭載後，酌致薄酬如下：

（甲）每篇酬現金五元至五十元。

（乙）酌酬書劵或本雜誌。

（丙）尤有關係之稿特別從優議酬。

七、投稿揭載後，其酬報之額由本社酌定，不豫先函商。若投稿人欲自定數目者，請於寄稿時同時聲明。

八、投寄之稿經揭載後，其著作權爲本社所有。若本社尚未揭載，已先在他處發布者，恕不致酬。

九、投寄之稿，本社得酌量增刪之，但投稿人不願他人增刪者，可於投稿時豫先聲明。

十、投稿者請寄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編譯所東方雜誌社收。

天又.430)

The Eastern Miscellany

(Issued Fortnightly)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不許轉載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日初版發行

編輯者　嵊縣錢智修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濟南 太原 開封 鄭州 西安 南京 杭州 蘭谿 安慶 蕪湖 南昌 漢口 長沙 常德 衡州 成都 重慶 瀘縣 福州 廣州 潮州 香港 梧州 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月出二册　費須先惠

定價表

項目	一期	半年十二期	全年二十四期
現款及兌票	二角	二元	四元
郵票（一角二分以下者）	二角一分	二元一角	四元二角

郵費表

	一期	半年十二期	全年二十四期
本埠	一分	一角二分	二角四分
本國（日本同）	二分	二角四分	四角八分
郵會各國	八分	九角六分	一元九角二分

郵章如有改動應照比例增減

廣告價目表

等第	地位	全面	半面	四分之一	一方
特等	底封面之外面	六十元			
優等	封面之內面及封面對面 正文首篇對面及底面之內面	四十八元	三十八元		
上等	圖畫中 正文前	四十元	二十四元	十四元	四元
普通	正文中 正文後	二十八元	十六元	十元	三元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　如用色紙或彩印價目另議　繪圖刻圖工價另議　連登多期價目從廉　欲知詳細情形請至上海棋盤街商務印書館內「廣告公司」接洽　遠地函詢即行奉復

本期特刊號每册零售定價叁角

康德號

要目預告

本誌原擬於第四卷第五號出「康德二百週年紀念號」，現因編輯及印刷上之關係，展至第五卷出版。茲將已定之稿揭示於左：

康德之哲學……李石岑
康德與新實在論……張東蓀
柏格森與康德……張君勱
康德對於教育學之貢獻……瞿世英
康德之美學……呂澂
康德之論理學……嚴既澄
康德之心理學……吳頌皋
純粹理性批判梗概……胡嘉
實踐理性批判梗概……楊人杞

康德平和論……任白濤
康德範疇論梗概及其批評……葉啓芳
批評主義的概念
康德之形式的合理主義……彭基相
康德傳 Paulsen 著……楊人杞
康德年譜……胡嘉
康德之著述及關於康德研究之……胡嘉
參考書……李石岑

此外尚延請多人擔任撰述，俟得覆函，即當續布。

上海法界貝勒路同益里三弄四號 民鐸雜誌社啟

本誌已出各種專號

(1) 現代思潮號（一卷六號）
(2) 尼采號（二卷一號）
(3) 柏格森號（三卷一號）
(4) 進化論號（三卷四號五號）

人壽保險

概論

人壽保險作始於英。而現在則以北美合衆國號爲最盛。據大戰以前之調查。各國之保險總額。英國約九萬萬金鎊。德國共計十三億四千餘萬馬克。日本爲十九萬萬餘日金。美國爲二十萬萬萬餘金元。其餘各國因無紀錄可攷。不敢妄加測度。然全球各色人種之保有壽險者。達三千萬人以上。而以人壽險爲專門或兼營之職業者。亦有三十萬以上之人數。則全世界人壽保險業之狀況。爲盛爲衰。不難見其一斑。歐美經濟學者。謂保壽之業務。一方收集國民之儲蓄金。不在以年給若干之利息見稱。而在給予一宗鉅數之家計保障。一方卽以所集儲蓄金。助長實業。挹注公債。其利益凡有六端。(一)壽險鼓勵勤儉、勸導儲蓄。(二)壽險保障人之事業及所得、使生活安寧。(三)壽險發達人類之共同生活觀念、及協作精神。(四)壽險減低人類之死亡程度、及增高人壽之平均歲數。(五)壽險助長社會之實業生活。(六)壽險增加一國之富庶。又赫爾元氏則謂壽險啓發人生之責任心。生計因預備而充足。家庭之基礎賴以鞏固。因而社會上作奸犯科者少。種種因犯罪之設備及經費。省卻不少。且社會上免蒙犯罪者之損失額。要不可以數計。此則尤爲見地獨到之語。亦可併前六端而謂壽險於社會之利益。共有七端。其在金融界貿衛之領。及地位之重要。與銀行實相伯仲。而受社會上普遍而親切之歡迎。及注意。則非銀行所能及。良以人壽保險。爲國民生計之必要。上自達官富人。下至役夫苦力。無不與有親切之關係。又爲一切有利於社會的事業之母。其集資所成之巨大建築。振興之工商廠肆。改良之城鎭村市。墾闢之良田沃壤。均足表示壽險爲利之溥也。

返顧吾國。實業不振。而社會奢侈之風。又日熾。向者勤儉之美德。及經濟之舊組織。已遭破壞。而一般人於經濟之新組織。猶未明瞭。坐致生計日蹙。全國莫不入於困難之境。可爲浩歎。人壽保險。爲國民生計之必要。亦爲社會經濟新組織之中堅。而我國人壽公司之已設立者。寥若晨星。社會信仰之心。尙形薄弱。風氣閉塞之處。其地方人士。完全不知人壽保險爲何物者。全國之中。十有五六。省會商埠等處。則洋商公司。倍蓰於國人自辦之公司。以國民之儲蓄金。而置諸外人之手。無論洋商公司。若何殷實可靠。已非吾國之利。況如一旦發生爭執。則因情性不同。法律互異。在我國領事裁判權尙未收回。洋商公司營業吾國者。吾政府悉取放任。未能仿照歐美各國政府之辦法。令先註冊。并繳保證金。故其結果。惟有吾國民隱忍受痛而已。此皆足以促醒國人注意人壽保險之點。而盼有人興起。亟謀提倡國人自辦之人壽保險公司者也。

人壽保險之性質及基本觀念

郁比南氏曰。人類之資產及生命。在於種種危險災難之下。火災、殘疾、及早年身故。均爲不可預悉無從阻止之事。故以預爲防備其損失爲最要。各種保險之功用。卽在以衆人之力。救濟一個受災人之金錢損失。而人壽保險。則爲救濟早年身故之金錢損失爲目的者也。

亞歷山大氏曰。人壽保險。乃是一種方法。聚集一羣人。大家約定。若有身故者。全體賠償其損失。在損失之人。得到鉅額之補償。而在補償之人。人衆合力。殊爲輕而易舉。故其主旨在於以巨大之災損。分而攤之。人人得以輕微之數。換得自己遭遇損失時巨大之賠償者也。

維來德氏曰。人壽保險之性質。可用左之定義以說明之。(一)從衆人方面之觀察。則人壽保險之定義。可以曰。人壽保險者。乃通行於社會之一種方法。用之醵集金錢。以資應付早年身故者之損失者也。(二)從投保險者個人方面之觀察。則人壽保險之定義。可以謂之曰。人壽保險者。我與壽險公司所訂立之契約。由我以零星之款。逐期付入公司。而公司於我之生命發生不測時。照約以整數之款。付與吾方面之人者也。

就三人之所言。我人不難明瞭人壽保險之性質。實爲防患未然之特種儲蓄。此種儲蓄之特點。在能預早防備生命不測之損失。而其換得之代價。又甚輕而易舉。夫儲蓄之方法甚多。求其第一次付過諸款之後。其人之生命如有不測。其理想中之鉅款卽能如願以償者。舍人壽保險之外。別無其他之方法。至人壽保險之所以能有此種性質。則造成人壽保險事務之基本觀念爲之也。

人壽保險之基本觀念。無他。在於多人團結。以互相救濟其份子中之遭際不幸者而已。李奇氏論人壽保險之基本觀念。謂因人類知死亡爲無論何人所不能免之事。非若船舶之或可逃免風波。房屋之不盡毀於火患。而凡知衆擎易舉。千金之災損。一人受之而破其家。苟合衆人之力以分任之。人損十金而已。故本互助之精神。結合團體。預爲儲蓄。以防備之。團體中一人之生命遇不可抗之災害。後餘人公共負担其損失。以再造其家庭。又謂人壽保險之基本觀念。乃爲人類思想之進步。人類之於保險。先有水險火險。然後有壽險。蓋因覺悟人藉產業及勞力之所入以爲生活。今於產業已有保險。奈何人之生命反不保險。於是生命乃在船舶房屋等產業之後。繼起成爲保險之目的物。而人壽保險於是昉矣。但亞歷山大氏則以人壽保險之基本觀念。直與人類文化同其亘古。亞氏之言曰。觀於人壽保險最初之唯一目的。在於預防人因生命喪失。而失卻用勞力之所得以後。其寡妻可恃之以爲生活。可知此種觀念根於人類之天性。人類始有夫婦之時。此種觀念卽已存在也。

就上文以爲觀察。可知人壽保險之基本觀念起於人類覺悟生命之不穩。思有以預爲身後寡妻及其他倚靠之人生活之地。於是仿照先已通行之水火險方法。集團體以互相保障。昔杜谷滙阿豸命墓利延折箭所云。單者易折。衆則難摧。保險之旨如是而已。

人壽保險之科學根據

人壽保險之科學根據爲平均律。(Law of Average)設有人以一錢向上連擲三次。則落下時。或者三次均係正面向上。但若據此而斷定落下之錢。正面必定向上。則誤矣。蓋如以一錢繼續拋擲。至於多次。反面亦必時時向上。此理人所共知。今如取錢一個。連連拋至擲於數萬次而不已。則平均律之作用。必可顯見。而爲每二度若干萬次拋擲後落下之結果。若干次正面向上。若干次正面在下。可以不致相差。例各拋擲一錢至二萬次。其結果大數如下。

正面向上 1,0000　反面向上 10,000

此種事理。原極普通。但謂此種平均律。如果用在倏然而起、難以預期之事實上。亦甚準確。則世人知之者殊不多。譬如寄信之人。有時忘貼郵票於信封之上。我人偶見其事。以爲必不能用一種定例而加以推測。然在事實上之經驗。有足以證明其爲可能者。郵政總局之中。往來之信盈千累萬。檢查一年內未貼郵票之信。大約有若干封。不難於一年之初發表預言。待至年終核算。實在查出之數。相去必不甚遠也。

平均律之實行應用於人壽保險者。爲人類死亡統計表。斷研之爲死亡律。在距今一百餘年之前。裴倍奇氏(Charles Babbage)曾云以一個人爲推測。則人類之壽命最難確定。但如聚大多數人而爲推測。則人類壽命之修短。在世上一切不穩定之事情之中。猶爲不甚穩定者也。史密士博士(Southwood Smith)則更進一步而曰。人類之死亡。亦有定律。此種定律之規則。猶如地心吸力之規則。一般有準。博士地心吸力之比喻。最爲確切而顯明。蓋物體自高處下落。因受地心吸力而愈下愈速。人類自幼至老。年齡愈高。則每年死亡者對於生存者之比例愈大也。

死亡律之製作。其根據爲戶口調查。詳載一年之內。民間若干生產。若干死亡。由數學家用統計之方法。分別男女老幼。列爲表格。由孩提以至耄老。單就死亡方面而論。在某項年齡時。總數若干人中。一年內身故者若干人。經過數年後。至達某項年齡時。此年齡相同之若干人中。生存者若干人。莫不瞭若列眉。一查卽是。取此一地之統計。而預測其他衞生狀況不甚懸殊之各地。其死亡之比例。大數可得相符。人壽保險之根本可能。卽以此項死亡統計表之功用爲基礎。我國戶籍之法未行。社會上於此死亡統計表及死亡律之名詞。料多不甚了解。國人自辦之人壽保險公司。因吾國缺之此種統計。其辦理合法者。則借用歐美人壽保險公司所用之死亡律。其營業之目的及辦法不正當者。有則知

而不用。有則幷此科學上之根據而不知。自清季以來。國人自辦之人壽保險公司。倒閉多家。一方遺害社會。一方使保險事業之前途。發生種種障礙。其辦事人之罪惡。固無不止一端。但死亡律之不知不用。則亦根本上禍根之一也。

死亡統計表或死亡律之根據。爲實地之戶口調查。戶口調查之辦法。最早行於祕魯之保育政府。(Paternal Government of Peru) 其全國之生產死亡。皆有統計。英國之戶口調查。始於教會。教會中記載村民死生婚姻之簿册。(Parish Register) 行於一千五百三十八年。至一千六百零三年。英政府乃爲人口死亡之統計。歐洲其餘各國。亦皆行之。故統計人民死亡之辦法。於十七世紀之初。已通行於歐洲各國。後來人壽保險研究進步。乃用以爲計算死亡之根據。至今則人壽保險益形進步。有同業全體經驗之死亡統計表。以爲計算保費之根據。其精密確實。更優勝於以一地方爲限之死亡紀錄矣。

死亡統計表。乃測量人類死生年限之器具。此司潘勤氏所說之定義也。紐約之保險局及人壽保險公司。大多數所用之死亡統計表。名曰美國經驗表。此表以同年齡十歲之十萬人爲計算起點。照表上所載。此中有七百四十九人。在當年年底前去世。其餘九萬九千二百五十一人。活到十一歲。第二年死七百四十六人。所餘九萬八千五百零五人。活到十二歲。如是每年死若干人。生存若干人。均皆列明。直至九十五歲。生存者祇剩三人。恐均不能再活一年。而滿九十六歲。人壽保險公司。就表中所載死亡之數目。假定若干人身故。則需若干金錢之賠款。以計算多寡適宜之保費。從不蹈空懸揣也。(利息之計算。於人壽保險之計算法上所關亦鉅)

保壽險者所得之益

人之保有人壽保險者。其所得壽險之益。從郁比南氏之分類。可以分爲三類。(一)個人及家庭之益。(二)舉辦事業之益。(三)金錢以外之益。茲摭拾其重。以逐項說明如左。

(一)個人及家庭之益

(甲)晚年生計之籌備　普通人至五六十歲時。即已老邁不能作事。如在壯年之時。保有壽險。屆時期滿領款。即可免却「一日不做一日不吃」之苦。以優游歲月。終老林泉。

(乙)家庭生計之保障　爲人莫不負有仰事父母俯蓄妻子之責任。試思自身關係何等重大。設如一旦或有不測。則一家生活。將靠何人。若己身保有壽險。則身後家庭之生計。即可無慮匱乏。故人保壽險。乃一身對於父母妻子所負責任上應做之事也。

(丙)保壽爲利益豐厚之資產　人壽保險於平時之保險以外。至滿期之時。且有保款及豐厚之紅利可得。

(二)舉辦事業之益

(甲)人才損失之救濟　人才爲舉辦事業之一種要素。若一工廠或公司之主任技師、或對外信用負責之股東、或經理。一旦驟有不測。則事業必然大受影響。或竟因以一蹶不振。若先爲此技師或主任者保有壽險。以公司爲受益者。則因其人不測而發生之經濟影響。必可賴壽險以撐持之也。

(乙)爲發行公司債券之担保　商業公司因營業過鉅。資本不敷等種種情形。時有發行公司債券之舉。如以負責人員特保之壽險金。爲保證品。即無異由壽險公司爲之担保還款。則其債券無有不暢行者。

(丙)爲向銀行借用款項之担保　商業公司向銀行借用款項。必須有確實之担保品。如公司產業之類。有時銀行恐公司內部發生變故。產業連帶失其價值。故有要求第二重之担保品者。而第二重之担保品。莫善於公司負責人員之壽險單。美國大銀行家摩根氏。竟有允諾借款於保壽單以外。不要其他何種抵押品者。可見壽險單保證信用之力量矣。

(三)金錢以外之益

(甲)祛憂思長精神　人因思慮過多。而精神不振者多矣。動人思慮之事。莫如其父母妻子之衣食住。思前想後。以爲是一家者。就我之所得以生活。萬一我身不測。則全家

驗矣。然而保有壽險者。則家庭之生計。已有保障。心安無憂。精神必然增長。辦事自必格外快樂。

(乙)勉勵節儉使儲蓄有恆心　人壽保險。以已身晚年及家庭之生計保障爲大目的。關係重大。爲人生應盡之一種責任。非若別種儲蓄。可以任一時之高興。或存儲或取用者。此種責任心之教訓。足以勉勵節儉及儲蓄之恆心。

(丙)達儲蓄之目的　人生節儉之習慣及儲蓄之恆心。均不難自爲養成。然二者之外。必須有從容之時間。始可儲有盤數。每年能有百金多餘者。其欲儲滿千餘金。非經十載之光陰不爲功。設不幸而中途不測。則其儲蓄之目的。豈非永無達到之希望。今有人壽保險。則一次保費付訖之後。一年內如有不測。即有千元可得。二次保費付訖之後第二年內如有不測。亦有千元可得。無論何時。祇求所保之壽險有效。則儲蓄之目的。不患不能達到也。

(丁)增進健康　保人壽險者。例須醫生致驗體格。身體何部有何隱患。不難早知。以卽醫治。而增進健康。

提倡人壽保險爲國民之責任

英自一七〇六年。始有人壽保險公司以來。至今營業發達。資產雄厚之公司。共有八十二家。美自南北戰爭至今。現存大小保險公司。共有二百五十九家。日本自明治十年以後至今。總公司在東京之人壽保險公司。共有四十家。其平時之調劑民生。助長實業。功效之巨且多。暉於遐遠。祇以歐戰之時英國人壽保險公司首先應募戰債最多之 Prudential 公司。獨力担任二千萬鎊。美國鐵道資本三分之一。出於人壽公司。交通便利而西陲乃獲振興。其經濟學者且謂紐約之獲與倫敦對峙而爲世界金融中樞。實亦保壽公司之實力有以造成。日本此次大地震罹災人數達九萬七千有餘。壽險賠款約計日金一千萬圓。其公司正在合力設法履行。以蘇社會之困。之三大事例論之。人壽保險之關係國計民生。何等重大。故各國人士。無不以提倡本國自辦之人壽保險公司爲其國民應盡之天職。各國政府更有保險專律。於本國公司實行保護政策。吾國百業市場中受外人勢力之操縱。民國以來。時局不寧。政府未有良好之保險條例頒行。更不足責。故保壽事業前途之希望。惟在國民知其應盡之責。自行選擇純粹國人自辦之保壽公司。加以提倡而已。此不特事業之幸。且亦我中華民國人民之福利也。

人壽保險之濫觴及最古契約

古時地中海之航商。因遭風波危險及僱海盜侵掠。立有集資公保之約。一船遇險。各家按股公攤。料還其損失。始僅船舶及所載貨物。估價立約。互相公保。繼而船長生命。亦爲估價列入約中。是爲人壽保險之濫觴。其時尙在十三世紀之中葉。然但傳聞如是。辦法約章等項。乏確切之致證。無可爲據。習通所云三百四十年。乃從英國現在所知爲最古之保壽單日期起算。此保壽單之日期。爲西曆一千五百八十三年六月十八日。茲將譯文全錄如左。

茲以天之名　亞門　皆衆週知有倫敦之市民及任市長之里加麥丁者。因欲倫敦之市民及爲鹽商之威廉吉朋者。其天賦之生命。可自本契約之承保人承保。以後完全十二個月之內存在而有事於保險。此項保險。現經余等署名附列於後之倫敦商人。因得有通用金幣每百鎊八磅之報酬而允爲之負担。余等憑照現在出立之證實在担保此威廉吉朋者。如天之福。將於此後之十二個月存續其天賦之生命。否則如遂缺憾。則於經過立據者各人之滿意後。願意付與上稱之里加麥丁、或其代理人、管理人、或受產人款項數宗。此等款項。後文分別記明。須現在所立之據實與尙自關把地街或倫敦大交換所發出之契據保有人之生命險者。一般强而有效。惟願天賜威廉吉朋以健康與長壽。

一五八三年六月十八日具於大交換所之保險辦公處

ㄊㄨㄟ ㄒㄧㄥ ㄍㄨㄛ ㄩ ㄉㄧ ㄌㄧ ㄑㄧ

推行國語的利器

◀讀 物▶

高元國音學 五角
國音學講義（易作霖） 四角
國語學講義（黎錦熙） 四角
國語教學法講義（劉儒） 四角
注音字母講義（范祥善） 二角半
國音字母教案（劉儒） 七角
實用國音學（廖立勳） 三角半
國音新教本（方賓觀等） 一角半
國語學草創（胡以魯） 四角半
實用國語文法（王應偉） 二册一元四角

◀教 具▶

國語留聲機片
（趙元任）全套八片 卅二元
附贈課本 另有機器發售
高元國音機關形式圖 十六幅一元
王璞國語發音圖 十一幅一元
國音字母發音圖 十五幅一元

◀字典 字帖▶

國音字典 四角
國音學生字彙 三角
國語詞典 五角
國音新詩韻 六角
國音字母習字帖 一角半

此外尙有圖書用具以及初級用書多種不克備載

一個最便利的學習國語的機關
商務印書館函授學社國語科
學科完備 講義精善 改卷周到
◀ 另印簡章 承索即寄 ▶

上海商務印書館啟

商務印書館發行

▲可供學校教授　▲可作專家參考

各種地圖



▲可為客廳裝飾　▲可助家庭教育

◎世界圖類

書名	價目
世界新輿圖一巨冊	七元
實用世界新地圖一冊	[illegible]
世界最新地圖一幅附表一册	一元
最新兩半球圖一幅	七角
亞洲最新地圖一幅	七角
歐洲最新地圖一幅	七角
坤輿方圖★一幅	八角
坤輿東西半球圖★二幅	[illegible]
最新世界分類地圖第一輯四幅	[illegible]
新撰瀛寰全圖一冊	一元
世界形勢一覽圖一冊	[illegible]
高等小學世界簡要新地圖一冊	六角
世界簡要暗射圖十八幅	三角
高等小學萬國輿圖一冊	[illegible]
高等小學外國地圖一冊	五角
袖珍世界新輿圖一冊	七角

◎本國圖類

書名	價目
中國新輿圖一巨冊	五元
中華民國新區域圖一冊	[illegible]
中國全圖★一幅	[illegible]
中華大地圖★一幅	[illegible]
中國地勢圖★一幅	一元
教科適用中華分道圖一幅	八角
中華民國分道新圖一幅	六角
中國輿地全圖一幅	[illegible]
本國新地理圖說一冊	一元
中華新地理圖說一冊	一元
中國形勢一覽圖一冊	[illegible]
中國形勢暗射圖廿四幅	四角
歷代疆域掛圖十二幅	六元
歷代疆域形勢一覽圖一冊	[illegible]
教科適用中華新地圖廿六幅	四角
簡明中國地圖廿六幅	五角
中華學生地圖一冊	五角
高等小學中國地圖一冊	五角
高等小學中國簡要新地圖一冊	六角
中國簡要暗射圖一冊	四角
袖珍中華新輿圖一冊	七角

◎分省圖類

書名	價目
◎各省全圖★ 直隸　山東　江蘇　安徽　浙江　湖北　湖南　四川　廣東	每幅[illegible]
◎各省明細全圖 京兆直隸　東三省　山東　江蘇　安徽　浙江　湖北　湖南　四川　廣東　雲南　福建江西合一幅	每幅八角
袖珍湖北省圖一幅	[illegible]
袖珍廣東省圖一大幅	[illegible]
七省沿海形勝全圖五幅	二元

◎鐵路城市圖類

書名	價目
華英對照京漢鐵路圖一幅	三角
華英對照津浦鐵路圖一幅	一角
津浦鐵路詳細全圖一幅	三角
新測北京內外城全圖一幅	四角
北京西山全圖一幅	三角
杭州西湖全圖一幅	三角
實測上海城市租界分圖一冊	一元
新測上海地圖一幅	四角
袖珍上海新地圖一幅	六角

注意（一）凡圖名下有此★記號者均另製布裱掛軸或布裱摺疊裱工外加

共學社叢書

這是新文化潮流中最初的出版物,主幹者爲梁任公,張東蓀,張君勱,蔣百里,諸君.出版各書關於各國文學的介紹及社會問題的研究爲尤多.已出八十餘種.書名列下:

歐洲文藝復興史	五角半
藝術論	七角
清代學術概論	六角半
墨子學案	七角半
墨經校釋	七角
復活 三冊	二元半
父與子	一元
甲必丹之女	六角半
托爾斯泰短篇小說集	六角半
前夜	八角
柴霍甫短篇小說集	九角
渦堤孩	三角半
活冤孽 三冊	一元六
龍勃羅梭氏犯罪學	一元三
不快意的戲劇	一元
俄國戲曲集 十冊	合購四元
俄國革命史	三角半
黑暗之光	三角半
活屍	三角
易卜生名著海上夫人	五角
貧非罪	三角半
罪與愁	三角半
比利時之悲哀	三角半

譚格瑞的續弦夫人	五角半
社會論	五角
社會問題詳解 三冊	一元半
社會學史要	四角
社會心理學	九角
社會心理學緒論	一元四角
社會心理的分析	七角
德國社會民主黨	七角
布爾什維主義底心理	四角半
馬克斯派社會主義	四角
英國勞働組合論	七角
馬克思經濟學說	九角
家庭問題	四角半
西洋家族制度研究	七角
西洋氏族制度研究	四角半
進化與人生	七角
分配論	六角
互助論	一元
政治心理	九角
政治理想	三角
新軍論	一元二
基爾特與農業的復興	三角半
社會之經濟基礎	一元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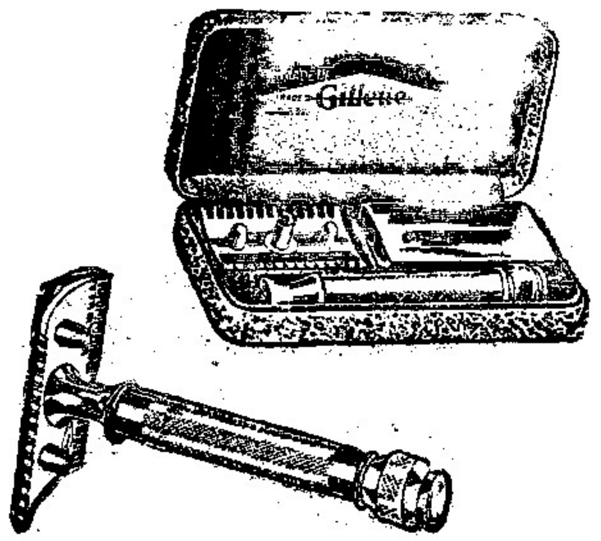
基爾特社會主義與勞動	六角半
基爾特與貨銀制度	五角
勞動之世界	一元半
基爾特的國家	五角
費邊社史	七角
社會主義之意義	五角半
政黨政治論	二角半
社會主義與近世科學	三角半
相對論淺釋	三角半
相對論與宇宙觀	三角半,
哲學中之科學方法	九角
羅素算理哲學	九角
辯論術之實習與學理	一元
兒童心智發達測量法	四角
塔果爾及其森林哲學	六角
平民主義與教育	一元二
生命之不可思議	一元半
統計學原理	二角
人生哲學與唯物史觀	五角
西洋哲學史	二元
國際聯盟及其趨勢 二冊	一元六
凡爾登戰記	五角
戰時之正義	四角
現代思潮	五角

商務印書館發行

這是諸君購買剃刀的機會了！

上海商務印書館

獨家經售



吉利平安剃刀

各種剃刀原訂售價已極低廉茲爲酬答顧客盛意特減價發售此購置剃刀之唯一機會幸弗坐失

大減價

■高等金色刀　每把僅售　二元二角

■金色刀　每把僅售　一元三角

■銀色刀　每把僅售　一元

▼購刀一把另贈修容香膏一盒

▼火車輪船通行之地每把郵費二角

商務印書館

小說月報十五年紀念

文學書籍特別廉價廣告

本館自創刊小說月報以來，不覺已有十五年之久；在國內所有的文藝雜誌中，本報的歷史可算是最長久的了。在這十五年中本報藉大家的幫助，幸始終能保持嚴肅的忠懇的態度，不會一刻停止我們的工作。自一九二一年大改革以後，尤努力為新文學運動，曾被推為國內介紹世界文學，整理中國文學，及提倡新文學的最好的『純文藝雜誌』之一。三年以來，對於國內文壇已略有影響。明年為本報十五年的紀念，擬趁這個機會選擇本館文學的書籍若干種特別廉價；一面用以酬答讀者諸君始終不棄的厚愛，一面算是本館與大衆同為這個幼稚的文壇的果樹慶祝永久康健的意思。

底下附列的書目，是我們預備給諸君揀選的；凡預定小說月報半年以上者，都可以享到一種廉價的權利，現在將廉價辦法，列下：

(一)預定小說月報全年一份隨定單附贈文學書籍甲種廉價劵一張預定小說月報半年一份隨定單附贈文學書籍乙種廉價劵一張

(二)贈劵期限以十三年一月至六月為限

(三)廉價文學書籍以後面規定各書為限

(四)憑甲種廉價劵購書照定價六折計算憑乙種廉價劵購書照定價七折計算各省分館得酌加郵運費由各館自定

(五)持劵購書以向原發劵處接洽為限

(六)憑劵購書不限次數惟每次以每種一部為限至十三年八月為止

(七)外埠購書者開明書名連同廉價劵書價郵費(郵費照各書定價加一成)掛號逕寄原發劵處當即將書寄奉

(廉價書目列後)

書名	編譯人	定價
隔膜	葉紹鈞	五角
一葉	王統照	六角
小說彙刊	許地山等	四角
將來之花園	徐玉諾	四角
雪朝	朱自清等	五角
繁星	冰心女士	三角
超人	冰心女士	四角五分
新俄國遊記	瞿秋白	三角五分
火災	葉紹鈞	六角
稻草人	同上	九角
芝蘭與茉莉	顧一樵	四角
春之循環	瞿世英譯	三角
工人綏惠略夫	魯迅譯	六角
阿那託爾	郭紹虞譯	四角
一個青年的夢	魯迅譯	七角
愛羅先珂童話集	魯迅譯	七角
華倫夫人之職業	潘家洵譯	三角五分
飛鳥集	鄭振鐸譯	三角
新月集	同上	二角五分
獄中記	張聞天等譯	六角五分
憔客人	高真常譯	五角五分
人之一生	耿濟之譯	五角
青鳥	傅東華譯	六角五分
太戈爾戲曲集(一)	瞿世英等譯	三角

書名	編譯人	定價
太戈爾戲曲集(二)	高滋譯	即出
莫泊桑短篇小說集(一)	李青崖譯	五角五分
灰色馬	鄭振鐸著	七角五分
梅脫靈戲曲集	湯澄波譯	五角五分
詩之研究	金兆梓等	六角
西洋小說發達史	謝六逸譯	五角
遺產	耿濟之譯	三角五分
以上文學研究會叢書		
易卜生集(一)	潘家洵譯	一元
又(二)	同上	八角
你往何處去	徐炳昶等譯	一元
現代小說譯叢	周作人譯	一元
日本小說譯叢	同上	一元
林肯	沈性仁譯	三角
費德利克小姐	楊丙辰譯	五角
以上世界叢書		
甲必丹之女	安壽頤譯	六角五分
托爾斯泰短篇小說集	瞿秋白等譯	六角五分
前夜	沈穎譯	八角
歐洲文藝復興史	蔣方震編	五角五分
藝術論	耿濟之譯	七角
父與子	耿濟之譯	一元
復活	耿濟之譯	二元五角
俄國戲曲集(十種)	鄭振鐸等譯	四元

書名	編譯人	定價
活屍	文範村譯	三角
貧非罪	鄭振鐸譯	三角五分
比利時的悲哀	沈琳譯	三角五分
柴霍甫短篇小說集	耿濟之譯	九角
渦堤孩	徐志摩譯	三角五分
以上共學社叢書		
歐洲文學史	周作人編	六角
阿麗司漫遊奇境記	趙元任譯	六角
魯濱孫飄流記小本	林紓譯	正三角 續三角
*撒克遜劫後英雄略	林紓譯	一元
俠隱記小本	君朔譯	正六角 續八角
*法宮祕史	君朔譯	前一元二角 後一元二角
*魔俠傳	林紓譯	一元
捎掌錄小本	林紓譯	一角
*海外軒渠錄	林紓譯	三角五分
*匈奴奇士錄	周倬譯	四角
*紅星佚史	周倬譯	五角
*天方夜譚	奚若譯	一元五角
*現身說法	林紓譯	一元二角
吟邊燕語小本	林紓譯	一角五分

▲注意 表內各書有*符號者不論甲乙種優待劵均照六折計算

新人物必備

新文化辭書

再版出書

■洋裝一冊一千三百頁
■定價四元（郵費加一成）
■特價二元六角

特價期限展至
陽曆三月底截止

本書特價期限原定陽曆二月底截止但以初版出書未久即行售罄在趕印再版期中欲購未得者來函要求展期茲再版書業已印出特價期限亦即展至三月底爲止俾特價利益得以普及

商務印書館謹啓

兜安氏秘製補血丸



夫脾胃者乃受納消化飲食之利器也受納有定量消化有定力所以一日三餐應其所需之量也膾不厭細食不厭精利其所化之力也由是而神清氣爽體常舒泰矣兜安氏秘製補血丸以滋爲補蓋大便通則血自旺故以補名茲將其專治各症列后

大便不通
嘔惡作酸
舌苦黃膩
肝胃不和
膽汁泛溢
胃脘脹痛
積食不化
反胃噎食
小兒疳積

各埠藥房均有出售每瓶洋七角每打洋七元



上海江西路七十一號兜安氏西藥公司謹啟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